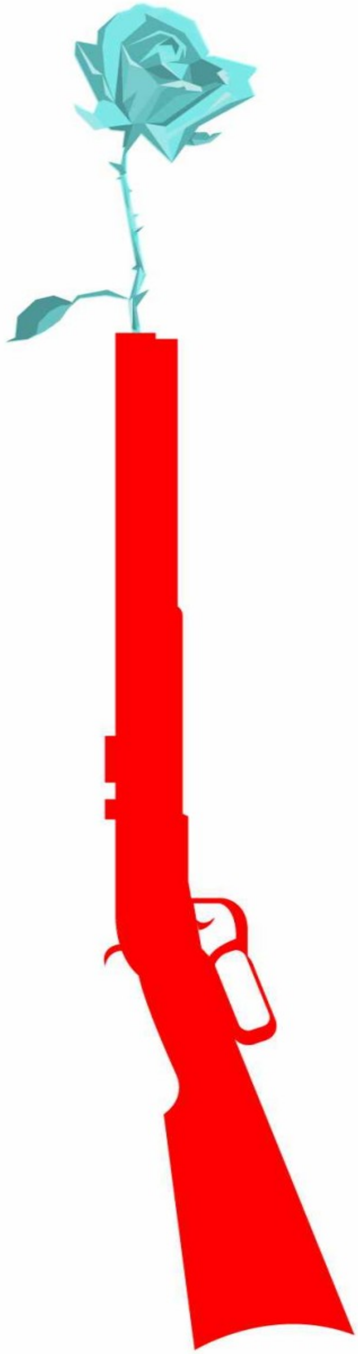
国内第一部剩女真实生活图景调查实录



中国剩女调查

关于剩女，我们需要一个真相

罗爱萍 王蜂 江宇 著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人民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目录

序一 女人的幸福与丈夫孩子无关
序二 女人树大自然直
序三 阔别十年的回归
开篇语 不再沉默
第一章 21世纪初的“消费剩女”狂潮
　　媒体的剩女狂欢宴
　　剩女舆论背后的资本推手
　　女人与不婚的名人“公审”
第二章 逼婚时代的迷思与困境
　　规范女性的五大法宝
　　已婚女性的权利困境
第三章 从43名受访者看剩女群体
　　访谈介绍和刻板印象
　　她们是怎么“剩下”的
　　结婚意愿的变化
　　30岁的焦急与成长
　　择偶要求的变化与自我调整
　　一个人的生活与忧虑
　　生育权被剥夺
　　性体验
　　剩女舆论加剧焦虑
第四章 父母的介入与角色
　　策动者：策动相亲和恋爱
　　催婚者：催促结婚施加压力
　　牵线者：四处出击介绍相亲
　　把关者：一道贯穿全程的关卡
第五章 应对父母亲戚催婚的策略
　　五招式化解父母催婚
　　不谈论不来往拒亲戚
第六章 “剩下”的职场影响
　　事业心和个性不被容纳
　　单身要加班 跳槽被怀疑
　　掌控同事的催婚

与同事的来往和交流
第七章 剩女社会关系网络的伸缩
朋友结婚致朋友圈萎缩
单身女性的交友受限制
单身同性朋友互相陪伴
第八章 她们的故事
芳菲：在失去中找回自我
碧影：没有感觉就不断地走路
忆意：一直在寻找爱情的定义
第九章 挤压剩女塑造“可用”女人
悖论重重的男权择偶观
剩女健康问题有阴谋
高龄产妇的风险被夸大
结婚并不能保证老来有伴
第十章 西方和亚洲女性的晚婚不婚潮
西方女性五个世纪的不婚史
亚洲女性“二战”后的新选择
结束语 向剩女致敬
建议信 从现在起为未来做准备
附录
附录1 2010年全国25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附录2 2010年北京20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附录3 2010年上海20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附录4 2010年广州20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向所有的剩女致以同道者的敬礼！

序一 女人的幸福与丈夫孩子无关

罗爱萍

让我转变为女权主义者的是社会对剩女的污名化。这个词兴盛起来的时候，我刚好 30 岁出头。我觉得很奇怪，我过得挺好的，但媒体上的剩女们总是呼天抢地，和我的生活很不一样。 2008 年，我在网上认识了另外一名作者王蜂，我们一直在网上讨论中国媒体上的剩女现象，并商量要写一本关于剩女的书。因为我一直忙于申请奖学金留学，写书的计划便一直搁置。

在英国志奋领奖学金的资助下，我于 2010 年 9 月前往英国的威斯敏斯特大学攻读传播学硕士。学习期间，我看到完全不一样的社会景象，我至今仍清晰记得 MSN 首页一篇给单身男女 10 条建议的文章带给我的惊愕。我在国内看到的类似文章总是给剩女提建议，给剩男提建议的很少。这篇文章给女人的 10 条建议中，其中一条是“不要和你不喜欢的男人约会”。我当时很震惊：这样简单自然的一条建议，却是我在国内媒体上从来都没有听过的声音。过去，常常有人教我装傻维护男人的自尊心，劝我降低对男人的要求，但从来没有人对我说还可以奉行“不喜欢则不约会”的原则。自此，我开始留意英国的性别文化。我发现伦敦的街头经常有带着孩子的男人，也没有听到男人说“女人应该怎么样”的话。我发表看法，男人会认真聆听。海报上的人物，很多都是男人，这和我在国内看到的商业宣传都依靠物化女人完全不一样。不同课程的老师，总是鼓励学生要坚持自己的想法……在这种环境下，我经常感受到自己发自内心的幸福感。那时候，我的学业压力很大，经济上也不宽裕，奖学金只够维持基本的生活，但我仍然觉得自己很幸福。我知道，这是因为没有人要求我改变，思之所及我都能够自由选择。作为一个女人，我感受到了极大的尊重和享有了前所未有的自由，我第一次觉得做女人也挺好的。无数次的尊重让我确定，我拥有了作为人的尊严。这也让我明白，女人的幸福与爱情、丈夫、孩子及金钱无关，而是取决于是否享有尊严和自由（其实男人的幸福也一样）。回国后，我拥有了一双明亮的眼睛。我看到了现行婚姻制度对女性的剥削，看到了女性为社会和家庭做出巨大的贡献但却不被承认，看到了女性处于被塑造被利用被污蔑的境地，看到了针对女性的犯罪越发频繁……

我很感恩，自己有机会接受良好的教育，有稳定的工作和收入。但我知道，大部分中国女人并没有我这么幸运，我觉得自己有义务为提高中国女性的社会地位做点实事。我希望能团结志同道合者，用行动为单身人士争取应有的尊重，让更多人享有选择不同生活方式的自由，推动社会的多样化和进步。

在本书写作过程中，我得到了很多人的支持，在这里我必须向他们表达深深的谢意。首先，我要感谢我的家人。在写作期间，我大大压缩了家庭聚会的时间，他们的理解和支持让我非常感动。其次，我要感谢本书的另外两位作者，江宇和王蜂。写作过程漫长而艰苦，但我们经常互相鼓励，顺利完成此书，并锻炼了团队合作精神，为以后的继续合作打下坚实的基础。我一定要感谢接受访谈的 49 位单身女性（本书采用了 43 个案例），如果没有她们，这本书将是残缺的。此外，我还要感谢帮助我找到 49 位受访者的介绍人。

我非常感谢英国志奋领奖学金的资助，英国一行开启了我的自我解放之旅，也为本书的完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我很感谢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的乔晓春教授从学术写作的角度给本书提出的宝贵建议，很感谢我的朋友胡哲鹏三年多来对我的鼓励和支持，非常感谢我的同事涂晓彬和王紫凤为本书制作图表、梁嘉舜为本书设计了惊艳而有力量的封面。

我还要感谢六位法律界的朋友提供的免费法律帮助：程路律师、刘子萱律师、郑和香律师、罗君丽律师、苏劲斌律师以及广东佳思特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袁耀鸿律师。

序二 女人树大自然直

王 蜂

我这个女权主义者是自发觉醒、自学“成才”的。我的家庭环境有个幸运的地方，就是我的父母以及我经常接触的长辈都没有性别偏见，都没有把男孩女孩区别对待的思想。即使是我外祖父那么大年纪（ 104 岁去世），也没有对我实施封建男尊女卑的教条影响。而且我家的长辈从不期待我结婚或生育。我母亲在我初中的时候就告诉过我“女人不一定要结婚的，你到了 40 岁还未婚也没关系的”。我把不生育的决定告诉父母，他们也都支持，我父亲说“你既然不要孩子，就有大把时间搞事业和找快乐啊”。

但我踏入社会，立刻就看出外面和家里不一样，男女待遇不一样。在小学，我就天天看到中年女老师偏爱男孩，对女孩不好。我天生一副疾恶如仇的古道热肠，看见老师欺负别的女生，尽管和我不相干，我也会气愤地瞪视老师，并因此招致老师的厌恶。后来在网上碰见以前的小学女同学，我们都结婚了，我对她说“我还记得某某老师刁难你，现在想起还会生气”。可是同学自己已经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忘了，只记得是不喜欢那个老师。这些性别不公平的事情，我可是永生不会忘记的，这可能就是为什么我现在会成为女权主义者。

考大学，我遭遇男女分数线不同，没能去我选择的专业，而是被分配到了不感冒的专业。在大学里，我认识了一些能力过人、刻苦勤奋的师姐，并听师姐们讲述招聘场上宁要低分男生、不要高分女生的现象。和同学出去吃饭，我因为从饭桌边站起来打了一只蚊子，被同学批评说“要注意行为”。而男生在饭桌上一边伸懒腰一边放声打个夸张的呵欠，嘴里还嚼着东西，我事后对同学说他太不雅观，同学轻轻一句，“咳，男生没事的”。大学里谈恋爱，我从一开始就没以结婚为目的，而男方有比较强的结婚意向，所以把男人对女人婚内角色的期待暴露无遗，使我大倒胃口。比如他谈到生儿子的问题，我说“切，没儿子又如何”，他听了瞪起眼睛，“没儿子又如何？你去我们那问问，没儿子会怎么样”。这些“小事”，是和我同龄的中国女生普遍都要经历的，对别人来说似乎不算什么，或者起到了潜移默化

给她们塑造性别角色的作用，但对于天生眼里不揉沙子的我，却逐步激发了我的性别意识觉醒。

到美国读书，我从一开始就没有感到 culture shock ，反而觉得美国的氛围比家乡更舒服。我没当过剩女， 24 岁就订婚了。但是我知道，如果我没出国，我恐怕会终身不婚。我一直关注国内姐妹，在网上和国内女性交流，认识了好几个又坚强又能干的女人。我想不是因为我运气太好，而是因为国内这样的女人很多。我作为一个实干派，很想有机会为中国女性做点什么。后来认识了本书的另外两位作者，我们谈到要写一本书，于是我开始了一边自学一边写书的征途。现在我可以说，我们做到了！我们以后还会做得更多！

讲个笑话：有个男人想说女博士没有魅力，于是问我："你说男人是喜欢女博士还是女护士？"我笑道："有区别吗？我既是女博士，又是女护士。"所以说，不要让性别刻板印象把女性的完整天性拆得七零八落。

序三 阔别十年的回归

江 宇

十年！本书的出版距离我开始关注女性问题正好十年。

十年前，在硕士论文研究撰写过程中，我初步接触了西方的社会性别概念及其理论发展，开始关注中国学界在媒介与性别问题上的研讨。完成毕业论文后，我却陷入了混乱。我不确定这种书面上的呼吁对问题的解决有何帮助，男性大学教师与女性大学教师对我的论文选题的价值意义也有不同的判断，也让我对此方向产生顾虑。直到我的大学好友罗爱萍邀请我加入她与王蜂关于剩女一书的写作时，我才重新关注媒介与性别领域。

应当承认，在新中国成立后的五十多年里，我国在法律上已经确认了女性与男性平等的地位和权利。从这个层面上说，女性的确“顶起了半边天”。但是，观念的变迁往往遵循由表及里的程序，文化的制度层面和观念层面间存在较大距离。传统的价值形态和道德观念仍根深蒂固，两性地位在实际生活中仍存在较大的差距。所以大龄未婚女性被称为剩女、女性就业遭遇性别歧视、家庭暴力频发等常见于新闻报道。在中国的现实社会中，男女观念层面上的平等远远没有实现。

西方女性的财产权、选举权等基本权利更多的是从男性的“垄断”中争取而来的。经过女权主义运动的推动与影响，西方发达国家的社会渐渐确立了观念层面上对女性的尊重。然而，虽然我国女性在法律上已经获得与男性平等的地位和权利，但中国女性的解放主要是通过民族革命、民族国家的建立而获得的，并非从和男性的对立中争夺而来，并非出于女性自身的需要及觉醒争取来的。因而，从观念层面真正实现我国两性的平等，规避男女一律的极端，促使社会中的人真正实现自由和谐发展，尚任重道远。

这本书谈的是剩女，我这篇文字一直在谈女性。这是因为，只有认清中国社会中女性的地位、女性的自我觉醒及社会对女性的尊重宽容程度，才能更好地认识当前中国社会的剩女现象。因为，剩女是中国女性的一部分。

过去十年间，我经历了从初迈职场的青涩到剩女的转变。结合十年人生品尝的滋味，我对本书分享的观点与事例有了比十年前更深刻的体会，相信剩女们也会或多或少从本书中找到自己的影子。

感谢我的父母。他们在希望我早日成家的同时，也给了我宽容和理解，使我不用承担被催婚的压力。父亲说很想早日能看到本书，愿本书的出版能给他们一些慰藉。感谢本书的作者罗爱萍和王蜂。感谢她们邀请我参与此书的写作，这不仅令我有机会重新投入到女性问题的研究，更重要的是让我在与她们的合作中，找到了两位在中国女性问题研究道路上的同龄前行好友。她们对中国女性问题的关注不止于独善其身，由己及人、身体力行的热切投入，果敢的行动力与执行力实在令我佩服。相信我们在本书的合作中结下的新知故谊会在今后对中国女性问题的关注中长青。

感谢我的硕士研究生韦娜与王莉。她们花费大量的课余时间认真仔细地帮助我完成了对媒体上剩女形象的统计。她们说，越看媒介上对剩女的报道越担心要是大龄了嫁不出去如何是好。她们的感受更坚定了我关于媒介中大龄未婚群体报道对人们产生重要影响的认知，坚定了把这一选题继续下去的决心。

感谢这十年间，成长路上的所有朋友。如果说十年使我成长了，那么你们的提点、责备和鼓励都是帮助我成长为今天的我的力量。感谢岁月让我成长。十年间，遇挫折、走弯路，但终对社会科学必须关注并努力以行动促进社会问题的解决之使命有了坚定的自觉认识。

全书内容是在基于众多文献资料、一手调研数据的基础上得出的。本书只是拉开“战役”的帷幕。“战役”的进行需要包括女性与男性在内越来越多有识之士的共同参与，“战役”的完胜成果也必由男女两性在内的人类之整体共同分享。在我们心中，“战役”完结之时，才是本书最终完成之日。

马克思曾说，“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的社会地位来精确地衡量”，“任何一个存在物只有当它立足于自身的时候，才在自己的眼里是独立的，而只有当它依靠自己而存在的时候，它才算立足于自身”。希望我们的社会加快进步的步伐，给每个个体提供一个平等、尊重、宽容、理解的环境，让每个人自由地选择人生。

十年前的我，没有想过行动实践的努力，当然也就看不到问题解决的曙光。

现在的我已在行动的路上。下一个十年也正在到来的路途上！相信前行者会越来越多！

开篇语 不再沉默

在农村，女孩从一出生就受到和男孩不一样的对待，她可能会被遗弃，可能要把上学的机会让给哥哥弟弟，可能要干更多的家务。就算到城市打工赚钱，工资也可能全部贴给家里。在城市，独生家庭的女孩虽然能享受所有家庭资源，但从高考开始，她们的社会待遇也会和男孩拉开差距。高考录取分数线长期男低女高，迫使女生要和男生达到一样的教育水平，必须付出更多的努力。

在大学，社会观念也对男生和女生的斗志和求学目标施加着不同的影响。社会上“女人通过征服男人来征服世界”的说法，潜台词就是女人要实现什么成功都得通过取悦男人，女人如果不能让男人认可，那她的其他能力都没用，导致女大学生本应用于学习和科研的精力被分散，自信受到蚕食，不到毕业就有很多女生丧失了事业有成的志向。甚嚣尘上的剩女舆论、回潮严重的“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思想，误导女大学生把主要精力放在寻找丈夫上，严重抑制了她们的求知欲和追求高学历的动力。

大学毕业之际，女生必须面对就业市场“宁要草包男不要绣花女”的性别歧视。由于用人单位认为女性在生育上花费时间会影响工作，有的明目张胆地在招聘启事中写“只限男性”，有的暗地里优先录用男生。 30 岁出头未育的女性跳槽受到的歧视尤其明显，即使有的女性并无生育打算，用人单位也不相信她会不要孩子，导致女性的职业流动受到极大限制。

进入职场后，女性在工作中有所作为的机会也受到严重挤压。由于职场的决策位置一直以来都由看不起女性的男性把持，这些男性之间又互相认同、互相扶助，织成了一张男性权力网。当权者潜意识里觉得女性地位高了就“不对劲”，所以宁可提拔平庸的男性也不愿意提拔能干的女性，导致多数女性早早到达“玻璃天花板”。

女性参政更是重灾区。 2013 年的数据表明，我国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和政协会议中，女性代表和女性委员的比例只有 23.4% 和 17.8% （吴瑶， 2013 ），远远低于联合国规定的 30% 最低比例。而且自 1978 年来，女性在全国人大代表中所占的比例始终在 21% 左右徘

徊，连续 30 年没有实质性推进（闵杰， 2012 ）。尽管出现了一定数量的女领导（多为副职），但女领导的选拔标准也决定了政界的女性不一定能代表女性利益。即使她们要为女性谋福利，也可能遭到社会权力网的百般阻挠。虽然流行文化、社会制度对女性的职场发展极其不利，但仍有部分女性冲破重重压制，在自己的领域取得巨大的职业成就。但是，在公共讨论中，女名人或女领导的容貌和衣着比她们的智慧和才华更受关注，她们更容易因为性别被敌视和攻击。

从学校到经济和政治领域，女性的发展空间被一路压制。进入 21 世纪，随着中国经济的腾飞，在各种势力的角逐之下，中国社会物化和性化女性的风气日益浓厚。女人动辄被打压和污蔑，“外围女”、“黑木耳”、“绿茶婊”等侮辱性的女性代名词层出不穷。一只只无形的手，不断挑起女性之间的仇恨，给女人套上越来越多的枷锁。

在这种环境下，女性对自我发展的期望值被压低，也间接拔高了女性对婚姻的期望值以及婚姻对女性的诱惑力。很多女性期望婚姻和家庭能成为沙漠中的绿洲，能够成为屏蔽社会大气候的港湾。她们认为通过婚姻来谋求幸福和稳定，比通过其他方式更可行。选择丈夫只是选择一个人，似乎更能由女人来掌控，而选择事业路径和交际圈子显得更复杂，更身不由己。经营婚姻是处理家庭内部事务，似乎比社会事务更简单可控，对女人来说，通过经营好婚姻来获取回报似乎比在别的领域活出精彩更可行。加之一直以来，婚姻的地位被摆在其他各种生活方式所无法比拟的高度，所以婚姻还是绝大部分中国女性不假思索的选择。在这种氛围下，女性容易忽视个人婚姻生活和社会大环境的不可分割性——无力在社会力争上游的人同样无力抵挡社会风气对家庭的侵袭。对于中国女性来说，家庭并非一条安全退路：新婚姻法沉重打击了女性的婚内财产权， 24.7% 的家庭会发生家庭暴力……

男权社会古往今来都在以男人的需求为中心，用各种手段给女性“塑形”。男人不但要定义女人的对错，就连女人怎么样才能幸福都要来干涉——时任阿里巴巴董事局主席马云对一个 90 后女孩说：“小女孩记住……女人最幸福的是被人驾驭。”（凤凰网， 2013 ）中国女性不但缺乏行为权，就连主体感知权都快保不住。

除了直接攻击女人反传统的行为，舆论还刻意赞美女人对辛酸和苦难的忍受。这种手段最常见的是用在母亲身上，如果母亲不忍受苦难，似乎就不感人。如今，这种畸形的赞美又被移植到女性的择偶上。 2013 年 2 月 13 日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的《新春走基层》

栏目，讲述女孩小琴放弃有房子的男人，跟随打工认识的男朋友回老家，在简陋的农村房舍里裸婚的故事。故事中的新娘小琴因为家境问题几欲落泪，但报道却赞美说小琴“懂事”，把没有新房的委屈和遗憾深埋在了心里。传统观念里，女人最有价值的品质就是“能忍耐”。媒体美化女人对自己不想面对的处境的忍受，是在向大众女性树立榜样，“激励”女性要藐视自身幸福的重要性。

在婚姻制度不能有效保护女性婚内权益、民俗也对女性不利的情况下，女性在进入婚姻之时和在婚姻内，是否有坚定保护自己的意识，就成了女性能否幸福的关键。中高收入和不想生育子女的女性，是完全具有晚婚、不婚或“挑男人”的硬性条件的，她们也有条件避开婚内剥削，避开家庭负担对事业的羁绊。但是，由于男性大众是婚姻的最大受益人，所以女性对婚姻谨慎、女性把婚姻看做非必需，都不符合他们的利益。而男性大众又是男权制度的本体，也是男权舆论的源泉，所以中国剩女遭到男权大众舆论的挤压是历史的必然。

中国的未婚女性，从古至今一直在充当别人的谈资。未婚女性的形象，从来都是由主流舆论来塑造的。她们是什么样的人，有过什么样的经历，有着什么样的性格、情感和生活，等待她们的是什么样的未来……讲述的话语权往往都不由她们自己掌控。由于主流社会不能把女性晚婚、不婚作为一种正常的社会现象和生活方式来看待，针对未婚女性的舆论也就不能做到客观全面，常常带有目的性，把女性的晚婚、不婚现象作为一种社会问题来纠正。中国的未婚女性，一直沉默地任人评说，生活在别人给她们贴的标签之下，生活在这些标签给她们带来的情感迷雾之中。对比之下，西方的不婚女人早在 19 世纪就开始团结起来对抗主流舆论对她们形象的歪曲。今天，她们已经基本摆脱了未婚身份带来的精神困扰，赢得了和已婚女性同样的尊重。中国未婚女性的集体沉默只能使她们被边缘化的境遇停滞不前，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即使有个别女性发出自己的声音，也很难得到严肃的聆听和主流社会的理会。为了中国女性话语权的进步，也为了中国社会风尚的进步，未婚女性作为一个群体，没有理由再沉默下去！

第一章 21 世纪初的“消费剩女”狂潮

近年来，超过传统意义上适婚年龄而尚未婚配的女性越来越多。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 1990 年至 2010 年 20 年间，中国 25 岁及以上未婚女性增加了 11766649 人。在 1990 年，这个群体只有 2887771 人， 2000 年增长到 6038030 人，而到 2010 年更是增长至 14654420 人。比例亦翻倍增长。 2010 年 25 — 29 岁年龄段的未婚女性比例已达 21.62% ，是 2000 年 8.67% 的两倍多、 1990 年 4.29% 的五倍多。在 30 — 34 岁年龄段， 2010 年的未婚比例已飙升至 5.35% ，而 2000 年仅为 1.35% ， 1990 年只有 0.64% 。然而，从 2004 年起，大众媒介突然掀起一股剩女报道热潮，剩女的婚嫁因为各大主流媒体关注成为公共话题，各路人马靠扭曲未婚女性的形象收名获利，合谋掀起了一股消费剩女的狂潮，并形成对剩女的刻板印象。我们的研究发现，大众媒介展现的剩女形象严重偏离实情，这股消费狂潮背后，是各种政治、资本和文化势力的勾结与角逐。

媒体的剩女狂欢宴

当前对剩女概念的界定，多遵循《中国语言生活状况报告（ 2006 ）》的解释，即“高学历、高收入、高年龄的一群在婚姻上得不到理想归宿的大龄女青年”，这群女青年也被人称为“ 3S ”女（ Single ——单身、 Seventies ——出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 Stuck ——被卡住了）。《中国语言生活状况报告》中公布的新词条定义，是国家语言文字委员会从当年度平面媒体、有声媒体和网络媒体等的语言文字数据中统计筛选得出。而民间对剩女的界定则更为宽泛——凡是 27 岁以上还没有结婚对象的女人都是剩女。尽管我们难以探究剩女一词精确的源起，但从剩女一词最早流传于网络，后来被大众媒介频引，至 2007 年被教育部定为汉语新词之一，现在则成为街谈巷议、报纸杂志和影视媒体热议焦点的这一过程，不难看出大众媒介在给大龄未婚女性下定义的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

大众传播学的培养分析理论假说认为，大众媒体的报道会在潜移默化中形成人们的价值观念。媒体对剩女的报道及对剩女形象的型塑会慢慢建构人们头脑中的剩女形象及对当前中国社会婚恋观的认知。如果媒体建构

的媒体现实与真实现实间存在较大差距，将会造成社会成员对剩女现象认识的偏差，形成刻板印象。当前中国大众媒体塑造的剩女形象呈现怎样的特点？剩女的媒介形象与真实形象之间到底是否存在差别？大众媒介在剩女问题上的关注及评价倾向是否全面而公允？背后又潜藏着怎样的性别观念和传播实践中的权力意识形态？我们期待把相关数据展现的实际情况与大众媒介中塑造的剩女形象进行比较，以揭示大众媒介对剩女的建构及剩女真实形象之间的关系，消弭当前社会大众对剩女的混乱认识。

1990—2010年25岁及以上未婚女性比例变化

年龄（岁）	1990年	2000年	2010年
25–29	4.29%	8.67%	21.62%
30–34	0.64%	1.35%	5.35%
35–39	0.30%	0.51%	1.75%
40–44	0.24%	0.29%	0.75%
45–49	0.18%	0.20%	0.44%
50–54	0.17%	0.19%	0.30%
55–59	0.17%	0.15%	0.25%
60岁及以上	0.28%	0.21%	0.36%
合计	1.04%	1.68%	3.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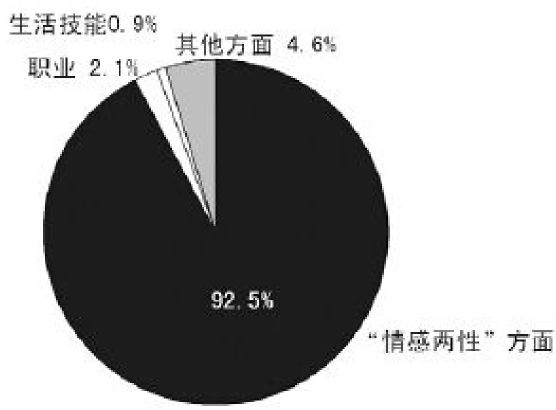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1990 年、2000 年和2010 年全国人口普查数据

本节研究将针对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大众媒介中的剩女报道，运用内容分析和文本分析的方法来分析其中以主角身份出现的剩女形象。鉴于互联网上的新闻信息较为全面（其不仅源于网络本身，还常源于各种报纸期刊、广播电视中新闻的转载），本研究采用网络引擎搜索剩女新闻的方式获取关于剩女的媒体文本。查询关键词位置为“在新闻标题中”，并默认全部新浪网新闻源作为搜索源。由于新浪网在 2004 年出现第一篇关于剩女的文章，特将搜索时间定为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逐年搜索结果为 3341 条新闻。我们根据研究目标，对所得结果逐条进行审核和筛选，只选择对剩女进行描述报道、议论、评价的新闻作为分析样本。将不符合研究目标的新闻、少数无法打开的新闻和重复的新闻剔除后，实际共得到符合要求的新闻 592 条作为本次内容分析的最终样本。对样本中出现的多个个案，我们将每一个个案均作为一条独立数据录入，最终累计得出 678 条结果。

大众媒介对剩女的报道重点及总体评价

媒介报道剩女的主题集中在“情感两性”。统计发现，大众媒介对剩女报道的主题侧重在“情感两性”方面（ 92.5% ），报道基本是围绕剩女的感情经历、择偶困惑、择偶环境等方面进行，对职业（ 2.1% ）、生活技能（ 0.9% ）、其他方面（ 4.6% ）等反映较少。这反映媒介建构的剩女形象只描述剩女的某一个方面，并不能完整地呈现剩女的整体形象。刘丽超（ 2010 ）的研究也发现，剩女的相关报道总和婚姻情感、修身美容、穿着打扮等联系在一起，只有极少一部分内容是关注女性的工作。对剩女的态度更多是探究、劝解、消费，很少关注剩女的内心感受和她们在社会各个领域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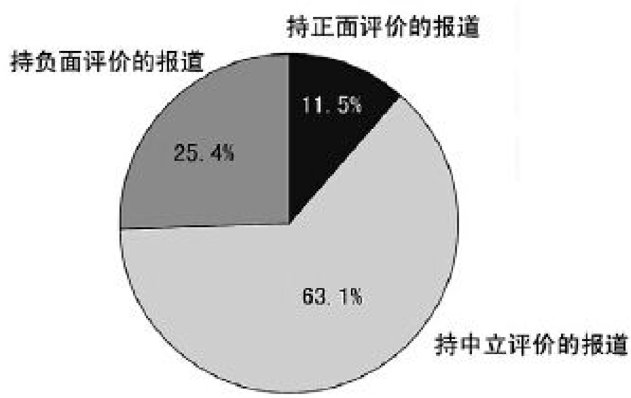
大众媒介报道剩女的主题比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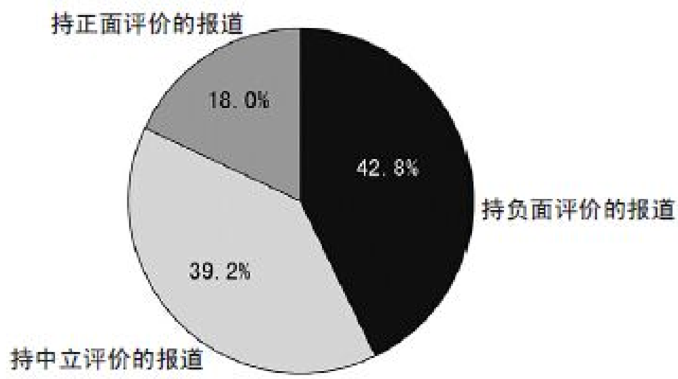
注：此处因四舍五入百分比加总超过100% ，为100.1%

媒介报道对剩女的评价以负面为主。我们对新闻标题和内容中对剩女形象的评价进行统计后发现，无论从内容上还是标题上，新闻报道对剩女的形象评价都是负面多于正面。新闻内容中对剩女形象持负面评价的报道占全部剩女报道的 42.8% ，持正面评价的报道为 18% ，持中立评价的报道为 39.2% 。直接在标题上对剩女形象持负面评价的报道占 25.4% ，持正面评价的报道仅为 11.5% ，持中立评价的报道为 63.1% 。

大众媒介报道对剩女的评价（标题）



大众媒介报道对剩女的评价（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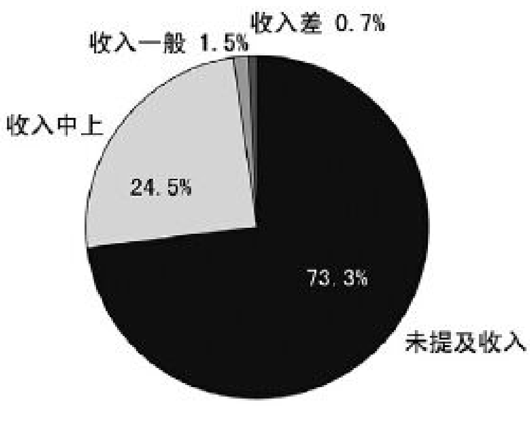
媒介报道中剩女形象的主要特征

大众媒介建构了怎样的剩女具体形象？我们从三个方面着手进行分析：一是收入、职业、文化、年龄等剩女的自身条件；二是文章塑造的剩女的整体感觉；三是剩女择偶特质。在对样本报道进行考察后发现，提及了剩女自身条件的报道中，媒介凸显的剩女自身条件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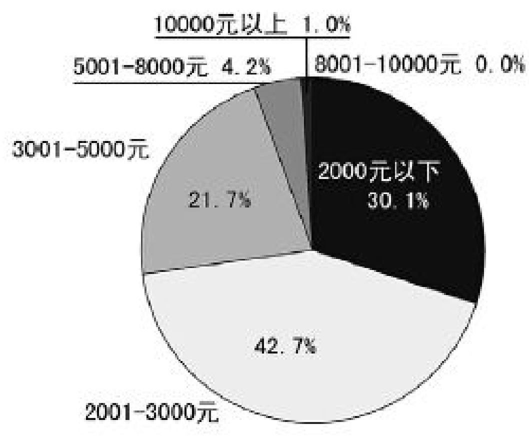
第一，收入中上。大众媒介中收入中上的剩女所占百分比较收入一般和差的百分比之和高出 22.3% 。收入中上的剩女所占百分比为 24.5% ，收入一般的剩女所占百分比为 1.5% ，收入差的剩女所占百分比为 0.7% ，另有 73.3% 的文章没有提及剩女收入。然而，在《青岛剩男剩女调查：男性收入 2 千以下比例高》（《青岛早报》， 2008 ）中， 妇联的调查显示大龄未婚女性月收入在 2001 元至 3000 元所占的比例最高（

42.7% ），我们可以理解为大龄未婚女性以中低收入者为多。媒介中“剩女收入以中上为主”的描述与实际调查数据相矛盾。

大众媒介报道的剩女收入分布



青岛市妇联调查中的剩女收入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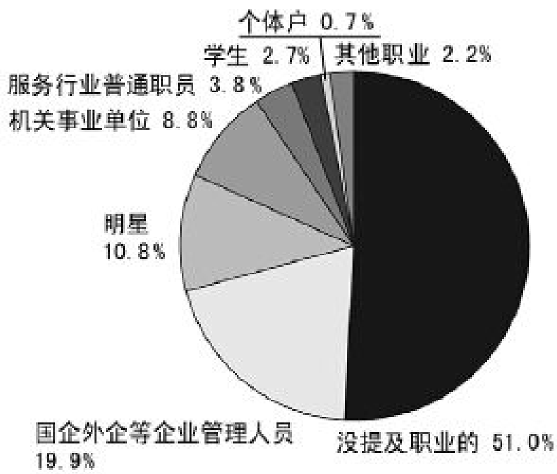


注：此处因四舍五入百分比加总未达100% ，为99.7%

第二，职业稳定，以企事业单位为主。本研究统计发现，大众媒介中剩女从事职业比例最高的是国企、外企等企业管理人员，占 19.9% 。同时，媒体比较倾向于关注明星中的剩女群体（ 10.8% ）。从《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得知， 25 岁及以上人口中未婚的女性共有 14654420 人，职业为“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的未婚女性为 372450 人，仅占 25 岁及以上未婚女性总人数的 2.5% 。这与媒介中 28.7% （机关事业单位与国企外企等企业管理人员的百分比之和）的剩女职业为机关企事业单位管理者的数据结果相距甚远。媒介过于偏重对企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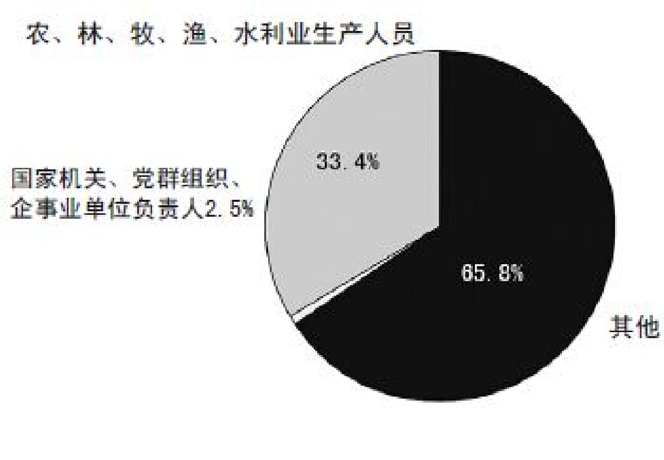
业单位的未婚女性进行报道，可能会使人们产生剩女都有好工作的刻板印象。不仅如此，职业为“农、林、牧、渔、水利业生产人员”的未婚女性有 15545600 人，占未婚女性总人数的 33.4% 。而在媒介中对应的，剩女职业为“务农或农村外来工”的比例为 0 ，两者仍有很大差距。这说明，相较现实中农村剩女群体的庞大数量而言，媒介对农村剩女的关注非常不足。

大众媒介报道中的剩女职业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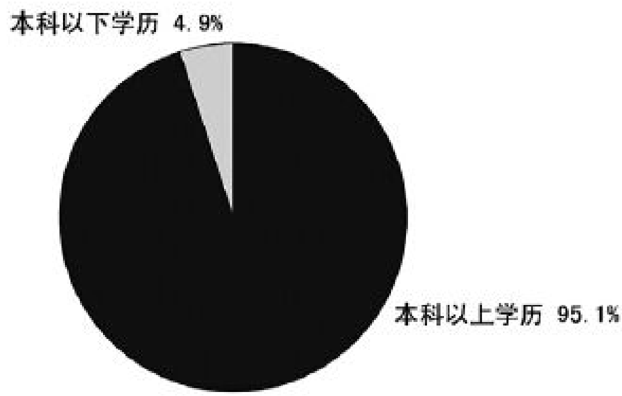
注：农村外来工为0.09% ，此处因四舍五入百分比加总未达100% ，为99.9%

2010 年人口普查中25 岁及以上未婚女性的职业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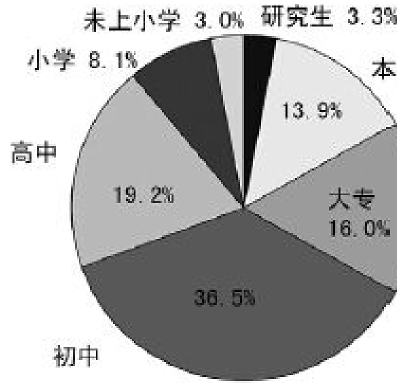


第三，文化程度高。我们发现，有提及剩女学历的新闻报道中，高学历剩女的比例远高于低学历剩女：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剩女占 95.1% ，而本科以下学历的剩女仅为 4.9% 。然而，《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的数据显示，高学历的未婚女性在所有未婚女性中所占比例并不高：全国分年龄、受教育程度的统计中， 25 岁及以上的未婚女性人数共有 14654420 人，其中学历为大学本科及研究生的未婚女性所占比例分别为 13.9% （ 2043150 人）和 3.3% （ 488450 人）；学历为大专的未婚女性所占比重为 16.0% （ 2346740 人）；初中及高中学历的未婚女性所占比重分别为 36.5% （ 5343100 人）和 19.2% （ 2808880 人）；学历为小学及未上小学的未婚女性所占比例为 8.1% （ 1189280 人）和 3% （ 434820 人）。这与本研究统计的媒介中剩女文化程度分布结果存在较大偏差。网络媒介中“女博士＝灭绝师太、嫁不出去”等观点较常见，而中低学历的“大龄”未婚女性却少见，这些均表明媒介热切关注高学历剩女，相对冷落中低学历剩女。

大众媒介中剩女的文化程度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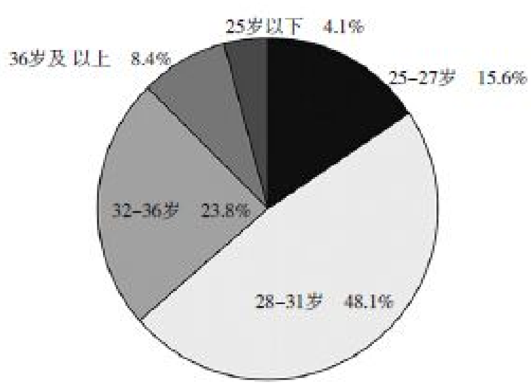


2010 年人口普查中25 岁及以上未婚女性的文化程度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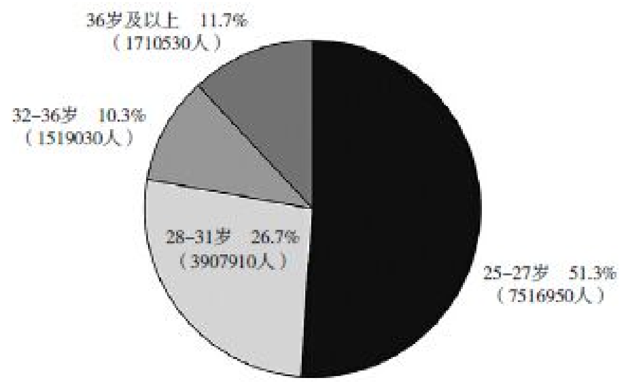


在提及了年龄的 385 个样本中，年龄段在 25 岁以下的占 4.1% （ 16 ） [1] ， 25 — 27 岁占 15.6% （ 60 ）， 28 — 31 岁占 48.1% （ 185 ）， 32 — 36 岁占 23.8% （ 92 ）， 36 岁以上的占 8.4% （ 32 ）。目前社会舆论将剩女年龄划分为 25 — 27 岁（初级剩客）、 28 — 31 岁（中级剩客）、 32 — 36 岁（高级剩客）、 36 岁及以上（特级剩客，尊为齐天大剩）。也就是说，中级剩客被报道的最多，但《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的数据显示，现实生活中 25 — 27 岁的比重最大达 51.3% ，而 28 — 31 岁的剩女比例只有 26.7% ，并不如媒介呈现的 48.1% 那么高。

大众媒介中的不同年龄段剩女所占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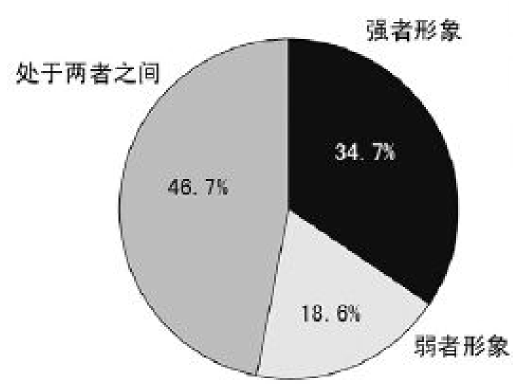
2010 年人口普查中25 岁以上未婚女性比例



由此可见，大众媒介中呈现的剩女与现实生活中的大龄未婚女性在收入、职业、文化程度与年龄等自身条件方面均存在较大偏差。在自身条件方面，大众媒介营造的虚拟剩女形象并不能如实地反映现实生活中的大龄未婚女性。

媒介报道强调剩女的强者特质。本次研究中，我们定义具有独立自主、理性强势、无私奉献等特质的剩女为具有强者形象的剩女，具有依赖顺从、自卑无知、无理性、幼稚等特质的剩女为具有弱者形象的剩女，其余在这些特质方面表现得不是很明显的剩女的形象划归为“处于两者之间”。大众媒介中剩女强者形象的占 34.7% ，弱者形象的有 18.6% ，处于这两者之间的为 46.7% 。媒介描绘的剩女形象是强者为多。结合前文，媒介描绘的剩女自身条件比较优秀，大众很容易认为她们是受到传统“男强女弱”观念的影响，才成为剩女的。

大众媒介中的剩女形象



进一步考察可发现，在大众媒介呈现的剩女特质中，比较明显的表现在三个方面：自我、自主性强、独立强势、主动（ 54.8% ）；理性智慧、谨慎成熟、自信知性（ 33% ）；渴望幸福（ 34.6% ）。（见下表）总之，媒介上所报道的剩女大多拥有独立的人格，自我意识苏醒，渴望幸福但是却非常谨慎地对待婚姻。

剩女特质频数分析

剩女特质	频数	百分比
依赖性、被动性、从众	27	4.7
非理性、愚蠢、草率、幼稚	69	12.0
物质欲望强烈、现实	82	14.3
好打扮、重外在	19	3.3
自私	12	2.1
自我、自主性强、独立强势、主动	314	54.8
贤惠孝顺、善良传统	41	7.2
奉献与自我牺牲	24	4.2
理性智慧、谨慎成熟、自信知性	189	33.0
温柔顺服、细心、宽容	14	2.4
重视内在修养、生活品质，追求精神满足	24	4.2
渴望幸福	198	34.6
自卑	23	4.0
其他	19	3.3
合计	1055	184.1

媒体报道中剩女择偶标准较高、心态上焦虑急切、行动上积极寻觅。在 678 个样本中， 62.7% 的样本报道没有具体说明剩女的择偶标准。所持择偶标准各异的剩女中，比例最大的是高择偶标准（ 26.8% ）的剩女，持低择偶标准的剩女只有 2.9% 。

关于剩女择偶心态的文章中，除了“没提及”的 38.1% 外，其他主要是描写她们的负面情绪，其中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30.8% ）和悲观（ 5.9% ）等负面情绪的总和占 36.7% 。然而，放松（ 13.4% ）和乐观（ 10.6% ）等正面情绪只有 24% 。另外，根据媒介的塑造，尽管剩女抱有的负面情绪要大于正面情绪，但是她们大部分还是以积极姿态在努力寻觅

自己的另一半：在寻觅、等待和放弃三种择偶行为中，寻觅是占绝对优势的（ 42.2% ），而打算或已经放弃的只有 4% 。

为进一步了解大众媒介中不同条件的剩女在择偶标准、择偶心态和行为上是否存在差异，本研究还对剩女收入、职业、文化特征、年龄、容貌等自身条件与择偶标准、心态和行为进行了交互分析。具体结果如下：

不同群体的剩女择偶标准都高。由前文可知，媒介上“择偶标准高”的剩女要多于标准低和适中的。结合不同剩女群体自身背景情况进一步研究发现，媒介上呈现的剩女不论收入、职业和文化程度处于哪个层次，在选择结婚对象时，她们的择偶标准都是如出一辙的高。媒介所呈现的剩女的收入、年龄、文化程度差异引起的择偶标准差异没有统计学上的显著意义。

剩女择偶标准、心态和行为的频数分析

择偶标准			择偶心态			择偶行为		
择偶标准划分	频数	百分比	择偶心态划分	频数	百分比	择偶行为划分	频数	百分比
高	182	26.8	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209	30.8	寻觅	286	42.2
低	20	2.9	放松	91	13.4	等待	62	9.1
适中	51	7.5	乐观	72	10.6	放弃	27	4.0
没提及	425	62.7	悲观	40	5.9	没提及	302	44.5
合计	678	100.0	其他	86	12.7	合计	677	99.9
			没提及	258	38.1	缺省	1	0.1
			合计	756	111.5	合计	678	100.0

注：置信区间为95% ，概值后括号中的数值为列联系数

收入差的剩女比收入中上和一般的剩女更倾向悲观。不论媒介上的剩女收入情况怎么样，真正悲观的是少数。但同时，不同收入层次的剩女在择偶心态上存在比较大的差异。具体说来，中上、一般和差三个收入水平的剩女中有悲观心态的分别占到 4.2% 、 0% 和 40% 。媒介中收入差的剩女最为悲观。但是，收入多少与剩女其他方面的择偶心态（如焦虑烦躁急切郁闷、放松和乐观）之间未见统计学上的显著关联。

收入和悲观、乐观择偶心态的交互分析

	是否悲观		是否乐观	
	否	是	否	是
中上	95.8%(158)	4.2%(7)	87.3%(145)	12.7%(21)
一般	100%(10)	0%(0)	100%(10)	0%(0)
差	60%(3)	40%(2)	100%(5)	0%(0)
卡方值	13.620a		2.147a	
概值	0.001(c=0.265)		0.342(c=0.108)	
n	180		181	

注：置信区间为95% ，概值后括号中的数值为列联系数

学生群体最易焦虑烦躁急切郁闷，心态上放松的比例也最少。职业不同引起的择偶心态差异较为显著地体现在“焦虑烦躁急切郁闷”和“放松”这两类心态。由表 4 可知，媒介中各种职业的剩女焦虑烦躁急切郁闷心态的都是少数，但学生有这种心态的比例达 44.4% 。最不明显的是明星，只有 12.3% 感到焦虑烦躁急切郁闷。我们还发现，择偶问题上，放松心态的剩女也是少数。其中，最为放松是明星 46.6% ，远高于其他职业。最不易放松是学生，仅为 5.6% 。

职业和焦虑烦躁急切郁闷、放松和乐观的交互分析

	是否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是否放松	
	否	是	否	是
明星	87.7%（64）	12.3%（9）	53.4%（39）	46.6%（34）
个体户	80%（4）	20%（1）	80%（4）	20%（1）
其他	50%（7）	50%（7）	86.7%（13）	13.3%（2）
卡方值	19.024a		45.589a	
概值	0.004(c=0.233)		0.000(c=0.348)	
n	331		331	

	是否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是否放松	
	否	是	否	是
机关事业单位	61.7%（37）	38.3%（23）	88.3%（53）	11.7%（7）
国企、外企等企业管理人员	63.7%（86）	36.3%（49）	87.3%（117）	12.7%（17）
服务行业普通职员	69.2%（18）	30.8%（8）	92.3%（24）	7.7%（2）
学生	55.6%（10）	44.4%（8）	94.4%（17）	5.6%（1）

中专及以下学历者最易焦虑烦躁、急切郁闷，乐观比例也最少。媒介呈现的剩女中，最急婚的是学生。在我们统计的一些文章里也有实例佐证这个结论，如《解放日报》（ 2010 ）曾发表了《近八成女大学生担心成剩女》的文章。文中提到，仅有 22.8% 的女生表示完全不担心成为剩女，其他被调查者或多或少对此存在担忧，其中 4% 表示非常担心。不仅如此，很多大学生都自己步入征婚的“伟大事业”或者是由父母代为相亲。例如《哈尔滨日报》发表的《电视征婚“升级版”演绎剩女“进化论”》（马晓雪、周雪莉， 2010 ）文章中，一名 22 岁的在校大学生 yoyo 就报名参加了电视征婚，她认为现在剩女很多，中意的男人不好找，她不能等到剩了再想办法，于是便早早开始寻找。在校大学生群体对择偶问题考虑很早也略显焦虑。

下面的表格告诉我们，学历和择偶心态有很大的关系。一方面，媒体上比较容易产生焦虑烦躁急切郁闷心态的剩女主要集中在两个文化程度段，分别为中专及以下学历（ 100% ）和硕士（ 51.3% ）。文化程度为大专、本科和博士的剩女，具有这种心态的分别为 25% 、 36.2% 、 37.5% 。持乐观态度的剩女在中专及以下学历和博士中是最少的，其乐观率为 0 。

文化程度与焦虑烦躁急切郁闷和乐观的交互分析

	是否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是否乐观	
	否	是	否	是
大专以下	0%（0）	100%（5）	100%（5）	0%（0）
大专	75%（3）	25%（1）	75%（3）	25%（1）
本科	63.8%（81）	36.2%（46）	92.1%（117）	7.9%（10）
硕士	48.7%（19）	51.3%（20）	74.4%（29）	25.6%（10）
博士	62.5%（5）	37.5%（3）	100%（8）	0%（0）
卡方值	10.564a		11.731a	
概值	0.032(c=0.234)		0.019(c=0,245)	
n	183		183	

注：置信区间为95% ，概值后括号中的数值为列联系数

年龄越大的剩女，焦虑烦躁、急切郁闷比例越小， 25 岁以下“准剩女”择偶心态最不放松。随着年龄的递增，媒介上剩女有焦虑烦躁、急切郁闷心态的比例就越少。 25 岁以下的剩女，有这种择偶心态的比例为 50% ， 25 岁及其以上年龄的单身女性，有这种择偶心态的比例普遍偏少。同时，心态上最不乐观和最不轻松的是 25 岁以下的“准剩女”，她们放松和乐观心态的比例分别为 0% 和 6.3% 。而乐观或者放松心态比例最大的为 36 岁以上，她们这两种心态比例分别为 21.9% 和 28.1% 。这说明，年纪越小的单身女性，择偶时反而越不乐观和放松，而在一定年龄后，随着时间的增长，放松的心态反而增多。例如 28 岁至 31 岁放松心态的为 8.2% ，而 32 — 36 岁和 36 岁以上这两个年龄段的分别为 17.4% 和 21.9% ； 28 — 31 岁乐观心态的为 7% ，而 32 — 36 岁和 36 岁以上这两个年龄段的分别为 10.9% 和 28.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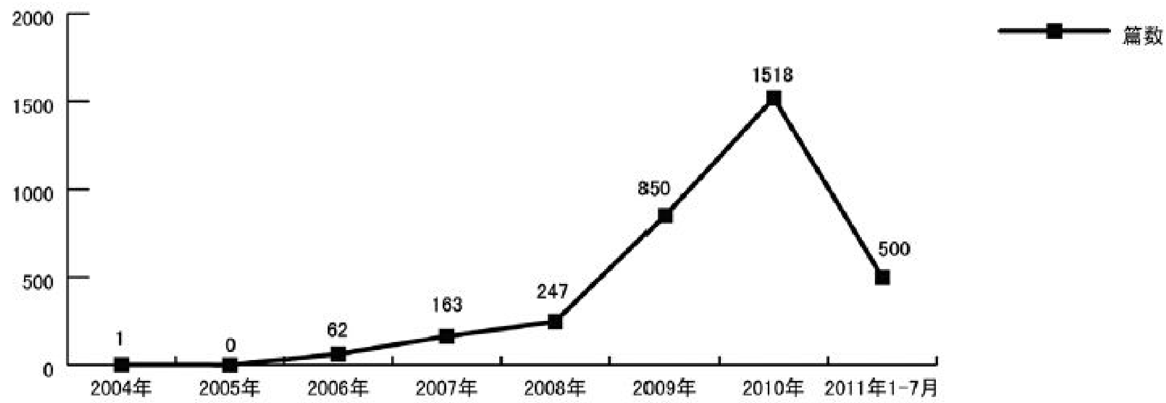
年龄与焦虑烦躁急切郁闷、放松、乐观、悲观的交互分析

	是否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是否放松		是否乐观		是否悲观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28—31岁	59.5% (110)	40% (75)	91.8% (169)	8.2% (15)	93.0% (172)	7.0% (13)	92.4% （171）	7.6% （14）
32—36岁	63.7% (58)	36.3% (33)	82.6% (76)	17.4% (16)	89.1% (82)	10.9% (10)	89% （81）	11% （10）
36岁以上	78.1% (25)	21.9% (7)	78.1% (25)	21.9% (7)	71.9% (23)	28.1% (9)	96.9% （31）	3.1% （1）
卡方值	9.339a		10.365a		14.018a		4.407a	
概值	0.315(c=0.154)		0.035(c=0.162)		0.007(c=0.187)		0.354(c=0.107)	
n	385		384		385		384	
	是否焦虑烦躁急切郁闷		是否放松		是否乐观		是否悲观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25岁以下	50% (8)	50% (8)	100% (16)	0% (0)	93.8% (15)	6.3% (1)	100% （16）	0% （0）
25—27岁	55% (33)	45% (27)	86.7% (52)	13.3% (8)	85% (51)	15.0% (9)	95% （57）	5% （3）

注：置信区间为95% ，概值后括号中的数值为列联系数

我们通过对新浪网搜索引擎上近八年剩女报道的研究，观察和探讨了大众对剩女形象的总体建构方式和建构出的具体形象。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期间，搜索新浪网有关描述和评论剩女的新闻， 2004 年的搜索结果为 1 篇，这也是新浪网标题有“剩女”的第一篇新闻。以“剩女”为标题关键词的新闻出现频率的高峰期为 2009 年（ 850 篇）、 2010 年（ 1518 篇）及 2011 年 1 月至 7 月（ 500 篇）。常见的描述剩女的媒介文章分为以下几种：描述剩女相亲或寻偶经历，其中夹杂着亲朋的催逼、自身的焦躁、相亲对象的种种怪癖；描述剩女租男友回家过节的经历；描述剩女因想结婚而被不法分子骗取感情、钱财的经历；描述整个社会的剩女状况，如剩女年龄标准、出现原因等；描述励志剩女的成功记。

2004 年1 月—2011 年7 月以“剩女”为标题的新闻数量



媒介建构的剩女最主要是收入中上、文化程度高、年龄处于 28 岁至 36 岁之间的未婚女青年。职业形象上主要以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管理人员的强者出现。明星剩女是媒介中最绚烂的一类，关于她们的报道占了我们统计样本的很大一部分。剩女比较明显的特质主要表现在：自我、自主性强、独立强势、主动；理性智慧、谨慎成熟、自信知性；渴望幸福。媒介的报道中，以剩女择偶标准偏高、心态负面情绪为主。但尽管如此，大部分剩女还是以积极姿态在努力寻觅另一半。

总的说来，剩女已经被媒介塑造了一种刻板印象：择偶高标准，并为这个高标准付出长期焦虑不安的代价；她们总是高高在上，强势、干练、聪明，把追求者远远拒之门外；她们不是把自己锁在很小的交友圈、工作氛围中，就是孤傲地品味生活。另外一些各方面不算太优秀的剩女，便成了焦虑的怨妇或诈骗分子的下手对象，恶性循环似的继续跌入“剩”的深渊。

大众媒介关于剩女议题的主题侧重点几乎集中在情感两性方面，常忽略了剩女的工作和生活，未能完整地呈现现实生活中的剩女整体形象。倘若现实生活中剩女形象与大众媒介中的剩女形象不相符，那么大众媒介给这一类女性所贴的剩女标签又在多大程度上影响着她们的身心健康？生活在拟态环境下的这一类女性，又能在多大程度上保持自己内心不受外界干扰而独立前行？

剩女舆论背后的资本推手

短短几年内，电视节目、网络、杂志、文学作品纷纷垂青剩女。以“剩”为主题的电视剧《咱们结婚吧》《大女当嫁》热播， 讲述剩女遇上高富帅的电影《我愿意》在情人节上档…… 剩女舆论的背后，是一股

强大又无处不在的资本力量。婚恋网站、电视相亲节目、影视界、心理咨询师或情感专家、文化出版业、医院以及商家（包括电商）等，凡是能和单身女性拉上关系的资本实体都积极分享剩女话题带来的商业利益。文艺娱乐界靠大众对剩女话题的喜闻乐见提高收视率或票房，商家期望直接销售产品给剩女，医疗界想让剩女都疑心自己的健康状况然后去体检，婚恋行业不仅希望剩女购买服务，也希望还没到剩女年龄的未婚女性为了避免成为剩女来光顾……这些资本实体意识到，维持剩女话题的热度和关注度，是它们共同的生存需要，只有不断污名化和边缘化剩女，才能继续有利可图。所以，资本通过控制媒体营造和支撑着日益浩大的催婚舆论，把未婚女性置于舆论的漩涡之中，而本来就有强大的社会制度和社会观念支持的婚姻，则大大巩固了其主导地位，本应与经济发展相伴而生的生活方式多样化被严重制约。

祸起婚恋交友网站

过去 10 年，互联网经济发展迅猛。其中庞大的单身人群蕴藏的商机，催生了大量的婚恋类交友网站。 2003 年 10 月，龚海燕创立了全国最大的婚恋交友网站——世纪佳缘； 2005 年，百合网和珍爱网相继问世，并成为世纪佳缘的重要竞争对手（李好、苏劲松， 2012 ）。 CNNIC （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 2008 年初发布的调查显示，当时的 2.1 亿中国网民中， 55% 是年轻的未婚群体，单身网民超过一亿（张惠， 2010 ）。到了 2011 年，全国妇联和百合网联合发布的《 2010 年全国婚恋调查报告》称，我国的单身人士已经达到 1.8 亿（李凤桃， 2011 ）。以亿计的婚嫁市场，成了海内外资本的香饽饽。据报道， 2003 年至 2006 年，我国境内已披露的就有 16 家网络交友企业获得风险投资，总融资额将近一亿美元（李国训， 2007 ）。艾瑞咨询集团 2007 年的研究报告指出， 2007 年中国的婚恋交友市场规模达到 2.2 亿元，网络婚恋交友用户规模已经达到 2250 多万人（张宝山， 2008 ）。艾瑞咨询还预测，中国网络婚恋交友市场将在 2008 年达到 6.53 亿元（徐颉， 2008 ）， 2009 年整个婚恋服务行业的市场规模超过 30 亿元，预计未来五年内将膨胀至 100 亿元（张惠， 2010 ）。除了早期的几个网站，短短几年内，嫁我网、红娘网、玫瑰网等超百家婚恋网站纷至沓来（李好、苏劲松， 2012 ）。

有意思的是，尽管剩女成为一个新词是在 2007 年，但以剩女为标题关键词的新闻出现频率的高峰期却始于 2009 年，而中国经济受金融危机冲击最显著的年份碰巧也是 2009 年（陆晓明、郭洪海， 2013 ）。经济触底的年份也是剩女新闻高峰开始出现之时，这仅仅是巧合吗？经济的不景气可以触发各种经济实体更积极的谋利行为，只有单身人士都急着结婚，才最符合婚恋网站利益。在这点上，众多婚恋网站的利益导向是一致

的。为了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众多婚恋网站便合谋推起了剩男剩女的舆论风潮，成功制造了全民催婚的舆论环境。

媒体的剩女舆论是怎么被婚恋网站推起来的呢？我们分析新闻报道发现，主要有两种方法。第一种是举办大型相亲活动。为了探索盈利模式，婚恋网站纷纷在北京、上海、广州等一线城市或各省省会举办不同形式的线下收费活动，最典型的是大型相亲活动。每逢举办大型相亲活动，主办方往往会邀请记者参加。从媒体的运作规律来看，当时的大型相亲活动是非常新鲜的事情，具有相当高的新闻价值。所以，婚恋网站举办相亲活动基本都能被传统媒体报道。地方传统媒体报道后，就会被网站转载并加速传播。这个时期的相亲活动报道，新闻点总是着眼于参与者的男女比例严重失衡。这样的报道持续一段时间后，给整个社会造成了剩女多于剩男的错觉。尽管没有人刻意纠正这种错觉，但海量的新闻之间是存在互相竞争关系的。恰好这个时候，男女比例失调的人口统计数据新闻时不时见诸报端，剩女比剩男多的错误信息才慢慢被纠正。其中，最让人印象深刻的一则新闻是，因为男女比例严重失衡， 10 年后将有 3000 万男人打光棍（张毅蕾、张文， 2011 ）。尽管专家称这种说法过于夸张，但这则新闻有力提醒了公众男多女少的现实。

由于不断重复，大型相亲活动逐渐丧失了新闻性，从而被传统媒体抛弃。这个时候，婚恋网站改换手段，以调查者的身份提供婚恋调查，而这又刚好契合了媒体对数据新闻的需求，得以成为媒体宠儿。传统媒体每年都要披露好几个不同的婚恋网站主办的婚恋调查，剩女的污名化被推向高潮。

我们的网络搜索显示，早在 2006 年 8 月 1 日，忆友网就发布了自称是中国首份网络婚恋交友报告（中新社， 2006 ）。同年 9 月，嫁我网发布了《中国城市人群婚恋心理研究报告》（搜狐网， 2006 ）。接着，百合网从 2007 年开始至 2011 年连续 5 年发布了“专业”的年度婚恋调查报告（网易， 2012 ）。红娘网联合中国婚协发布了《 2008 中国网民婚恋调查报告》，并号称是我国首份专门针对 2.1 亿网民群体做的婚恋主题调查分析报告（网易， 2008 ）。 2010 年，世纪佳缘针对其 2200 万注册会员数据进行了一次分析，出炉了《 2010 年单身男女“剩斗士”城市指数》的调研报告。这份报告以年龄为标准，把世纪佳缘的注册会员划分成“剩斗士”、“必剩客”、“斗战剩佛”和“齐天大剩”（腾讯网， 2010 ）。到了 2012 年，世纪佳缘又发布了《 2011 — 2012 年中国男女婚恋观调查报告》（新浪网， 2012 ）。

新闻报道并不讳言婚恋网站的调查报告对婚恋市场的催化功效。婚恋网站也意识到，这类调查有利于整个行业的掘金。

婚恋调查无疑是了解和推动市场的有效途径之一，而近期各婚恋网站所做的调查在行业以至整个互联网内也起了一个带头作用。行业内多些真正能为社会带来贡献的调查或者活动，是整个行业以至社会所乐于见到的。同时，这些网站也表示希望能与业内同行携手，一起树立行业在社会中正面健康的良好形象，催化大众对网络婚恋交友的认同（搜狐网，2006 ）。

从 2006 年到 2013 年初，婚恋网站的调查结果越来越被媒体垂青。尤其是在 2009 年至 2011 年，媒体对婚恋调查的报道“及时”而“充分”。这类调查宣称结合时下的婚恋热点和问题，抽样样本动不动就七八万份，有的甚至高达十几万份。然而，婚恋网站是婚恋市场最大的逐利者，结果不可能具有客观性。试想想，婚恋网站怎么可能得出一个“单身生活也不错”的结论，给自己的生意拆台呢？所谓“帮助单身人士找到另外一半”等温情脉脉的词汇，只不过是婚恋网站的包装伎俩而已。再者，这类调查的专业性毫无保证，七八万份或者十几万份的抽样样本，表面上给人“规模很大就会很准确”的印象。但从统计学看来，并非抽样样本越大就越能准确反映总体，样本过大，反而会有相当大部分是无效样本。再加上网络调查都是较随意的，受访者是否有重复填写、填写的资料是否虚假等问题，都是不可控的。网络调查的性质以及婚恋网站的利益关系，决定了这类调查的结果根本不具有科学性和客观性。

婚恋网站的调查结果本身就在污名化剩男剩女。比如，世纪佳缘的《2010 年单身男女“剩斗士”城市指数》自称第一次较完整地反映了中国单身男女的现状。时任世纪佳缘 CEO 、情感专家龚海燕女士还呼吁，剩男剩女的亲人应给予更多的理解，不要盲目地催婚和逼婚（腾讯网，2010 ）。然而，世纪佳缘的报告已经给 2200 万注册会员扣上了剩男和剩女的帽子，还按照年纪划分了不同等级，这不就是要让大众对单身人士更另眼相看，给他们施加压力吗？如果真的关心单身人士，世纪佳缘网站的调查报告为什么不使用“单身人士”这种中性称呼，而是把他们叫做“剩斗士”、“必剩客”、“斗战剩佛”或“齐天大剩”呢？

有的婚恋网站为了推广品牌，还雇请模特扮成剩女，在公共场所上演脱衣秀招亲，借剩女恨嫁的噱头博取新闻版面。据报道， 2010 年三八妇女节当天，在广州地铁小北站 B 入口，八名自称单身又恨嫁的女子向路过的男子发放宣传单，之后又跳起脱衣舞（大洋网， 2010 ）。仔细观看新闻照片可发现，她们举着的牌子上清楚地写着：玫瑰网“美女也疯狂”小组。两个月之后，另一则新闻验证了脱衣征婚的女子其实是专业模特：2010 年 5 月 5 日，曾经在广州地铁口脱衣征婚的红衣女子娜娜在广州的棠下小区再次跳脱衣舞，不过这次她是为了推销球鞋（全杰， 2010 ）。对比之下可见，娜娜并非剩女，而是专业模特， 2010 年三八妇女节

的街头征婚活动，只不过是玫瑰网为记者量身定做的策划，旨在推广该婚恋网站。本地媒体报道该活动后， 该新闻被多家网站转载，传播非常广。我们在 2013 年 3 月 7 日 14 时 20 分以“广州地铁小北站 B 入口”、“ 8 美女”、“征婚”和“脱衣”为关键词在谷歌搜索，找到了 53600 条结果，可见这次活动让玫瑰网得到了很好的宣传，而剩女则被商业婚恋网站毫无底线地利用。



2010 年3 月8 日，广州地铁小北站，8 名女子脱衣征婚。



2010 年5 月5 日，曾经脱衣征婚的女子娜娜在广州棠下小区推销球鞋。

婚恋网站的兴起虽然是全球性，但并非都主要靠挤压年轻人来盈利。如美国的婚恋网站虽然也是一个大产业，但不同的是，美国婚恋网站最大的用户群是 40 岁以上的人，约占所有用户的 46% （ Statcrunch ， 2012 ）。 40 岁的人已经很有主见，不是婚恋网站所能忽悠得了，他们选择婚恋网站的服务只能依靠他们自发的婚恋愿望。而中国婚恋交友网站的用户中，以 20 — 29 岁年龄段为最多， 40 岁以下的用户占 82% 以上（中国互联网数据平台， 2013 ）。可见，中国的婚恋网站很大程度上是依靠忽悠年轻人吃饭。

通过前面我们知道，媒体所反映的剩女中，最着急结婚的是学生，还诞生了“毕婚族”。这说明，在这股剩女舆论中，大学生受到的影响最大。尽管调查显示，有高达 68.2% 的大学生表示不会刻意寻找对象，相信有缘自然会遇见（陈珍妮， 2013 ），但是大学生年龄尚小，又没有社会经验，分辨利害关系的能力不强，容易受外界的影响。尤其是女大学生，在严苛的年龄要求下，更是急着找男朋友。让人担忧的是，婚恋网站已经把逐利的黑手伸向了大学生群体。百合网宣称，不但会展开针对大学生的婚恋调查，解决大学生的婚恋困惑，还会走进校园，为大学生做恋爱巡讲（网易， 2012 ）。根据报道，百合网已经在 2011 年 11 月到中国政法大学为在校学生举办了相亲交友大会。百合网的婚恋咨询师姚立华说得很清楚，大学生把大部分精力投入到学习上，工作之后又要面临激烈的竞争，根本无暇顾及婚姻问题，婚恋不容忽视（大洋网， 2011 ）。其实，大学生把大部分精力投入学习，是由竞争激烈的劳动力市场决定的。但这样会推迟大学生的结婚年龄，也就推迟了他们光顾百合网的时间，或者他们觉得单身生活还不错不结婚也行，百合网就被冷落了。所以百合网先下手为强，直接走进大学告诉大学生必须结婚，而且要赶紧结婚。根据 2013 年 6 月百合网发布的《大学生婚恋观调查》，只有 53.1% 的大学生认为“毕婚族”不靠谱，因为经济不独立会对婚姻生活造成负面影响，而研究生则有 49.1% 的人表示“视毕业时具体情况考虑”（陈珍妮， 2013 ）。虽然有四成受访者表示周围的同学或朋友中曾因恋爱发生过暴力行为导致受伤或自杀等过激行为，但百合网认为对大学生开展恋爱心理辅导很有必要，那就是告诉他们即使耳闻目睹过激行为，也不能丧失对恋爱或婚姻的信心，早点到婚恋网站购买服务结婚。可以预期，如果没有人阻止婚恋网站这股资本势力，它们将在大学生中制造更加紧迫的催婚环境。受其误导，会有越来越多大学生把重心从学习转移到婚嫁上。本书中引用的资料也已证明，结婚年龄越小，可能越容易离婚。对于大学生个人

来说，不但会遭受情感伤害，也可能会失去宝贵的学习时间，影响未来的职场竞争。

资本背后的全国妇联

为了占领婚恋市场，百合网从 2007 年就争取到了全国妇联主管的中国婚姻家庭研究会做盟友，携手开展系列催婚行动。我们知道，全国妇联是我国最大的妇女组织，本应从提高女性地位的责任出发，解决直接关乎女性地位的问题。全国妇联为什么热衷消灭剩女呢？根据洪理达的搜索，全国妇联的网站早在 2007 年就刊登了第一篇出现“剩女”一词的文章，此后开始发表羞辱单身高学历女性的文章。她认为，全国妇联承担着提高人口素质的重大政治任务，完成这一任务的重要办法是吓唬高学历的女性为了国家利益结婚生孩子（靠垫网， 2012 ）。另一方面，洪理达认为，由于中国社会重男轻女导致大量女婴被流产，性别比例失衡严重，将会有大量男性找不到老婆，这很可能会影响中国社会的稳定（ Fincher ， 2011 ）。所以，催促女人结婚的任务就落到了全国妇联头上。

不过，全国妇联宣传部 2010 年 4 月 12 日发出的《关于推进“婚姻家庭咨询师”职业培训工作的通知》显示，其实不论男性还是女性，都不允许“游离”在家庭之外，否则就会被视为现行社会秩序的威胁。

>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家庭的和谐是社会和谐的基石。为了进一步促进家庭美德建设，推进“和谐家庭创建行动”，更好地以和谐家庭建设服务于和谐社会建设，全国妇联宣传部拟与中国婚姻家庭研究会联合推进“婚姻家庭咨询师”职业培训工作……

这段话表明，在全国妇联眼里，家庭的和谐是社会和谐的基石，如果出现越来越多剩女，和谐社会的基石——家庭就会被破坏，就会影响和谐社会的建设。所以，敦促剩女结婚就成了妇联建设和谐社会的政治任务。我们必须指出，剩女不结婚对建设和谐社会没有丝毫影响。她们努力工作奉献社会，经济独立消费积极，为拉动 GDP 增长和社会建设都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剩女的出现，本身就是中国女性进步的表现，不能科学看待剩女问题，才会得出剩女破坏和谐社会建设的谬论。妇联的出发点，应该是维护不同群体女性的利益，并致力于纠正其他部门盲目追求表面上的和谐而导致对女性长远利益不利的政策。否则，妇联对女性有何用？

商业电视相亲节目火上浇油

2008 年金融危机爆发之后，世纪佳缘网率先尝试通过阻断沟通实行收费的模式。之后，百合网也效仿此做法。自此，婚恋网站全面进入了收费

时代。然而，这种收费模式遭到了用户的激烈反抗，恶评如潮。就在这个关键时刻，各地突然冒出来的电视相亲节目拯救了如热锅上蚂蚁的婚恋网站。通过与相亲节目的合作，婚恋网站大大改善了它们的公众形象，越来越多人愿意为寻找另一半支付费用。随后，婚恋网站的注册用户迅速增长，收入也随之提高（李好、苏劲松， 2012 ）。

在电视相亲节目中，以 2009 年湖南卫视推出的《我们约会吧》和江苏卫视 2010 年初推出的《非诚勿扰》最火爆和最吸引眼球。据报道，截至 2010 年 5 月 16 日第 27 期，《非诚勿扰》以 4.23 %的收视率刷新省级卫视收视的最高纪录，也是五年来中国省级卫视电视节目收视率的峰值，仅次于中央一套新闻联播和天气预报。（何映宇， 2010 ）在 2012 年的电视广告招商中，《非诚勿扰》的广告价格达到 18 亿，仅次于《新闻联播》的 40 亿和《焦点访谈》的 30 亿排行第三，成为综艺娱乐节目的吸金王（《东方早报》， 2011 ）。

与热闹的场面和强劲的吸金能力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电视相亲节目低下的配对效率。《非诚勿扰》推出 60 期后，已有超过 300 人登台，成功配对的几十对男女中，只有两三对有结婚意向，十多对还在谈恋爱。三个月内，参与东方卫视《百里挑一》的人数已达到几千人，但仍未有结婚的。湖南卫视的《我们相亲吧》也有 1700 人参与，但是真正成功的不足 10 对（巫天旭、陈柯羽， 2010 ）。

借着婚恋网站掀起的剩男剩女话题的热度推出节目，《非诚勿扰》在舞台设计、节目形式、嘉宾的挑选、主持人和专家等方面相当新颖和有特色，不断创造社会津津乐道的话题，引领着社会舆论，把剩女的话题推向极致。《新民周刊》曾撰文感叹，“《非诚勿扰》简直就是以剩女作为诱饵，作为节目收视率的催情剂”。这种感叹并非毫无依据。《非诚勿扰》的制片人王刚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曾透露，江苏卫视在 2009 年 7 月组织 13 个年轻人策划选题时，“只有剩男剩女和相亲这个话题是每一个人都写到了的”。所以，王刚决定做一档新派的交友节目。在筹备节目的过程中，王刚团队已经在物色大型的婚恋网站进行合作。江苏卫视敏锐地嗅到了剩男剩女话题蕴含的巨大市场，便与婚恋网站结成了利益同盟，分享剩男剩女带来的眼球经济。

多数人认为《非诚勿扰》红火的原因是剩女话题本身就惹火，可以自然形成潮流和时尚。殊不知，电视相亲类节目 10 多年前已有台湾的《非常男女》、东方卫视的《相约星期六》和湖南卫视的《玫瑰之约》。由于这些相亲类节目男女比例平衡，双方态度接近现实生活中的真实情况，导致成了“温吞水”。它们的主体观众群是消费能力相对低下的中老年人，引起广告商的不满而一度停播（陈友华、吕程， 2011 ）。以《非诚勿

扰》为代表的电视相亲类节目，男女比例的天平一下子失衡， 女多男少的局面是栏目刻意设计的。每一期女嘉宾们花枝招展地出场， 唇枪舌剑扫射男嘉宾，拜金女马诺、气质美女马伊咪、艳照外流的闫凤娇、女博士许庆等明星女嘉宾相当吸引眼球。《非诚勿扰》的火爆，是该节目为了不断催化市场而刻意异化剩女形象的结果。

如果电视节目是靠如实反映剩女现实中的整体形象来赚钱，也没什么不对。但是，太现实就是太平淡，吸引不到足够的眼球，不如靠特例和个案来吸引。但在嘉宾的选用上，特例和个案的比例过大，又必然会导致在公众眼中塑造出脱离现实的剩女形象。

随着媒体的市场化和文化产业的推进，如何在中国经济高速增长的背景下分得一杯羹，已经成为全国所有媒体不谋而合的目标。在电视节目制作领域，越来越多电视台的节目制作以商业利益为导向。但同时，电视媒体承担着引领社会价值观的责任，尊重不同群体及其生活方式，是媒体社会责任的应有之义。那如何在商业利益和社会责任之间取舍或是保持平衡呢？从以《非诚勿扰》为代表的电视相亲节目来看，电视媒介明显选择了商业利益。在婚恋网站利用剩女制造催婚舆论之际，电视相亲节目的加入为这股舆论火上浇油，大大强化了社会大众对单身人士的歧视，进一步挤压单身人群的生存空间。

虽然不论城乡，都是单身男性比女性多，但是单身女性受到资本实体的挤压要明显多于单身男性。因为男性是婚姻的天然受益者，男人对婚姻变得不感冒的可能性大大小于女人，可以说婚恋机构根本用不着担心维持不住单身男性客户群。但女性就不同了，亚洲很多国家已经出现了声势浩大的女人主动抛弃婚姻的现象，中国要是也那样的话，相亲节目和婚恋机构的“钱途”就要缩水了。保证剩女头上的压力不衰，对它们来说很重要。由于有着一致的逐利目标，电视相亲节目和婚恋网站便顺理成章地狼狈为奸了。

靠剩女吃饭的情感心理咨询产业

年轻人急着结婚但一时找不到结婚对象，生出很多困惑，又给情感心理专家创造了赚钱的空间。这些专家会明示或暗示女人一定要结婚，不结婚的女人是不完整的，结婚的女人一定幸福，不结婚的女人一定不幸福，以此制造婚姻等同于幸福的幻象，让未婚女性着急。做足这些铺垫之后，他们凭借着接近媒体的话语权，无情地“剖析”和谴责剩女不懂得抓住男人，让没有对象的女人认为是自己做得不对，需要学习和改正。接着，专家们或出书或举办培训班为女人们出谋划策，教导她们如何勾引男人、如何留住男人的心……

我们仔细分析这帮靠嘴皮子吃饭的专家发现，当上情感专家的门槛非常低，他们不一定有专业知识，只不过有点人生经验或不完整的观察所得。他们利用在媒体上曝光的机会积聚人气，打造出情感专家或心理专家的金漆招牌，就真有人把他们当专家，把他们的书籍和言论当箴言。他们的“专家择偶指导”言论，表面上是为单身男女提供建议，实际上批评单身女人远远多于批评单身男人，好像恋爱和婚姻是女人单方面取悦男人的“义务”。

剩女“剩下”是拜金所致？

男性情感专家和心理咨询师谴责和攻击剩女，很容易被女性识别，但女性情感专家，尤其自身也是剩女的女性情感专家现身说法时就有很强的隐蔽性。苏芩自封是“新女学”的创始人，但她的著作根本不学术。苏芩的书，没有引经据典，没有理论体系，谈到社会现象也不过是换一种说法重复被大众熟知的观点，有时甚至自相矛盾。在做学术的人看来，苏芩写的东西只不过是没有学术价值的碎碎念，白开水装进洋酒瓶，既不“新”，也不“学”，根本不能促进女权发展。

其赖以出名的《 20 岁跟对人， 30 岁做对事》，说“跟对人”而不说“交对人”，等于承认了女人相对男人的从属地位。早就有人提出，其所谓“新女学”不过是取悦男人的新媚术。在被点破之后，苏芩辩称说其意思不是说女人需要取悦男人，而是要取悦自己。然而，纵观她的言论，除了偶尔放出几句平息女权主义者怒气的话之外，苏芩的言论基本都是教导女人适应男权社会的规则，通过吓唬一部分女人实现个人的名利双收。

由于剩女话题的炙手可热，苏芩也曾多次接受采访谈剩女。有趣的是，苏芩自己也当过剩女，但她解释自己“剩”的原因时，声明是自愿做剩女，说结婚证是霸王合同（蒋庆， 2009 ）。她说只要自己过得好，满意自己的生活状态，结不结婚都无所谓。而且，她认为社会可以容忍她的不婚：“我这种偶尔的有个别的不和谐音符，我想社会也是可以容忍的。”（河北基础教育资源网， 2009 ）但当苏芩谈到其他剩女时，就说她们“剩”的原因是拜金和择偶观不正确了。她说，剩女自身的条件不错，但就是对男人太挑剔。女人单身的时间越长，负面情绪会越多。剩女不但让自己家人担心，还会祸害社会，因为剩女越多，社会的不幸福感会随之增加。解决剩女的问题，就是剩女要放弃对男人的要求，年龄越增长，要求就要越低（李春雨， 2010 ）。

价值中国： 这个世界上既有满脑子都是帅哥、宝马、豪宅，不需努力奋斗就可以享受的“拜金女”，她们展现了对物质金钱追求的更

赤裸裸态度，也有生来就可继承万贯家产的“富二代”，您如何看待这两类人对社会婚恋观的影响？

苏芩： 这两类人，说到底，宣扬的就是一种“天上可以掉馅饼”的思想。这种婚恋观其实是不靠谱的，是十分理想化的。现实当中，并没有几个如此般的拜金女可以梦想成真，这种成功的概率太小。这种婚恋观宣扬太多，其实耽误的是女人自己。一边做梦渴望豪门，一边对身边善良正直的民间小伙儿置之不理，这就是一个标准的“剩女”诞生过程。

为什么苏芩自己就是主动“剩”，其他剩女就是拜金所致？苏芩并没有接受过系统的学术培训，她对剩女现象的解读是随着自己的见识增长而变化的。从苏芩的博客记录来看，她曾在 2012 年到访韩国。这一行让她发现，韩国首尔江南区 30 岁以上未婚的女人竟然达四成以上。和韩国女孩交流后，她发现韩国剩女的心态和中国剩女一样，都是受过良好教育、经济独立、对男人有要求的一群人。于是，苏芩发出了“剩女反映了女性社会地位在提升”的感叹（中国经济网， 2012 ）。相对之前一直谴责剩女拜金和对男人要求太高，一趟韩国行，苏芩终于认识到事实，不再指责剩女。但其后不久似又故态复萌，继续重复她挤压剩女的老一套，只不过这次改用自媒体视频了。她用“重灾区”、“泛滥严重”这类贬义词描述剩女现象，用“难受”来描述剩女的状态，暗示“被剩下”的女人都是有问题的，包括自愿不结婚的女人也是因为要求过高。苏芩从不会有诚意地承认女人的不婚状态是一种正常的生存状态，她每次说过“女人可以不结婚”之后，都会补上几句“还是结婚好”。

教剩女脱光发财致富？

号称“麻辣情医”的吴迪，其实接受心理学教育还不足一年。从她的博客文章《心理咨询师的谋生和创业之路》（ 2013 ）中的叙述来看，她面向剩女做情感咨询的首要原因就是为了赚钱谋生。女人本来就比男人更愿意求助于心理咨询，而且女人咨询情感问题更倾向于找女咨询师。在其《我知道你是怎么剩下的》（ 2012 ）一书中，吴迪认为剩女是怎么剩下的呢，她总结了 10 条原因，不外乎找男人不够积极主动、对男人不够信任、要求太高、太凭感觉等。这些无非是大众对剩女刻板印象的重复，其实并不能起到帮助剩女找到对象的作用。不然，这种刻板印象在大众中流传了好几年，为什么剩女数量还未减少呢？

下面，我们通过分析书中的一个剩女案例，看看吴迪是怎么规训剩女的。女主角对某个男人有感觉，但这个男人只有欠贷款的二手房，而且只有周末才能回家，于是女主角不想和他结婚了。吴迪直接很不客气地批评

这个女人：“条件好的二婚恐怕不想要三十几岁的你”、“你不够格（结婚）”、“男人不到 35 岁都用不着结婚，他何必现在就跟你这么个嫌东嫌西的女人结婚呢？再过五六年，年轻的女人都抢着要他！”

案例中的女人被吴迪批得这么惨，不过是因为男方经济和时间上的硬条件都不符合她要求的情况下对婚事产生了犹豫。吴迪接下来说， A 方面行的男人 B 方面又不行， C 方面好的男人 D 方面又不好，什么都要求好是不现实的。其实，吴迪为了批判这个女人，在这里已经把概念偷换掉了。案例中的女人并没有要求男人什么都有、什么方面都好，问题是这个男人只有一个好处让女主角感觉好，却有两个不能让女主角接受的方面“经济负担重”和“没有时间过日子”。一个主观的好感和两个客观的不足相比，以后者为重是很正常的。如果以一个主观的好感就忽视两个客观的不足，那才是幼稚的表现。吴迪对这个案例的态度似乎是“女人应该以自己对男人的感觉为重”。然而，在吴迪总结的女人剩下的原因中有这么一条：“没有耐心，相亲的时候对男人没有太大感觉就不想见第二次”，又似乎表明她在女人因为没感觉而拒绝男人的情况下，并不赞同女人太看重感觉。

在不了解以上情况的条件下，直接判断这个男人再过五六年会被年轻女人抢着要，恐怕是在说，吴迪认为随便一个有工作、二手房欠贷款的 35 岁男人都可以在年轻女人中变得很抢手，这显然和男权社会在年龄上蔑视、恐吓女人的舆论如出一辙，毫无新意。

盯上剩女钱包的商家

资本逐利除了依靠消费剩女，还会促使剩女去消费。单身人士由于年纪渐长，经济独立、储蓄压力小，且更关注自身，很容易成为消费市场的生猛力量；加之社会上普遍认为女人比男人更容易冲动消费，所以剩女成了非生活必需品销售的最大目标。女人一定要买一件珠宝给自己、女人要对自己好一点……此类广告语充斥着各大媒体，小到电吹风，大到房屋，广告都可以和剩女或“脱光”扯上关系。扯上单身，淘宝网更是硬生生地把光棍节打造成了中国的购物节。早在 2009 年，淘宝商城（后改名天猫）已经在 11 月 11 日举办促销活动，但当天的交易总额只有 5000 多万元，参与的商家也只有 27 家（胡晓晶， 2012 ）。到 2010 年的光棍节，淘宝网第一次打出单身购物节促销活动，创下单日销售总额 9.36 亿元的惊人纪录， 超过购物天堂香港单日零售总额（约 8. 5 亿元）（王姗姗， 2010 ）。 2011 年的光棍节，淘宝网和淘宝商城的支付宝交易额突破 52 亿元（李凌静， 2011 ）。到了 2012 年的光棍节，淘宝加上天猫在支付宝上的单日交易总额达到了 191 亿元，是 2011 年的 3 倍多

（胡晓晶， 2012 ）。而 2013 年的 11 月 11 日，天猫一天就成交了 350.18 亿元（黄云灵， 2013 ）。

市场上可方便和丰富单身人士生活的产品和服务越来越多是一件好事，是单身人士和商家的双赢。但是，商家为了卖东西而对单身女性施加精神挤压，把剩女作为一个概念进行炒作，单身女性全部被贴上剩女的标签，就是赤裸裸的资本迫害了。商家广告挤压剩女，可能是因为他们认为，女人在心理不平衡的时候容易靠购物来舒缓压力，所以他们不想让剩女达到心理平衡。根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的数据，女性已经成为网购市场的绝对主力。在综合百货类电商平台，女性用户已经占 60% 以上；美妆类电商或是社会化分享电商，女性占八九成；而部分团购网站，女性用户占了近 70% （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 2013 ）。人们普遍认为，女人更容易购物成瘾，更容易被打折的标签所吸引，更少考虑这个商品是否真的需要，这使女性成为了电商绝好的目标。而且，根据 2012 年电商投诉的数据，虽然女性买家的人数多于男性买家，但她们的投诉量不足男买家的一半。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助理分析师姚建芳认为，单身女性情感空虚，更倾向于用购物来代替恋爱（新华网， 2013 ）。因此，对商家来说，剩女是所有女性中最好的客户靶子。

剩女作为人均消费最积极的群体，她们在拉动经济、提高 GDP 方面贡献最大。但是她们却没有因此获得相应的社会尊重，即使是赚她们钱的商家也对她们不敬，这就是社会对女人的态度——端起碗来吃饭，放下碗来骂娘。

女人与不婚的名人“公审”

在现阶段的中国，尊重女性并不被公众人物视为“政治正确”的原则、言论自由的边界，名人对女性的物化、攻击甚至侮辱往往是毫无顾忌的，主流社会也并不认为这有问题。公众人物肩负宣扬价值理念的社会责任，他们的性别歧视示范效应极其恶劣，但这类言论很多时候并没有得到应有的惩戒。我们放眼西方发现，在女人争取平等权利的历史进程中，每个阶段都会有名人跳出来极力阻挠。我们知道，西方女性的社会地位已经得到极大提高，当年上蹿下跳的名人们已经被历史证明是“反动势力”。从历史的长河来看，我国现阶段公众人物对女性的矮化、打压和羞辱，只不过是中国女性解放过程中的小浪花而已，根本无法阻挡历史的潮流。本章我们把这种名人现象记录下来。作为阻碍中国女性进步的一股势力，他们和他们的言论必须被历史铭记。我们相信，不管多有名气的人出面打击剩女，百年后中国剩女也不会以负面形象被历史阖棺论定。

不谋而合的打压和攻击

在污名化剩女舆论盛行的社会背景下，一些公众人物不能免俗地加入到这种大众舆论潮流中。这些公众人物中，有男人也有女人。有的是为了靠替男权说话获得男权社会的认可和关注；有的是因为“忧国忧民”，认为女性为“国家利益”牺牲自身发展机遇是应该的；有的是为了迎合大众趣味赚取商业利益；也有的是可能因为生活中和个别剩女结怨，于是把怨愤扩展到了所有剩女，利用自己的话语权对剩女实施报复，以为能够借此保卫自己的利益。在大众和名人的舆论压力下，剩女好像静悄悄的门垫，谁都可以踩几脚。

剩女就是“剩饭”？

在 2011 年 3 月 3 日至 14 日召开的全国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和全国人大十一届四次会议期间，剩女这个话题引起了政协委员以及人大代表的热烈讨论。尽管这种讨论只是政治人物之间的“闲聊”，但他们的政治身份、时间节点再加上剩女话题原有的热度，完全满足了媒体对“两会”花絮报道的要求。所以，“闲聊”吸引了全国各大主流媒体的争相报道。这是剩女话题第一次被政治人物在最重要的政治议程期间提出并讨论，它所掀起的媒体报道热潮也再次把剩女推到了舆论的风口浪尖。

这次“闲聊”中，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美容时尚报》社长兼总编辑张晓梅直指剩女是“剩饭”，这是剩女舆论兴盛起来后最具侮辱性的话语。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张晓梅做客南都全媒体“两会”直播室时是这样说的：

> 不要怕听难听的话，真正成为剩女，你跟剩饭是一样的。从婚姻的角度，你就跟剩饭是一样的。如果你不愿意结婚，那是另外一个概念。我们只是说婚姻角度，年龄大的时候，男人对你就会有障碍了，你就很难结婚了，在婚姻上不就是剩饭？

张晓梅解释说，剩女错过了结婚的黄金期，年龄大了很难结婚，所以在婚姻上就是“剩饭”。也就是说，女人是否“剩饭”的标准是她是否有一个男人。她认为，剩女不能客观地对待社会现实和客观地评价自己，迷失了女性的角色和意识，才会剩下来（梁丽霞， 2011 ）。她还教导剩女，不能改变社会客观存在，要学会适应这个社会（网易， 2011 ）。张晓梅主张女人要结婚和生育，她说想让女性有警惕，因为婚姻对女性的幸福非常重要，如果没有婚姻，女性的健康程度、身心的良性发育会受到重大影响（裘萍， 2011 ）。

这些年来，张晓梅是颇受媒体欢迎的明星政协委员，她提交的女性提案经常被各大主流媒体广泛报道，树立了关心女性权益的公众形象。然而，在网易微博中，她矢口否认自己是女权主义者，并解释在她每年提交的提案中，女性提案不超过 1/5 。无可否认，张晓梅的不少提案的确旨在维护女性权益，例如 2010 年的建议家务劳动工资化，承认家务劳动的社会价值。然而，张晓梅所维护的女性权益是以肯定和维护男权社会为女性设立的生存框架为前提。在这个框架内，浪漫的爱情、婚姻和当母亲是女人的人生价值所在。其中，为人妻和为人母是女人天生的职责，结婚和生育是女人人生不可或缺的部分。正因为如此，她并不认为剩女称谓是对未婚女性的歧视，也不主张未婚女性反抗社会对女性年龄的严苛，而是劝导剩女适应男权社会设定的规则，甚至不惜恐吓说“不结婚会影响女人的身心健康”。

同样，当她发现越来越多城市女性尤其是高学历高收入群体的育龄推迟到 35 岁后，她就嫌社会对女性的导向过于强调事业，使女性对自己养育孩子的使命认识不够。于是，在 2011 年的“两会”期间，她提出“让女人回家”，建议强化女人的国家责任，鼓励女人在黄金育龄期正常生育（张晓梅， 2011 ）。我们知道，女性致力于发展事业是有利于女性地位提高的。女性地位的提高有利于女性更好地养育孩子，但历史已经证明，女性靠养育孩子并不能提高地位。如果真正关心下一代，更应该鼓励女人重视事业，当女性地位提高了，孩子的待遇自然改善。

女人过了 24 岁就打折？

以《蜗居》等作品闻名的作家及编剧六六从不掩饰她对剩女的厌恶和敌视。我们分析六六的媒体专访发现，婚姻遭遇背叛是她敌视剩女的重要原因。根据媒体的公开报道，六六的婚姻一直问题不断，她的丈夫曾两度出轨，最后以离婚收场。六六向媒体承认，自己遭遇了中年危机（新女报传媒， 2011 ；搜狐网， 2011 ；陈文， 2012 ；梁燕芬， 2012 ）。她公开在媒体上贬损剩女，正是始于她的中年危机。自此，她接受媒体采访时大谈剩女“问题”，并以过来人的身份教女人如何找老公。

她真的关心剩女的幸福吗？不是，而是她认为剩女容易勾引像她这样的中年妇女的老公。在 2011 年，她就曾表示剩女是像她那样的中年妇女的最大威胁，暗示剩女会插足中年妇女的家庭，所以她必须赶在女人“剩”之前把她们推到婚姻中。她甚至说，剩女是非常不安定的因素，国家需要把部分维稳经费拨给剩女（搜狐网， 2011 ）。她以已婚女人的身份循循教导女人一定要在 24 岁之前嫁掉，如果不经意到了 30 岁，就必须“撒大网捕小鱼不放过一条从网前经过的鱼”（搜狐网， 2011 ）。她

知道男权社会对女人的年龄有非常苛刻的要求，但她并不谴责这种不合理的要求，反而不遗余力地宣扬“女人过了 24 岁就打折了”。

为了教职场剩女成功找到男人，六六写了短篇小说《苏小姐的婚事》（ 2011 ）。小说塑造了“年龄是女人找老公唯一的决定因素”的社会背景，狠狠嘲讽了职场成功女性、剩女苏小姐事业有成却找不到好老公。

苏小姐是世界名校牛津大学的法学博士，头脑敏锐，工作雷厉风行，不到三年就成为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住别墅开宝马。但是，苏小姐已经 33 岁了。为了找老公，苏小姐放弃了英国一所大学的教职，专门回国物色结婚对象。最后，苏小姐找到了一个大男孩。为了迎合和栽培这个男孩，苏小姐完全放弃了自尊和自我，也完全丧失判断力。认识四个月后，苏小姐终于成功“诱惑”男孩结婚，并马上转变为防守型的已婚妇女。不过，就算找到老公，给老公大把钱花，苏小姐也得不到幸福，因为她的帅哥老公转身就开着她的宝马找其他女人去了。

《苏小姐的婚事》的寓意基本符合六六对剩女的价值判断和劝导：女人过了 30 岁就会被婚姻市场遗弃。就算剩女事业很成功，也无法增加她们的魅力。剩女无比渴望男人，想尽一切办法找老公，她们被迫放弃对男人的要求，倒贴男人也无所谓。就算剩女最后都结婚了，老公也是个看中她的钱的坏男人。所以，女人要趁年轻的时候结婚，不能做剩女。在六六笔下，事业有成的剩女可怜又可悲。

六六 24 岁就成功把自己嫁出去，有社会名气，赚钱又多， 2010 年的版税收入高达 210 万元（国际在线， 2010 ），最后还是离婚收场。我们倒想问问六六，你自己的婚姻那么累和没意思，为什么还要把婚姻描绘成一个大甜饼让剩女都去抢呢？事实上，六六自己的婚姻经历，已经否定了她之前对剩女的劝诫， 24 岁之前结婚不一定有好结果，也证明了通过规范其他女人的行为解决婚姻危机是行不通的。利用自己作为公众人物所拥有的强大话语权，不惜恐吓与侮辱未婚女性，公众人物的话语权必须树立边界并接受监督。

剩女剩下是因为不够“优秀”？

韩寒以 80 后著名作家、公共知识分子的身份走进大众视野。他还是赛车手，涉足音乐创造，办过杂志《独唱团》，担任广告代言人。从 2007 年起，韩寒的人气和影响力越发势不可当。早在 2008 年 9 月 23 日，韩寒 26 岁生日时，其博客点击率就突破两亿。 2010 年 4 月，韩寒入选美国《时代周刊》“全球最具影响力 100 人”，被誉为“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公共知识分子之一”。

然而，这样一个影响力巨大的公众人物，一直是彻底又极端的男权分子。他从来不忌讳在媒体上宣扬他的大男子主义和视女性为玩物的性别观。韩寒直接宣称他不喜欢女权主义，世界由男性主宰，毁灭世界的一定是女人（《南都周刊》， 2009 ）。他选老婆，脸第一，腰第二，臀第三，腿第四，胸排最后（《新女报》， 2009 ）。对于爱情，韩寒认为爱情应该是安全安静的，也就是女人不能给男人戴绿帽子，反过来，若男人出轨了，女朋友都要能保持安静，不能哭闹（凤凰卫视， 2007 ）。而他喜欢的女孩子，用他的话说就是“只要发挥得好，活好都可以”（东方卫视， 2008 ）。在他看来，一个女人如果答应和一个男人单独吃饭单独看电影，这个女人就是答应和这个男人上床（搜狐网， 2012 ）。在谈到剩男剩女时，韩寒同样采用双重标准，他认为男人 100 岁才算剩男，而剩女剩下的原因是因为她们不够优秀（《新女报》， 2009 ），他还让要买房才结婚的女人滚蛋（《新京报》， 2010 ）。

被视为挑战权威、颠覆传统的正义力量，新锐作家、针砭时弊的公民代表等身份赋予了韩寒巨大的特权。媒体、其他公共知识分子以及他的粉丝，从来不正视韩寒对女性的侮辱。这种纵容使得他再三在媒体上大放厥词，但也丝毫不影响其公众形象。尽管网络上一直有人抗议韩寒蔑视女性的言论，如在一个叫“蓝非尔”的博客中， 2012 年 2 月 5 日发表了一篇名为《韩寒，请向全国女性同胞道歉！》的博文，但这些声音从未得到主流媒体的理会。

2012 年春节以来，韩寒在网上被方舟子、麦田、彭晓芸等人打假，陷入了严重的信任危机，作家和新锐公民代表的形象轰然倒塌。现在的韩寒，虽然仍偶尔出席文化活动，但全然没了当年的意气风发。媒体也自发减少了关于韩寒的报道，他的话语权被大大削弱。所以，当他提出希望他的妻子能和女朋友和平共处时（邱致理、卓伟， 2012 ），媒体也破天荒地报道了网友对他的抨击（中国新闻网， 2012 ）。

韩寒并没有反抗精神，也不代表正义力量，依靠高超的包装和炒作技巧，就被塑造成一个敢言的体制反对者。一个视女性为玩物的男权分子，怎么可能是正义的力量？正义不包括尊重女性吗？

女人不要翻身做主人？

当红女星姚晨近年来人气高涨，备受媒体宠爱。然而，在 2011 年 7 月的《美容服饰》上，姚晨公然宣称女人从属于男人的论调：“女人的天性和生理决定是从属于男人的，这个天性你别去更改它吧，更改了女人就不可爱了”（阿宝， 2011 ： 139 ）。根据媒体的报道，姚晨从小接受男尊女卑式的家庭教育，是性别歧视的受害者。在接受《时尚先生》的采

访时，她自称跟男人坐在一起聊天，心理上都会有一种本能的胆怯，觉得很不应该。尽管她取得不错的演艺事业，微博粉丝在 2012 年 5 月 8 日突破 2000 万，多次被中外媒体封为“微博女王”，成为全球最具网络影响力的华人（张艳， 2012 ），但这并未促使她的理念走向性别平等，反而沦为男权社会的维护者。

讽刺的是，在姚晨的 2000 万新浪微博粉丝中， 55% 都是女性（张艳， 2012 ）。她说，“世界上有男人呢，女人你要翻身做主人，在想法上你就挺给自己找麻烦的”（《时尚先生》， 2012 ）。既然如此，姚晨为什么在第一次婚姻中没有为老公牺牲事业，也没有生孩子，而是全力发展事业，婚姻触礁就立即离婚“翻身做主人”呢？一方面很聪明地不受男权之害，一方面为了讨好男权社会，借助自己的影响力规劝女人不要反抗。

我们发现，姚晨的言行是不一致的。在 2011 年 8 月 7 日第一期的《看见》中，姚晨接受柴静访问时曾说过，希望能借助微博实现她作为一个公民的责任，“首先我爱这片我生长的土地，我愿意为它去尽一份我所能尽的力”。姚晨认为，自己有了一定的影响力和号召力时，不应该仅仅享受影响力带来的物质财富和荣誉感，而是应该考虑为社会做些事情，推动社会进步。但她作为一个知名女明星，拥有 2000 万的微博粉丝，难道宣扬“女人要接受男人的统治”的论调就是她所说的公民责任吗？不是，是她的演艺事业需要和媒体保持良好的关系，为了得到男权媒体的支持，就要帮男权说话，其他女人过得幸福不幸福并不是她关心的。在《看见》的采访中，姚晨自称公众人物是有边界的，但从她的言行来看，这个边界并不包括不能散播男尊女卑的言论。

姚晨对男权媒体的讨好很快就得到回报。我们知道，在现阶段的中国，婚史仍被主流社会视为女人的污点。但当姚晨 2012 年 11 月在新西兰再婚时，媒体不但没有使用“再婚”这个词，还把这场婚礼吹嘘得纯净无比。对于一个有婚史的女明星来说，媒体这种高规格待遇就是对她维护男权社会规则的至高无上的奖赏。

剩女事业成功也嫁不出去？

近年走红的周立波被称为海派清口文化的发起人，他演戏、写书，在不同的剧场演出脱口秀，笑谈社会热点，以幽默搞笑的方式针砭时弊。他的当家脱口秀《壹周立波秀》还在不同的电视台均有播出。剩女这个热门话题，也没有逃脱周立波的法眼。在 2011 年 5 月 3 日的《壹周立波秀》中，周立波也谈到了剩女。然而，纵观周立波的剩女脱口秀，我们发现，剩女的数量、剩下的原因、剩女的分类等内容基本抄袭网络。通过冷

嘲热讽，周立波塑造了中国剩女数量多、挑剔、贪心、恨嫁等形象，引得台下的观众笑声不断（爆米花网， 2011 ）。

周立波强调，剩女和“剩饭剩菜”不一样，但是意思差不多，这些被剩下来的女人由于要求高迟迟找不到归宿。中国有几百万剩女，一线城市剩男剩女的比例是 7 ： 3 ，北京和上海是重灾区，光是北京就有 80 万。如果 80 万剩女全部站出来，就是第三次世界大战。剩女非常渴望男人，就连开车都会在车屁股后面贴上警示牌，上面写着“大龄剩女，追尾必嫁”；剩女的 QQ 会写“姐要是死了，给姐烧个哥”。周立波自称研究了一下，发现根据年龄和“剩下”的概率，剩女可以分为剩斗士、必剩客、齐天大剩和剩者为王。那剩女为什么会剩下呢？周立波举了个女人到婚姻服务中心找老公的例子，说女人对男人要求太高太挑剔了，遇到有工作、帅气、做家务、厨艺一流、爱孩子的男人仍然不满足，所以剩下来了。相比之下，男人对女人要求非常简单，漂亮就行了。女人找老公就像做生意找项目，太注重对方的房子车子。就算剩女找到的老公，通常都会三脂高，一身的老年病。就算剩女事业成功了，嫁出去的希望也很渺茫，因为事业成功的男人不会要事业有成的女人；没有钱、事业也不成功的男人，也不会找事业成功的剩女。

周立波说的以上内容，不外乎是早年老掉牙的剩女刻板印象，本书的调查已经证明，这些刻板印象都不符合事实。我们要问的是，早在 2010 年开始就有人批评赵本山 20 年来在《春节联欢晚会》上演的小品涉嫌丑化、讽刺、嘲笑甚至羞辱农民，媒体以及公众也开始反思并警惕有话语权的人以挖苦和嘲讽残疾人、农民等弱势及边缘群体为乐，为什么周立波会在 2011 年仍然在《壹周立波秀》中通过丑化、挖苦以及恐吓来消费剩女呢？ 在说剩女的这期《壹周立波秀》中，为了显示立波秀的逗乐效果，镜头频繁地对准笑得前仰后合的观众。看着这些笑脸，我们不禁想起了鲁迅先生《药》中的那些看客：剩女们引领着中国社会的进步，但在愚昧无知的人们眼中，她们只是笑料。

妇女应当国有化？

根据网易博客的介绍，黄章晋是资深媒体人，先后担任《华夏时报》评论员、《青年参考》副主编专栏作家、网易新闻中心副总监，时任《凤凰周刊》执行主编，也是专栏作家。

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两会”期间，黄章晋在共识网发表了一篇名为《妇女应当国有化》的文章。从文章来看，他本人未婚，家人因为他找不到老婆而焦急，但他认为不是自己的错，而是男女比例失衡，有的男人霸占多个女人，有的女人例如剩女又不结婚，可供剩男选择的适龄女人更

加少，所以他希望国家能干预，强制把未婚女性分发给单身男性。他的观点包括强制征用二奶，坚决打击剩女，用电脑随机配对强制婚配。在他看来，妇女是国家生产资料，可以不当人看，可以分给男人。凭什么呢？妇女国有化，对国家有什么益处呢？如果妇女国有化的含义是国家按照每个女人的能力分配到合适的劳动岗位，让她们能开飞机的去开飞机，能搞科研的去搞科研，通过劳动为国家服务，那还说得过去。但是黄章晋提出的妇女国有化，不是为了让妇女在劳动岗位上发光发热，而是为了让国家替他和别的剩男解决老婆问题。剩男有何功德，配让国家牺牲女性婚恋自由去安抚他们？

黄章晋的资深媒体人以及《凤凰周刊》执行主编的身份让我们十分警惕，这说明在部分中国媒体人尤其是身居要职的男性媒体人的观念中，女性并不是权利的主体。在男性主导的权力场中，男人之间互相认同、互相重用，可以导致基本人权概念和基本逻辑能力都不足的男性成为管理层或“大人物”。从最近几年的舆论走势来看，弱势群体的维权行动持续不断，尽管受到诸多限制，但媒体仍然致力于追求公平、公正、正义。然而，从媒体对待女性新闻的态度来看，媒体人所定义的权利、公平、公正并没有女人的份。媒体会为城管殴打小贩、强拆等问题义愤填膺，但对高考录取分数线女高男低、女大学生就业遭遇性别歧视、家庭暴力等社会问题异常冷漠。在媒体被男权思维把持的情境中，女性被排除在权利主体之外，显示了中国媒体的双重标准。

媒体的中层应该全部是男人？

在中国媒体冷对女性维权的同时，女性媒体人的职场处境亦堪忧。2013 年 2 月 16 日，《环球时报》总编辑胡锡进发微博称，去印度之后很羡慕印度斯坦时报社，因为“他们的中层几乎全是男的”。同时他叹惋中国报业处于低谷，优秀男生留不住。胡锡进的性别倾向表达得很清楚。有什么必要单单因为被留住的优秀人才不是男性而叹惋呢？我们知道，印度的女性地位很低，就在胡锡进去印度之前，中央电视台大幅报道了印度女大学生在黑公交被轮奸的恶性事件。胡锡进表达对印度的男性化职场环境的羡慕之前，是否应该先想想清楚所羡慕的是个什么地方？

在我国新闻界，女性从业者比 10 年前多了不少。截至 2012 年 11 月 5 日，持有记者证的新闻采编人员中，男女比例为 57 ： 43 （王国庆， 2012 ；王海燕引用， 2012 ），比 1995 年女性新闻工作者的数量大大增长。当时，广播电视行业的男女比例为 62.7 ： 37.3 ，报业中的男女记者比例为 72.5 ： 27.5 （“中国女新闻工作者现状与发展”课题组， 1995 ；王海燕引用， 2012 ）。但是，整个报业还是由男性掌权。1995 年的全国性调查和 2005 年广州地区的调查显示，担任中高层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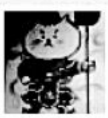
的女性均不足男性的四分之一（张志安，沈菲， 2011 ；“中国女新闻工作者现状与发展”课题组， 1995 ；王海燕引用， 2012 ）。

环球时报记者组在新德里访问印度斯坦时报编辑部，并参加该报编前会。他们的中层几乎全是男的，真让人羡慕。该报大学毕业生起薪约税前4000人民币，工作10年的大约11000人民币，属印度高收入职业。而中国报业陷入全行业低谷，优秀男生留不住，收入的社会相对水平越来越低。中国报业的黄金时代是10年前。



2月16日 18:48 来自iPhone客户端 |举报　　(23) | 转发(455) | 收藏 | 评论(386)

胡锡进的话值得引起女人尤其是女性媒体人的高度警觉。因为其所说体现了男性媒体人之间编织男性关系网、把持男本位舆论的强烈意向。男性媒体人怀有这样的意向，又拥有男权社会赋予他们的性别话语权优势，必然导致媒体舆论的大方向从男性的需要出发，媒体机构中的女性媒体人不敢随便说话，压抑自己的思想，这自然会导致她们的创造力和灵感受挫。尤其重要的是，男性媒体人之间的关系网会使女性媒体人的职业空间面临更严峻的挤压。



李思磐

真相贴。既不招拔尖的女的，也不招瘸的。中央媒体宣传这种廉价纳粹价值观还作悲天悯人深思复杂中国状。我明早起来看看他删不删贴。各外媒到哪儿去啦？另外，球报的读者拜托不要关注我，智商价值观各种不共戴天。

@胡锡进

男生都去哪了？北京市一位干部抱怨，他们部门招聘，考前15名的都是女生，男生是零。另一朋友说，他的单位招聘，能过笔试的大多是女生。好不容易见个男生，他就让走两步，一看不瘸，留下。他可能夸张了点哈。但年轻一代公务员和白领里女生比例过高的确在打破社会的平衡，或许社会的适当调节是必要的。

3月16日 21:58 来自iPhone客户端　　(33) | 转发(2480) | 评论(1114)

胡锡进并不忌讳在公众场合表达他的厌女症。 2013 年 3 月 16 日，胡锡进再次在微博发表骇人的性别言论。他认为不管什么原因女性公务员、白领多了就是不正常现象，会打破社会的平衡，就需要调节。有的领导为了招男生，甚至可以无视男生的工作能力，不瘸就行（涉嫌歧视行动不便的男性）。不知道胡锡进指的是什么平衡被打破？难道有能力者居其位不是平衡，公平竞争上岗不是平衡，刻意把能力不够的男生提上去掺沙子就是社会分工的平衡？

媒介对娱乐圈女星的奖惩规则

演艺界明星拼事业需要时间和专注，所以娱乐圈女明星的晚婚现象尤其突出。由于女明星对大众的价值取向有强烈的导向性作用，媒体便试图掌控她们的婚恋新闻报道影响其公众形象，对女明星实施一套奖惩规则，给其他女性树立“榜样”。这套奖惩规则是怎样的呢？那就是，给事业成功的未婚女星戴剩女的帽子，同时热捧嫁入“豪门”并生育子女但演艺事业平平的女星。

身兼演员和导演的徐静蕾以前几乎是剩女明星的代表人物，每每为宣传新作接受记者采访，其婚姻大事是记者必问之题。尽管她多次声称不一定要结婚，也不承认自己是剩女，但也无法阻止报纸或者网站将其列为剩女一族或“老大难”。除徐静蕾外，周迅、刘若英、莫文蔚、大 S 、舒淇、章子怡、林志玲、汤唯等女星，都没有逃过剩女的标签。

相反，二线演员王艳和刘涛演技平平，从事业上看并非红人，但是由于她们成功嫁入“豪门”，就成了媒体宠儿。王艳二十出头就认识了比她大一轮的澳籍房产大亨王志才，并于 1997 年结婚（刘哲， 2011 ）。在事业上，王艳凭借《还珠格格Ⅱ》的晴儿一角为观众所熟悉，之后虽然参演了不少电视剧和电影，但一直居于二线。事业无亮点，但她的婚姻却为她带来相当多的曝光机会。自从得知王艳嫁了个亿万富豪，媒体便开始津津乐道她的富豪老公和豪门生活。在媒体的描述中，王艳住着上亿豪宅，拉开窗帘就能见到故宫。富豪老公对她宠爱有加，产子之后送钻戒、洋房和保时捷跑车。嫁了富豪老公，王艳根本不需要工作，拍戏只不过是为了兴趣和给儿子树立榜样（刘哲， 2011 ；汪言， 2008 ）。王艳的这种豪门阔太生活，令圈内无数女星艳羡不已（汪言， 2008 ）。

尽管女星刘涛出演过《天龙八部》《白蛇传》等电视剧，但和她的事业相比，最让人记忆深刻的是她和“富豪”老公王珂的豪华婚礼和各种传言。刘涛和老公王珂认识 20 天就闪婚，在北京王府饭店的豪华婚礼上，各个品牌的名车云集留下无尽的“豪门”猜想空间。最让她增色的是王珂一度被传是万科集团董事长王石的儿子，还多次被传公司市值 200 亿

元，有自己定制的 737 私人飞机（腾讯娱乐， 2010 ）。婚后，刘涛三年内迅速生下了一女一子，被称为续写“豪门神话”，俨然成为幸福女人的模范（王铮， 2011 ）。

借着嫁入豪门，王艳和刘涛被媒体塑造成豪门贵妇，拥有了和她们演艺事业不相称的光环。关于这两个女星的报道，大部分集中在家庭生活上，对于她们夫家的富裕、婚姻所带来的豪华生活都带有艳羡、赞美之态，而她俩则成为靠婚姻扬名的标杆。

流行文化不是谴责拜金的女人吗？媒体为什么会吹捧嫁入豪门的女明星呢？这里有个奥妙：被骂的拜金女都是拜金尚未成功的未婚女人。如果不谴责拜金女，就会对其他未婚女人有示范作用，带动其他未婚女人提高择偶要求。所以， 20 岁的北京平面模特马诺在《非诚勿扰》上说“我更喜欢在宝马里哭”时，遭到来自四面八方的唾骂和谴责。有网站甚至称其为“史上最刻薄的拜金女”，连法院也认为这是马诺以其自身言行所导致的社会舆论对其不符合主流价值观言行的客观评价。最后，马诺被迫在安徽卫视的一档综艺节目中含泪向全国观众致歉。可见，在防止未婚女拜金这个问题上，男权社会设置了强有力的道德和法律的双重屏障。

未婚女性常常被人攻击择偶条件高或者要求太高，但已婚女性从来没有因为嫁了条件太好的男人而被奚落。能从婚姻中占到大便宜的女人只能是少数，这些女人在舆论中是正面教材，用于吸引未婚女人憧憬婚姻。同时，舆论把对未来丈夫提条件的未婚女人设为反面教材，用于防止女性择偶条件普遍提高。一方面诱惑女性走进婚姻，一方面又要保证女性对婚姻的要求低； 既要告诫未婚女性不要期待从婚姻中获取利益，又要鼓吹已婚女性从婚姻中获利正大光明，这对矛盾之间是很薄的一层纸。为了保住这层纸，男权社会采取的手段就是吹捧拜金成功的女人的个人魅力，比如说她条件好命好，有资格发婚姻财，其他人没这个资格。而现实中，谁能拜金成功和个人条件并没有必然联系——王艳和刘涛，都是先找上她们的丈夫，然后才被捧为贵妇的，她们结婚前可从来没有媒体这样吹捧。

从媒体的态度来看，年轻时候成功嫁入“豪门”的女星得到赞誉远比事业成功的女星容易。不过，刘涛很快就颠覆了“妻以夫荣”的模范形象。刘涛在结婚时曾表示“婚后将退出演艺圈，安心相夫教子”。但婚后不久，王珂就频频陷入一房二卖、拖欠银行债务要卖车还债的丑闻，被质疑是伪富豪。这个时候，刘涛只能重出娱乐圈工作。

女艺人靠婚姻增彩的途径除了嫁豪门外，还可以秀贤良。刘涛靠“嫁入豪门”的传言扬名后，在她的新剧《贤妻》首播前夕，索性把丈夫因破产备受打击嗑药的“家丑”抖出来，并表明自己一心一意跟定和支持丈夫

的心意。得益于此，宣扬女性忠贞隐忍为丈夫的传统思想的《贤妻》，收视也进入了前三位。可见，女星不管是嫁得“好”还是嫁得“差”，只要嫁人时不超过 30 岁， 嫁人后忠于丈夫，她就可以用自己的婚姻来正面炒作自己，大众也买账。因为不管女人嫁给有钱人还是普通人，只要是积极嫁人并忠于丈夫，就符合男权社会的社会文化规范。

现在，王艳几乎在媒体上销声匿迹，刘涛似乎只能靠秀贤良上娱乐新闻的版面，两人的演艺地位也始终徘徊在二三线。反观曾被戴了剩女帽子的明星，如汤唯、周迅等实力派女星，始终保持一线的江湖地位。婚恋、家庭生活可以阶段性支撑女艺人的曝光率，但热潮退去之后，在娱乐圈长青最终只能靠实力。

第二章 逼婚时代的迷思与困境

这是一个逼婚时代。很多人会说，人有选择不同生活方式的自由，结不结婚是个人的事。这种说法忽略了社会制度、流行文化和民俗对社会成员的影响。不结婚就不能生孩子，不结婚就被污蔑为剩女，而结婚总是被祝福，做新娘那天会被誉为女人一生中最漂亮的时候……这种落差，反映了社会对不结婚和结婚两种行为的态度。当女性没有不结婚的自由，结婚也就称不上是女性个人的自主选择。结婚等于幸福？这是一个被不断重复的神话。我们综合考察已婚女性的处境发现，已婚女性在婚内几乎毫无保护可言。剩女遭遇的只是情感迷雾，带来实质性伤害的可能性很低，但对已婚女性来说，高发的家庭暴力和婚内强奸、沉重毫无回报的家务劳动、无奈的隔离和孤立，却是现实而迫切的。一边美化婚姻，一边对婚姻中女性的伤害视而不见，婚姻的神话只不过是自欺欺人。

规范女性的五大法宝

在婚姻自由的社会，人们结不结婚、和谁结婚、什么时候结婚的决定，只应该依照一个原则——怎样才能改善自己的生活，给自己带来最大的利益。男人对待婚姻，基本上就是这个原则。如果女人也遵循同样原则的话，才能制衡男人的需求，建立平等的婚姻关系。但女人在婚姻问题上真的可以把自己的利益最大化放在第一位吗？社会文化和明暗的规则都不允许女人这么做，因为这个社会认为，女人有义务通过婚姻来满足社会需要。

过于神圣化的婚姻

从古至今，婚姻一直被神圣化：“宁拆十座庙，不毁一桩婚”，暗示了婚姻比庙中的神灵还要神圣。长期的文化洗脑，使不少未婚女性认为婚姻的意义不仅是两个人为了改善生活一起过日子，还是女性应该去符合的一种神圣文化，是女性人生完整的必经之路。

然而，婚姻的本质仅仅是法律所规定的利益捆绑。恋人之间登记结婚，不外乎两个原因：一是我国不允许非婚生育，要实现生育权只好通过结婚；二是不能完全信任对方，所以想用合同加个保险。这两个原因虽然都正当，却和神圣二字扯不上任何关系。一对夫妻和当初做恋人的时候相比，彼此之间多出来的权利义务都是经济方面的。《婚姻法》中虽然规定

夫妻之间有互相尊重、平等的义务，但这个规定并没有强制约束力，因为结婚登记的时候并没有任何程序来检验两人结婚是为了爱情还是另有目的。如果婚后一方对另一方不敬不爱，婚姻法也没有办法干预。婚姻法能够干预的只有夫妻间的经济权利和经济义务。所以，婚姻只是一纸经济合同，和其他两个个人或企业之间签订的经济合同并无二致。爱情作为一种人类本能，尚无高尚可言，而结婚证，连爱情都不能保障，连道德都无力捍卫，只能管辖经济行为，又有什么神圣可言呢？

婚姻被神圣化，目的是教导和约束女人：女人应该把婚姻当做一生最大的希冀，把结婚的那天当做自己最美丽的日子，把婚姻的成功当做人生的成功，把背叛婚姻当做奇耻大辱，而且还要把破坏别人的婚姻看做弥天大罪。因为神圣的东西是值得牺牲自己的利益去获取和维护的，所以女人不该问"结婚能给我带来什么利益"，也不该算计"我从这段婚姻中能得到什么"。就凭婚姻是神圣的东西，女人就必须追求它，必须甘愿为了维护它而牺牲自己的利益。而要驱赶人们去追随不符合自身利益的东西，最好的办法就是给这件东西贴上一个神圣的标签，这样就杜绝了人们"为什么"、"凭什么"的思考。

婚姻被神圣化，最直接的体现就是——它是成年人之间可能缔结的、唯一一种受法律保护的家庭关系。男权社会只维护婚姻关系，不为成年人之间缔结的其他家庭关系提供法律保障，归根结底是为了维护男性充当获得方、女性充当输出方的不平等家庭结构，这种家庭结构也是男权的生存之本。亲兄弟、亲姐妹间的关系已经不被称为神圣，即使是孪生兄弟姐妹，一生相依为命，共同劳动，关系比一般夫妻还要稳定，法律也不会支持他们之间有什么特殊的权利和义务关系。没有血缘的结义兄弟姐妹生死与共的事情自古就有，但是现在，法律也不为自愿的"结义"提供登记注册手续。亲兄弟姐妹和结义兄弟姐妹之间组成的家庭，同样可以谱写出感人的亲情故事；婚姻所能够给予女性的保障，依靠姐妹协作关系也可以实现。但是为什么民俗不提倡这种关系的构建，法律也不保护这种关系呢？因为男权社会就是靠婚姻家庭中的不平等来牺牲女性利益，以支撑男性特权的。如果有一批女人可以去找姐妹登记注册组成家庭来满足互助需要，就会有一批男性不能以丈夫和父亲的身份名正言顺地从女性身上榨取利益了，这将造成男权社会的不稳定。同理，世界上男权越严重的地方越不认可同性恋婚姻，原因之一也是因为这些恋人是"同辈同性"，所以恋人之间的社会地位差别是最小化的，他们的结合最有可能导致完全平等的协作关系。平等协作关系的家庭多了，男权理念就要受到冲击。

剥夺不婚女人的生育权

生育自己的后代和爱情是完全不同的两种正当欲望，女人生育的权利不应取决于她是否拥有爱情和婚姻。然而，我国虽然没有任何法律禁止单身女性生育，但计生部门和辅助生殖技术单位却有文件不允许单身女性生育，并对只生一胎的未婚母亲实行罚款（全国只有吉林和深圳明文规定单身可以有条件地生育）。我国法律虽然明文禁止歧视非婚生子女，但实际操作上却给非婚生子女上户口设置障碍，给非婚生儿童带来入学和生活的种种不便。单身女性被禁止生育，意味着中国女性只能为丈夫延续香火，无权只为自己生育。

生理条件决定了女性理应比男性具有更多的生育自主权：因为女性生育权的实现不需要干涉男性身体，使用捐献的精子即可。而男性的生育权只能通过女性的身体来实现。正是由于女性生理上的这个重要特点，女性的身体成了男权迫切需要掌控的目标。父权社会把女性的生育权与婚姻强加联系，剥夺女性非婚生育权，其实质是为了用生育权把女性挟持在婚姻制度中，以避免父权的崩溃——女人要想有后代就必须同时帮男人实现父权。虽然男人实现生育权的途径不限于婚姻，但是婚姻是男性对后代实现父权的最经济、最有保障的方式。男人婚内所生的子女，户口本上写明他是父亲，他在婚姻内即使不对孩子负责也可拥有对孩子的权威。婚生子女是没办法不认父亲的。中国的法律也没有说，父亲对孩子不好就可以免除孩子的赡养义务。可见，婚姻是对“无条件父权”的最佳保障。

男权舆论攻击剩女的一个法宝是说剩女过了一定的年龄不结婚便不能生育，强调生育对女人的重要性，可它同时把女性非婚生育归为不道德的行为。也就是说，母性的正当性要具备一个前提——只有通过生育来维护父权的女人，她的母性才是正当的；如果女人的生育对父权无益，她的母性就是不正当的，甚至是可耻的。生活中我们耳熟能详的一句话“我为他生了个孩子”，就是女性的母性受到男权阉割的写照。社会上不少人为剥夺单身女性生育权开脱振振有词，常见说法有以下几种：

说法一：非婚生育是女人的耻辱，不符合伦理。如果女性在非自愿的情况下被迫生育，比如被拐卖、被欺骗抛弃的情况，确实是对女性的羞辱。但是女性自愿的、有目的的非婚求子，是正当的欲望，是对正当权利和身体正常功能的行使，有什么可耻辱的？男权专门为束缚女性所定义的伦理，女性又有什么义务去遵从？已婚妇女怀孕，孕检时即使确认胎儿有先天疾病，也没有任何条文规定以“对孩子不公平”为由强制她堕胎。而未婚女人怀孕，即使是第一胎，也有可能被计生部门以计划外生育为由强制堕胎。难道做单身母亲的孩子，比做一个先天残疾的孩子还要不幸？如今，除了制度上禁止未婚女性生育和拒绝援助，社会文化还污名化单亲母亲，非婚生育的女性不但要独力抚养孩子，还要承担社会舆论压力，忍受

旁人的闲言碎语。而这些社会舆论压力，多半缘自男权社会防止女性单身生育的配套枷锁。

说法二：单亲的子女会受到同龄人的歧视，不利于孩子心理健康。在没有家长故意教唆的情况下，孩子幼小的心灵是不懂得以没有父亲或母亲去歧视同伴的。虽然影视和文学作品中时有单亲孩子被歧视的描写，但是并没有证据表明这种现象在现今的社会存在普遍性。孩子嘲讽同伴的理由五花八门，如长相不好、学习成绩差、戴眼镜、会流鼻涕等等。由于单亲遭到嘲笑的可能性比这些原因更大吗？即使是刑满释放人员，也没有任何规定禁止他们婚内生育。难道单亲的孩子遭到同伴歧视的可能性超过了犯罪人员的孩子吗？再说，单亲家庭的孩子遭受歧视，有错的难道是这些孩子和他们的母亲？这不就是谴责受害者的逻辑吗？消灭歧视的办法，应该是纠正加害者的观念和行为，而不是以保护孩子不受歧视为名，剥夺单身女性生育孩子的权利。

说法三：单亲母亲独力抚养孩子条件不足，对孩子不公平。对于已婚夫妇，并没有任何规定限制他们的总收入在多少以下则不能生育，实际上并不缺乏想要孩子的未婚女性的个人收入在很多夫妇总收入之上。何况众多已婚夫妇生育两个或两个以上子女，平均相当于每个大人养活一个或一个以上孩子，收入高的女性，是可以一个人养活孩子的，为何还要剥夺她们生育孩子的权利？无可否认，因为各种原因，我国女性的经济地位目前仍然不高，相当一部分未婚母亲难以独力抚养孩子，为什么国家政策不能对她们进行补助？单亲母亲抚养的孩子，和婚生孩子一样，以后都会成为国家的重要劳动力，国家有义务帮助她们抚养孩子，而不是以养不起孩子为名，剥夺她们当母亲的权利。

说法四：单身女性生育的孩子少了亲生父亲的关照，影响孩子成长。如果单身女性借助辅助生殖手段生育，孩子确实没有一个法定的父亲。但是一个已婚妇女如果怀孕期间丈夫去世，她要把孩子生下来的话，孩子也是见不到父亲的。不但没有任何规章禁止丧偶女性生育孩子，舆论也不认为她是不道德的。这是否告诉我们，男权社会宁愿认可女人为一个去世的男人生孩子，也不认可女人为她自己生孩子？ 2010 年发表的一项来自英国的研究深入调查了 47 个没有父亲的家庭的孩子，其中 27 人是一个单身母亲做家长， 20 人是两个女同性恋者做家长。研究者跟踪这些家庭的孩子从婴儿期到成年期，发现他们的成长并无异常。而且，这些孩子在家庭关系和心理健康方面都比较优秀。这是因为在这些没有父亲的家庭中，母亲无需在男人身上分散精力，所以对孩子的关注和互动多于一般的夫妻家庭。研究报告指出，父亲不是孩子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家庭关系的质量比家庭组合的模式更加重要（ Golombok & Badger ， 2010 ）。

如果单身女性所生的孩子不是通过辅助生殖技术，而是性爱的结晶，孩子还是有法定父亲的。而且法律也规定，父母对非婚生子女负有和对婚生子女同样的抚养义务。如果非婚父亲不对孩子负责，那是他的过失，是他在违法，而不是孩子母亲非婚生育之过。现在的法律，不论是对婚内生育还是非婚生育的父母，都没有有效的强制手段保证他们对孩子负起责任。但是，非婚父亲不负责任，孩子的母亲起码可以不让孩子与之相认，防止他的不良人品对孩子造成更多的不良影响；而已婚父亲不负责任，母亲却很难将孩子与之隔离，往往还要任由这种父亲在孩子面前做反面榜样。

父亲是否关爱自己的孩子，不取决于孩子是否婚生，而是与男人的生育机会和成本有关。男人生育，在生理上成本极小，越容易得到的越不珍惜。要想促使孩子的父亲对孩子负责任，只能依靠人为的减少男性生育的机会和提高男性生育的成本。女性挑选男性的标准严格化，对男性提出高要求，就是人为减少男性生育的机会和提高男性生育成本的最佳方式，对改善下一代儿童成长中所受的待遇有重要的意义。

现在各地均以计划外生育为由禁止单身女性生育，不过是父权限制女性权利的一个说辞。为了实行一胎化，只需要规定每个妇女只生一胎即可，根本没有必要限制她是单身生育还是婚内生育。而且，允许单身女性生育对控制中国人口还是有积极意义的。许多超生的妇女，都并非本意愿意多生，而是受到了丈夫家族的压力。如果女人不结婚就有生育权，有的女人就不见得会选择结婚，也就不存在夫家给她生二胎三胎的压力，这样生育率或会下降。正如我国摩梭部落，不存在专偶制，男性也就不能给女性施加多生的压力，他们的人口数量在没有外界干涉的情况下就维持得很好。摩梭女人在 20 世纪的中国，生育率最低，只生一胎的女人比例最大，两胎之间间隔最远，不生育的女人比例也最大（ Stacey ， 2009 ）。

包括学者在内的很多人认为，单身母亲带大的孩子心理会不健康，将来会构成社会问题。其实，这是由于现在多数单身母亲并非自愿选择单身生育，而是因为意外怀孕、遭到欺骗和抛弃或婚变等不幸原因才成为单身母亲的，这是妇女遭到男权迫害的写照。而我们支持有条件的单身女性计划周全的、自主自愿的生育，尚无证据表明这种单身生育会给孩子带来任何不良影响。 2007 年发表的一项来自以色列的研究发现，单身女性选择人工授精的方式生育，其后代的情绪健康发展正常，母子关系也正常（ Weissenberg ， Landau & Madgar ， 2007 ）。我们认为，自主选择单身生育的女性，必然是经济已经独立的女性；母亲对孩子的榜样作用是很强的，孩子从小看着母亲自立自强不依靠别人，耳濡目染长大也会成为有责任感的人。

有两句话，想必大家听起来不陌生：“啊？你不要孩子？不要孩子你结婚干吗？”不知道有多少女人，在男权社会规章的阻挠与舆论的压力下不得不为了保住生育权而结婚？现今剩女们的焦虑，有多大成分是由于担心不及时结婚就不能有后代？生育权的绑架，使婚姻成为凌驾于女人头上的一种制度。只有当单身生育权获得充分的尊重的时候，女人才能作为人口再生产的主体被尊重，而不再是男人的生育工具和实现父权的工具。

迷惑年轻女人上当受骗

年纪越轻的女性，越容易被催婚舆论左右而焦虑急嫁；加上女生大学毕业要面对比男生更大的就业压力，于是一毕业就立刻结婚的毕婚族应运而生。曾经有网媒报道， 2/3 的大学女生都接受相亲，接受相亲的大学女生中 75% 是大四女生（薛冰、谢颖、何晓生、李艳芳， 2009 ），大四相亲的直接目的就是毕业就结婚即毕婚。

毕婚族犹如买彩票。毕婚族抢时间结婚，很重要的原因是珍惜纯洁爱情，所以希望用婚姻守护或巩固爱情（陈珍妮， 2013 ）。其实大学爱情之所以被称作纯洁，是因为它没有经过双方共同面对现实难题的考验，所以尚未出现硬伤的裂痕。爱情未出现裂痕的原因只是因为它没有经历考验，则不能说明它是稳固的真爱。结婚是为了把大学的爱情定格在这种没有裂痕的状态，但是剥去了象牙塔的保护，校园中产生的爱情终究要承受现实的试练。渴望婚姻而结合的双方也是从未工作过、没有社会经验、前途未卜的年轻人，他们的爱情有多稳定呢？越早结婚则婚姻越不稳定，是任何一个结婚和离婚都自由的社会的普遍规律，美国的高离婚率也是由 30 岁以下初婚的人们支撑的。

美国在 20 — 39 岁之间结婚的人，离婚率均随结婚年龄增大而减小。 20 — 24 岁，也就是大学毕业年龄段结婚的男女离婚率分别为 38.8% 和 36.6% ， 35 — 39 岁之间结婚的男女离婚率分别为 6.5% 和 5.1% ，可见晚婚者的离婚率是很低的，甚至低于中国的总体离婚率。也就是说，结婚越早婚姻越不容易稳定，而 30 多岁缔结的婚姻更能够美满。

美国男女初婚离婚率和结婚年龄的关系

结婚年龄	女性离婚率	男性离婚率
20—24 岁	36.6%	38.8%
25—29 岁	16.4%	22.3%
30—34 岁	8.5%	11.6%
35—39 岁	5.1%	6.5%

数据来源：www.divorcerate.org

过早结婚并不符合男女的利益。从访谈结果也可看出，女性在越年轻的时候，越容易把结婚的重要性看得过高，越容易被催婚的舆论所影响。越是急于结婚，越容易妥协自己更关键的利益，如学业、事业前途、血亲关系及社交圈子等，为将来的后悔埋下种子。而且女性年龄小时会因为阅历不足更容易忽略男人的重要缺点，也容易把一时的冲动和好感误认为是爱情，盲目相信男人，轻易被感动，对男人未来发展趋势判断失误，这也正是男人喜欢选择年龄小、经历少的女孩的原因——好骗，但是这个男性喜好并不符合女性的利益。

女生毕婚另外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怕将来工作忙无暇恋爱，也就是害怕成为剩女。来自上海部分高校就业指导中心的调查显示，婚姻对女性继续深造已构成一定影响。不少女大学生担心高学历妨碍找对象，又被“剩女当道”的社会话题所吓，产生“早嫁为妙”的错觉。对于毫无经济基础的毕婚族来说，婚后的生活不但压力大，而且离婚率也相对高。由于 80 后成长过程受到的关爱较多，大学生普遍对情感要求较高，对挫折压力的承受能力较弱，致使 80 后毕婚族的离婚率也相对较高（女性经理人，2008 ）。前程无忧论坛的调查显示，有超过六成的网友不赞成毕业就结婚，而有两成的网友表示无所谓，只有一成左右的网友表示赞成（《半岛都市报》， 2012 ）。参考上表所示的离婚率，在 20 — 24 岁之间结婚，会有接近四成的毕婚以离婚收场。年纪轻轻就当上了离婚女，没有孩子尚好；有了孩子的，就被看作青春已经结束了。

女生毕婚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为了躲避就业压力，找不到工作先把婚结了也算是办成了一件事。不用说，如果是和不富裕也没“关系”的人联姻，是避不掉就业压力的，蜜月之后还是要去挤招聘会找工作。如果是嫁到有钱人家做家庭主妇不用找工作，或者嫁到有“关系”的人家可以安排工作，是否就高枕无忧了呢？首先，丈夫既然有本事给你这个利益，也就有本事把这个利益收回，就看你能不能永远哄他高兴了。所以说，用

毕婚来曲线就业，表面上是追求经济安全，实则把命运过早地捏在了夫家手里，更容易葬送未来的独立。

毕婚族女生不过是迷信爱情，轻信舆论，或是为了一点蝇头小利，她们中的大多数也不会因毕婚而比晚婚一族更加一帆风顺。还有一些思想更加现实的女孩，笃信“干得好不如嫁得好”、“嫁得好少奋斗 20 年”，希望以年轻美貌为资本，依靠婚恋换取经济安全。然而，婚姻是否真的能给她们带来实惠呢？我们知道，在最重要的房产问题上，新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已经明确，婚前一方贷款买房或婚后其父母赠与房产，只要没写配偶的名字，配偶不能分割房产。毕婚女孩要想从婚姻中获取经济安全只有以下三种情况：一是丈夫愿意并有能力帮忙解决就业问题；二是丈夫有足够的经济能力并愿意养活她；三是丈夫有房并愿意在房产证上加上她的名字。而毕婚族付出的代价就是处理家庭生活事务和各种婆家关系的时间和精力，如果马上生孩子，还要养育孩子，陷入无尽的家庭事务中去，放弃或错过进修、发展事业和发展自我的机会。根据 2010 年中国城市婚恋观念与方式调查报告，七成受访者认为干得好不如嫁得好。其实，说干得好不如嫁得好，相当于说工资高不如中大奖。中大奖是好事，比挣工资要省力，但是天下中大奖的机会有多少呢？嫁得好是大幸事，但是天下百分之百可靠、能够撑得起女人一生的幸福的男人又有多大比例呢？

如果婚姻稳定，不出现意外，通过对家庭的付出换取丈夫的经济保障也是符合毕婚族利益的。但正如下文中论述的，现阶段我国的婚姻和家庭正在经历着非常剧烈的变化，婚姻变得越来越不安全和不稳定，而且女性在家庭内的付出难以得到承认和回报。

长辈权威限制女孩学业。 2010 年曾有一个很有代表性的故事：母亲怕女儿成为剩女，阻挠女儿读研究生并逼婚。女儿遭亲人围攻逼婚，为了能继续读书只好求助妇联。类似的事情大都不会见诸媒体，但在生活中不断地发生着。社会上的大众征婚活动，相亲大会中剩女多于剩男，也不一定是因为自愿参加的女性多——不少父母强迫女儿参加，甚至有父母亲自代表女儿去参加。男权舆论在社会上猖獗，必然要渗透到家庭，影响到剩女的长辈。长辈出面来逼婚，给子女带来的压力要比社会舆论大得多，要完全置之不理几乎不可能。我们几千年来的男权文化，就是依靠家庭为单位来传承、依靠家庭长辈的权威来实现的。而且，由于女性长辈与后代的亲密度较高，而且她们中有些也容易成为男权舆论的突破口，在向晚辈传承男权思想方面起着重大作用。前面故事中的母亲，被男权思想洗脑了，认为女儿在一定年龄不结婚就不能幸福，学历再高也没什么用处。如果连剩女的家长都认为她的学业事业不重要了，上进的剩女还到哪里去寻求支持和鼓励呢？男权阴谋，就是要从社会上、家庭中把支持剩女上进的因素

都抽掉，让女人蓬梗飘零，“众叛亲离”，无“家”可归，落得只好依赖婚姻。

社会上也有人用“不孝”来指责剩女，指责她们的未婚状态给父母带来了焦虑。其实，是男权婚姻制度给剩女和她的家人带来了焦虑，最终一层受害者是剩女本人，而不是她的家长——因为剩女从辈分上、性别上和在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上都处于弱势。可笑的是，剩女因为没有遵父母之命结婚而被指不孝，但是她们去向男方要求经济条件，很多时候也是遵从父母之命而为的——赚来的却不是孝顺之名，而是造成自己和母亲一起被骂拜金。

晚婚潮也会滚雪球。除了女性年龄越小越容易上当受骗，还有一个因素也可以决定女性受“催婚”舆论影响的大小——女性的亲属和周围人的生活方式对她的示范效应。美国休斯敦大学 2006 年发表的一项针对 40 岁以上从未结过婚的异性恋女性的研究表明，家中有终身不婚的亲属的女性，其不婚率也较高，而且她们对生活的感觉良好（ McDill ， Hall & Turell ， 2006 ）。这是因为不婚亲属的正常积极的生活、独立能干的素质，从小给她们树立了正面的榜样，打破了她们对单身生活的疑虑和恐惧。由于她们身边就有独身亲属生活得好好的，即使社会舆论再怎么把单身生活描述得痛苦无助，也很难影响到她们，很难让她相信了。该研究还提到，不仅是家庭内的独身亲属有榜样效应，社区内独身人数多也可以屏蔽舆论给大龄未婚女性带来的焦虑——周围独身的人越多，大龄单身女性对她们的单身状况越泰然，甚至注意不到外界对她们有什么负面评价，我们的访谈结果也印证了这一点。

综上可见，大龄单身女性面临的心理焦虑不全是单身生活本身带来的，很大程度上是社会氛围的挤压造成的。对于这种不健康的催婚氛围，不论是年轻的未婚女性，还是剩女一族，都不应该盲目地迎合助长它。否则，一来不利于清醒理智地为自己的未来做最好的打算，二来也只能造成女性遭到歧视的年龄越发提前。现在 27 岁以上没有男朋友的女性被称为剩女，如果女人们都去赶在 27 岁结婚来避免当上剩女，那男权舆论得寸进尺地又把 22 岁定为剩女年龄怎么办呢？女性又要在学业繁重、前途未卜的大学期间忙结婚吗？现在已经有 25 岁以下的女孩主动自称剩女了。事实上，打压剩女的舆论已经起过作用了。 2007 年剩女成为新词条以来，上海一直是剩女被攻击的重灾区，结果导致上海女性的平均初婚年龄逆势下降。到 2009 年，上海女性的平均初婚年龄比 2007 年早了 0.53 岁，由 26.43 岁提前到了 25.9 岁（陈里予， 2009 ）。

女性“不急婚”的风尚是会有滚雪球效应的：晚婚的女性多了，把晚婚看作离经叛道的不正常状态的女性就会减少，催婚舆论和年龄歧视也会

越来越无力，从而导致晚婚的女性更多。在欧洲那些女性平均初婚年龄在 30 岁以上的国家，肯定不会存在“女人三十豆腐渣”的所谓常识。对女性的年龄歧视，归根结底要靠女性自己来打破。可喜的是，有数据显示，女性已经具有对舆论的免疫力，女性的平均初婚年龄恢复了递增的趋势。根据上海市民政局公布的 2012 年结婚离婚情况专报，上海女性的平均初婚年龄在 2012 年提高到了 27.3 岁，一改 2009 年出现的初婚年龄降低的局面。同时，上海男性的平均初婚年龄也首次达到了 30 岁（陈里予，2013 ）。尽管媒体、各方逐利者仍然热衷吹捧婚姻的神圣地位，但已经很难忽悠未婚人士了。

自我价值定位在取悦男人

男人需要女人跟随他、肯定他，才能感觉到自己人格的完整。一个男人即使再有建树，如果没有一个女人对他怀有男女之情，他也绝对幸福不起来，自豪不起来，他的智慧和能力只能推他走向疯狂。而女人的人格完整感却不一定要来源于男人。早有研究表明，男人自我认知形成的程度和他所经历的亲密男女关系关联明显，而女人自我认知形成的程度和她所经历的男女亲密关系关联较小（ Buckler & Adams ， 2005 ）。可以想象，如果大部分女人可以不依赖男人的色心赏识就可以心智健康、生活幸福的话，对男权来说是个多么可怕的消息。所以，为了满足男人对女人的精神依赖，男权统治的一个重要部分就是确立女人对男人的精神依赖——让女人把“取悦男人的能力”当做自己做人的根本，男人说你没有价值，你就不准活得痛快。

一直以来，男权利用压倒性的社会舆论磨灭女性对自己生命的价值下定义的意识，剥夺女性定义自我价值的权利，然后按照男权标准强行定义女性的生命价值，即女人对男人的使用价值，以及女性对维护男权的利用价值。

“没有男人要”是讽刺单身女人最常见也是最具杀伤力的语言武器。女人的一生如果不能取悦男人，就算是失败的一生。女人不结婚，就是对男人来说没用，就是个废物；女人结婚了不生孩子，男人会问“我娶你干什么用的”……总之女人就是有义务对男人“有用”。而许多男人因为对女人无用，所以没有被女人看上，这也成了女人的罪过。男人喜欢女人的年轻漂亮，所以外表一般的中年女性再怎么有素质也比不上年轻美女有价值；男人喜欢女人逆来顺受，所以性格刚强的女人再怎么有能力也比不上软弱的女人有价值；男人喜欢女人无主见、好骗，所以不肯上当的女人再怎么高智商也比不上甘心听信男人的女人；男人喜欢女人在精神上依赖他，所以人格独立的女人就是不如离开男人就不知所措的女人有价值；男

人喜欢女人循规蹈矩，所以不把陈规旧俗放在眼里的女人就不如裹足不前的女人有价值……男人这些爱好，于女人无益，于社会无功。

男权对女人价值的强制定义，被女人内化成了自身价值的定位，使女人的自信依赖于男人的评价，使女人在男人面前丧失人格完整性的天然优势——被男人否定则自暴自弃，被男人肯定则感恩戴德或自命不凡。

男权对女性价值的定义，不仅体现在婚恋领域，就连专业领域也要符合取悦男人的导向。所以，有的大学设立的淑女班、卓越女性高级研修班、白领女性塑形班等，在女生中间颇具吸引力。这些名为提高女性素质的辅导班，实质就是指导女性如何去取悦她们将来可能用得着的男性。可以想象，如果大学面向男生开办“翩翩君子班”，在男生中是不会有多少市场的，因为男人是否能成功，不必依靠仪表气质。 2011 年武汉理工大学开设淑女班，选拔外表姣好的女生训练她们打扮外形，装模作样展现魅力。理工科的大学女生，正经的学业已经比较繁忙，淑女班却要花掉她们两年的时间。但淑女班还是在女生中受到热捧，因为受过淑女培训的女生确实在就业方面吃香，还没有毕业就被用人单位预定。这些淑女有什么令用人单位喜欢的素质呢？两年的业余培训是不可能培养出真正的淑女的，只能传授些装样子的技巧；看中女人身上这些浅薄表象的，必是男人无疑。由此看来，女人要是不去取悦男人，不但做人的尊严要扫地，在谋生的职场也竞争不过会讨男人开心的同性。

信仰“女人的成功是在家相夫教子”

大部分女人可能都听说过“对女人来说，家庭最重要”这样的舆论教条。这句话被重复得多了，影响力就越发强大。人人心里都清楚，这句话所指的“家庭”是夫家，而不是娘家。男权社会为女人制订了成功的标准，即“女人的成功是在家相夫教子”。这个教条经过几千年的内化和洗脑，获得了女性的所谓自发认同。

然而，成功真正的定义是什么呢？根据网上汉语词典，成功的词条下，两个动词释义是“成就功业或事业”和“事情获得预期结果”。综合这两个解释来看，对任何人来说，只要为自己制定一个正面的功业目标，然后实现这个目标就是一个成功者。归根结底，一个人的一生是否成功，是他自己来定义的；别人再说你成功，你自己不快乐，你的人生也是不成功的。取悦自己，是成功的最终目的，这一点对于男女皆同。

夫妻生活质量高，的确是一种成功，但是单纯的相夫——辅佐伺候丈夫算什么成功呢？女人要想找个丈夫来辅佐他，伺候他，那简直太容易了，只要你不挑是什么样的丈夫，每个女人都可以在几天之内找到这么个

大爷弄回家供着。生育几乎每个女人都有能力做到，这么普遍的事情，如果也能算成功的话，那成功岂不是太廉价了。

教子的成功不廉价，但是教子的成功是以母亲的自身幸福为前提的。2010 年德国一项针对 2 — 6 岁的儿童和他们的母亲的研究显示，母亲自身越幸福，她带出来的孩子的语言能力越强，社交情感障碍越少（ Berger & Spiess ， 2011 ）。母亲受教育水平越高，对孩子的成长也越有利。英国的一项针对七八岁儿童的研究显示，母亲受教育年头哪怕只多出一年，在孩子的数学成绩上也可以反映出统计学上明显可见的正面效应。而且母亲受教育水平越高，孩子不良行为问题就越少。高知母亲和低文化母亲所养的孩子，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们行为举止优劣的差异进一步拉大（ Carneiro ， Meghir & Parey ， 2007 ）。

也就是说，教子的成功是女性自身学识和生活幸福的一个副产物。常识告诉我们，受教育程度高的女性对幸福的要求也高，让一个高知女性把精力只集中在相夫教子上，她很容易感到憋屈、不快乐；母亲不快乐，孩子也要受不良影响。所以说，不鼓励女人追求学业事业，又要女人教子成功，是男权的一大悖论。

家庭收入不够高就生孩子，也可能造成夫妻不和，从而影响教子的成功。 2009 年美国发表的一项研究在丹佛选取了 218 对夫妻，经过八年的跟踪调查发现，第一个孩子降生之后，低收入家庭 90% 的夫妻关系有所恶化，而且以后也未见改善。但是高收入家庭的夫妻关系受孩子的不良影响较小（ Doss ， Rhoades ， Stanley & Markman ， 2009 ） 。而且，根据 2001 年发表的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一项历时 17 年、跨两代人的研究，父母关系不和可以导致母子不和，不利于孩子成年后的精神健康。该文献中说，父母不和与父母离婚一样，都对孩子的成长有害。在父母不和的家庭长大的孩子，成年后精神障碍多于其他人，而且他们自己的婚姻也不容易幸福（ Amato & Sobolewski ， 2001 ）。综上可见，家庭收入不够高不利于夫妻感情良性发展，而夫妻感情不好，又直接影响孩子的成长。现在中国男人的收入水平，很少能仅靠他一人的收入就可以给妻儿带来较高生活水准。要让家庭总收入高，还是要夫妻两人共同努力，两人都要有良好的事业才行。如果女人把相夫教子摆在第一位，忽视事业的发展，不能给孩子提供好的经济条件，就容易让孩子输在起跑线。这也是男权的一大悖论——男人没本事养家，还想用家庭责任限制女人的发展。

不少女人认为，孩子小的时候不在家专职带孩子，而是出去工作的话，对孩子的成长不利。早先也有不少国外专家如是说。但 2011 年美国最新研究结论揭示，以前此类研究对孩子的评估不全面，只是进行了狭小范围的认知测试和单项行为评估，致使结果不准确。这项最新研究对

1198 对母子进行全面评估后发现，母亲在孩子六个月大的时候就去工作，观察到孩子 4 岁半的时候，也未发现母亲参加工作对育儿质量有什么影响（ Chatterji ， Markowitz & Brooks-Gunn ， 2011 ） 。

抛开教子问题，女性把人生的重点仅定位在姻亲家庭，对她本人的危害也不可小觑。首当其冲就是女性未来的经济保障。养得起老婆的中国男人是少数，有运气依靠乘龙快婿提高物质生活水准的中国女人更是少数。大多数已婚女性，为了家庭的经济安全，为了自己的尊严，还是要工作的。但是有工作有事业不能成为女性减少花在家庭中的精力的借口，这个借口只有男人有资格理直气壮地使用。女人工作再努力，如果丈夫认为你关照家里不够，你就不是个好女人，甚至是个有毛病的女人。已婚女性在工作和家庭的双重重压下，必须要做出轻重缓急的抉择。她们中的不少人往往选择家庭重于事业，因为社会大环境从小就向她们灌输“女性家庭第一”的观念，让她们感到家庭的失败才是女性最大的失败；而且被解雇了还可以再找工作，离婚了后果就没这么简单了。于是在家庭花费大量精力的已婚女性只好把工作当副业，没有精力进行额外的进修充电，没有条件经常加班或出差，致使单位对她们不满意。对于这些已婚女性来说，拥有一份工作也只能保证她们能够不被丈夫视为吃白饭的，事业进取的乐趣与成就感很难与她们有缘；她们的工作就像一株盆景，虽然活着但永远只有这么大，没有希望长成大树，开花结果，供她乘凉。

2011 年全球性别差异报告显示，中国女性的教育水平是男性的 98% ，但是经济成就只有男性的 68% （ Hausmann ， Tyson & Zahidi ， 2011 ）。女生读书和男生一样努力，显然不是从小就为了长大把伺候男人当作主业。女人因为顾家而丧失的其他机会，谁来补偿她呢？联合国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代表、政协委员张晓梅说，鼓励一些女人回家（不工作）有利于中国的幸福，并说国家应该立法保障回家的女人的权益。但说了半天，她自己也不肯带头辞职回家（张晓梅， 2011 ）。可能她也知道，女人放弃事业的损失，没法指望来自家庭内部的补偿，社会也补偿不起，只能由她自己承担。

近年来，女性由于在职场遭遇性别歧视，事业信心受挫，出现了所谓的传统观念回潮。 2011 年认同“男人应该以社会为主，女人应该以家庭为主”的女性较 2000 年增加了 4.4% （张蔚然， 2011 ）。其实，这种回潮并非是由于女性意识到了“还是在家相夫教子好处多”，而是由于担心事业没有结果。可是，家庭也不会因为女性的回归而变得更有保障。对女人来说，上一个职场经历不论好坏，也只能使她找下一个工作时经验增值而非贬值，而婚育历史是可以让女性在再婚市场“贬值”的。女性不必担心哪个工作单位可以限制她的人身自由不让她离开，然而婚姻是可以剥夺女性的自由的。女性再花半辈子的时间悟出“局限于家庭不靠谱”之

后，还是要回归社会去冲击玻璃天花板。这个周而复始的过程，只能是白白拖延了女性地位提高的速度。

有工作经历的女性中，超过 1/3 有过当全职太太的经历，而 70% 以上的女性选择当全职太太都是无奈之举，不是因为家务和孩子的负担无人分担，就是因为职场不顺利（徐蓓， 2011 ）。在参与调查的职场女性中，也有 2/3 的人不堪忍受工作和家庭的双重压力，认可在经济条件允许的条件下放弃工作去做全职太太。尽管六成的全职太太表示对自己的生活状况满意，还有一些全职太太生活得很“小资”，但是全职太太现象绝不是一个应该被美化的现象。因为几年的全职太太经历，可以截断女性的后路，使她的命运落入男人的手中。职场竞争对女性来说已经非常激烈，如果女性的简历上有好几年的空白，会给她求职带来更大的障碍。本来已经做到管理层的女性，当过五年全职太太再去求职，她会被认为已经脱节跟不上业内的最新发展，即使找到工作，恐怕也要从基层重新做起；而这基层的工资，恐怕已经不能支付家政服务的费用，使重新就业显得得不偿失，或者因为对重新就业的职位不满意，干脆继续待在家不工作。辞职容易回头难，女人的经济命脉捏在了丈夫手里，再幸福再小资的生活也可能随着丈夫的背叛而一夜之间灰飞烟灭。有人认为，全职太太为家庭服务的劳动是有价值的，所以她的生活状态是充实的。女人的家务劳动的确很有价值，但只是对丈夫、孩子有价值，对她自己又有什么价值呢？法律并不会因为她为家庭的付出，在她离婚的时候判决男人支付赡养费。况且，男人普遍不想承认妻子给丈夫提供的家庭支持的价值。最明显的例子就是，2012 年 5 月爆出的三一重工副总裁袁金华离婚案，袁金华的前妻王海燕因此分得了 22 亿元（范璟， 2012 ）。根据报道，袁金华是在婚后参与创立三一集团前身湖南省涟源市焊接材料厂，三一集团的发展给他带来的巨额财富理应属于夫妻共同财产。两人离婚，王海燕分得 22 亿元只不过是分割了属于她应得的财产。然而，微博上出现一种声音认为，袁金华为了自由付出了高昂的代价，王海燕占了大便宜，所以才能跃入富豪榜。

女性包揽家务几千年，也没有换来中国女性地位的任何改善，中国女性地位是妇女走出家庭后才提高的。现在做全职太太，同样也不能换来经济安全、社会认可或家庭中的地位。

女性婚后如果把精力全放在姻亲家庭中，除了影响未来的经济保障，还可能剥夺她享受血亲亲情的时间，疏离她和朋友的关系，使她陷入精神上的孤立。人际关系网的构建，友谊的维系，是需要不间断的时间精力投入的。即使是已经确立的人际关系，如果你疏于打理，也可能渐渐萎缩。女性婚后如果自由翱翔的心态不再，专注于相夫教子，一来会对家庭之外的事情兴趣大大降低，二来业余时间会大大减少，人际圈子面临严重缩水，甚至完全失去可以依靠的朋友。

相夫教子在男权社会被鼓吹为女性成功的条件，但是现实中一心一意相夫教子的女人，即使受到男权社会的肯定，也只能是口头的肯定而非实质回报。说女人的成功在于相夫教子，不是出于对一心一意相夫教子的女人的尊重，而是为了贬损不肯把相夫教子作为人生第一目标的女人，说她们再怎么折腾也不可能获得成功的人生。顺应男权舆论只能让它得寸进尺，造成女性地位的倒退。

女人的人生是否成功，不是取决于她是否善于取悦夫家，而是取决于她是否能够取悦自己。除了事业和家庭之外，还有很多个人爱好可以增加女人的幸福感。但是，既无财力也无时间精力，是做不成自己喜欢的事情的。没有人会喜欢经济不能自主、不被社会承认的感觉，也没有人喜欢不受回报的繁重负担，女人也是一样。英国一项从 1996 — 2007 年的数据汇总显示，女人对生活的满意程度因有工作收入而提高，因照顾孩子和伺候大人的负担重而降低（ Della Giusta ， Jewell ， Kambhampati ， 2011 ）。女人成功的标志是什么？和男人成功的标志是一样，就是拥有自己的爱好和空间，与亲人之间有爱，社会关系顺畅，经济前景安全，通过努力就能够梦想成真。

已婚女性的权利困境

如果结婚总是比不结婚更符合女性利益，早结婚总是比晚结婚更符合女性利益，那么社会文化就没有必要诱导和挤压女性结婚，女性自然都会积极早婚。未婚女性之所以受到男权文化的挤压，正是因为婚姻制度中有诸多方面并不符合女性利益，早婚在整体上也是阻碍女性地位进步的。与小众的剩女被施以畸形关注相对的，是大众的已婚女性面临的严峻问题被关注不够。一是因为已婚女性的处境从来如此，没有什么新意了；二是因为改善已婚女性的处境不利于男权统治；三是因为如果让婚姻对女性的不利之处在未婚女性中成为太明显的常识，会削弱催婚文化的作用。

法律不保护已婚女人

家庭暴力惩罚轻。中国的法律条文是明确支持女性在婚内的平等地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一章《总则》第二条规定：“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第七章《婚姻家庭权益》第四十六条规定：“禁止对妇女实施家庭暴力。国家采取措施，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公安、民政、司法行政等部门以及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社会团体，应当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依法为受害妇女提供救助。”但条文就

是条文，在实际操作上，家庭暴力对于已婚女性来说仍是一个无解的问题。从另外一个角度看，可以说，婚姻剥夺了女性的安全权。只要女人一结婚，本应该由公权力保障的人身安全立即转移到丈夫手上。在家庭这样的私密空间，当社会救济被切断时，体力就成了决定生死的关键因素。男人天生力气比女人大，没有法律的约束和救济，女人就成了砧板上的肉。目前，我国有 24.7% 的家庭存在家庭暴力，施暴者 90% 是男性， 40% 的离婚与家庭暴力有关（关向东， 2009 ；刘倩， 2013 ）。夫妻关系是施暴者的护身符，丈夫打妻子，连警察都不爱管。不打死打残，打了就是白打；就是打死打残了，丈夫判得也不重。 28 岁被丈夫打死的董珊珊，生前报警八次不起作用，送至医院死后丈夫判了六年半（新华网， 2010 ）。 2011 年著名家暴致死案中的沈阳女性杨某，被丈夫当场杀害，但是杀人者仅判死缓（新华网， 2011 ）。 2005 — 2012 年间，北京朝阳法院的 22 起公诉家暴案件虽然全部作出有罪裁定，但被判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的只有两人，判一年以下或缓刑的共 16 人。而这 22 起案件中，故意杀人案就有五起（周斌、郭文青， 2013 ）。也就是说至少有三起杀人案，凶手连 10 年刑都没有判。由于朝阳法院是最高法院指定处理家暴案件的试点法院，所以才会有这些公诉和有罪裁定。而同一时间段内，北京多家基层法院受理的自诉家暴案件 31 起，一审无一做出有罪裁定。法院把案件性质定为“婚姻家庭纠纷”并作为可以从轻判决的依据，理由是“为了避免矛盾进一步激化”。暴力的丈夫被妻子告进监狱，不管判多短的时间，他也会怀恨在心，如果让他早出狱，前妻还没来得及搬家逃走，只能是给前妻的人身安全构成更大的威胁，怎么会有助于减轻矛盾？

有人责备受虐妇女为什么不离婚，但是一纸离婚证挡不住前夫的纠缠，男人知道前妻的住处，仍可以随时前去骚扰。 2001 年的葛法祥被杀案，就是因为葛法祥骚扰殴打前妻，被前妻李颖反抗杀死，李颖因此遭受七年牢狱之灾。而且，妻子向暴力丈夫提出离婚的后果也是很严重的，有可能使丈夫丧心病狂地将家庭暴力升级为杀人（黄益宏， 2010 ）。 2012 年，云南妇女杨绍香的前夫携带斧头和炸药破门闯入她家，用棒子袭击杨绍香父亲头部，杨绍香为救父击打前夫头部致其死亡，却因她反抗前夫的自卫行为被判无期徒刑（雷斌、张子强， 2012 ）。从杨绍香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到 2010 年后女性抗暴杀夫（包括前夫）案走向重判的趋势。

有勇气杀死施暴者的女性终究是少数，大部分受虐妇女只能选择忍受或自杀。截至 1999 年，中国是女性自杀率高于男性的唯一国家。从 2003 年开始，女性自杀率才变成略低于男性自杀率。而从全球来看，女性自杀率应比男性自杀率低三四倍才正常（景军、无学雅、张杰， 2010

），所以中国女性自杀率还是偏高的。导致女性自杀的原因中，夫妻矛盾和姻亲家庭矛盾（包括婆媳关系）居首位（孙美兰， 2007 ）。

家庭暴力不仅包括给身体带来创伤的行为，还包括对人进行精神折磨的冷暴力，以及剥夺人自由的经济封锁，这些在中国都没有被法律列入家庭暴力的范围。在中国遭受这些暴力的女性有多少，也没有具体数据。丈夫拒不履行丈夫的义务，遗弃妻子，禁止妻子进家门，即使妻子因而身亡，法律也干涉不了（成希、陈以怀， 2012 ）。有人认为，遭受丈夫虐待的女人都是因为经济不独立才会受到要挟，有能力挣钱的女性就不必担心受虐无法逃脱。这种看法是非常错误的。暴力男性控制欲极强，也知道女人手里有了钱就可以跑掉，于是他们往往不会允许妻子有财政权。即便是有能力挣钱的女性，如果遇到暴力丈夫，要么会被禁止出门工作，要么会被剥夺对自己挣来的钱的支配权。设想一个高薪女性，在没有法律保护的情况下要逃离施虐的丈夫，她就不能再去原单位上班，因为她丈夫可以去她单位蹲守将她抓回；加上她以前的积蓄都被丈夫捏在手里，她再高薪也没有逃命钱。如李阳的妻子 Kim ，就是一个遭到经济封锁的典型。Kim 帮助李阳开创“疯狂英语”事业，可以说夫妻共同财产中至少一半是 Kim 挣来的。但是据 Kim 讲，李阳有多处房产不写她的名字，她的生活费用要靠李阳每月拨给，为孩子交学费还需要请示李阳的助手或妹妹（崔红， 2011 ）。如 Kim 这样一个能干的女子，就这样卡在了李阳手里，要逃跑就要脱层皮。但对 Kim 来说，她起码还可以逃回自己的国家。正如她写给反家暴网络的一封邮件说的那样：“我也认识到了自己和大部分中国女性处境的不同之处，因为我的丈夫长期不在家，至少我在家里是安全的。即使家里不安全了，我还可以选择返回自己的国家。中国女性没有我这样的选择。”（《女声》， 2011 ）

有的专家教导，婚前要看清楚，不要选有暴力倾向的男人。这些专家忘了，人的暴力倾向是很难看出来的，诱发家庭暴力的原因也是多种多样。不要说普通人，恐怕连专家自己都看不出来谁将来会变得暴力。发生家庭暴力的家庭，哪个没有曾经幸福的时候？有已婚女人庆幸，“我的老公不会这样的”。但是要知道，“不会”和“不能”有天壤之别。“不会”是由男人的意愿决定，哪天他想揍老婆了，谁有能力阻止他呢？为了避免被老公打，已婚妇女只能“匍匐”在丈夫的脚下，讨好他，取悦他，恳求他赐予自己安全，一纸婚书给女性带来的大多只是没有尊严的生活。“不能”则是由外在的因素如法律的约束和阻吓作用决定的，如果打老婆一个耳光就要进拘留所，男人动手之前恐怕要衡量轻重得失。在家庭暴力这个问题上，所有已婚女人都坐在一条船上。结婚导致丧失公权力的保护，是悬在已婚妇女头上的一把刀，她们只能为自己祈求好运气，不会挨刀子。

婚内性自主权被剥夺。家庭暴力虽然得不到真正的处理，但起码法律上是禁止的，而且法律也明确说明施行家庭暴力一方具有刑事责任。然而，婚内强奸在 2012 年以前干脆判决合法。 2009 年广州佛山的一宗婚内强奸诉讼案，丈夫被判无罪。法院称“在正常的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任何一方都有与另一方同居的义务，性生活是夫妻共同生活的组成部分，在这种情形下对强行与妻子发生性关系的丈夫以强奸罪判处刑罚，与事实及法律相违背，也不符合我国的伦理风俗，丈夫不应成为强奸罪的主体”（刘艺明， 2010 ）。强行与女人发生关系，只要该女人是自己的法定妻子，则不存在强奸事实，是合法的行为。也就是说，女人一旦结婚，连拒绝丈夫性要求这种基本人权都被剥夺。悲哀的是，法律在这里不但不能起到纠正错误的伦理风俗的作用，反倒给男权民俗撑腰。虽然法院在这个案件中暗示夫妻双方互有性义务，但是法律并没有任何措施来强制丈夫履行性义务，甚至妻子因为丈夫不能实施性生活想和丈夫离婚都不一定能得到法律支持。北京海淀区一个女人新婚后四个多月丈夫都不愿意和她过性生活而起诉要求离婚，就被北京市海淀区法院驳回（腾讯网， 2005 ）。直到 2012 年 2 月，大庆才出现了首例婚内强奸判决有罪的案例。但这并不意味着婚内强奸有罪会成为一种普遍规则，因为在这个判决丈夫有罪的案例中，妻子是被父亲以死相逼、强迫嫁给丈夫的，这种非自愿的婚姻本来就应该是无效婚姻；而且妻子从来没有自愿和丈夫发生过关系，也不具有夫妻之实，也曾起诉要求离婚。正因为他们夫妻之“名”不正，“实”不存，才促成了婚内强奸的有罪判决。那自愿结婚、自愿与丈夫发生过关系的女人，如果哪天改变主意不愿意了，她的权利有多少法律保障呢？在上述强奸案中，犯罪者被判处三年徒刑，三年缓刑，也就是说实际上根本不用进监狱。即便是这样，主流男性舆论还是为犯罪者说话，很反对这个有罪判决。

不仅丈夫强奸妻子有人替强奸犯说话，连男友强奸女友都受到舆论庇护。比如 2012 年的新闻报道，男友用暴力殴打的手段胁迫女友对其实施了强奸，女方提起诉讼，男方被判三年半。在针对该网络新闻的评论中，存在大量的对受害人的攻击讽刺。新闻后面的投票调查显示，将近一半的投票者都有过被迫性行为的遭遇（魏徽徽， 2012 ）。如果男女之间存在婚恋关系，即使是在法律明确认定为强奸案的情况下，民俗也不会站在受害人一边。如果有一天，婚内强奸被明确定为犯罪，受害人要提起诉讼也要冒着名誉毁损的风险。

人身保护是任何法律保护的底线，如果法律不能保护女性在婚内的人身安全，更不用奢谈其他权利。法律承认女性在婚姻家庭中的决策权、财产权、生育或不生育的权利，以及离婚的权利。但是如果法律不能保护女性的人身不受丈夫侵害，那么她试图行使其他任何权利的时候，都可能被

丈夫武力制止；若她就丈夫的侵权行为寻求法律帮助，丈夫也可以用武力制止她的取证和诉讼行为，也就相当于女性在婚内的任何权利都没有法律保障。

综上，法律对已婚女人保护不力，女性在婚姻中常常需要赤手空拳的自卫，所以女性为自己设立严格的择偶标准，以避免进入摧残性的婚姻是十分必要的。已婚女性所面临的问题要比未婚女性面临的问题多，解决起来也比解决未婚女性的问题更加困难，所以已婚女性理应受到更多的关注。但是，男权舆论反其道而行之，唆使未婚女性放宽择偶标准，扩大化鼓吹未婚状态对女性的不利影响，对已婚女性面临的严重问题却又轻描淡写，甚至集体失声。

家务劳动不被承认。即便是北欧女权发达的国家，也是妻子承担家务多于丈夫（ Batalova & Cohen ， 2002 ）；即便是西方女权较好的国家，也是女性为了家庭牺牲事业的情况多于男性（ Hewlett & Luce ， 2005 ）。中国必然也是如此。但是，这些从未被转化为货币就直接被家庭消费掉了的家务劳动付出，以及女性在婚内丧失的无形机会成本，女人要在离婚时索取补偿，并不具有可操作性。《婚姻法》第四十条规定：“夫妻书面约定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归各自所有，一方因抚养子女、照顾老人、协助另一方工作支付出较多的义务的，离婚时有权向另一方请求补偿，另一方应予以补偿。”家务劳动可以索取补偿的前提是“夫妻书面约定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归各自所有”，也即是夫妻一直遵守 AA 制的书面合同。结婚前签订这种合同，且在婚后一直遵守下去，说明两个人之间不存在信任；互不信任的两人能结成婚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所以这种 AA 制协议，注定不可能有几个女人能在离婚法庭上拿得出来，自然也就不可能获得家务劳动补偿。由此可知，一对收入相等的夫妻，在双方均无过错的情况下通过诉讼离婚，女方能得到的最好的结局也就是拿回共同财产的一半，也就是拿回自己挣来的那部分钱。而她比男方多做的家务，多损失的机会，是永远不会有个说法的。劳动力受损失最大的是那些工资足够养活自己的妻子，她们虽然可能挣钱不如丈夫多，但是并不花丈夫的钱，于是比丈夫多做的家务劳动就成了完全无偿的。

民俗不给已婚女人撑腰

不但法律不能给予已婚女性基本的生命安全保障，民俗也在强力地蚕食着已婚女性的幸福。现在中国婚姻家庭方面的民俗，还是从封建时代遗留下来的男权民俗，新的进步民俗形成甚少。可以说，现在的中国女性进入了婚姻，就意味着陷入了更深的男权包围圈。

割裂娘家关系。自古以来，婚姻就一直在割裂和疏离女性和父母兄弟姐妹之间的自然血亲纽带。在封建时代，虽然孝道盛行，但是却不鼓励出嫁的女性向着娘家，帮助娘家或是从娘家获取帮助。七出之条中的盗窃不仅是指偷盗别人家财物，女人把自己家中的物品拿给娘家，也以盗窃论处。传统戏曲（如《姚期》）中，皇后的父亲被皇上的功臣之子杀死，如果她一定要将凶手正法替父报仇，就是不识大体的任性行为。古代所宣传的贞节烈妇也有很多是为了丈夫与父亲决裂，拒不接受父亲的帮助而传为佳话。“人尽可夫”这个词，本义和淫乱并无关系，而是说“丈夫的选项很多，但是父亲只有一个”（和“老婆可以再娶，但是母亲只有一个”是同一个意思），本是春秋时期雍姬的母亲劝女儿在丈夫雍纠和父亲祭仲发生尖锐矛盾的时候，应当以父亲的利益为重。但后来“人尽可夫”这个词却成为了一个用于形容荡妇的十足的贬义词，可见男权社会多么仇恨已婚女性向着娘家。

即使现在，有些地方还保留着以前的婚俗：新郎把新娘背起来，不让她的脚沾“娘家地”，以免新娘把娘家的福气沾走。也就是说女人一旦结婚就不该再从娘家得到任何好处了；还有新娘到了婆家跨火盆驱邪——把她从娘家带来的邪气去掉。男权民俗，至今仍在妨碍女性与她的血亲之间相互扶助支持的关系：一边鼓动父母不要再关心已婚的女儿，说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女儿终将是别人家的人，女儿不如儿子值得父母依靠等等，导致父母偏爱儿子、堕女胎、让女童辍学，从而加重女性对婚姻的依赖；一边让女性觉得婚后把时间和金钱花费在娘家人身上就是对不起夫家，不符合自己的已婚身份。现在人们还是自然而然地觉得，公婆和小夫妻同住很正常，若有女人坚决不愿意和公婆同住，不愿意伺候公婆就是不孝，就是品德不好；而我们很少听说舆论要求男人孝敬伺候岳父母，要求男人要和岳父母同住。

女人和夫家关系不好，过得不幸福，告知娘家，也很少会有娘家坚决支持女儿离婚的。女人在夫家遭到了家庭暴力，告知娘家，也很少会有娘家不依不饶，坚决要为女儿讨个公道的。直到女儿被致残致死，才悔之晚矣。

不仅已婚女性与娘家血亲的纽带被割裂，在夫家也不能享有和血亲同等的地位。有些人把西方女性从夫姓的传统作为西方女性地位低的标志，而实际上，中国没有让媳妇改姓夫姓的传统，不是出于对媳妇娘家的尊重，而是不接纳媳妇作为正式家庭成员的意思，也就是把媳妇当作外姓人来排斥。在妻子和父母兄弟等血亲的利益有冲突的时候，中国男人往往把维护血亲利益当作道德上唯一正确的选项，而不是优先考虑妻子的合法权益是否会受到侵犯。如果男人面对自己的血亲，坚决保护妻子的合法权利，他的名声不会太好——男人向着老婆就是“没出息”、“白眼狼”。

已婚女性在婆家的地位是外人，但是她们对婆家人负有的义务比她们的丈夫还多。有不少男人，娶妻的目的之一就是替他尽孝。他自己都没有给父母做过饭，没有伺候过父母，但是他觉得妻子有义务伺候他的父母。男人从小到大，和自己的父母、兄弟姐妹之间都不能避免争执，但是他认为妻子有义务对他的这些亲人时刻保持礼让的态度。

对很多女人来说，婚姻就意味着从她们所出生的血亲家庭中被孤立出来，进入别人的家庭去当外人。为了将来能有所依靠，她们只能去生育真正属于自己的亲人——儿子。为了确保儿子将来能够坚决维护自己的利益，做母亲的会以“男权利益共同体”的身份把男权文化有意无意地传给儿子，让儿子去重复父辈的行为，给下一辈的女性带来同样的遭遇，这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多年的媳妇熬成婆”。

隔绝舆论支持。“清官难断家务事”这句俗语是劝人不要干涉别人家的内部矛盾。但在实践中，这个民俗的含义仅仅是指不要干涉强势方对弱势方的侵害，是为整个社会的软弱、麻木、缺乏正义感寻找借口。对于家务事中的弱势方，尤其是媳妇，男权民俗从来都不是不干涉，也不是同情和支持，而是幸灾乐祸，墙倒众人推。有很多讽刺性的语言似乎是为家庭不幸福的已婚女性量身定制的：“自己眼光不好不会选丈夫”、“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一个巴掌拍不响”、“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已婚女人对别人诉说自己家庭不和，不但得不到真正的安慰，反而会招致流言侮辱。所以女人怕“家丑外扬”，即使是无辜被丈夫打了的女人，往往也觉得说出去丢人的是自己，觉得别人会认为自己必然是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才被打。已婚女人要换取别人的羡慕和尊重，只有靠秀幸福。所以有些已婚女性，婚姻不见得多顺利，但是对外会夸丈夫，说自己过得很好。有这样的民俗撑腰，婚姻家庭中的男人、公婆欺压媳妇就更少了牵制。

即便是女人的亲朋，恶意不像一般大众那么大，他们也要受到“疏不间亲”、“宁拆十座庙，不毁一桩婚”这些民俗的影响。女人向他们诉说婚姻中的痛苦，他们很少敢于给女性提供精神支持，也不敢告诫她要反抗要离开。女人的亲朋听说她在夫家受气，通常的反应是劝说她耐心忍受，想办法迎合夫家的要求，不要把事情闹大。这是因为，女人如果不反抗不离开，最后出了事情可以说是家庭固有矛盾发展的结果，别人担不上责任；如果女人听了他人的劝告而反抗或者离开，出了什么事情就是劝告者的责任了——所谓“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也是中国的民俗，除非是至亲，人们都觉得犯不上为别人承担什么责任。

不生育权难实现。不喜欢小孩的女性不去生育子女，可以是一个正确的选择。不仅从没有研究证明生育孩子可以提高她们的幸福感或改善她们

的夫妻关系，而且有证据表明生育会给女性的经济机会带来损失。根据中信银行的调查， 40.7% 的无子女都市女性的收入高于她们的丈夫，而已婚的有子女的都市女性中，这一比例降至 33.2% （《西安晚报》， 2013 ）。尽管职场中普遍存在“企业为了躲避产假而拒绝大龄未育女性”的现象，但未育女性的整体收入状况仍好于已育女性，可见孩子对女性的事业是一个明显的拖累。 2011 年的新婚姻法《解释（三）》首次以法律的名义认可，妻子不愿意生育的情况下，丈夫无权强迫她生育，在生育问题上意见不合造成感情破裂可以离婚（李婧， 2011 ）。两人意见不合谁也不能强迫谁，可以分开，看上去公平合理，但是这条法律颁布后，网民的评论却是铺天盖地反对已婚女性的自主堕胎权。观察所有涉及生育权纠纷的离婚案新闻报道，几乎全是丈夫起诉不愿生育的妻子，没有不愿生育的妻子以“丈夫纠缠她要孩子”为由起诉离婚。这是因为已婚女性的不生育权在中国根本没有民俗基础，法律即便明确判定已婚女人有不生育的权利，也救不了千千万万被迫生育的女人。

在大多数人的潜意识里，女人仍然是为男人传宗接代的生育工具，既然是工具就不能全权处置自己的身体：夫家不想要女儿，则可以迫使你堕女胎；夫家想要这个孩子，女人就必须给他生下来。孩子虽然怀在女人肚子里，但却是男人的财产，女人打胎相当于侵害了男人的权利。由于男权民俗的长期渗透，不少女人也认为生育是女人与生俱来的义务，注定无法摆脱，不能任由自己的意愿，女人不生育也就不能称其为女人。很多人总爱劝导不喜欢小孩的女人说“你生了就喜欢了”，这是一种流氓逻辑。喜欢小孩所以愿意生育是生育的前提，但这种说法却跳过这个前提。好比本来不吸烟的人没觉得烟有什么好，吸了之后爱上了香烟，但这并不说明当初去吸烟就是个正确的选择。

有些时候，表面上是已婚妇女本人想要多生，实际上是男权长期灌输错误的女性价值观的结果，加之女性被剥夺了取得其他成就的机会和自主获取未来经济安全的机会，所以不得不把希望寄托在生育上，希望通过生育换取在家庭中的地位和未来的养老保障。对于那些完全没有生育意愿的女性，一旦和有生育意愿的男人结婚，出路往往只有妥协生育或离婚；那些只想生育一个子女的女性，一旦和想要“多子多福”的男人结婚，也就开始了漫长的抗压之路。

据统计，全国 1952 — 1961 年间出生的妇女平均生育意愿为 1.8 个子女，但是她们实际的生育率是每人 2.2 个（陈卫、靳永爱， 2011 ）。可见上一辈妇女的生育数量违背了她们自己的意志。现今，随着女性对生育的兴趣降低，违背女性意志迫使女性生育的情况愈演愈烈。根据妇联 2003 年公布的调查数据，年轻一代已婚女性中有 40% 以上不愿意生育（明子， 2004 ）。而我们每个人看看周围就知道，中年以下的女性没

有孩子的远远不够 40% ，而是绝对的少数，大多数没有生育意愿的妇女最终还是生育了子女。

不管是现代化社会还是原始社会形态，女人在可以完全自主的情况下，自然而然的生育意愿是不会造成人口过剩的，并不需要政策的强制调控。比如北欧女权发达的国家，女人可以完全自主决定生育与否和生育数量，国家的人口数量根本不存在过多的危险。而我国的人口数量之所以到了需要用计划生育来强制控制的地步，很大程度上因为已婚妇女一直在夫家的压力下，违背自己的意志多生育。法律对丈夫逼妻子生育的行为不加处罚，但妻子在夫家的压力下超生了子女，不但要承担更多的子女负担，还要陪着丈夫接受计生罚款。

中国已婚女性在生育权方面的境遇并不好于剩女，区别只不过在于：剩女被剥夺了生育权，而已婚女人的“不生育权”难以实现。

双重标准双重重压。和封建时代相比，民俗中唯一一项实质性的改变，就是女人外出就业得到普遍的认可。与其说这是男权的妥协，不如说这是为了减轻男人养家的责任，提升男人的幸福。但是已婚女性肩上养家和持家的双重重压，自古就没有改变过。女性从来都是家庭经济收入的重要来源，即便是古代，女性也不能只做家务，不从事经济生产。历朝历代的家庭妇女白天都要从事繁重的农业劳动，晚上丈夫收工休息的时候，她们还要继续挑灯纺织，为家庭增收（孙林叶， 2008 ）。三从四德中的“妇功”指的就是妇女纺织的责任，因为纺织曾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养殖畜禽也是农业家庭增收的重要来源，这些工作主要是由妇女儿童来承担的。进入了现代社会，妇女仍然是农业生产的主力军。 1997 年第一次农业普查数据显示，虽然农村重男轻女造成男多女少，但是 50 岁以下的农业劳动者在每一个年龄段都是女多于男； 15 岁以下的人口中，女孩参与农业劳动的也比男孩多（王德文、刘枚， 2002 ）。农村青壮年男性大批涌入城镇务工后，留守妇女更是成了农业劳动的中坚力量（吴惠芳、饶静， 2009 ）。可以说，中国的民俗从来没允许过“只做家务不赚钱”的女性成为主流，因为中国男人一个人能够养起妻儿的从来都是少数。城镇女性没有耕地可以使用，要为家庭赚到钱，只能外出工作。

民俗对待男女的劳动，有着严重的双重标准。男人外出挣钱是他性别特权的理由——因为他挣钱了，所以他有资格比女人高一等。而女人负担家务，是她的一项基本义务，不能用来换取男女平等。女人把家务做好，只能说明她做到了天经地义的本分，并不算是什么功劳。如果女人外出工作忽略了家务，那说明她连最基本的素质都不具备，挣多少钱也是个有缺陷的女人。这种民俗在世界范围内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撒切尔夫人这样能

干的女政客，对外都要摆造型拍照，表白自己善于下厨，能够把家务料理得井井有条。

撒切尔夫人在实际生活中是否真的有时间亲自包揽家务，外人无法得知。但是她对外如此表白，就说明当时“会做家务”对于女政客的名誉是十分重要的。但我们从没听说过男政客对外表白自己的持家能力。看过 2003 年出品的女性主义电影《蒙娜丽莎的微笑》的人都应该知道， 20 世纪 50 年代的美国，新婚女性拍艺术照喜欢摆拍做家务的镜头；社会上还有女性家务劳动比赛，女人站成一排拿着拖把比赛拖地，撒切尔夫人摆拍做家务的镜头也就不足为奇了。

男人外出挣钱是他不管家务的有力借口，美其名曰性别分工。而女人包揽了家务也不能成为她不外出挣钱的理由，美其名曰“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比人家挣钱少就活该比人家地位低，家务劳动不是挣钱，所以在公式中算“零”。为了确立这种双重标准的合理性，男权舆论鼓吹做家务是多么简单、轻松，他们在外打拼是多么辛苦。而养家和持家双重重压下的女人，由于被沉重的家事和孩子拖累工作，在职场遭受性别歧视，回到家里又因为收入不如丈夫高，地位比丈夫低一等。

疲于应战婚外情

在男权社会，男人凡是不威胁统治者权威的欲求，即使不道德，也会得到充分的正当化。婚姻是男人保障父权的唯一渠道，也是男人提升身心健康的重要途径，所以自然是男人所需要的。同时，由于男人深层次情感交流的能力较差（ Duncombe & Marsden ， 1993 ），所以他们需要靠更换女伴、尝试不同的女色来获得新鲜感、满足感和自豪感。然而，男人对婚姻的需要，和婚后保留多个女伴的需要，在道德上是互相矛盾的。所以男权社会专门设置了一套宽松的“男性道德标准”为男性利益服务，为男性的纵欲行为辩护。

男人出轨被正当化。男人出轨被正当化的男性道德标准的核心就是“男人出轨只要不和妻子提出离婚，就不是一种过失”。的确，大多数出轨的男人都不是以离婚为目的，甚至对离婚很抵触。但这并不是因为这些男人对妻子有情义，对家庭负责，更不是因为在他们心目中妻子的地位高于外面的女人，而是因为离婚并不是最符合他们自己利益的举动。离婚有财产分割上的麻烦，男人要费些脑筋转移财产；离婚也会影响男人和他的孩子之间的感情，闹不好父子结怨；而且男人还需要考虑，离婚后原先的第三者要是也不肯嫁给他，那他就鸡飞蛋打，面子丢大了。所以，“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才是出轨男人最喜欢的状态。出轨的男人为了自己的利益不想离婚，在男权舆论中反倒成了对女人的一种恩惠——“没

有抛弃你就已经很不错了，你还有什么可抱怨的”、“他没有去和外面的女人结婚就说明他在乎的还是你，并没有对不起你的地方”。

为了捍卫这种“出轨不休妻，还是好丈夫”的道德标准，男权舆论抛出天性论、性爱分离论和女人过失论。“天性论”是说男人不可能只对一个女人感兴趣，会喜欢上多个年轻漂亮的女人，天性使然，不可改变，所以女人如果要求男人忠于婚姻，那就是不切实际的要求，注定不能实现，离婚再找一个丈夫还是一样。有趣的是，男权社会常以“女性天性如何如何”作为女人地位理应低于男人的借口，但是同时又用“男人天性如何如何”作为男人的行为不是过错的理由。女人又何尝有从一而终的天性，但女人出轨用天性做借口，是没人买账的。如果男人真有花心的天性，那就应该去谈一辈子恋爱，永远不要结婚，想谈多少个女友就谈多少个好了。既要结婚，又要出轨，男人天性的借口只不过是男人出轨的遮羞布。

“性爱分离论”的狡辩也很盛行——说男人可以把性行为和爱情分开，与外面的女人发生了性关系也不代表不爱妻子；而女人没有性爱分离的能力，与谁发生关系就必然是爱上了谁，所以只有女人出轨才是不可原谅的。性爱分离论把男人对女人的爱抬高得太值钱了——就算是某个出轨的男人还爱着他的妻子，但是他的背叛行为已经破坏了妻子的幸福感，那么他的爱情对妻子来说也就不再具有任何意义，不能算作对妻子的恩惠。况且，中国有研究表明，男人的婚外性行为可直接导致对他妻子的感情冷淡（潘绥铭， 2003 ），“男人能做到身体出轨心不出轨”纯粹是个童话。不仅从来没有证据表明男女在性爱分离的能力上有任何区别，要说女人性爱不能分离也是毫无逻辑——女人没有几个没和丈夫发生过关系的，如果说女人与谁发生过关系就爱上谁，那就是说所有的妻子都是爱丈夫的，那为什么还有女人和丈夫提出离婚呢？

种种狡辩中，最无耻的莫过于“女人过失论”：男人出轨是因为他的妻子失去了魅力，不能取悦他，给他带来了苦闷，所以遭遇丈夫出轨的女人需要严肃的自我批评，努力改造自己，学会迎合丈夫的需要，才能挽回丈夫的心。一辈子都互相满意的夫妻几乎没有，一纸婚书的约束力，就是在夫妻之间不能完全互相满意的情况下才发挥作用。男人既然为了婚姻所带来的利益结了婚，自然也应该接受结婚证的约束。男人这种只享受婚内利益，对妻子一有不满就不再接受结婚证的约束，还对女人反咬一口的行为，就是男权社会宠惯出来的自我中心症。由于女人对深度情感交流的需要比男人更为强烈，女人对配偶不满意的程度只能更甚于男人，但是女人没法拿“老公没有魅力了”当做出轨的合理借口。

在男性道德标准的掩护下，中国已婚男人的出轨相当普遍。 2005 年发表的芝加哥大学的一项研究显示，中国城市已婚男人在过去的一年中出

轨的比例是 20.6% （为美国已婚男人出轨率的五倍），而中国城市已婚女人在过去一年中出轨的比例仅为 3.9% ——中国城市男人出轨几率是女人的五倍多（ Zhang ， William & Edward ， 2005 ）。越来越普遍的男人出轨现象，让很多已婚女人不得不过着防守型的婚姻生活，工作、家务、孩子已经压得她们连休息和娱乐时间都没有了，但为了留住老公的心，还是得忙着上健身房和美容院的减肥美容。

男人婚外情是离婚的罪魁祸首。有一种论调说，男人出轨后还会回家，不易造成离婚，所以错误不严重；而女人一出轨则义无反顾，必然破坏家庭，所以错误严重。其实，男女的差别并不在于出轨后的离婚意愿，而是在于出轨后所得到的包容度。无过错的女人和出轨的丈夫离婚，她的下场很可能还不如出轨方——不仅经济上蒙受损失，头上还会多一个弃妇的标签。所以出轨男人得到妻子容忍的可能性还是不小的；紧抓出轨丈夫不放，甚至哀求他不要离开的妻子也大有人在。而女人的出轨行为极少得到丈夫的容忍。男权社会的双重标准认为女人出轨比男人出轨更不可饶恕，是终极的道德败坏行为。即使是男人先出轨，女人为了实施报复才出轨，“理亏”的还是女人。即使女人不在婚内出轨，而是为了去找别的男人先和丈夫离婚，照样不会有好名声。加上“绿帽子”这个词对男人的刺激性极大，即使男人不是很想离婚，周围的舆论压力也容不得他留着出轨的妻子。出轨的妻子不可能得到丈夫真心的原谅，如果不离婚，等待她的将会是恐怖的长期报复。所以，出轨女人离婚的可能性才会大于出轨男人。

《中国新闻周刊》 2008 年的一项网络调查显示，尽管男女都较少相信永恒的爱情，但是女人比男人更愿意忠于婚姻；面对诱惑，女人更倾向于遵从社会道德观实行自律，而男人更倾向于“别人有出轨的，我怎么就不能”；在已经出轨的情况下，女人倾向于选择和外人断绝关系保护家庭完整，而男人更倾向于维持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出轨的原因，女人更多是因为感情，而男人更多是为了追求刺激（这并不代表出轨的男人对妻子就有爱情，他很可能对谁都没有爱）；男人出轨，女人愿意容忍的更多，而女人出轨，男人主张断绝关系，不容忍的更多。这说明，社会道德对女人的约束力大于男人，男人比女人更容易对道德不管不顾（黄艾禾， 2008 ）。 2010 年有调查显示，男性受访者的婚外性发生率为三成，女性为一成——也就是说男人婚外性的普遍性是女人的三倍（任姗姗， 2010 ）。

即使是在女人出轨更容易以离婚告终的情况下，还是男人出轨造成的离婚多。根据一项五城市五农村的十地区离婚诉讼案统计， 14% 的离婚是因为丈夫出轨， 7% 的离婚是因为妻子出轨（徐安琪， 2007 ），男人出轨所破坏的婚姻是女人的两倍。根据《 2011 年婚恋幸福感报告》，

14.8% 的男人表示如果遇到心仪的对象就会出轨，女人的这一比例是 8.1% （价值中国网， 2011 ）。通常，男人选择异性的标准比女人要宽泛，不如女性“挑剔”，所以已婚男人在婚外遇到心仪对象的可能性应该大于已婚女人。因此，实际生活中出轨的已婚男人一定是显著多于已婚女人的。在未离婚的夫妻中，丈夫出轨的情况也约为妻子出轨的两倍（潘绥铭， 2003 ）。《 2011 年婚恋幸福感报告》称，产生离婚想法的人，有 60.4% 是因为配偶出轨才这么想的，出轨是离婚的第一大诱因（价值中国网， 2011 ）。结合男人出轨多于女人，男人出轨导致的离婚多于女人出轨导致的离婚，可见中国男人的出轨行为是破坏家庭的罪魁祸首。

转移丈夫妻子矛盾的“三妻战”。丈夫找第三者出轨，虽然是两个人的事情，但主要责任人是男人无疑，因为男人当初在结婚证上签字的时候就是做出了对婚姻负责的承诺，而第三者没有承诺过谁，自然不具有维护别人婚姻的法定义务。这个道理虽然简单，但是在受害的妻子们和其他大众中间都很难得到承认。妻子们普遍对第三者的敌意超过对丈夫的敌意，她们描述出轨事件很少说“丈夫到外面勾引女人”，而常说“外面的女人勾引我丈夫”。这不见得是因为这些女人珍惜和丈夫之间的感情，而是因为从利益角度讲，她们对丈夫不但“惹不起”，而且也“离不起”。首先，女人在多年的婚姻中所做的非货币付出会随着离婚而全部作废，得不到补偿；其次，女人在离婚时的有形财富分割方面也很难占到便宜，男人隐瞒、转移财产的手段有的是；而且，女人如果多年忽视事业发展，导致收入低或没有收入，那么她离了婚就会陷入经济窘境，甚至养不起自己和孩子；最后，因丈夫出轨而离婚的女人，被赋予一个失败者的形象，很多女人都认为丢人。男权舆论中就有一种声音对女人进行赤裸裸的威胁：“你不容忍丈夫出轨，要离婚最后倒霉的是你，而不是你丈夫，你要放明白点！”所以，对于很多女人来说，要保护自己的眼前利益，最好的办法是留住丈夫而不是离婚。而且，男人出轨的时候，常常伴有私自拿夫妻共同财产赠送给第三者的做法。不甘蒙受损失的妻子们也不敢得罪丈夫，不然丈夫一恼怒，就可能转移走更多的财产。这些已婚女人认为，留住丈夫、保卫财产最大的障碍就是第三者的做法，所以第三者是她第一大仇人。因此，很多妻子在这种情况下放弃道德原则维护出轨的丈夫，并对第三者展开疯狂的进攻。原配对第三者发起舆论攻势的有之，殴打第三者的有之，试图谋杀第三者的也有之。妻子本末倒置，揪住第三者打个天昏地暗，只有出轨的丈夫在一旁优哉游哉。男权震慑妻子要好好取悦丈夫，妻子也去震慑潜在的第三者要远离自己的丈夫；妻子怕老怕不受丈夫待见，第三者怕事情败露被妻子报复，唯独出轨的男人没什么可害怕的——谁叫你们女人都想结婚，都怕离婚呢？更有甚者，妻子帮助丈夫起诉第三者，要回丈夫曾经赠与第三者的财物（钟达文、宋华、刘裕， 2011 ）。这样一来，丈夫白白地享受了第三者的女色，却没有受到任何损失——给第三

者的钱退回来了，老婆还是和自己一条心，第三者虽然没了但是以后还可以再找。这个妻子为了维护自己的权益，客观上奖励了丈夫的出轨行为，助长了男人出轨的社会风气——男人都可以拿钱去骗婚外的女人，然后再指使老婆帮他把钱要回来，这简直是不犯法白睡女人的妙招，何乐而不为呢？

大众对女性第三者的敌意也要超过对出轨男人的敌意。第三者本来是一个男女皆可指的词，但是现在被换成“小三”，专门指女性第三者了；而男性第三者却没有任何词汇来特指。已婚女性的婚内权益没有什么保障，向外人诉说丈夫不好也得不到多少同情支持；但唯独已婚女性打击小三的时候，全社会的舆论都没有异议而且还帮她呐喊助威——这其实并不是男权社会在支持已婚女性的权利，而是在把本应是男女之间的矛盾转嫁到女人之间，效果只能愚弄已婚女性，并不能提升她们的地位。就像古代的一夫一妻多妾制中，妻子没有权利干涉丈夫纳妾，如果干涉就是七出之条中的“妒忌”，是可以被休掉的。但是，妾纳进来，礼教给了妻子虐待妾的权力——这虽然不能减轻妻子所受的压迫，但是可以转嫁矛盾，麻痹妻子，让她们更好地充当男权利益共同体，主动维护男权。

男权社会除了通过支持原配打击小三，还有更主动的举措来转移男女矛盾，掩盖男性恶行。 2011 年 3 月，媒体报道说有人表示，女性有热衷于傍大款等行为，所以要在中小学开展专门针对女性的教育（沈奕斐，2011 ）。为什么不开展男性教育，教男孩长大都不要用钱勾引女人，不要出轨呢？这就是典型的红颜祸水论，当男人引导的社会出现了道德问题的时候，就把公众的注意力转移到被动顺应此潮流的女性身上，让人们相信是女性造成了这些问题，要解决就去找女性解决，不得批判男性。

婚姻未必是“性福”乐园

结了婚，就有了一个固定的性行为对象，而未婚人士，性对象的固定性没有那么强。所以不少人认为，未婚的女人最容易“缺性”。这种观点已经很过时了。旧时，非婚性行为是被严格禁止的，所以女人除了结婚没有别的方式获得，自然未婚女都是无性的——但是现在非婚性已经非罪，未婚者之间的性行为连道德都不违反了，已婚女性的性选择面反而比未婚女性窄得多。

已婚女人性生活满意度低。妻子如果不能从丈夫那里得到性满足，她又能如何呢？她不能随便去更换性伴侣，离婚这个选择也不容易。根据 2011 年婚恋幸福感报告，促使已婚人士萌生离婚念头的五大诱因中并不包括“性生活不和谐”。婚姻中的两人各方面的利益复杂地纠结在一起，如果没有别的原因，单单因为性方面不满足就离婚，可能会带来双方无法

承受的损失，不是人人都敢这么潇洒的。截至 2011 年，全国因“无性”起诉离婚的案件，只有 400 多件，多数原告是女性（龚进昌、叶伟、 2011 ），而中国约有 1/4 的夫妻是生活在无性婚姻中的（李欣， 2007 ）（无性婚姻不是完全没有性生活，每月性生活不足一次的即算是无性婚姻）。

就算是得不到性满足的妻子决意离婚，也并不一定能够离成。在一方起诉离婚、另一方坚决不同意的情况下，“性生活不满意”不能构成法律判定离婚的充分条件。试想，如果丈夫不患有无法发生性关系的疾病，也没有证据证明他拒绝和妻子同房，两人也没有其他方面的纠纷，单单是妻子以“性生活不满意”为由起诉离婚，法庭判决离婚的可能性有多大？女人如果离婚不成，白白地“丢人现眼”一场又是何苦？

已婚女人只是“无性”还不算是最糟糕的境地。如果丈夫爱好一些使妻子厌恶的性行为方式，可以使妻子对他这个人，甚至对性本身产生反感，彻底断送妻子将来获得性满足的可能性。对于女人来说，不能带来性满足的性行为是没有意义的，甚至是恶心的。

中国人口协会、中国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中心共同举办的“中国女性性福指数调查”，调查了与男人同居过的女性（包括未婚、已婚、离婚和再婚）对性生活的满意度。结果显示，比较满意和很满意的女性只占 32% ，性生活中偶尔有高潮和没有高潮的占 55% （搜狐网， 2011 ）。

《 2011 年中国性健康调查》显示，中国 40.5% 的网民对自己性生活的满意度低，不满意的首要原因是勃起障碍（冯冯， 2011 ）。在此调查中，大部分表示不满的应该是男人。然而，男人即使对自己的性生活满意，他的伴侣还有可能不满；何况男人自己都不满意，给伴侣的情绪带来什么影响就可想而知。由中国人口宣传教育中心主办的中国网民性福现状调查结果也显示，如果以五分制来衡量性生活满意度，给自己的性生活打三分或三分以下的受访者占了 43.1% （新华网， 2011 ）。这个调查 83.7% 的受访者都处在 25 — 45 岁这个年龄段，可以推测，大部分受访者都是已婚人士。此调查的参与者大部分还是比较年轻的，如果有更多的 45 岁以上的中老年人参与，得出的满意度只能更低。那些在调查中表示对自己的性生活满意的女性，我们也无法得知她们自觉满意是否是因为她们原本的期望值就比较低。所以，说未婚女性比已婚女性更缺乏性满足是没有依据的。

男人勃起障碍率居高不下。根据《中华男科学》刊登的 11 城、 858 人的调查报告，各年龄段男性阳痿总发生率是 26% ， 30 — 50 岁之间的男人阳痿发生率在 60% 以上。在 2003 年初次调查后， 2008 年再次

调查发现，阳痿患者比例呈增长趋势。 2008 年，这些人中对性生活不满意的人比例已达 73% （ Liu et al. ， 2009 ）。男人的阳痿问题，不仅是年龄越大发病率越高，随着时间的推移患病者的比例越来越高，而且一旦得上就很难治愈。

如果丈夫 30 岁之后患上了阳痿，妻子还有正常的性需要的话，会怎样呢？其实，如果夫妻感情好，丈夫愿意使用其他技巧取悦妻子的话，妻子是有能力依靠自慰轻松解决性需要的。“中国女性性福指数调查”发现， 71.2% 的女性认为性高潮最关键的因素是两人感情好， 22.3% 的女性认为性技巧最关键（搜狐网， 2011 ），没有多少女人把男人的身体状况摆在第一位。但是，丈夫阳痿自己的性欲无法满足，就极易影响到他对妻子的感情，也不会有很大兴致去取悦妻子。阳痿的丈夫心理上还存在面子压力，生怕被妻子看不起，而且他也清楚妻子还有着健康的生理需要，担心自己“不行”会导致妻子移情别恋。阳痿男人生理能力和心理欲望的矛盾冲突，可以使他们情绪沮丧不稳。而和谐的夫妻感情要依靠两人都有健康的情绪，如果丈夫天天心里不痛快，妻子也开心不了。更有甚者，有的阳痿男人长期郁闷，还可以发展为心灵扭曲，对外无处宣泄，转而对妻子做些残酷的事情。男人的阳痿不单单是妨碍妻子性满足那么简单，而是家庭情感生活的障碍，甚至是妻子人身安全的隐患。

已婚女性健康状况堪忧。虽然中国关于剩女健康的科研结果非常贫乏，但是已婚妇女的健康研究已经积累了不少数据。从这些数据来看，已婚女性的妇科疾病和人流问题相当普遍，精神健康问题也不容忽视。

2009 年济南铁路局已婚女职工妇科检查结果显示，妇科病检出率为 29% ，各种疾病患病率由高到低依次为乳腺增生 9.26 ％、子宫肌瘤 17.87 ％、宫颈囊肿 4.95 ％、卵巢囊肿 4.26 ％、宫颈息肉 1.92 ％（毕文婕， 2009 ）。 2010 年浙江省某石化企业已婚女职工体检，查出宫颈炎、阴道炎、子宫肌瘤等妇科病患病率 36.6% （江宗琴， 2010 ）。 2010 年底，山西省佳县佳芦镇已婚女职工妇科检查，检出患病率 38.2% （张新平， 2011 ）。 2010 年发表的云南省易门县已婚女职工抽样调查结果显示，妇科病患病率为 52.3% （柳凤花、赵伟、赵文坤等， 2010 ）。 2006 年北京高校女职工妇女病普查，检出患病率 72% ，主要疾病依次为宫颈炎、阴道炎、乳腺增生、附件炎、子宫肌瘤和卵巢囊肿（岳秀云、陈章峰、石巧玲等， 2008 ）。 2009 年河南省鹤壁市 11 个企业已婚女职工的妇女病普查，结果显示患病率为 51.9% （孙海芹， 2011 ）。 2008 年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已婚女职工妇科病普查，结果显示患病率为 37.2% （吴玲、查莉、但文玲等， 2008 ）。 2006 年河北工程大学医学院已婚女教职工体检发现，妇科病患病率为 14.38% ，前三位是子宫肌瘤、盆腔积液和阴道炎；巴氏Ⅱ级阳性率为 9.05% ，乳腺增

生阳性率为 7.24% （韩永霞、王巧梅、高玉梅等， 2007 ）。 2007 年湖南省龙山县土家族城镇已婚女职工妇科疾病普查结果显示患病率为 78.5% （滕树珍， 2007 ）。 2008 年青岛大学师范学院已婚育龄妇女妇科疾病检查结果显示，乳腺病发病率为 70.8% ，子宫肌瘤发病率为 16.22% （潘敏、辛克盛， 2010 ）。以上为 2006 年以来针对已婚妇女的部分调查结果，所涉及的大部分地区已婚女职工妇科病发生率均在 25% — 50% ，甚至有些地方超过 70% 。有少数几所院校的已婚女教职工患病率较低，但也在 15% 左右。已婚职业女性的妇科保健水平尚且如此，务农的已婚女性健康状况可想而知。

人工流产也是危害女性健康的一大元凶，可以导致多种生殖系统疾病和心理压抑。根据现有的各地区调查数据，我国已婚女性人工流产率应在 1/4 到 2/3 之间。如陕西凤翔县妇幼保健院 2005 — 2006 年间曾对到该院做妇女病普查的单位的已婚女性进行调查，发现已婚妇女人工流产率为 64% （沈建兰， 2009 ）。再如 2008 年从大同市新华街道抽取两个社区的已婚育龄妇女进行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有 1 次流产史的占 60.8 % ，有 2 次及以上流产史的占 28.5 % （沈树军、陈东霞、高淑蓉， 2009 ）。未婚男人如果造成女友怀孕，或多或少地还是要承担一些道德舆论压力，而已婚男人在这方面心理压力很小——如果他致使妻子意外怀孕需要堕胎，他自己的社会名誉不会受到损害，也不会因为让妻子独自承担堕胎的痛苦而受到舆论谴责——所以丈夫们承担避孕责任的动力较小。已婚妇女人流的原因除了意外怀孕，还有很多情况是因为夫家重男轻女，检出她们所怀的女胎，迫使她们堕掉的。

已婚女性的暴力犯罪率和自杀率都高于未婚女性。这就暗示着已婚女性的心理健康状况比未婚女性差。衡量中国已婚女性整体心理健康程度的研究不多，但是抑郁症可以作为人心理健康的一个重要标尺。 2007 年针对深圳市皇岗社区已婚育龄妇女抑郁症状的调查结果显示，抑郁症状发生率为 25.1% ；夫妻关系、失业和妇科疾病是影响其发病的主要因素（程颖莲、周金兰、谭淑萍等， 2007 ）。在多数抑郁症临床研究中，已婚病例多于未婚病例。如 2009 年中南大学、济宁医学院和山东省安康医院合作进行的抑郁症研究中，所得病例中女性明显多于男性，已婚者明显多于未婚者（房茂胜、翟金国、赵靖平等， 2009 ）。再如，同年由中国 17 家医院联合发表的一篇抑郁症研究中，所得病例也是女性明显多于男性，已婚者明显多于未婚者（施慎逊、张明园、吴文源等， 2009 ）。充足的社会活动、健康的社会关系是预防抑郁的重要因素。 2009 年天津市居民生活质量调查报告中提出，大多数已婚女性把精力主要放在家庭和工作上，从而造成社会活动的减少、社会关系数量的下降，并由此导致社会支持和生活质量的下降（孙霞、李献云、崔炳喜， 2009 ）。

综上，已婚女性的身心健康存在诸多隐患，已有诸多科研实证。但是媒体对已婚女性健康问题的宣传却与她们面临问题的严重性不成正比。相反，关于剩女健康的科研结果极度贫乏，可以说并无证据证明剩女可以“剩”出任何病症，但“剩女健康威胁论”却在媒体中大行其道。

离婚法庭和再婚市场上的弱者

已婚女性面临的最后一大问题，就是代价高昂的离婚。 2011 年一季度，中国共有 46.5 万对夫妻离婚，较 2010 年同期增长 17.1% ，平均每天有 5000 多个家庭解体；全国离婚人数已连续 7 年递增（《广州日报》， 2011 ）。尽管大部分的离婚都是由女性提出，也不能说明女性在离婚中受的损失小于男性，只能说明在婚姻中面对忍无可忍之境的女性多于男性。有调查显示，中国 70% — 80% 的夫妻是凑合着过，爱情接近于无（刘雪梅， 2008 ）。但是大部分的女性，在婚姻出现问题的时候还是尽量能不离就不离的。因为离婚之路，布满荆棘和陷阱。

结婚容易离婚难。如果女方提出离婚，男方坚决不同意，而女方又没有男方重婚和其他违法犯罪行为的确凿证据，那么法庭判不判离婚的标准就只剩下一个——夫妻感情是否破裂。这个标准乍一听上去，既不功利又公平合理，而实际上“夫妻感情是否破裂”是外人无法界定的一个“摆设标准”，对离婚案的判决不具有指导意义，只能充当法官主观判案的借口。在一个政界相信“家庭稳定促进社会稳定”、民间相信“宁拆十座庙，不毁一桩婚”的社会，法官在搞不清楚两人感情是否破裂的情况下，都只能倾向于判决“没有破裂”。一旦一审判决不准离婚，再次起诉需要半年以后。在这半年中，离婚不成的妻子要赤手空拳地面对已经撕破脸的丈夫，人身安全没有保障，财产安全也没有保障——丈夫可以随时对她进行骚扰、胁迫，恶意转移财产或恶意单方举债。反过来，如果是丈夫提出离婚，妻子不同意离，丈夫要想如愿是有捷径可走的——鉴于家庭暴力的法律制裁轻，甚至没有制裁，丈夫只要不断殴打妻子直到她同意离婚就可以了。

法定财产权难兑现。离婚时的财产分割，基本原则是共同财产对半分。在丈夫收入大大多于妻子的情况下，如果离婚时女方可以得到一半，也可以保障女方利益。但是夫妻共同财产有多少，怎样才能弄清楚呢？ 2010 年，《广州市妇女权益保障规定》赋予了配偶之间互查财产的权利，属全国首例。然而当记者持有效证件到银行、工商、车管部门去查配偶财产的时候，对方都以各种理由拒不配合（《女声》， 2010 ）。可见丈夫名下有多少财产，如果不想让妻子知道，妻子就没法知道。即使有一天，配偶之间真的可以实现财产互查了，妻子也只能查出登记在丈夫名下的财产，如果是登记在公婆或丈夫的兄弟姐妹名下，妻子也只好望洋兴

叹。对配偶隐瞒财产的目的是方便随时转移财产；恶意转移婚内共同财产的法律空子很多，男人很容易做到，即使他的行径被证实，也不会面临什么法律惩处。对于一个预见到自己将会离婚的男人来说，恶意转移财产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何乐而不为呢？即便是夫妻共同奋斗成富豪的，丈夫也有办法让妻子不知道他们有多少钱，让妻子分不到应得的财产，就更不要提事业上没有交集的夫妻了。而且，有钱的男人也有一定势力，他可以通过普通人走不通的“手续”剥夺妻子的财产权——比如在妻子不知情的情况下搞到一纸离婚证，证明在他发家之前就已经离婚了（东方愚，2012 ）。名义上，女人也可以隐瞒财产，也可以转移财产，法律也不能把她怎样。但是别忘了，这种事情是出轨一方先下手为强，男人出轨率高；女人还以为自己的婚姻好好的，还没有考虑到采取防范措施的时候，男人就已经下手了。

在离婚法庭上，是有“过错方应对非过错方进行赔偿”这么一说。但有几个离婚女性能够真正拿到赔偿呢？首先，并不是婚内发生的所有不道德行为都算作法律意义上的过错。拿出轨来说，只有构成重婚或与他人同居的出轨才算是法定的过错（李俊杰， 2010 ）。如果仅仅是隔三差五去和外人发生关系，但是并未重婚，也没有搬去和外人一起居住，就不是一种法律意义上的过错，离婚时就不需要赔偿配偶。没有几个男人出轨会傻到与别人重婚的地步；即便丈夫有婚外同居行为，妻子也不见得能够抓到充分证据证明丈夫的行为是同居而不仅仅是婚外性。其他构成过错，在离婚时需要赔偿配偶的行为还有实施家庭暴力和虐待、遗弃家庭成员。但是这些违法犯罪问题，举证的责任也落在受害人身上。强势方既然有能力对弱势方成功实施这些伤害，也就有办法干预甚至阻止弱势方搜集证据。即便在某些情况下判决了赔偿，执行也是一个问题。所谓“要钱的是孙子，欠钱的是大爷”，民事判决执行难的问题一直困扰法院，至今也没有找到有保证的解决办法（王敬源、邵玲， 2010 ）。所以，离婚女性要通过法庭财产分割和过失赔偿来百分百保障自己的经济权益，希望是比较渺茫的。

2010 年秋被提案的《婚姻法解释（三）》（也称新婚姻法）时隔不到一年就被通过成为了现实。根据该法，婚前一方贷款买房，或婚后其父母赠与房产，只要没写配偶的名字，配偶就永远不可能分割到该房产的一部分。此法一出，一度在女性中间引起轩然大波，因为它赤裸裸地暴露了男权婚姻制度坑女利男的恶毒用意。从表面上看，此法对于男女并无区分，一视同仁；实际上，它对男女的影响有天壤之别。女性在婚姻中的隐性付出大于男性，基于现行男性审美观，女性离婚后“贬值”也甚于男性，所以女性才会在婚前要求男方的财产作为一种抵押，来偿付她将来不可避免的损失。而《解释（三）》意图把女人这条止损的路堵死。男人给儿子买

了房子后不给女方写名字，让女方拿不到任何抵押，那么女人结不结这个婚呢？流行文化认为，女人因为没拿到财产就不结婚，就是无良的拜金女。若结了，接下来开始尽作为妻子的义务输出：做家务、生孩子跟父姓、为家庭损失事业机会、参与房子的还贷……最后如果离婚，即便是男方过错造成，扫地出门的也是女方。这相当于女人找了个房东租房住，要交租金，还要外带给房东白干活、生孩子。这和旧社会长工与周扒皮的关系有什么区别？长工就算被周扒皮赶出去，再找一个地主家当佃户也很容易，但女人要是离了婚再想找下家，还要面对被歧视的问题。有人可能会说，女方婚后参与还贷的那笔钱是可以要回来的，《司法解释（三）》的确有这样的条文。但是，对中国司法现实有了解的人都应该清楚，条文和判决之间是存在很大差距的，即便有利于女人的判决，执行难也是问题。弱势的女方想从强势的男方手里要回钱来，谈何容易。而且中国的现代婚俗是男家提供房子的首付，女家负担装修、家具和电器的花销。女家出的钱不见得少于男家，但过几年如果离婚，只有房子是保值和增值的，而装修、家具、家电这些都可能贬得一文不值了。

早在《解释（三）》通过之前，《 2010 中国人婚恋状况调查报告》的执行者、婚恋专家王治国的话挑明了《解释（三）》就是冲着女人来的，就是来堵女性可以从婚姻中获取利益的意图。他说，“当下婚事中不少女性将婚姻视为一种社会保障，不久前公布的新婚姻法《征求意见稿》，正冲击着傍大款、房子都比男人可靠等被扭曲的婚恋观”（周宁，2010 ）。大款男人一共也没有多少个，傍大款的女人有几个？ “房子比男人可靠”怎么会是扭曲的婚恋观？自古被男人背叛的女人多矣，哪里听说过房子背叛女人的？婚姻会解体，男人会出轨，生育孩子会损失职业机会。如果女人没有房产的保障，当她中老年色衰爱弛被丈夫扫门出地时，等待她的是流落街头的悲惨晚年。真正扭曲的，是对女性缺乏保护的现行婚姻制度以及“女人择偶不该把自己的利益放在第一位”的传统观念。

如果说《解释（三）》是为了保护出房的一方，那《解释（三）》对于裸婚、父母也不赠房的夫妇是否就没有影响呢？不是的。《解释（三）》给男人转移婚内财产提供了绝好的抓手。若男方婚后偷偷取出夫妻共同财产，交到他父母手里，让他父母出面去买一套房，写上他一个人的名字，婚内共同财产立马变成了他的个人财产了。女方想证明这笔房款不是男方父母出的，拿证据谈何容易？事实上，新婚姻法出台三个多月，类似的事情已经发生过了。男人利用新婚姻法条款，不但可以和父母串通，还可以和第三者串通，把夫妻共同财产“洗”成他一个人的房产。还有案例显示，有的男人在结婚前已经偷偷算计女人（黄蓉芳， 2011 ）。

有人认为，如果是女方买房子，找上门女婿，离婚也不必担心被男方分走房子，所以《解释（三）》对男女是平等的。这种想法小看了民俗的力量。虽然男家把女方当成外人来提防是天经地义的，反过来女家要是在婚前提防着男方，房产证上不写男方的名字，会被指责“跟老公都要留一手，必定不是个好女人”，“还没结婚就想到离婚，没有诚意，不爱丈夫”。而且，丈夫婚后可以以“你家防着我，给我带来心理压力”为由出轨，甚至虐待妻子。这种情况下，即便法律赋予女家不在房产证上写男方名字的权利，女人敢不给他写吗？

《解释（三）》不仅适用于该法通过后结婚的人，也用于以前结婚的夫妻。新法实行当天，就坑了一个 2007 年结婚的女性。她丈夫隐瞒第一次婚史，又曾经两次出轨，离婚时净身出户的却是她。（《金陵晚报》， 2011 ）接下来不知道还有多少早先结婚的妇女要受其害。

很多男人认为，中国女性在家的经济权已经很大了，女人掌握家庭财政的多得很。但是，这种看法是因为人们只盯着在家有财政权的女人看，选择性无视更多的没有家庭财政权的女人所导致的。以广东省为例， 2012 年，广东省 30 岁以下的女性受教育程度超过了男性，女性的劳动时间超过男性，休息时间少于男性。但是广东省女性名下有房地产的只有 14.9% ，而男性名下有房地产的有 44.2% （《广州日报》， 2012 ）。也就是说，广东女性做得多，拿得少，拥有房地产只有男性的 1/3 。不难想象，很多已婚女性居住的房子，房产证上只有丈夫的名字，没有她的名字。对于这些女人来说，不管将来谁的过错造成离婚，她在婚内多付出的劳动、牺牲的休息时间，都会变成泥牛入海。

《 2010 中国人婚恋状况调查报告》显示，七成以上的女性可以接受婚前财产公证，六成以上的女性不要求结婚花销由男方出大头。《 2011 中国人婚恋状况调查报告》显示，男方出了钱的房子，有四成男性不愿意给未婚妻加上名字，同时有六成女性不要求一定要加上自己的名字；一半以上的女性不要求男方一定要独立支付婚房的首付（周宁、郭宇靖， 2012 ）。不管形势多么严峻，道理多么清楚，因放弃自我保护而掉进陷阱的女人总是会有的，我们只能希望受害者越来越少。

女性离婚顾虑多。女性在决定离婚时没有顾虑的比例明显少于男性，担心离婚后舆论会损害自己名誉的是男性的两倍，担心离婚后出现经济问题的比男性多 1/3 ，担心离婚后住房难的是男性的两倍多（徐安琪， 2007 ）。

夫妻在孩子幼小时离婚，原则上孩子判给母亲，似乎是照顾了妇女儿童，实则是把包袱甩给母亲。在封建农耕时代，女人被休弃时不能带走孩

子，因为孩子是劳动力，是财富；在工业化社会，未成年不能参加工作的孩子不再是父亲的财富，而成了父亲的包袱，所以极端男权国家的法律也可以很“大方”地把孩子抚养权判给离婚女人。女人带着孩子离婚时，法律上尽管会判决孩子的父亲要支付抚养费，但这点抚养费根本不够孩子成长用，而且男人不交也很难强制执行。

尽管离婚对女性来说代价如此高昂，我国大部分的离婚还是由女方提出的。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民一庭对 2010 年 100 个 80 后离婚案件的观察发现，不少女性为了能成功离婚，宁愿净身出户，孩子的抚养费也不要了（《华商报》， 2010 ）；根据 2009 年幸福指数调查报告，中国离婚女人的幸福感高于离婚男人（陶玲， 2010 ）。但这并不能说明女人在离婚过程中承受的伤害小，用济南妇女间的一句老话就叫做“饭屋（厨房）门口最凉快”——没有空调的年代夏天在厨房做饭太热了，端着菜走出厨房的一刹那觉得外面好凉快好舒服，其实外面的温度也不见得真的宜人，只是里面太难受了，产生的对比效应。这更加说明中国式的婚姻对女人有多么不友好。

再婚的压力与歧视。女性面临离婚时，只有一方面的顾虑少于男性，那就是再婚顾虑。女性担心再婚难的，不到男性的一半（徐安琪， 2007 ）。在我们看来，这不能说明离婚女人比离婚男人更容易找到条件好的再婚对象，只是因为离婚女人对婚姻失望程度更大，所以对再婚不那么渴望，很多女性离婚之时并无再婚的计划。离婚女性在名誉上受损，经济上处于劣势的多，带孩子“拖油瓶”的多；加上传统观念认为，男人替别人养孩子是一种耻辱，而女人接受丈夫与前妻的孩子是贤惠的表现，离婚女性再次择偶所受到的歧视和限制只能是多于离婚男性的。城市离婚女性的再婚率低于城市离婚男性。但是，农村离婚女性的再婚率却比农村男性高。这是因为不少农村家庭认为，女儿一旦出嫁就不再是自己家的成员，而且女儿离婚是给娘家丢脸，所以离婚后不得不搬回娘家居住的农村女性往往受到兄弟、嫂子、弟妹的嘲讽和排挤，自知在娘家住不下去了，才赶紧找人另嫁。仓促之中找到的丈夫质量能如何，可想而知。

一项对从 20 多家报纸杂志上随机抽取的 2088 则征婚启事进行的分析显示，离婚男女的征婚条件相对于未婚男女，都有相似程度的下降。但是离婚男性对征婚对象的相貌要求比未婚男性还多，对征婚对象身体健康的要求是未婚男性的近三倍。离婚的女性对征婚对象的相貌要求与未婚女性持平，对征婚对象身体健康有要求的比例仅比未婚女性多 30% 。而且，在征婚广告中表达自己有经济条件的离婚男人比例比未婚男人少 15% ，而表达自己有经济条件的离婚女人比例却是未婚女人的 17 倍多（陆宏英， 2006 ）。综合来看，在经济条件方面明显比未婚女性更自信的离婚女性才好意思去登报征婚，而对自己的经济条件不如未婚男性自信的离婚

男性也都好意思登报征婚，而且提出的条件还不低。离婚女性依靠降低择偶条件换取再婚后，面临却的是更大的离婚可能性，因为再婚家庭的离婚率是高于初婚家庭的（马云瞻， 2010 ）。再婚，不一定是走向幸福的新开端，可能是从前遭遇的周而复始。

第三章 从 43 名受访者看剩女群体

25 岁及以上未婚女性的人数和比例在最近 20 年大幅飙升，是中国经济发展和社会变迁的结果。在这期间，越来越多女性享有受教育的机会，经济发展也给她们提供了更多的工作机会，让她们得以建立自己的事业和开展具有多种可能的人生。剩女的生活和感情经历和已婚女性一样都是多样化的；她们未能在主流社会认为的适婚年龄走进婚姻，既与她们的个人经历、家庭背景、受教育程度、工作性质、对婚姻的态度等因素有密切关系，同时又不可避免地会呈现一些共性。为此，从 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5 月，我们对在北京、上海、广州等 8 个城市工作，原生家庭分布在 26 个城市的 43 名未婚女性进行了深度访谈。她们的年龄介于 27 岁至 48 岁之间，没有法律意义上的配偶。通过与她们的对话，在个案之间横向比较以及个案自身纵向比较的基础上，我们让剩女自己讲述自己，还原这个群体的真实生活图景。

访谈介绍和刻板印象

我们对剩女的界定主要是参考媒体的界定标准。访谈分两个阶段完成，剩女的界定在第一阶段访谈完成后进行了调整。第一阶段访谈是从 2010 年 4 月至 2010 年 9 月，对剩女的界定是 25 岁及以上、没有法律意义上的配偶、没有固定男朋友的女性。这里的“固定”由访谈对象自己定义，因为每对情侣对“固定”的定义不一样，所需的时间也不一样。如果访谈对象自己认为已经固定下来，我们认为结婚的可能性就比较大。

对剩女作这样的界定是因为，剩女一词来自网络，因为被媒体广泛使用才成为对超过某个年龄而未结婚的女性的统称。但在我们访谈时，剩女并未有统一的定义，不同的情感类调查对剩女的年龄划分也不一样。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就是剩女不包括离异以及丧偶的女性。第一阶段访谈把剩女的年龄划定在 25 岁及以上，依据的是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计世资讯和百合婚恋研究院联合撰写并在 2007 年 9 月发布的《中国社会婚恋调查报告》（姜葳， 2007 ）。根据这个报告， 65% 的男士认为最理想的结婚对象是 25 岁的女性。超过 25 岁的女性，很可能就会被认为是剩女。

确定标准之后，我们开始动用社会关系网络寻找访谈对象。这一阶段共完成了 19 个访谈，受访者的年龄介于 25 岁至 48 岁，分布在广州、

北京、上海、西安、南宁等城市。因为我们的人际关系网络主要在广州，所以第一阶段的 19 个访谈者中，有 16 人在广州。

访谈的第二阶段是从 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这一阶段，我们调整了剩女的界定： 27 岁或以上、没有法律意义上的配偶的女性。我们把原来的年龄界定提高了两岁，并把有男朋友的女性纳入其中。这个变化的依据是 2010 年 12 月公布的《 2010 中国人婚恋状况调查报告》（周宁， 2010 ）。根据这个调查报告，剩女的年龄界线已经从 2007 年的 25 岁推迟到 27 岁。这并不是说，媒体报道对剩女年龄的界定有变化，我们就随之变化，而是考虑到这个界线是全国妇联这个全国性的女性组织所参与的调查划定的，具有浓厚的官方色彩，对媒体和社会的影响非常大。而且在第一阶段的访谈过程中，介绍人和受访者都有反馈说 25 岁仍然很年轻，不算剩女，所以我们把剩女的年龄界限提高两岁至 27 岁。我们也考虑到，大城市的初婚年龄应该高于二三线城市， 27 岁对不同城市的女性的意义不一样。但是，如果根据每一个抽样城市的初婚年龄划定剩女的年龄界限，会增加很多工作，而访谈又受限于研究经费和时间，所以不再进行更细致的划分，统一把剩女的年龄界限划为 27 岁。

我们在两个阶段共访谈了 49 名女性，采用了其中 43 名作为本章的分析样本。接受访谈时， 43 名受访者分别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西安、南宁和绵阳八个城市工作，她们有的是本地人，有的来自同一省份其他城市或者其他省份。如果按照原生家庭所在地计算，她们来自 26 个城市，分别是广州、北京、上海、哈尔滨、潮州、绵阳、郑州、云浮、大连、成都、临沂、桂林、石家庄、保定、荆州、邵阳、贵阳、太原、桂林、西安、淮安、重庆、安阳、梅州、赤峰、柳州。其中两人为少数民族，一人为回族，一人为仫佬族。一人是明确的不婚主义者，两人正在与未婚男朋友同居，一人处于与已婚男朋友半同居状态，其他均为单身状态。年龄最大的 48 岁，年龄最小的 27 岁。受教育程度最高的为博士，最低的是初中。在性取向上，两人为双性恋，其他均为异性恋。她们所从事的行业包括教师、律师、销售、旅游、保险、政府机关、咨询、房地产、媒体、广告、银行、能源等。受访者的收入和资产与所处行业密切相关。同等学力之下，收入最高的受访者来自外资企业和金融企业，最低的来自 NGO 。收入和受教育程度基本呈正向关系，收入最高的受访者是研究生和本科生，收入最低的是初中毕业。在房产上，有 15 名受访者已经购买住房。原生家庭在城市、父母经济状况良好的受访者，能够从父母处获得部分首期资助。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基本只能靠个人的工作积蓄或投资所得支付首期，还有极个别受访者因为工作单位集资建房或者福利分房，用较低的价格购买了住房。原生家庭和工作城市重叠的受访

者，不少是独生子女，均与父母同住。访谈时间长度多介于 1 小时 30 分到 2 小时 30 分之间。

学术伦理是社会科学研究很重要的问题，大部分研究者在开展调查之前都需要得到伦理委员会的批准。此研究是我们自发展开的，在学术伦理方面采取自律原则。保护受访者的隐私、维护受访者的尊严和利益，避免给她们带来伤害，是本研究的最高准则。

最后谈谈本次访谈的局限。受访的 43 人中，大学本、专科及以上的有 37 人，占了 86% ，中专及以下学历的只有六人，只占 14% 。虽然我们对剩女的界定在学历、职业和收入等方面没有限制，但访谈对象均是通过私人关系网络找到的，所以相当大部分的受访者具有和我们非常相似的特征，如大部分受访者接受过良好教育、工作稳定、收入稳定等。因此，本研究其实对其他阶层的未婚女性的了解非常有限。另外，访谈是在工作之余自费进行的，无论是研究经费还是精力和时间都很有限，无法在更多的城市做访谈，城市间的差异可能因此不明显。同时，这也是我们第一次大规模做深度访谈，在此之前只有三年的采访经验，访谈经验的缺乏可能会导致访谈不充分等问题。我们也并未系统学习性别学，理论水平有限。以上原因，都会给本研究带来局限。

受访者基本资料

序号	姓名	年龄	教育程度	收入	住房
城市：广州					
1	林美琪	37岁	双学士		已买房
2	赵珍秀	41岁	本科	10万元/年	与父母同住
3	李小蔺	30岁	硕士	6万元/年	宿舍
4	周妍莉	31岁	硕士	25—28万元/年	与父母同住（已买房）
5	吴玉婷	31岁	硕士		与父母同住
6	郑华秋	33岁	本科	15万元/年	与父母同住
7	王心怡	35岁	专科		与父母同住

序号	姓名	年龄	教育程度	收入	住房
8	韩璐璐	37岁	专科	8万元/年	与父亲同住
9	陈宝兰	37岁	中专		与父母同住
10	楚陵燕	29岁	中专	10万元/年	租房
11	杨惠璇	31岁	硕士	12万元以上/年	与父母同住
12	夏子琳	32岁	硕士		与父母同住
13	林芷若	34岁	硕士	2500—5000元/月（离职前）	与父母同住
14	梁碧影	33岁	硕士	5000—10000元/月	已买房
15	莫芳菲	32岁	专科	13万元/年	已买房
城市：北京					
16	许连枫	32岁	高中	2500—5000元/月	与父母同住
17	刘丹群	30岁	高中	2500—5000元/月	与父母同住
18	高黎雨	33岁	博士	5000—10000元/月	已买房
19	伍兰霄	30岁	本科	5000—10000元/月	租房
20	况忆意	34岁	硕士	2500—5000元/月	宿舍
21	余杰敏	29	本科	5000—10000元/月	已经买房、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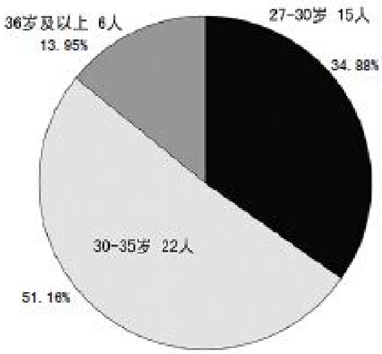
22	周婉茹	29岁	硕士	5000—10000元/月	宿舍
23	顾宜珊	31岁	硕士	36万元/年（辞职前）	已买房
城市：上海					
24	何燕楠	34岁	本科	5000—10000元/月	与父母同住
25	向美玲	28岁	硕士	10000—15000元/月	已买房
26	单芳芬	32岁	硕士	15000—20000元/月	已买房
27	江春桃	29岁	大专	5000—10000元/月	与父母同住
28	曹思惠	34岁	大专	5000—10000元/月	租房
29	乐如意	32岁	本科	5000—10000元/月	租房
30	李丽华	32岁	本科	20000—30000元/月	已买房
31	孙静峰	33岁	硕士	5000—10000元/月	租房
32	孔秋芸	30岁	大专	5000—10000元/月	与母同住
33	温明馨	36岁	博士	5000—10000元/月	已买房

序号	姓名	年龄	教育程度	收入	住房
城市：西安、南宁、绵阳、成都、深圳					
34	吕淑娴	33岁	硕士	2500—5000元/月	已买房
35	施雅彤	27岁	硕士	2500—5000元/月	已买房
36	卫薇薇	29岁	大专	2500元以下/月	与父母同住
37	费芝慧	48岁	初中	1.2万元/年	与父母同住
38	蒋文静	30岁	硕士	2500—5000元/月	租房
39	王冬娜	28岁	本科	5万元/年	与父母同住
40	姚月灵	28岁	硕士	10万多元/年	与父母同住
41	夏季晴	29岁	专科	10—12万元/年	已买房（两套）
42	卓悦然	34岁	本科	9万元/年	租房
43	温暖	27岁	中专	3万多元/年	租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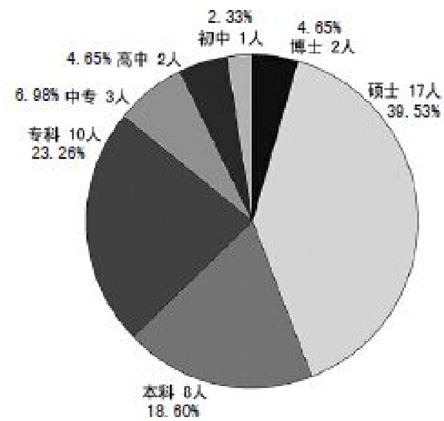
注：以上名字均为化名；年龄是受访者接受访谈当年的实际年龄；空白处是因为受访者不愿意透露；与父母同住表示受访者的原生家庭与工作

所在城市一致。受访者收入的统计单位不一样，是前后两次访谈的提纲不一样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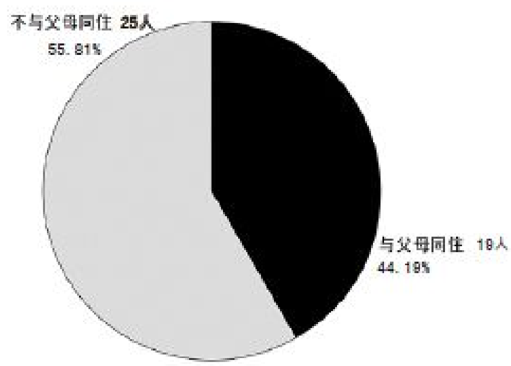
受访者的年龄构成



受访者的学历分布



受访者的居住情况



对剩女的刻板印象

剩女最容易被认为要求高和挑剔，所以才会“剩”下或者被“剩”下。受访者未能在适婚年龄结婚的原因都不一样，但与实际情况相反的是，她们的父母、朋友或者同事以及整个社会，都认为她们“剩”的原因是一样的，最常见的是要求高、挑剔、拜金、不主动、不正常、变态等，这就是对剩女的刻板印象。在性方面，由于没有婚姻的束缚，她们的性行为处于自由的状态，并因此被部分女性尤其是已婚女性视为其婚姻或恋爱关系的威胁，从而影响受访者的人际交往范围。

访谈时妍莉 31 岁，在此之前她有三次结婚机会。第一次是妍莉刚硕士毕业那会儿，两人已经准备领结婚证了，但妍莉发现自己喜欢上另外一

个男人。第二次结婚机会也到了见双方家长的阶段，但男朋友的父母不同意这门亲事。最后一次，双方无论年龄还是各方面的条件，都很般配，感情也曾很好，但因为误会而分手了。妍莉也常常被人说太挑剔才没嫁出去。“大家老说我挑剔，但其实我真的不挑剔，不知道为什么就是没遇到一个可以长久下去的人。”即使是母亲，对女儿未能结婚的认识，仍会停留在刻板印象上。雅彤的母亲这两年催婚，时不时会叮嘱她不要太挑和不要计较房子问题。珍秀是律师，接触的人很多，也是家里最活泼的孩子。她的父母一直很纳闷，内向的女孩早就结婚生孩子了，自己的女儿活泼开朗，认识的人也很多，却没能嫁出去。最后，父母都认定是珍秀太挑剔了。

文静的遭遇最能反映社会对剩女的刻板印象与现实的偏差。一个同事总觉得文静是个“不一样”的人，时不时“好心”地劝她要多考虑自己的终身大事，意思就是抓紧时间找老公，还建议她要主动出击，多参加活动多认识人。文静在访谈中很无奈地说，她已经非常积极主动寻找机会了。“你说我不主动，我没有主动去找机会吗？有时候我都觉得自己像结婚狂一样，有点结婚狂的感觉。其实就是遇到男孩，不由自主就会去看有没有机会。”

文静并不认为自己是其他人认为的那样冷若冰霜，但很多人一知道她还没有结婚就会马上给她贴标签。访谈的前一天，文静和一个记者朋友聊天，恰好聊到她还单身的话题。这个朋友马上问她是不是眼光太高。文静否认后，朋友继续劝她说，遇到合适的人应该主动出击，还有多参加社交活动……最后，这个朋友还告诫文静：婚姻不是你想象的那样，应该尝试了解一下。“我跟你说，所有的人，几乎所有的人，我一说我单身，啥话都不问，这四点就上去了。”每次被人贴标签，文静都无话可说。实际上，朋友的建议，文静都做了。

> 我认识的人哪几个我没有给他创造机会啊。她说主动，我遇到喜欢的人肯定主动出击，包括这个男孩，我有时候真的包括害羞的事情、从来不敢为的事情，我都去做了。你说是交际吧，我没办法，因为是个安静的人嘛，这是改变不了的。但前段时间有个交谊活动我去了，就是那种相亲的，我都去了。

文静说不敢做的事情是主动表白。她以前很胆小，非常被动，根本不敢向男生表白。但现在已经变了，变得勇于表达自己的感情，若她喜欢一个男人，她会对他说“我喜欢你”、“我想你”。文静一向内敛，这对她来说是一个不小的改变。

随着年龄的增长，较年长的未婚女性会被认为因为没有男人而变得不正常或变态，这也是攻击未婚女性最常见的手段。在高校当老师的碧影就曾经被同事问为什么不结婚，是不是不正常才结不成婚。碧影的反抗方式是拿自己打趣，“嫁不出去不正常也没办法”。还有同事半开玩笑地说碧影勾搭上了已婚男人，所以不想结婚。碧影把同事的话视为开玩笑，不过这个同事的看法反映的是社会对未婚女性的性自由状态的刻板印象和敌视。

受访者虽然属于剩女群体，但从访谈来看，她们对这个群体的认识也很模糊，在谈论为什么“剩下”时，有的受访者也未能摆脱刻板印象。丹群就认为不结婚会造成心理不健康：“我觉得她不想有个家有个港湾，也不是什么好事，或者她自己自私，她不想去照顾这些人。”从丹群的叙述看，她把婚后照顾家庭成员的责任视为女人理所当然的义务，不结婚就是不想承担义务，而未提及“剩下”的其他原因。

> 她不想要孩子，这也是一种自私的表现，或者就是她跟谁都合不来，她认识一个男朋友，过不了多久就吹了。不是她看人家烦就是人家看她烦了，反复这样，她自己是真的有毛病，不可能一点毛病没有。

她们是怎么“剩下”的

“剩下”是受访者感情生活、工作和学业互相作用的结果，要研究她们没有在世俗认为的适婚年龄结婚的原因，需要全面考察受访者的生命历程。根据 Stein 的分类，单身可分为自愿暂时单身、自愿稳定单身、非自愿暂时单身和非自愿稳定单身。自愿暂时单身是指对结婚有兴趣但不积极寻找的人，自愿稳定单身则指主动选择单身并对此感到满意的人，非自愿暂时单身包括积极寻找婚姻伴侣的人，非自愿稳定单身是指想结婚但会考虑可能会单身一辈子的人。在访谈对象中，非自愿暂时单身的人占多数，其次是自愿暂时单身者，自愿稳定单身者和非自愿稳定单身者都是极少数。不过，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结婚意愿的变化，这四种类型会互相转化。

从受访者的表述来看，受访者在不同的人生阶段有不同的重心，对爱情和婚姻有不同的理解和看法，成熟度也不一样，对遇到的人和事也有不同的处理，这些都是影响她们是否进入婚姻的重要因素。对于异性恋者来说，最重要的事情是找到合适的人选；对双性恋者来说，则是一个性别选

择问题；而对独身主义者来说，结婚是一个伪命题。在这三类人中，双性恋者和独身主义者比异性恋者更需要考虑父母的压力和社会容忍度。

异性恋者“剩下”各有原因

我国目前仍然是“普婚型”的社会， 94% 的男性和 99% 的女性都会在 50 岁之前结婚，而 20 — 30 岁是结婚的主要年龄段（韦艳、张力， 2011 ）。也就是说， 20 — 30 岁是受访者以择偶行为最频繁也最容易结交异性开展感情生活从而进入婚姻的时间段。 30 岁之后，尽管同龄人已逐渐进入婚姻，未婚男人的数量也会逐渐减少，但得益于人际关系网络互相介绍相亲的习俗，受访者从 30 岁到 35 岁仍然会参加相亲。但从 35 岁起，相亲活动会全面减少。根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未婚男女的数量从 20 岁起开始大幅减少，而有配偶的人数大幅增加。这表明，未婚人士从 20 岁开始逐渐结婚，转移至有配偶的人群（《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 2012 ）。我们访谈发现，受访者绝大部分对婚姻很有好感，只有一名不婚主义者断言自己不想结婚，其余的受访者基本都预设自己是会结婚。这里，我们重点分析受访者 18 岁至 39 岁的经历，展现她们的生命历程，尝试找出她们“剩”的原因。

结婚不是生活的重心

这类受访者有的没有恋爱经历，有的曾经与不合适的人有感情纠葛，有的在相亲过程中与男人有短暂的相处。但这些感情经历的共同点是，双方并未正式赋予对方男女朋友的身份，受访者也并不承认是谈恋爱。这类受访者开始关注自己的感情生活时已经进入或者接近 27 岁，马上就会成为或者已经成为剩女。在 27 岁左右，有的受访者开始相亲或者通过社交活动结识异性，也有受访者因为不认同相亲目的性太强鲜有参加相亲活动，希望通过正常的社交活动认识结婚对象，结果都是一直未能找到满意的结婚人选。

这一类型的受访者大多是因为父母的策动和催促才关注和考虑结婚。她们之前一直没有关注感情生活有几种原因，有的是没有萌发对亲密感情的需要，有的是一直忙于学业，有的则是忙于适应工作。如果以 27 岁为剩女的年龄界限，当这类型的受访者的生活重心转移到感情生活时，还没有足够的时间寻觅结婚对象就已经成为剩女。

1 ．生活暂时不需要男人

这种类型的受访者一直都没有关注感情生活，因为她们对婚姻和感情的需求不大或者忙于其他事情，根本没有时间考虑婚姻问题。

33 岁的华秋还没有谈过恋爱，让她留下深刻印象的感情是大学一年级时对一个男生的好感。大一下学期，两人参加同一个社团，男生做事非常尽心尽力，华秋因此很欣赏并对他产生好感。但她并没有向男生表白，也不想和他在一起。华秋说，可能是因为比较内敛，自己不但在感情上很被动，还会压抑自己的感情。在她二十六七岁时，家里已经很担心她的婚事，为了安抚母亲，她便顺应母亲的要求去相亲。但她当时并不想谈恋爱，所以拒绝了相亲对象的一切邀请和约会，这也是她参加过的唯一一次相亲。在 29 岁至 31 岁这个年龄段，华秋曾经有比较强烈的念头，希望找到合适的男人结婚，但她也一直没有行动起来。过了这个年龄段，想结婚的念头就慢慢淡了下来，并且很快就觉得不结婚也无所谓。加上后来皈依佛教，她现在用佛教来解释自己的姻缘，觉得一切应该随缘。

访谈时，兰霄快 30 岁了。她真正想结婚也就是最近一年半的事，即在她二十八九岁时。她是回族人，老家在农村，村里的女孩子一般都会在 20 岁之前就把结婚的事定下来。尽管兰霄已经上了大学，和村里的女孩很不一样了，兰霄的母亲并未因此放松。兰霄还没大学毕业，家里都会利用假期给她安排相亲，但兰霄极其抗拒。直到自己想结婚了，兰霄才开始自己找机会相亲。虽然兰霄已经 30 岁，但她的生活一直处于非常紧张的状态中，除了工作，她还要处理家里发生的大事——父亲发生车祸。她既要照顾父亲，还要四处奔走为父亲争取应得的赔偿。她说，在大学毕业后六七年间，她都没有闲着，要么就是要适应北京的工作和生活，要么就是处理父亲的车祸。空闲下来时，她已经二十八九岁了，这个时候才有时间和精力考虑结婚的问题。

与其他受访者不同的是，婉茹读完硕士之后才工作。一般来说，如果在读大学或硕士期间没有交男朋友，受访者会在工作之后才考虑结婚的事情。婉茹因为比其他受访者多花了两年时间读硕士，寻觅结婚对象的时间比本科毕业的受访者要短。我们没有把她归入“忙于学业和工作”的类型，而是归入“生活暂时不需要男人”，是因为她到 29 岁仍然单身的原因是，她一直不太需要有男朋友或老公。之前，婉茹一直认为恋爱婚姻应该是很顺其自然的事，读书时有很多男同学追求她，但她觉得自己的年龄还小应该专心读书，没有谈恋爱。硕士毕业后，婉茹的工作环境和读书时非常相像，生活和学生生活没有太大差别：办公室和住所在一个大院里，相当于一个学校，办公室相当于教室，而住所相当于宿舍，大院里还有食堂。同事和她相差两三岁，大家都很谈得来。住所是两三个人住一套房子，一人一间，都是上下楼，不但交流很方便，平时还会一起做饭聊天，不想做饭时就一起下馆子或者唱卡拉 OK 。在这样的环境下，婉茹过的仍然是集体生活，因为有同事的陪伴，她独处的时间非常少，基本不会感觉到孤单，“其实我觉得还挺开心的”。父母在她 27 岁时催她要抓紧时间

结婚，她才意识到自己要找男朋友了。 2010 年，她去同在北京的一个同学家做客时才发现，大家读硕士时物质条件都差不多，但这么几年光景，差距就有了。“哎，人家有车有房，什么都有了，一切都很平步青云，而我什么都还没有。”

上述受访者因为一直没有谈恋爱的需要，所以都没有谈过恋爱。和她们不同的是，连枫很早就有感情生活。她高中毕业后就谈了一场持续四年的恋爱，还住到了男朋友家。不过，两人虽然很开心，但男朋友有一段很长的时间都不工作，连枫认为他没有上进心：“我内心真的没有觉得这个人是将来可以嫁的那种人。”再加上男朋友的家人也没有对两人的婚事表态，连枫家人对此很不满意。这时，刚好有另一个男人追求连枫，她便结束了这场四年的恋爱。但和第二个男朋友是不可能有结果的，因为他已经结婚了。连枫认识他时，他正在北京等移民日本的签证，已经等了一年多。这场恋爱持续了一年多近两年。这个男朋友出国后的第一年还会回国几次，每次都会找连枫相聚。但连枫觉得，他找自己的目的就是为了上床，这让她无法接受，便分手了。

> 那时年轻嘛，很多事想得比较简单，实际上追我的这个男生他已经结婚了。现在按我自己的想法来说，是绝对不能这么做的。但当时就觉得我们不可能在一起，所以呢，他一个人在国内，挺孤单的，我就陪他，这是年轻时的想法。

从二十三四岁开始，连枫就一直单身，访谈时 32 岁，已经单身七八年了。在这期间，她有过两年的叛逆期，经常到酒吧玩，有时候还玩得很晚。后来在朋友的帮助下，连枫度过叛逆期，还换了一份收入比较稳定的工作。对于一个人的单身生活，连枫坦言现在已经很习惯和适应了。

2 ．忙于学业和工作

静峰 25 岁硕士毕业，之后在上海工作，前三年一直处于适应工作的状态，精神和心理都相对比较紧张，根本没有心思考虑结婚。直到 29 岁到 30 岁这个年龄段，工作稍微稳定，对工作的处理更得心应手时，她才开始关注自己的婚姻问题。但蓦然抬头，她发现自己的同龄人几乎都结婚了，“一个外地人，没有任何背景，你要在这个城市立足，是很艰难的。”

月灵硕士毕业之后，一直都是“像个爷们一样去战斗”地工作，因为她要还贷款和借款。月灵出生在绵阳一个普通的家庭，为了不增加家里的负担，她骗父母说自己读的是公费的硕士。实际上，她的硕士学费靠的是朋友的借款和助学贷款。为了拓宽和调整工作方向，毕业后三年内，她换

了三个城市，从北京到成都，再回到绵阳。其实，暗恋她的男同学很多。读大学时，她是社团活动非常活跃的分子，还是学院学生会主席和学校学生会常委。虽然有很多男生喜欢她，但都觉得她太优秀不敢向她表白。毕业后，她的精力全放在了工作“攒钱”还债上：第一年忙着还助学贷款，第二年还朋友的借款，直至第二年下半年才还完借款，稍微能放松一下。但很快，她就开始存钱帮家里还借款，到第三年才真正轻松下来。“一直都是自己在战斗，也没有任何人能帮自己，因为家庭环境就那样，你没办法像小公主，家里没办法给你提供小公主那样的环境，你只能像爷们那样去战斗。”

珍秀毕业后也一直没有停过，除了要适应工作，她还要忙着事业转型。珍秀 22 岁大专毕业，之后在一家国有企业工作了四年。在这四年里，她参加了本科自考，还通过了律师考试。 26 岁时，她跳出国企，到了一家公司做市场营销。一年之后也即 27 岁时，她再次辞职，到律师事务所工作，正式进入律师行业。持续不断的进修以及更换工作，让珍秀的生活一直处于紧张的状态中，也无暇考虑婚姻的问题。虽然父母早就不停地唠叨，但她自己到了 28 岁左右，事业转型完毕之后，才想要找个人结婚。不过，相对于个人爱好来说，结婚的事情被珍秀暂时搁置了，因为她很喜欢旅游，三十二三岁之前珍秀都在忙着旅游。

与珍秀相似的是，玉婷大学毕业之后也要通过再教育实现事业转型。玉婷大学毕业后在公务员单位工作了两年，因为不喜欢政府机关的工作氛围，她考了全日制的硕士，回到学校继续读书。 26 岁硕士毕业后玉婷在高校找到了一份教职，这是她喜欢的工作。玉婷说，一直都没有想过谈恋爱和结婚，因为她是一个做什么事情都要先想清楚再行动的人。直到她 30 岁，父母觉得靠她自己根本没办法解决婚姻大事，于是发动各种社会关系给她安排相亲。

文静的经历和玉婷相似，她也是大学毕业工作两年后不太喜欢当时的工作，又回到学校读硕士。 2008 年，文静 27 岁时硕士毕业，并且找到了自己喜欢的工作。之后，她才开始关注自己的感情生活。文静其实是渴望谈恋爱或者结婚的，在工作中或者社交中，她都会留意是否有合适的人选。不过，她一直没有遇到合适的男人。

这类受访者的父母干预得比较迟或者根本无力干预，所以她们掌握启动感情生活的主动权。在没有刻意安排或者策动之下，她们会完成学业、适应工作或事业转型后，才会考虑谈恋爱或结婚；而对婚姻的渴望，也是源自于对亲密感情的需求。她们对感情生活的需求并非如外界想象得早，华秋是 29 岁，婉茹是 27 岁，玉婷是 30 岁，文静是 28 岁。华秋读的是专科，工作的时候 21 岁，她相对其他人有更多时间适应工作以及考虑

感情问题，另外四名受访者都读了硕士。婉茹读完大学之后直接读硕士，二十四五岁硕士毕业，再用两年左右适应工作，到二十六七岁时才有闲暇关注感情生活。玉婷和文静还是工作了两年后才又回学校读书，毕业时已经二十七八岁。这种情况下，其实就是她们刚刚适应了工作之后，就成为剩女。值得注意的是，玉婷和文静通过继续进修转换工作，表明部分受访者的职业发展会推迟她们的情感生活，进而推迟结婚年龄。

以上受访者接受教育的年限都比较长。对于较早离开学校到大城市打拼的受访者，若要适应工作或是打下事业基础，同样要花费很长时间和大部分精力，根本无暇顾及婚恋。从打工到创业的陵燕就是这样一个例子。

陵燕 1981 年出生，中专毕业之后工作。她先是到了东莞一家企业工作，两年后从东莞到广州，那年她 24 岁。到了广州后，她在几家公司工作过。在最后一家公司工作时，陵燕开始在淘宝上开童装店。本来，她在公司就要兼做行政、财务出纳、采购等工作，基本每天都是公司最晚下班的人。同时她还要打理淘宝生意，下班之后就要赶回家发货，几乎每天都要到凌晨两点才能睡，而早上八点又要赶去上班。这样的创业期持续了近四个多月，陵燕的体重一下子减轻了 20 多斤。 2008 年，陵燕发现自己的淘宝店很多东西都被屏蔽，于是产生了开实体店的想法。她跑回老家开了一家服装店，日子一下子稳定和安逸下来。但她又觉得这样的日子太安逸了，自己还年轻，应该到外面闯一闯，于是把服装店交给了阿姨管理，只身回到广州，并在 2009 年成功开了一家实体店，销售方向也从童装转为成人服装。在这个过程中，陵燕在 23 岁时也曾尝试与异性相处，但基本没有超过三个月。她说，自己当时太年轻和太自我，不懂得经营和维系感情，而且也不想太早结婚，所以一直没有把感情放在很重要的位置。到了二十七八岁时，实体店建起来且业务很稳定了，她才开始在婚恋网站张罗。访谈时，她已陆续和网上认识的男人见面相亲。

包括陵燕、月灵、静峰、珍秀等在内的这类型受访者的经历说明，随着女性接受教育的年限越来越长以及越来越多女性有强烈的追求事业成功的欲望，一部分女性在 20 岁至 30 岁这个阶段，会把时间和精力放在学业或者事业上，在 27 岁之前结婚基本是不可能的。

没想清楚为什么要结婚

忆意没有“到年龄了就结婚”的想法。她也是工作两年之后再读硕士的，与第一类型的人不同的是，她谈过恋爱，也相过很多亲，但她和玉婷一样，凡事都要先想清楚再去做，如果她还没想清楚为什么要结婚，或者没有意愿时，任何人都打动不了她。这么多年来她一直在思考人为什么要结婚，直到访谈时，她才想清楚了人为什么要结婚。

由一个原来根本不想结婚的人到后来认识到要结婚，有一些过程。为什么要结婚，到现在为止，也是外界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包括对父母的一种孝敬、对朋友的期待、对亲人的关怀，大家都认为，你一个人不行。就是这样。

之前因为一直没有想清楚，她对相亲非常抗拒。在大学还没毕业时，就有人给她介绍对象。大学快毕业时，她认识了第一个男朋友。之后她一边工作一边考硕士。硕士毕业后她也和男朋友分手了。男朋友的学历是大专，比忆意的学历低。在这段感情里，忆意说自己一直都呈现很强势的姿态，用她自己的话就是有点颐指气使，对方百依百顺。她说，“现在想来，就算和这个男朋友结婚了，肯定是要离的”。

分手之后，给她介绍对象的人仍然络绎不绝，尤其是二十六七岁的时候，也有很多条件挺好的男人。但她之前一直在学习，所以觉得结婚是很遥远的事情，不知道为什么二十六七岁就要结婚。“但其实二十六七岁结婚已经不早了，按社会上的标准。”因为她对相亲一直都很抗拒，谁要给她介绍，她就跟谁有仇。有一次，一个要给她介绍对象的阿姨登门拜访，她毫不犹豫地拿起包出门去了。现在，她知道为什么要结婚时，但相亲的机会却越来越少，相亲对象的条件越来越差，“比如你看到那人的长相，你就会想呕吐”。现在的她处于休眠状态，“至少现在说没有合适的婚姻，所以现在处于一种休眠状态，有缘那就在一起吧，也不抵抗，也不做任何歇斯底里的事情”。虽然忆意在访谈时表示，自己已经想清楚人为什么要结婚，但从她的叙述看，她认为人结婚的原因并非是她对感情或亲密关系的需求，而是孝顺父母和满足外界的期望。

不想太早结婚

结婚对女人来说意味着家庭责任和生育孩子。在男性已无法独力养家的情况下，结婚让职业女性在全职工作的基础上，又增加沉重的家庭负担。这类受访者自觉抵抗婚姻的束缚，寻找各种方法推迟结婚。这类受访者中，有的对结婚一事始终持无所谓的态度，结婚意愿也没有波动过，有的则在催婚的氛围中变得焦急和焦虑。

芷若不想与同龄人一样，遵循“大学毕业——工作——结婚——生孩子”的人生路径，包括考研和争取奖学金出国留学，都是她“过点不一样的生活”的努力。大学毕业时，芷若已经意识到，女孩子大学毕业参加工作后，一般都是两三年后就结婚，到 30 岁左右就生孩子，然后差不多就这样一辈子了。但她并不想早早就被这些东西困住，她想过点不一样的生活，和别人走不一样的路。即便只是转个弯，最后可能还是要回到家庭

中，但她也希望过得特别点。所以，尽管她毕业那会儿考研的人非常少，但她还是选择了读硕士，因为只有这样，才能推迟结婚和生孩子。

她知道，母亲希望她早点工作早点赚钱。所以她并没有把考研的事告诉家里人，因为如果考不到公费的名额，她就不打算读了。若要自费的话，她知道家里肯定不支持。幸运的是，她考到了公费名额。虽然要再花三年时间读书，不能赚钱，但学费和生活费都不需要花家里的钱，母亲也没有阻拦。芷若说，正是因为有了公费资助，她基本上能够按照自己的意愿生活。否则，她可能就和其他同学一样，工作几年就结婚生孩子。

芷若一共谈了两次恋爱。第一次是在硕士毕业后，男朋友是硕士同学的同事。她谈恋爱也并非想结婚，而是觉得自己还没谈过恋爱，应该积累些经验，加上对方很主动，于是就谈了。她也不认为谈恋爱是很重要的事情，也没有把这场恋爱放在优先的位置。谈了两年多恋爱后，男朋友想结婚了，便让芷若过春节时去他老家见见他的父母。那年，芷若大约 25 岁，但她还不想结婚，所以拒绝了。男朋友心领神会，过完年之后两人就分手了。对于这次恋爱，芷若说，自己并没有很认真对待，也没有结婚的念头，所以当男朋友提结婚时，她就犹豫了。

第二次恋爱发生在 2010 年初，当时芷若 33 岁。这个男人让芷若感受到了爱的感觉。但他对她出国留学一点也不紧张，也没有表示要和她把关系确认下来的意思，于是芷若断定他只想和她谈恋爱，根本不想和她结婚，便很快从这段感情中抽离出来。

丹群的样子长得非常年轻，访谈时她 29 岁，但外表看起来和 22 岁差别不大。她说，自己并不想长大，总觉得长大了不好，会有很多烦恼。在家里，宠爱她的父亲也没有给她压力，女儿过得开心就好。所以，她得以按照自己的意愿生活，并拒绝长大。尽管很早就开始交男朋友，但她的男朋友都比她小。她工作时，男朋友还在上学，但她特别享受和小男朋友的纯真感情。她很淡定的另外一个重要原因是，她当时觉得自己还很年轻，能“耗”得起。

在她 27 岁时，父亲提醒她要找个比自己年长的男朋友，因为女人衰老得比男人快，尤其是过了 30 岁之后。父亲这种提醒的潜台词是，交男朋友要以结婚为目的。父亲的善意提醒让丹群很紧张，因为她有自己的恋爱规则。她认为要和男朋友交往一年半左右，才能了解清楚对方的性格与人品，才能决定是否应该结婚。但很快，她就体会到年龄的困扰了：有人介绍相亲时，对方一听她快满 30 岁，就决定不和她见面。访谈时，她对结婚的事情已经比较着急了。

相亲恋爱不顺利

在 43 名受访者中，因为相亲或恋爱不顺利而没有结婚的最多。这个类型的受访者有明确的结婚意愿，读大学或者大学毕业后就开始谈恋爱或者相亲。和男朋友分手之后，也一直在相亲，但都因为没有合适的人选，所以至接受访谈时仍然单身。分析这个类型受访者的感情经历，“剩”的原因又可以分为以下几种。

1．没有遇到合适的结婚对象

除了不婚主义者外，受访者都视单身为暂时的状态，在访谈时尚未结婚的原因都可以归结为没有遇到合适的结婚对象。但需要指出的是，这里说的“没有遇到合适的结婚对象”是指在相亲和恋爱中已经萌发了结婚的意愿，但的确没有遇到她们认可的人或者在恋爱的过程中分手。这种类型的受访者，有从大学就开始谈恋爱并预期工作之后结婚的，有从 23 岁就开始相亲但一直没有遇到合适的人选的，也有工作之后谈恋爱但谈多次也没结婚的。在这种类型里面，也有从来没有谈过恋爱的受访者，但与第一种类型不同的是，这个类型的受访者有时间和精力开展感情生活，只是没有适合的人选。

心怡就是从 23 岁开始相亲，一直到访谈时都也没有遇到适合结婚的男人，访谈时她 35 岁。 23 岁大专毕业后，心怡就在母亲或同事的牵线下不断相亲，但她觉得自己的运气很不好，相亲对象的条件都很不好，有的是司机，有的是工人。因为教育背景的差异，她和相亲的男人根本找不到共同话题，和自己想象的完全是两码事。心怡说，自己的要求并不高，只想找一个有共同话题的男人。虽然相亲过 20 多次，但只有一个男人是大专以上学历，但这个男人更喜欢她的妹妹。

从大学就开始谈恋爱并不是结婚的保证，这种受访者也是最多的。燕楠从大一就开始谈恋爱，工作第二年后，双方父母都希望两人早点结婚，两人也到了谈婚论嫁的程度。但燕楠希望结婚时就买房子，“因为当时上海的房子也不是很贵，他家里的经济条件还行（当时是 2001 年）”。但男朋友不想向家里要钱，提出再过四五年经济条件好点再买房结婚，两人因此产生矛盾并导致分手了。一年半之后，燕楠认识了第二个男朋友。这个男朋友的经济条件更差，但燕楠说自己很爱他，虽然才谈了半年。因为条件实在太差，第二任男朋友主动提出分手。之后，虽然也偶尔去相亲，但燕楠却一直单身。

> 他觉得各方面条件都没有，学历没我高又是外地的，又没有房子。他说，你第一个男朋友就是因为没有房子，而我们很多矛盾都是因为

这个引起的。他说，我们肯定会分手，过几年，你老了找不到了，我们的感情又没有现在这么好了，怎么办，然后就分手。分手让我很难过，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我都很想结婚，但又不知道该找怎样的。我对感情要求又特别纯粹，不是说找个什么条件的，而是要让我心动。

雅彤读硕士时谈了第二次恋爱。她当时曾经计划过 26 岁结婚， 28 岁生小孩。所以在 2009 年，为了和已经毕业的男朋友在一起，她特地在南宁找了工作，这样她和男朋友就在同一个城市了。但一年之后，男朋友以无法忘记前女友为由提出分手。让她很生气的是，这个男人提出分手后，还不时来找她，让人捉摸不透。分手后，雅彤也开始不断相亲。

也有受访者从读书时开始谈恋爱，即使分手了，工作之后也会再谈恋爱，因为不顺利才单身。芳芬一共谈了两次恋爱。一个从大三开始谈，谈了四年。她留在成都读硕士，男朋友到北京工作，因为两地分居的时间太长，男朋友便提出分手。之后，她单身了四年。她说，自己的感情不容易转移，分手后两三年内都在缅怀前男友，心里根本装不下其他男人。直到 2009 年 29 岁时，经同事介绍才认识了第二个男朋友。在 20 岁至 30 岁的这 10 年间，芳芬是这样度过的： 20 — 24 岁谈恋爱， 24 — 28 岁单身， 28 — 30 岁又谈恋爱。不过，第二段恋爱一开始，她就知道自己和男朋友性格不合，但她很喜欢他，便想尝试一下，看能不能磨合好了在一起。但最终还是接受不了，在 2011 年初放弃。

毕业后谈恋爱，并积极参加社交活动和相亲，也不一定就能遇上对的人。 32 岁的惠璇是本科毕业后开始谈恋爱的，一共恋爱过两次。一次是七年前 25 岁时，一次是四年前 28 岁。和第一个男朋友分手时她才 26 岁，但当她参加不同的聚会时却已经发现，很多男人已经结婚或者已经有稳定的女朋友，她开始觉得自己很难找到合适的男人，而且她也意识到自己的年龄已比较大，之后她一直都很积极去相亲或参加各种社交活动，但就是遇不到合适的那个人。

2 ． 遇到错误的男人

这类型受访者中，有的是因为喜欢并不钟情于自己的男人而陷入感情纠结，有的则是遇到男人脚踏两只船或者被男人当成“备胎”，有的是遇到隐婚男人产生感情之后无法抽离。在社会对女人婚嫁年龄非常苛刻的情况下，女性的择偶期非常短暂，陷入不可预期结果的感情迷雾而“耽搁”时间，也是导致“剩”下来的重要原因之一。

30 岁的薇薇一直喜欢一个高中男同学，她说自己所有幻想都是围绕这个男同学展开的，直到 2009 年这个男同学结婚后，她才从这段感情中走

出来。在 2005 年，薇薇也谈过一场恋爱。虽然当时她喜欢的仍然是高中男同学，但一个朋友对她展开了热烈的追求，她觉得谈谈恋爱也无所谓，便和这个朋友谈恋爱了。但是，薇薇的内心并不认可这场恋爱：“我一直认为自己是单身的，包括有男朋友的时候。”

与三年换三个城市的月灵类似，美琪大学毕业后换了两个城市。不过，尽管工作地点有变动，导致美琪“剩下”的原因并非她没有精力考虑结婚，而是她的心仍然纠结于大学时暗恋的男同学。美琪大学毕业后去了哈尔滨工作，她并没有打算长期待在哈尔滨，因为她是做媒体的，实践经验非常重要，所以她只是想在那里积累工作经验。在哈尔滨那会儿，美琪相过一次亲。两年之后， 27 岁的美琪到了广州工作。在采访中，美琪也曾接触到让她有好感的朋友，但始终没有在一起。当记者每天接触的人都不同，美琪因此认识的朋友也特别多。她的朋友都认为她很适合结婚，也很热心地给她介绍对象。但是，她的心仍然在缅怀大学时暗恋的男同学。她说，自己那段时间总是在假设，如果当初毕业后和那个男同学留在同一个城市，现在两人可能已经结婚了。这种“沉溺在过去”的状态一直持续到 30 岁后，才被另外一个男同学打破。知道她心事的男同学到广州出差，两人小聚时男同学一言惊醒梦中人，“他说你别傻了，以你的性格，就算你们恋爱，也不见得结婚”。美琪醍醐灌顶，突然间就解开了心结。

28 岁的冬娜也曾经在“最好”的年龄纠结在不可能的感情中。冬娜大学毕业后经父亲介绍，认识了第一个男朋友。 24 岁时，初恋男朋友向她求婚，但她觉得自己还很年轻，便拒绝了。

> 当时是24 岁，坦率地说，当时心里想，我就这样和这个男人一辈子，我觉得我没有准备好。他跟我提了几次，我都没有表示什么，后来我们就分手了。

分手之后，在父母的安排下冬娜不断地相亲。 25 岁是冬娜相亲最频繁的年龄，而且相亲对象的条件都很不错。但她当时喜欢一个同事，“他可以一时对你好，一时对你不着边际，你完全不知道他在想什么”。尽管如此，她和他暧昧了整整两年。虽然这两年她仍然会去相亲，但从来没有认真对待和她相亲的男人。直到 2010 年初快 27 岁时，她才彻底摆脱了这段纠结的感情，这是因为她觉得自己的年龄越来越大了，必须要认真严肃地相亲了。但当她决定好好相亲时，她又遇到了一个难以捉摸的男人，直到 2010 年 7 月才分手。访谈时，冬娜 28 岁。要知道，冬娜是在绵阳——转个弯几乎都能遇到熟人的地方，她知道 28 岁对自己来说真的已经不年轻了，她也毫不掩饰自己的紧迫感。

春桃是在 28 岁至 30 岁遇到不靠谱的男人的。她从二十三四岁开始谈恋爱，一共谈了四个男朋友。让春桃记忆深刻的是第一段和第四段恋爱，第二、三段恋爱就是常见的“我喜欢他他不喜欢我，他喜欢我我不喜欢他”的故事。第一段恋爱分手的原因是男朋友的母亲不喜欢她，尽管男朋友的父母并没有见过她，但男朋友的父亲是某市的官员，母亲是公务员，对未来儿媳妇的各方面条件要求都非常高。男朋友母亲嫌弃她专科毕业，学历不够高，便让儿子和春桃分手，再找一个本科毕业的女孩子。

春桃和第四个男朋友的恋爱和其他人的恋爱都很不一样。两人只会在周六见面，每次约会都很公式化：他开车来接她，看看电影，然后找个地方聊聊。男朋友也带她认识他的朋友，但他平时从来不会把时间分给春桃，理由是“要往上爬就要应酬，非常忙”。春桃自己认为这个男人是和她谈恋爱，但从她的描述来看，这段恋情并不像普通两情相悦的恋爱。春桃永远等不来他的短信，而他对春桃短信的回复不外乎就是“我在喝酒”、“我在应酬”等。如果春桃不主动发短信给他，男朋友两三天也不会和她联系。但春桃知道，男朋友平时是有时间上网看帖的，也会在开心网上转帖。她说，自己不断找借口骗自己，打消对男朋友的怀疑，“他忙，他的所有朋友你都认识，你就知道他和他们一起玩。他没有做任何的事情，周六出来一天，还有周日他要休息”。她帮他找各种理由说服自己，因为春桃很喜欢他，喜欢他把一切都安排好，自己啥也不用操心。当她起疑心时，她就会想起男朋友曾经对她说过他七年没谈过恋爱不知道该怎么谈恋爱。对春桃来说，这场恋爱就是不断地怀疑和自我说服。但最后，他们的关系也没能维持下去。

因为这个男朋友是朋友介绍的，朋友也很关心他们的进展。有些朋友在酒桌上劝这个男人，若对春桃不是认真的，就不要谈下去。男朋友因此责怪春桃向其他人说两人的私事，还通过朋友向他施压。春桃说，其实都是朋友主动关心自己。两人因此陷入了冷战。 2010 年 12 月，在春桃刚辞职的时候，男朋友在元旦假期沉默了三天后，给她发来一条分手短信。那一刻，春桃突然发现，谈了一年多恋爱的男朋友，其实对自己并无怜惜之情，便回短信说“好吧”。就这样，在 30 岁那年，春桃自嘲成为一个“双失”女人。访谈时，春桃仍没有怀疑男朋友“脚踏两条船”。但春桃又是矛盾的，因为她并不确定他们这段感情是叫谈恋爱。

> 明明知道我辞职了，我这份工作做了七年，我辞职了，多少有点不开心，你哪怕陪我一个礼拜，等我心情好了再说，我也觉得你对得起这份感情，最起码你心里还有我吧。但在这样的情况你还提分手，那算了，我不要挽留，没有意义，这样的挽留像在乞讨一样，我不要，分手就分手。

淑娴既属于“结婚不是生活重心”，也属于“遇到错误的男人”的类型。我们认为她遇到一个错误的男人对她的感情生活影响更大，所以就把她归入后一类。淑娴 25 岁硕士毕业后工作，之后三四年都在适应大学教师这份工作，转眼就到了二十八九岁。按照剩女的年龄划分，二十八九岁已经算是剩女了，但其实淑娴才刚刚工作三四年，她并不觉得自己那么老，应该要结婚了。只不过在和同事的闲谈间，同事时不时会说起女人要抓紧时间找男人结婚，不然年龄大了不好找，她才骤然想起自己也要找对象了。 29 岁那年，同事的老公给她介绍了一个在部队的男朋友，这段持续了三年的恋爱让淑娴吃尽苦头，她还因此患上了抑郁症，导致整个人暴瘦。因为是同事老公介绍的，淑娴特别信任这个男朋友，虽然两人一直分隔两地，但淑娴一点也不介意，还做好了当军嫂吃苦的准备。两人也已经到了谈论婚嫁的程度，双方家长也见过面了。但其实，男朋友的很多表现，淑娴是很不满意的，只不过担心结不成婚。她一再容忍他的小欺骗和异常表现，不断说服自己要相信他，而且在钱财上对他和他的家人都特别大方。比如，男朋友明知她的学校可以购买集资房，却以“他来供房”为由让她出首期在学校外买房，但买了房子后立即撒手不管，淑娴每个月的工资几乎全部都要拿去供房，特别辛苦。最后，这个男人还瞒着淑娴和另外一个女人结了婚，淑娴才知道他一直是在自己和另外一个女人之间摇摆。

更恶劣的是，他专门跑到淑娴的宿舍抢回他买的订婚戒指，还拿走了淑娴给他父母准备的礼物。淑娴一下子无法接受这个事实，拉着他不让他走，结果被他拖行了几百米，弄得满身瘀伤。淑娴对这段感情寄予了厚望却遭此打击，结果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连课也没法上了。这段感情结束时，淑娴 32 岁，她还因此和父母闹翻并断绝联系，一个人慢慢从抑郁症中恢复过来。相比之下，前面三个受访者被错误的男人耗费的只是时间，淑娴不但耗费了三年时间，精神遭受沉重打击的同时，抑郁症也严重损害了她的身体健康，对生活和工作都造成很大的影响。

遇到错误的男人还包括遇到有妇之夫。这里，我们要说说杰敏和思惠的经历，因为她们两人对这种经历的处理很不一样，结果也截然不同。访谈时，杰敏还没有正式谈过恋爱，结果就遇到一个有妇之夫。两人认识时，他还没结婚。但当这个男人向杰敏表明心迹时，他已经结婚，杰敏便拒绝了。但感情的事并不是说断就能断，这段感情纠葛一直反反复复，直到访谈前不久才彻底了断。第一段感情经历就遇到这种事情，对杰敏来说是很大的挑战。尽管知道自己和这个男人没有结婚的可能，但她只是初涉情场，一开始就被男人牵着鼻子走，各种复杂的思绪和想法让她差点难以承受，慢慢调整过来之后，她才开始做回自己。她说，原来以为这个男人

会对自己产生很重大的影响，但多接触几个男人之后，自己就放下了。“这事就还好，生活不是电视剧，生活还是会 move on. ”

思惠在访谈时仍然和已婚男人在一起。回头看自己的感情经历，她认为适合结婚的人是 21 岁时交往的男朋友。当时的男朋友在老家，而她在北京读大学，但由于男朋友对她的信任不够，两人分手了。二十五六岁时，她谈了一场脆弱的异地恋，两人吵了一次架就分手了。从 29 岁到 34 岁，思惠都在和一个已婚男人纠缠。她认识他时，他刻意隐瞒已婚。等思惠发现时，已经爱上他并难以自拔。“当时你跟他在一起，你就真的相信他可以离了”，他也曾答应思惠，一定会跟老婆离婚，和思惠结婚。但思惠说，每当他提离婚，他的老婆就会发现自己患癌症，“都患癌症了，他可能就觉得不忍心了吧”。离了两三次也没离成时，思惠就知道，自己是不能指望这个男人离婚了。她也很努力地尝试离开他，但习惯了两个人的生活后，她发现自己已经很难适应一个人的生活了。每当一个人时，孤独就会如潮水般汹涌而至。思惠一个人在上海打拼，很想有人能偶尔可以让自己依偎一下，于是一再被这段感情围困。

她也曾经另作打算，就是去相亲或者和其他男人约会。但她的心在这个已婚男人身上，相亲和约会怎么可能有结果。“其实和他在一起的这五年中，应该有两个条件各方面都不错的，现在我认为我是错过了一个比较不错的。”五年来，思惠承受的压力非常大，毕竟对一个女人来说，五年不算短。当我们问她和已婚男人谈恋爱和之前的恋爱有什么不一样时，她在我们见面的茶餐厅突然失声痛哭起来。大约 10 分钟后，她才整理好情绪。她说，在这段感情里，她的情绪波动很大，常常会歇斯底里地哭，因为对她的不公平。激烈的情绪波动已经影响了她的身体健康。去年，她发现自己的内分泌方面出了问题，需要治疗。医生说，这种病和情绪波动有很大的关系。为此，她常常告诫自己要保持心态平和，不要计较太多，而且要努力从这段感情中走出来，寻找属于自己的另一半。

3 . 在谈婚论嫁时分手

共有 4 名受访者在结婚前与男朋友分手。有的受访者甚至和男朋友谈了 9 年恋爱，连婚纱照都拍了，最终还是没走进婚姻。在我们的访谈里，结婚前分手的有四种原因：一种是父母反对；一种是双方不再相爱；一种是双方在商谈婚事时对某些事情意见不一致；一种是男方生异心。

妍莉有两次结婚机会，但最后都没有结成，第一次没结成是她不喜欢了，第二次是男方父母反对。她的第一个男朋友是在英国留学时认识的英国华人，为了这婚事他还专门飞到中国与妍莉的父母见面。不过，妍莉并不是特别喜欢这个准老公，再加上当时出现了一个非常有才华的男人，是

妍莉当时非常喜欢的那种类型，她就悔婚了。后来，妍莉发现男人有才华不等于人品好，“以前的择偶观是非常幼稚的”，就和第二个男朋友分手了。第二次是妍莉回国之后认识的男朋友，两人也谈到结婚了。但男方的父母不同意这门亲事。因为男方的父亲在老家是一个局长，男方的母亲觉得妍莉长得不够漂亮，男朋友很听父母的话，婚事也就告吹了。

宜珊和谈了九年恋爱的男朋友在结婚前分手，是因为她发现双方都已经没有了激情。两人是高中同学，从上大学就开始谈恋爱。因为是从学生时代开始的恋爱，宜珊觉得两个人在一起，互相喜欢就好了，经济条件、职业发展、家庭背景等因素并不在她的考虑范围之内。但宜珊工作之后才发现，以前没有考虑的因素都很重要。拿家庭环境来说，她父母自小就给她充分的自由，她得以养成了非常独立的性格，而男朋友的父母把他塑造成了一个听话的孩子。在他们的关系里，性格偏外向的宜珊是比较强势的一方，两人的大多数事情都由她处理，偏内向的男朋友总是躲在宜珊的后面。宜珊说，自己很累，而且她也不喜欢自己变得很强悍。双方的职业发展出现较大的差距，也是影响这段感情的重要因素。宜珊访谈时正在英国留学，辞职之前年薪已经有 30 多万，但男朋友的事业发展始终不顺利，收入也不高。平时，手机、电脑等东西都是宜珊给他买。更关键的是，男朋友觉得这是理所当然的，这让宜珊压力非常大。两人分手时，房子早就买了，连婚纱照也拍好了。“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不着急我不着急，就这么拖下来了，可能缘分尽了吧。”宜珊总结认为，这个男朋友的确是不适合自己。

分手一年后，宜珊开始了另外一段感情。一个巧合让宜珊以为他们很有缘分，肯定能走到最后。但这段感情只维持了一年，宜珊说其实自己一开始就怀疑他并不是合适的人选，只不过自己不断找理由说服自己，打消自己的疑虑。

> 我们很像，无论是外貌还是其他方面，让我以为这是一个对的人。我也看到了他的缺点和我对他的不满意，但可能是被一时的感情冲昏头脑吧，也可能之前的恋爱经历比较少。然后就开始了这段感情，之后就发现不对，思想里至少是不对的，但是（自己）从内心里劝说自己这是对的，要坚持，要坚持。

正在北京读博士的黎雨代表了谈不拢婚事告吹的类型。黎雨到北京之前在其他城市工作过一段时间，这个男朋友是以前的同事。为了和黎雨在一起，男朋友专门到北京发展。虽然两人曾经有过隔阂分开过一段时间，但后来又复合了，但这个事情在黎雨心里留下了一根刺。她说，自己本来也不着急结婚，但两人冲动之下买了房子。虽然男朋友也出了一部分钱，但房子写了黎雨的名字。男朋友催着结婚时，刚好是黎雨的学业非常忙碌

的时候。在结婚这件事上，黎雨希望举行一个比较好的婚礼，但男朋友觉得已经买了房子，具备了物质基础，感情也稳定，先领个证就可以了。这点分歧让两人到了非此即彼的地步，男朋友只给黎雨两个选择：要么结婚，要么分手。黎雨倒是觉得结不结婚也没有太大关系，于是选择了分手。

> 我也挺理解的。因为他是从外地过来找我的，我们是以前的同事嘛，我以前在外地工作过一段时间，所以他在北京没有安全感。又加上当时的情况，我读了博士，他是本科。

芳菲是和男朋友在内蒙古老家摆完酒席四个月后分手的。这段恋爱始于 2003 年“非典”疫情快要结束的时候。两人是同事，男朋友比芳菲小三岁，之前也曾在一起，但男朋友的前女友回北京找他复合，芳菲大方地退出了。“非典”疫情过后，男朋友和前女朋友又分手了，他便提出要和芳菲在一起。芳菲的朋友都不赞成，理由是他既然能这样对待前女友，以后可能也会这样对芳菲。倒是芳菲很坚定地要谈这场恋爱，因为这个男朋友是很讨人喜欢的那种，芳菲很喜欢他。虽然两人在一起，芳菲的内心倒是一直认为两人就只是谈恋爱，不会再进一步，“我跟他可能就只能谈恋爱，不和他在一起吧也不甘心，但有一天肯定会分开”。

当时，两人的收入都不高，男朋友做保险，而且还是非常初级的业务员，一个月只能拿到六七百元，芳菲的收入有两三千元，每个月都要精打细算，日子过得很艰苦，但两人感情非常好，情感上的甜蜜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经济拮据之困。到了 2006 年，男朋友的家人给了首付买了个房子，两人打算结婚。芳菲说，当时都计划好了，再过两年就买辆车改善生活质量，然后一起出国留学增值，在国外待几年后再回国发展，这样双方的事业能齐头并进。芳菲的父母和爷爷奶奶都很喜欢芳菲的男朋友，尽管两人还没有到民政局领结婚证，芳菲就先在老家办了酒席。但办完酒席几个月之后，芳菲发现男朋友和新同事暧昧的聊天记录。她说，自己太了解他了，他的心变了马上就能感受到。

访谈时，芳菲说已经完全平复了，但他对自己父母的伤害，她父母这辈子都没办法平复。这是因为，芳菲的出嫁宴席在村里相当轰动，连续摆了两天的酒席，当地的村支书和住得很远的亲戚全都来了，但没想到两人的婚事有变。

照顾亲人无暇考虑婚姻

这类受访者有一人。接受访谈时，璐璐 37 岁。她本来也属于“遇到错误的人”那类，但她的经历还有一个明显的特征，就是在同龄人忙着结

婚的年龄段，她在照顾生病的母亲，根本没有时间和心情考虑结婚的事。我们留意到，璐璐原生家庭发生的变故以及她之后遭遇的一段感情欺骗足足占用了她六年时间，从 28 岁到 34 岁，这是寻找配偶非常关键的六年。

璐璐的那个年代很流行读中专，顺着这个潮流，她也读了中专， 18 岁中专毕业后就工作。从 18 岁到 38 岁，璐璐的生活一直围绕着工作、进修和找人结婚三件大事进行。与“结婚不是生活重心”类型的受访者不一样的是，璐璐在进修和工作之余，也很积极地开展感情生活，三者同时进行。她也知道，女人年龄越大越难嫁。

> 做机场代表的时候，一个司机就劝我早点嫁人。“女孩子，当然要早点找定老公啦。”说我现在已经二十六七岁了，30 岁以后很难嫁的。我当时就想，切，不会发生在我身上吧，哪知道就真的撞上了。

璐璐 18 岁毕业后就马上参加大专的自考，因为报错了方向，她花了五六年才拿到了英语的大专文凭。在这期间，她 20 岁左右开始谈恋爱，第一个男朋友很帅气，因为大家都年轻，后来不喜欢就没在一起。璐璐一共换了好几份工作，其中两份是到新公司做“开荒牛”，所以也趁机换了行业。每换一份工作，她都有遇到喜欢的男人，但都没有发展下去。

在璐璐二十八九岁时，公司一个刚毕业的同事喜欢她。这个同事是读工程的，高大又帅气。同事也知道璐璐年龄比他大不少，但他并不介意双方的年龄差距，“他说爱情是盲目的”。但这个年龄段的璐璐已经会考虑非常实际的问题：两人相差六七岁，男方毫无经济基础。考虑再三，她拒绝了他。这段感情之后，璐璐的母亲就生病了，她便辞职回家专心照顾母亲。 31 岁那年，母亲去世。料理完母亲后事之后，璐璐重新找工作。很快，她就找到了工作并和公司一个同事拍拖，但后来辗转打听之后，璐璐才发现这个同事已经结婚了，他刻意隐婚和她谈恋爱。其实，璐璐自己早已有所怀疑，因为男朋友既不带她见家人，也不介绍她认识他的朋友。但璐璐当时考虑到，自己已经过了 30 岁，要珍惜感情，便没有怀疑下去。三年之后，这个男人跳槽到其他公司后，璐璐向他的新同事打听，才知道他已经结婚，而且有了孩子。这段感情足足占用了璐璐 3 年时间。尽管璐璐的感情并不顺利，工作上的成绩却越来越好。访谈时，她任职的公司在行业内排名前五，她的职位已是办公室主任，工资也比以前涨了。璐璐中专毕业时每个月的工资才 1000 多元，现在八万元的年薪算是对她这么多年来不断进修、勤奋工作的回报。

身患重病忙于治病

有两个受访者在择偶过程中得过重病，其中一个因此和男朋友分手，因为治病时间较长，相亲的事情便一直搁置。另外一个受访者小菡，治病的时间为两年左右。这两年，刚好是 28 岁和 29 岁。小菡 25 岁硕士毕业后一直在相亲并谈了一场恋爱，生病之后，她生活的重心从寻找丈夫变成了治病。身体康复后，才又开始相亲，但心境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宝兰是在 26 岁生病的。对于这段经历，她并不愿意说太多，只是说自己得了内分泌方面的疾病，工作和感情也出了问题。疾病导致身体健康、感情和工作三方面都受挫，对宝兰的打击很大。病虽然治好了，但是后来也曾经复发，治病和恢复成了宝兰人生中最重要的事。疾病不但中断了宝兰恋爱，还大大改变了她的人生观和爱情观。病愈后，亲戚朋友都很热心为她介绍对象，她也曾相过亲，不过并没有相到合适的对象。后来因为年龄问题，合适的男人数量也逐渐减少，相亲的次数更加少了。

访谈时宝兰 37 岁，也已经很久没去相亲了。她说，自己对结婚这事情并不那么积极了，生不生小孩也无所谓。“我有时候觉得，健康的身体、健康的心理，才能养一个健康的小孩。如果你自己心理不是那么健康，身体也不是很健康，到时候孩子不知会不会埋怨你把他带到这个世界。”宝兰说。

正在和男朋友同居型

访谈中，有两名受访者正在和男朋友同居。其中一个是 32 岁的丽华，因为男朋友不愿意结婚，所以仍然在同居。另外一个是 27 岁的温暖，她和男朋友已经论及婚嫁，但她并没有结婚的念头。

在感情上，丽华从高中到访谈时一直没有空窗过。她曾经谈过两次恋爱，第一次就是现在这个男朋友，当时是高中。后来，这个男朋友出国了，两人的联系就断了。大学里，她认识了第二个男朋友，但男朋友又出国了。在工作的第二年，她失去了和第二个男朋友的联系，恋爱算是终结了。但很快，第一个男朋友从国外回来发展，两人复合了。

同居并不是丽华的选择，她努力的方向仍然是结婚。在丽华 28 岁左右，她想结婚了。但当她提出结婚时，男朋友以事业尚未稳固为由拒绝了。关于结婚，丽华说自己向男朋友提了不止一次，但都被拒绝。

> 我就是这样的人，如果告诉你一件事情，我说了两遍以上，就不想再去问了。有一段时间我是这样想的，这件事情如果你急别人不急的话，不是一件好事。

男朋友不肯结婚让丽华很难过。但后来她对结婚这事也看开了，心里反而舒服很多。虽然仍然会朝着结婚努力，但已经没有太多期待，所以失落感很小。“你问我现在开不开心、生活幸不幸福？我觉得挺好的。”丽华的朋友都说不肯结婚的男人靠不住，不过丽华没有放弃这段感情。但她也承认，这也是因为没有更好的选择。

和温暖访谈时，正值 2012 年的春节前夕，在深圳工作的她正在张罗回家过年的事。男朋友买了两张回他老家的火车票，温暖坦陈自己很不安，因为她完全没有结婚的欲望，不太想去男朋友家。她担心若自己去了又不和他结婚，会让他的家人白高兴一场。 27 岁的温暖不太想结婚。“我觉得婚姻给不了我什么东西，婚姻里面就谈恋爱这部分比较吸引人，然后其他的东西都有点累赘。”她说的累赘，是指生孩子和过年过节要顾及两家人等问题。

双性恋者被迫选择男人

美玲是双性恋者，曾经谈过两次恋爱，一次是和男人谈，一次是和女人谈。男朋友是美玲在备考硕士时认识的，为了和男朋友在一起，她还专门考到了上海。和男朋友在一起时，日子简单感情纯真，两人都很开心。但美玲说，当时大家年龄都还小，新鲜感很快就耗尽，感情变淡之后就分手了。第二次恋爱是和女人谈，感情来得非常自然，她和女朋友都很顺理成章地接纳了对方。美玲和女朋友是同学，两人开始接触是因为女朋友当时暗恋一个男生，经常找美玲倾诉。因为经常腻在一起，女朋友对她形成了依赖。有一次，当女朋友在课堂上发言时，美玲刹那间发现自己对她有感觉。随后，两人慢慢确认彼此是互相喜欢的。就算在其他同学面前，两人都会表现得很亲密，同学都认为她们是在玩，没有往同性恋上想。

美玲说她是个不压抑自己感情的人。对她来说，喜欢一个人就是无忧无虑地在这个人面前展现自己，彼此互相接受，也不管对方是男人还是女人， TA 就是那个 TA 而已。跟男朋友在一起很开心，和女朋友在一起，也很开心。

毕业之后，美玲和女朋友同居了一段日子，两人的感情也越来越好。可两人都知道，双方的父母都不会接纳这段感情，便决定分开，各自找男人结婚。访谈时，美玲 28 岁，她已在考察几个目标男人，如果合适的话就会结婚。

独身主义是不能公开的状态

在受访者中，明馨是唯一一个独身主义者，她也是双性恋者。从一开始她就不想结婚，但这种想法和践行在每个人生阶段都遭到了排斥。读大学时，她跟同学说自己不打算结婚，同学认为她还小不懂事。读硕士和博士期间，当她仍然宣称自己是个独身主义者时，就明显感受到同学的排斥。“觉得结婚没什么意思啊，因为我特别不明白别人为什么要结婚啊，我以为别人都像我这样想的啊。”明馨认为，婚姻生活会禁锢人的自由，现在有点理解人为什么结婚了。她说，正是因为大部分人都结婚了，不结婚的少数人会受到很多限制，就像她一样。

明馨自称是悲观主义者。一直以来，她认为生活大部分都是很无聊的，只有短暂的时间很高兴。这种感受可能和明馨的生活环境有关。她说，自己总是和大部分人不一样，做的事情总是很难得到他人的认可。小时候，她就是家里最不听话的孩子，总得不到父母的认可。离开父母去读大学，尽管同学不接受她的独身主义，但环境仍然相对宽松。可随着年龄的增长，与社会的接触越发密切，独身这种想法被认为是怪异和不可理解的，大部分人或事都会有意无意地排斥或不接受明馨的独身状态和信念。如今，在单位里，明馨的同事仍然会时不时提醒或暗示她要考虑个人问题赶紧结婚。对明馨来说，独身主义是一种不可以公开的状态。

结婚意愿的变化

因为受访者处于不同的年龄阶段，我们通过先纵向对比再横向验证发现，受访者的结婚意愿和年龄的关系最密切，是一条以 30 岁到 35 岁为顶部开口向下的抛物线。这种关系在 30 岁以上的受访者身上体现最明显，尤其是越远离 30 岁，关系越清晰， 30 岁以下的受访者的论述很难体现这种关系。不过，并不是所有受访者的结婚意愿都符合这条抛物线。这部分受访者的结婚意愿在进入 30 岁之前就已经很清晰，原因各有不同。比如，有的受访者通过对父母和朋友婚姻的观察对婚姻有很清晰的认知，而有的受访者则是因为大龄未婚或者晚婚的朋友比较多，所以认可晚婚或大龄未婚的状态，心态非常放松。总的来说， 30 岁以下的受访者，会对 30 岁有一种恐惧。她们的择偶要求不太坚定，有的甚至自称不排除将就结婚。对比之下， 30 岁以上的受访者对择偶要求中的“喜欢”一项更加坚持，基本坚称遇到喜欢和满意的男人才会结婚，否则不会结婚。受访者的结婚意愿受多种因素的影响，会随着年龄的变化而有所改变。那么，这些因素又是哪些呢？

结婚意愿与父母的婚姻状态

父母的婚姻状况对剩女的结婚意愿有影响吗？台湾有研究表明，在父母的婚姻状况为保持婚姻关系、离异、鳏、寡的四种状态中，父母婚姻关系持续的大学生对婚姻更有好感；父母婚姻非常和谐的大学生，对婚姻的态度更正向。（李秋霞， 1991 ；黄倩倩， 1997 ）。美国的研究指出，来自离异家庭的人的婚姻离异风险更高。一项比较美国、加拿大以及 13 个东欧和西欧国家的家庭和生育的研究发现，在所有样本中，离异具有明显的代际传播效果，离婚的代际传播是一种普遍现象（ Diekmann & Schmidheiny ， 2008 ）。但是，这并不是说只要父母维持婚姻关系，对子女的结婚意向的影响就是正面的。在父母仍保持婚姻关系的家庭中，父母婚姻美满的人结婚意向最高，而不美满但未离婚的结婚意向是最低的（ Long ， 1982 ）。

但是，吴怡卿对 14 名 30 岁至 40 岁的台湾未婚女性的研究发现，虽然未婚女性的婚姻观会受父母的婚姻状态影响，但两者并没有必然联系，“虽然绝大多数的受访者坦诚父母的婚姻状况会影响她们最初对婚姻的看法，但父母之外的其他人的婚姻状况、自己所受的教育、思考模式的僵化和弹性等其他因素皆对她们的婚姻观造成影响”（ 2004 ： 67 ）。

我们的访谈证实了吴怡卿关于父母的婚姻状态与受访者的结婚意愿没有必然联系的结论。受访者的父母婚姻状态呈现多样化：父母具有法律意义上的配偶关系的占了多数，有的父母离异，有的丧父或丧母，有养父母而养父母又离婚，有父母再婚。在维持婚姻关系的父母中，有的感情非常好，有的感情很差甚至已经分房睡。而绝大部分的受访者对婚姻都有好感，只有独身主义者明馨坚定地拒绝婚姻。

受父母婚姻关系的影响而恐婚的受访者有三人，但这对她们的结婚意愿影响不大。其中，丹群的父母两年前离婚，而子琳和华秋的父母虽然没有离婚，但是父亲都曾出轨和欺骗母亲。至访谈时，丹群父母离婚对她的影响仍然比较大，比如她的脾气变得更暴躁，恐惧婚姻，但她并不拒绝婚姻。子琳和华秋比丹群年长四岁，都已克服了对婚姻的恐惧，成功把父母的婚姻状态对自己的影响降至很低。其中，子琳是通过阅读各种书籍和思考完成的，而华秋在克服恐婚之后因渴望感情和陪伴萌发了想结婚的念头。丹群和子琳及华秋的不同点在于，丹群的父母是两年前才离婚的，子琳和华秋的父母婚姻出现问题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子琳和华秋比丹群有更多时间去主动消除父母婚姻对她们自身的影响。

结婚意愿低的受访者有来自父母感情很好的家庭，也有来自收养的家庭；具有强烈结婚意愿的受访者有来自父母感情非常好的家庭，也有来自父母虽然没有离婚但一直分居的家庭或者是母亲曾遭受家庭暴力的家庭；丧父或丧母的受访者，结婚意愿的强烈程度更多的是随着年龄的变化而变

化。总的来说，我们访谈发现，受访者的结婚意愿与父母的婚姻状态关系不大。

同时，“父母之外的其他人的婚姻状况、自己所受的教育、思考模式的僵化和弹性等其他因素”的确会影响受访者对婚姻的理解和态度。但在这些综合因素的影响之下，她们的结婚意愿与年龄的关系非常密切。最后，在所有因素中起决定作用的因素是“单身生活过得都还不错”，单身生活的生活质量让她们更认可这种状态。这就像是结婚与不结婚之间的一场拔河比赛。从一开始，天平就向结婚那边倾斜，大部分受访者本来也是要走向结婚那边的，但因各种原因不能如愿后，她们根据自己的单身经验衡量两种选择的优劣后，慢慢走向不结婚这边。

结婚意愿与年龄

根据受访者结婚意愿的变化，我们从三个年龄阶段来叙述她们的结婚意愿，一个是 27 岁至 30 岁，一个是 30 岁至 35 岁，一个是 35 岁以上。在三个不同的年龄段，受访者的结婚意愿会因为关注的问题不同而发生变化。

1． 27 — 30 岁的阶段

受访者在 27 岁至 30 岁这个年龄段的结婚意愿非常强烈，首先是年龄带来的结婚压力。大部分受访者都恐惧或曾经恐惧 30 岁，主要原因是她们认为 30 岁的女人很难找到老公。而且父母催婚产生的压力在这个阶段也逐渐增强。所以尽管受访者接受单身的状态，有的认为不结婚也可以，但她们的择偶活动仍然非常活跃，有人甚至给自己订立目标，一定要在 30 岁之前嫁出去。对比之下，对年龄没有恐惧、接受单身状态、父母的催婚压力也不大的受访者，择偶活动并不活跃。如果社会对女性的结婚年龄没有苛刻的要求，让剩女们自主选择结婚的时机，她们或许不会再恐惧 30 岁。

28 岁的冬娜和 29 岁的季晴想结婚并非真的渴望立刻有一个丈夫，而是考虑到 30 岁的女人会被男人嫌弃年龄大，难找老公。再加上两人家里都催得比较紧，尤其是和父母一起住的冬娜。事实上，她们对现在的单身生活都很满意。

> **季晴：** 说实话，要不是因为年龄的原因，结不结都无所谓。真的，结不结都无所谓，不结婚挺好的，因为我喜欢的东西太多了，我喜欢台球、游泳、动漫、看书，朋友也多，所以无所谓啦。

冬娜： 我是属于那种业余生活挺丰富的，就算没什么人约我，我也会去看一下电影，然后去找女生逛街、旅游。我会把自己的业余时间安排得很丰富。如果不是这个年龄的话，我可能就是完全过得自由自在，有合适的就结，如果没有就谈恋爱。但是这个年龄，我觉得不饶人啊。我曾经开玩笑地跟我妈说，大家都说我娃娃脸，看起来不像 28 岁的人，能不能找个熟人把我的户口年龄改小三岁，我再玩三年再说。我妈就劈头盖脸地骂我一顿：你少在这幻想，你看你脸上的皱纹，一点不像小三岁的人。

找老公成为 28 岁的冬娜现阶段最重要的事情。她毫不掩饰地告诉我们， 2012 年的目标就是抓住现有的资源，赶紧把自己嫁出去，工作升职等事情都会放一边。她说，自己已经隐晦地跟领导说了，这两年主要目标是找到爱情，工作上能有进步更好，但她不会主动去追求升职。

美琪 30 岁之前也特别“恨嫁”。她一直觉得自己很适合结婚，会是一个贤妻良母。而她 30 岁之前“恨嫁”，就是因为很恐惧 30 岁的到来。“那个年龄之前，就觉得到了那个年龄会不会老得很厉害，会非常孤单。”等她过了 30 岁之后才发现，根本没有自己预想的那么恐怖，“没怎么样啊，和原来没什么区别。像爬山一样，远处看那个山头很高，现在到了这个山头，也没什么”。 30 岁之前，美琪的母亲给她下达任务，一定要带女婿回家。美琪经常为此焦虑不已，几年下来才发现，婚姻根本无法规划。访谈时，美琪已经 37 岁，单身的时间也很长了。

在这个年龄段很想结婚的另一个原因是，受访者产生对亲密关系的需求。这种需求的产生首先取决于受访者的人生时间表，如上述“结婚不是生活重心”的受访者，因为忙于工作和学业，感情需求强烈的时间和别人不一样。文静 27 岁硕士毕业，从 28 岁才开始渴望结婚。她之前一直盼望有一份刻骨铭心的爱情。文静说，和一个人谈恋爱谈久了，自然就会结婚。所以与其说是想结婚，不如说她更渴望一份感情。随着周围朋友都逐渐结婚或有了男朋友，一直住集体宿舍、集体活动非常多的婉茹发现能一起玩的人越来越少，而自己不开心或孤独的时候也想有人陪伴在身边。朋友并不能随叫随到，但若有一个丈夫，他就责无旁贷了。所以，尽管父母在她二十七八岁时才催促她结婚，但其实她自己是有结婚的情感需求的。而且，她从家族的聚会也体会到，家庭带来的欢乐是自己喜欢的。她并不认为没有家庭的老年生活会很悲惨，但她认为自己的确需要家庭。另外，这个阶段是受访者的朋友、同学或同事结婚的高峰期，频频出席婚宴或已婚人士加入单身聚会也会催生或增强受访者的结婚意愿。

受访者人际关系网络的大小也会影响结婚意愿，朋友多的受访者，朋友部分取代丈夫的陪伴功能，结婚意愿会不太强烈，朋友少的会更渴望结

婚。一个很明显的对比是秋芸和文静。秋芸是上海人，读书和工作都在上海。访谈时，秋芸 31 岁。她说，之前从来都没有觉得要结婚。我们注意到，在她的人际关系网络中，基本没有形成催婚的氛围。首先，她的父母给了她一个很宽松的环境，很少催她结婚。另外，她的朋友也很多。秋芸比较外向，在朋友中一直扮演着感情顾问的角色，就算是不太熟悉的异性朋友也愿意和她探讨感情问题。而且她朋友的婚姻状态也很多样化：有结了婚或者生了孩子的，也有很晚才结婚的。在她工作的公司中，虽然女性员工偏多，但是已婚女性员工偏少，她的老板是外国人，也是很晚才结婚。这样的环境并没有对她造成结婚的压力，所以她的结婚意愿一直不强烈。访谈时，她正在考虑要找一个丈夫，这是因为秋芸的原生家庭发生了变故：秋芸的父亲在 2011 年 5 月去世。一直以来，父亲都是家庭支柱，而现在秋芸要承担起家庭责任，才萌发了找一个人帮忙分担责任、互相支持的念头。

相比之下，文静的朋友圈比较小，很需要有人陪伴，而且她认为丈夫可以为自己提供亲密可靠的陪伴，所以她的结婚意愿比秋芸强烈很多。我们认为，这和文静的处境有关。文静读大学和硕士所在城市西安的经济并不发达，毕业后同学纷纷打道回府或者去了经济发达的城市，和她要好的舍友和同学因此断了联系。留在西安的少数同学结婚之后，也很少联系了。再加上她工作的机构员工数量很少，尽管在工作中也认识了一些朋友，但文静性格比较内向，朋友相对少。所以硕士毕业后，学校的集体生活变成一个人的独居生活时，文静的孤单感变得很强烈，有时候还因此做噩梦或者做情感之类的梦。

在 27 岁至 30 岁这个年龄段，促使受访者产生强烈的结婚念头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生育问题。越接近 30 岁，受访者越会考虑生育的问题。季晴觉得到 29 岁要结婚生孩子了，因为她担心年龄越大生孩子越困难，“要不然的话，我还挺愿意，就谈朋友，不结婚，挺好”。 28 岁的杰敏也认为要早点生孩子，不过她担心的并不是高龄产子的问题，而是担心生孩子太晚了，自己会没有太多冲劲陪伴孩子，留下遗憾。根据现行规定，结婚是女人合法生育的前提，受访者只能先解决结婚问题才能考虑生孩子的问题。所以受访者越是考虑生育问题，就越急着要结婚，压力也会越来越大。不过，只有很少一部分受访者会在这个阶段考虑生育问题，因为受访者在这个阶段的主要目标是结婚。

这个年龄段的受访者，会恐惧“一辈子结不成婚”或者“ 30 岁也结不了婚”，有人会拒绝深入思考这个问题，有的表示会“随便找个就结了”。比如，玉婷就说根本不敢想象自己终身不婚的后果。在冬娜的访谈中，我们问：“ 32 岁都找不到合适的，你会为了他们（父母）结婚吗？”冬娜略激动地说，自己等不到 32 岁，“到了 30 岁，我觉得我会

随便找一个人。现在我是这样想的，但是我不知道到时候我有没有这个勇气”。毕竟，没有在主流社会认为的适婚年龄结婚，已经是开风气之先河，以后的路究竟怎么走，如何应对父母和社会压力，尤其是养老或老年生活不能自理时的照料等问题，需要剩女自己慢慢摸索。在尚未有答案之前，不思考或拒绝思考其实是防止陷入恐慌的自我保护。

2． 30 — 35 岁的阶段

在 30 岁至 35 岁（包括 35 岁）之间，受访者的结婚意愿会发生变化。 30 — 33 岁，受访者的结婚念头仍然会很强烈，主要原因是受访者很渴望有亲密关系或者避免成为与其他人不一样的“异类”。 30 岁被认为是女人的一道坎，访谈发现的确有不少受访者的很多想法会在 30 岁前后发生变化，而 30 岁往往是受访者最想结婚的时候。不过，虽然我们以 30 岁为界划分年龄段，但受访者的实际情况并不是固化的，有的变化会推迟或提前发生。另外需要注意的是，由于这次访谈大部分 30 岁至 35 岁的受访者都在北京、上海、广州和深圳，只有淑娴和芝慧来自二三线城市，也就是说，我们主要根据来自大城市的受访者的经验总结出结婚意愿的变化，这种变化是否适用二三线城市的剩女，仍有待验证。

上面曾经提到，有两个受访者因为父母的婚姻关系出现出轨和欺骗而恐婚，华秋就是其中一个。在分析受访者“剩下”的原因部分，华秋是不想谈恋爱的那种类型。直到 29 岁，她仍然不想结婚。原因有两个，一个是受父母婚姻的影响。通过对父母的婚姻的观察，她认为如果把感情放在一个人身上，就算当时很相爱，可能也有生变的一天。所以，她考虑更多的是自己是否能够承受被背叛的痛苦。另外一个原因是，这么多年的单身生活，华秋发现自己过得挺开心和自由。但是，在 29 岁至 31 岁这段时间，华秋慢慢开始想结婚了，尤其是到了 31 岁，她说当时真的很想找一个有感觉的人在一起。这种改变受很多因素影响，一是华秋自己的确想结婚，二是父母和亲戚的施压，三是她不想让自己太异于常人。的确，在大部分人都结婚的社会，不结婚会格外惹人注意。在自己的朋友圈中，未婚也会显得很不合群。所以对受访者来说，接受和适应因为不结婚带来的与众不同，也是单身生活的必修课。

另外，随着同龄人逐渐进入生育阶段，受访者在这个年龄段接收的关于生育的信息也是最多的，女性生育的年龄限制会加剧受访者的结婚意愿。心怡三十三四岁时就很想结婚生孩子，原因是她担心自己年龄大了生不出孩子。宜珊很喜欢小孩，觉得一个人的生活也挺好，自己以后也肯定会结婚的，所以也没有什么压力。但看到朋友们纷纷生了很可爱的孩子时，她就有点着急了，因为她担心年龄大了生孩子会出状况。赶在“大限”之前生孩子是静峰非常重要的压力来源。她一直都希望有自己的小

孩，她担心三十四五岁还不生孩子，以后都可能生不出来了。每当她想到生孩子的问题，就会有结婚的压力。而淑娴则觉得，很年轻就去开家长会是件很光荣的事情，她可不想自己很老才去开家长会。有一次，她替同事去开家长会，那种情景让她感触良多："如果我有孩子这个时候我就去开家长会了。"她也担心，以后有了自己孩子，别人家孩子的家长都还很年轻，而自己却很老。另外，和华秋相似，不想陷入"异于常人"的状态，也是淑娴着急结婚的原因。

有意思的是，在这个年龄段内，受访者的结婚意愿也会开始下降。这种下降一般发生在 33 岁之后至 35 岁。渴望感情而想结婚的，会不再那么渴望；想赶时间生孩子而结婚的，对孩子的看法也会发生改变。处于这个年龄段的受访者，大都经历过了积极相亲寻找丈夫、迷茫、恐慌或者挣扎，单身的时间也有六七年。一步一个脚印摸索出来的单身生活经验，会增强她们面对未来的勇气，所以无论是心态还是精神上都会逐渐放松，从内心上真正接受和面对一个人的状态。但这并不意味着拒绝或放弃婚姻。总的来说就是不拒绝，不放弃，不强求，有合适的就结，没有就拉倒。喜欢对方，是她们走进婚姻的前提。

我们比较受访者结婚意愿下降的原因发现，虽然各有不同，但有一个原因是共同的，就是单身生活可以接受。此外，通过对周围人群的婚姻的观察，沉重的家庭负担、频发的家庭暴力以及日益升高的离婚率，也增加了受访者对婚姻生活的了解；再加上，这个年龄的受访者绝大部分有过恋爱经历，已不像 20 多岁时那般认为爱情很神圣，这让她们对结婚更加谨慎，也更坚持自己的择偶要求，结婚意愿也会随之下降。

即使是正在和男朋友同居的受访者，这个年龄段的结婚意愿也下降了。前面提到，从 28 岁到 30 岁，丽华都想和男朋友结婚。但当她发现没办法说服男朋友结婚并且会让自己难过时，她的想法就开始改变，对结婚不太执着了。她说，想开了之后，这两年反而开心很多（访谈时丽华 32 岁）。

> 一个人静下来的时候，想想这是不是你要的东西，是不是你的底线，你能不能接受，最坏的结局是什么，想清楚了，可能happen 的瞬间你还是会慌或者怎样，但是到后面你不会慌。

华秋对佛教的探索，瓦解了婚姻在她心中的重要性，从而解除了结婚的紧迫感。她在 29 岁至 31 岁时很想结婚，但从 31 岁下半年起就不太想结了，到 32 岁时就更加觉得无所谓了。我们留意到，从那个时候起，华秋开始尝试了解佛教。"原来这个世界还有很多东西是我们人类未知

的，外面的世界，知识界是这么大的。很多根源性的东西，自己明白了，就更加，更加不会担心这个问题了。”

受访者中，有深刻的感情经历的人更容易打破爱情和婚姻的神圣性。芳菲就说，自己也爱过了，爱情和婚姻也就那么回事。“我就觉得，两个人从恋爱到住在一起，能经历都经历了，爱都爱过了，再遇到其他人，也没有付出那么多东西了。”

燕楠是在三十三四岁开始不太想结婚的。她通过阅读和对朋友婚姻的观察发现，自己并不喜欢婚姻。访谈时，燕楠正在读社会学的在职研究生，方向是性与性别，所以读了大量关于性、性别、婚姻等方面的书籍和文章。她忽然觉得自己并不适合婚姻，因为她无法接受一个老公、一个孩子的生活状态。而且她发现，已婚女性的话题比较狭窄，常常是围绕老公、孩子以及生活琐事。这样的生活并不是燕楠想要的，她说自己很关注精神生活，一再表示无法接受被婚姻束缚的生活。一直在增长的离婚率也让燕楠有点却步。“如果是婚姻有波折有小孩的话，哎呀，要牵扯很多精力，离婚之类的，我觉得很可怕，所以就不太想，没意思。”

珍秀从 28 岁开始动了结婚念头，但到了 30 岁才开始紧张起来。“紧张两年到了 36 岁，觉得就这样吧，找到就找到，找不到就算了。”珍秀认为， 12 岁一纲，自己过了 36 岁就是三纲，所以 36 岁的时候心态就变了。但其实，她的变化是以 35 岁为界。 35 岁之前，她接收到的信息是再不结婚生孩子就生不了孩子，要么会难产，要么孩子会患病。这些信息加剧了她的生育焦虑，觉得自己还是要赶快找人嫁了才好。她说，嫁不出去好像觉得特别空虚，不合主流。但过了 35 岁之后，她的想法开始改变，变得肯定自己的过去，从而解除结婚的迫切感，以一种放松的状态迎接未来，尽管仍不放弃婚姻。

> 人过了35 岁这个阶段，会觉得人生很多东西你自己心里是有个界定在那里的，这个意思跟我是不是女的没关系。每个人到了一个年龄阶段，都会感觉很多事情自己也会做得很好，觉得有些东西是可遇不可求，觉得很多事情是不能去强求的，所以我还是会去继续寻找，但会豁达接受一切。

因为和惠璇成了朋友，不同于上述受访者的片段式表达，通过和惠璇长达两年的互动，我们看到了她比较连贯的变化。惠璇是一个朋友的校友，我们在 2010 年敲定访谈的时间，当时她正在英国读书，同年 9 月毕业回国。所以在 2010 年 9 月，我们在伦敦见面并做了访谈。

惠璇从二十六七岁结束第二段恋爱后开始发现比较难找老公就开始着急。她也认为， 30 岁是女人找老公的“大限”， 30 岁之后能不能找到老公就靠“命”了。访谈时，她还不到 31 岁，她说自己的心态一直没有改变，仍然很想结婚，在英国的留学经历并没有减缓她的焦虑。但她想结婚的理由已经不再是“年龄大很难找老公”了，而是想生孩子。“没变，因为我很想要个孩子。如果说变化，我二十六七岁是纯粹想要爱情，但是现在的话就很想有家庭和小孩。”她是在 30 岁至 31 岁之间产生想生孩子的念头的，因为看到小孩很可爱，生孩子的念头就冒出来了。惠璇的哥哥已经结婚并且有一个儿子，她跟侄子接触的机会很多，大大抒发了对孩子的喜爱。不过，和侄子的互动并没有缓解她想生孩子的欲望，因为她想生一个自己的孩子，年龄的问题更是加强了她的紧迫感。她有一个朋友是医学博士，研究的是胎儿健康。朋友告诉她，女人的年龄的确对婴儿和母体有影响，惠璇深信不疑，并因此更加着急。

2011 年 5 月，惠璇到英国参加毕业典礼，我们一起去了剑桥游玩。在火车上，她主动谈起结婚的事情。她说自己已经不太着急结婚了，因为她已经想清楚了，婚姻具有的三个功能她都不需要：一是她经济独立，不需要男人供养；二是不需要孩子养老，她很早就开始规划养老问题，早早就为养老存钱；三是男人一般比女人死得早，即使结婚了，老公早死，女人还是要一个人过日子，和现在单身没什么区别。

这是我们访谈之后，她第一次表达结婚意愿下降。此前访谈时能感受到她的紧迫。访谈之后，生育的问题仍然困扰着她。在我们的闲谈中，她仍然会提及年龄和生育的问题。她曾经打听到女人一生大概只排 400 多个卵子，还计算了一下发现到 40 岁左右她的卵子就会排完。她担心自己到 40 岁左右才结婚怀孕，那时候卵子的质量已经差了，会影响孩子的健康，她甚至考虑要不要把卵子冷冻起来，以后结婚生孩子时拿再出来用。在 32 岁生日快要来临时，惠璇有点情绪，她说自己每年过生日前情绪都不太稳定。“还是挺渴望结婚的，主要是觉得孤独，还有担心年龄太大，孩子太小，养起来很困难。”不过，在生孩子这件事上，惠璇已经关注年龄之外的因素了，如养孩子的成本，“其实只要一想起，生了孩子以后，我花钱都要多想想，我就马上打退堂鼓了”。访谈时说到孩子的问题，惠璇也有提及经济能力，但她对生育问题考虑最多的是年龄的影响，这也是她急着找人结婚的重要原因。在 32 岁生日之前，她对生孩子一事的想法就变成了“打退堂鼓”。之后，惠璇对孩子的问题看得越来越淡。有一天，她在 MSN 上告诉我们，说不生孩子也挺好的。有一段时间，她和一个比她小的男人相处，还曾经试探这个男人对不生育的看法。惠璇这些举动说明，生育对她的重要性在慢慢降低。到了 2013 年 3 月，惠璇突然

在微博上发私信说：“我现在都没怎么想和男人结婚的事了，觉得内心无比地平静。”这个时候，她 33 岁。

我们认为，这就是惠璇从二十六七岁到 33 岁之间的心路历程：害怕年龄大找不到老公急着结婚——为了迁就生育的年龄限制急于结婚——不急于结婚、不再考虑生孩子的问题——不怎么想结婚的事情。这样的心理变化过程，也是婚姻在未婚女性生活中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被消解的过程。

最后还要强调的是，上述分析的心理变化主要是从一线城市的访谈对象总结而来。访谈对象里面，在二三线城市生活而年龄超过 33 岁的只有两人，一个是 33 岁的淑娴，一个是 48 岁的芝慧。我们发现，淑娴在 33 岁的时候并非结婚意愿下降，而是她想结婚但却无能为力而生出来的绝望（绝望是其原话）。而芝慧则称自己是在 40 岁时突然意识到需要对自己好一点，“爱护好自己，看重自己”。自此之后，她想吃什么就吃什么，不再为了省钱拼命省吃俭用。我们以为，这里的对自己好一点的意思是指接受现实，让自己过得开心。所以，我们推测，处于一线城市的未婚女性会在 30 岁至 35 岁之间破解婚姻的神话，过了 35 岁后会豁然开朗。而二三线城市的未婚女性，会推迟到 35 — 40 岁之间。这也验证了国外学者的结论： 30 — 40 岁的单身女人会撕碎等待婚姻的神话，去追寻她们的梦想。

3 ． 35 岁以上的阶段

处于第三阶段即 35 岁以上的受访者，已经开始尝试解除年龄和生育的双重紧迫。正如前面所说的，处于一线城市的受访者会从 33 — 35 岁之间开始打破婚姻的神圣性，考虑的重点也会从结婚转移到生育。在这个阶段，受访者仍然会忧心生育的问题。她们担心，年龄会对生育带来困难，又因为结婚是合法生育的前提，反过来可能又会加强她们的结婚意愿。但是，在这个年龄的受访者中，因为单身的时间已经比较长，心理上也接受了单身的现实，就算仍然对生育有担忧，也已经很适应一个人的生活。

美琪 30 岁以前的想法是“大家都结婚，我也结婚吧，而且过了 30 岁之后就是高龄产妇了，很恐惧”。现在， 37 岁的她觉得单身只是一种生活状态，只要她没有违背公序良俗，结不结婚是她个人的事。她不在乎别人的看法：“关键是自己在不在乎，如果我不在乎的话，别人的压力是没影响的。”她说，结婚是为了让自己更开心更幸福，不是完成任务，婚姻对她来说可有可无。

35 岁的心怡以前也认为自己应该和大多数人一样，起码要拥有自己的家庭和子女这些属于自己的东西，但现在的她发现，所谓属于自己的东西，并不真正属于自己。

> 你生一个女儿，她真的属于你自己吗？她有她的人生，她是独立的，不是属于你的，什么都不属于你，只有自己属于自己。不需要强求。而且生孩子需要耗费很大精力，才能让她健康成长，我自问没有这样的精力。

35 岁以上的受访者更加适应周围的异样眼光或者闲言碎语，并已经调适好心态。 30 岁之前，心怡会很介意别人怎么看自己，对他人的言语很敏感。但当她 35 岁时，已找到化解压力的策略。

> 现在，我发现别人的眼光是没有杀伤力的。比如，我的同事说我这么大都不结婚，我就说是啊，你帮我撒开大网吧。其实，如果自己看开点，别人也不会对你有异样的眼光。每个人都只关心自己，哪会关心你。

以前，美琪对亲戚的询问和议论还会解释，但现在就觉得别人说自己的婚姻只不过是在消磨时间，并非真的那么关心她。“他们可能觉得没有什么话题，这个话题是个长盛不衰大家都感兴趣的。我干脆说，人家说我要找个大官，这个人还没出现。”

心怡以前一直没有想过要生孩子。但在 35 岁前后，她突然就想生孩子了，因为她担心年龄大会导致生育困难。但是，她知道单身并不能生育，否则就会被工作单位开除，自己一个人养孩子有经济压力。

> 婚姻哪有想象的那么令人向往，我天天和一群师奶打交道，天天听她们说，我觉得结了婚的师奶们的生活不见得比我好，谁是弱者还不一定呢。

心怡这个例子很清楚地说明，她在 35 岁的时候已经不再向往婚姻了，但是因为年龄问题担心生育问题， 37 岁的美琪在这个年龄也更担心生孩子的问题。不过，这个年龄段的受访者并不放弃结婚的希望，仍然会参加相亲，尽管频率会相对低很多，但她们仍然会坚持自己的要求。芝慧是年龄最大的受访者，她在一个二线城市，访谈时她 48 岁。访谈之前不久，她又相亲了两次。不过，两个都不合适。

周围婚姻的影响

在受访者人际的关系网络中，其他人的婚姻状况对受访者的结婚意愿影响非常明显。这种影响主要有两种，一种是他人的“两个人”状态会催生或增强受访者的结婚意愿；一种是他人的婚姻幸福或婚姻问题会成为受访者自我提醒、调整和坚持的重要依据。

朋友或同事结婚之后，以前的单身聚变成家庭聚会，受访者以单身的身份很难参与其中。就算参与聚会，看到朋友带老公或者孩子出席，都会或多或少激发受访者结婚的念头。冬娜就认为自己想结婚的原因之一就是朋友的影响。她以前对婚姻想得很开，但是大部分朋友都结婚之后，以前的单身聚会陆续也加入了朋友的老公，再后来朋友把孩子也带来了。朋友一家三口的和美，让她觉得是时候结婚了。杰敏的同事也大多结婚了，以前随叫随到的同事聚会也已经聚不起来了，除非是她强烈要求，已婚的同事才会应约。这种转变，让她感受到自己因为单身而被已婚同事排挤，“就因为他们拖家带口的，不太愿意跟我们这些单身女性出来玩了，明显感觉到被排挤了”。所以杰敏也觉得自己应该结婚了，这样就可以参加已婚同事活动，一起玩了。这种情况下，结婚已经成为未婚者融入已婚群体的需求和手段。

朋友或同事的婚姻出现问题，受访者会提醒自己谨慎选择伴侣，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消解结婚意愿。静峰有个师姐因为家庭暴力导致离婚，师姐的经历让静峰看到不幸的婚姻对女人造成的伤害非常大。而且，师姐和她的丈夫均为博士毕业，这也让静峰很警惕，高学历家庭也是会发生家庭暴力的。

> 其实这两个人学历都很高，两个博士，一个复旦博士、一个华师博士，师姐花了三年时间刚刚走出来，重新跟大家见面。但是你接触她的时候就会觉得，她真的是老了。所以一段不幸的婚姻对一个女人来说，是非常受伤的。

静峰坦言，自己很清楚婚姻的好处和坏处，若能找到满意的老公自然最好，就算找不到，现在单身的生活也比不幸的婚姻好得多。与静峰不同的是，小菡看到了注重内心契合的同学婚后都很幸福，更坚定了她对伴侣精神层面的要求。小菡的女性朋友结婚时的物质水平都不一样，有的是结婚时家里帮忙买了房子，有的是一起供房子，有的是婚后租房住。这些朋友找老公时都没有要求对方有房有车，而是很注重双方精神和内心的沟通和交流。“从他们的经历来看，房子车子等所谓面包类的问题，只要他们不是没有能力，总会改善积累起来的，但情感的东西很难求，有情感的人走在一起会更幸福。”

结婚意愿没有变化

在所有非独身主义者的受访者里，有三人明确表示结婚意愿未曾发生变化，分别是子琳、悦然和芷若。三人都不急于结婚，子琳和芷若对婚姻生活的琐碎和负担有清楚的认识，也并不太期待爱情；悦然对单身生活的满意度比较高，并未赋予婚姻生活优先的地位。

子琳的结婚意愿一直没有变化，我们认为这和她对婚姻的认识有关。这些认识令她并不渴望婚姻，但也没有让她拒绝婚姻。子琳对婚姻的认识首先来自于对父母婚姻的观察。因为父亲的出轨与欺骗，她知道婚姻和爱情并非如外界描述般美好，也不太信任男人。加上自己有恋爱经验，她对婚姻中两人的相处也有很明晰的认知，比如两个人的磨合，一个家庭的承担，经济的处理、捆绑等等。另外，广泛阅读小说尤其是英文小说这个习惯使她能够通过小说认识人性，也影响了她对爱情和婚姻的理解。“爱情未必像你想象的那般甜蜜和幸福，它也有可能很痛苦，最终可能都是孤独。人最终都是孤独的，无论和谁一起。”子琳非常强调，自己必须成熟才能处理好婚姻关系，所以二十四五岁时她曾经计划 30 岁之后再结婚。

子琳谈了两次恋爱。她解释，没有结婚只是“机缘巧合”，没有遇到一个特别喜欢的人。之前，也曾遇到不少喜欢她的男人，但她没有接受，因为不想伤害别人，她也坦承自己不谈恋爱时的状态更好。

> 我有个问题，很情绪化。如果我很喜欢一个人，我容易情绪失控。太紧张了，不知道怎么处理，会哭。我之前第一个男朋友很害怕，特别是一吵架，很容易就会哭。人家expect 你这样的年龄有这样的成熟度，我其实很小女孩，他只喜欢看小女孩很甜美的那一面，但我有情绪化的那一面。

基于对婚姻和爱情的了解，子琳的结婚意愿一直没有随着年龄的变化而变化。不过，虽然子琳曾经恐惧婚姻，但她并不是不想结婚。父母的婚姻给她的负面影响，她后来通过各种途径进行自我调整最终化解了。

悦然不急于结婚，是因为她一直都认为结婚并不是通向幸福的唯一道路，况且她的单身生活一直都不错。在这两种生活方式的比较之下，婚姻相对于单身生活并不具有优势，所以她并不偏向婚姻。单身只不过是顺其自然的结果：没有碰到可以结婚的男人，所以就没有结婚。

> 不结婚我也很幸福，当然我不会排除，如果遇到合适的，我当然想有个臂弯去靠一下，每个人都有很软弱的时候。那个时候会重点（指结婚的念头），平时就无所谓，随缘，遇到就结，遇不到就不结。

和男人相处，需要付出大量的时间和精力，个人自由也会受到限制，这也是悦然不太热衷结婚的重要原因。她说，和男人生活一辈子是一件很有学问的事情，自己会很挑剔对方，就算只是谈恋爱，一旦联想到和一个男人生活在同一屋檐的各种情景，自己就会有压力并打退堂鼓。“大家平时做朋友无所谓，我会取大家合得来的那部分。打球，我就找你打球；或者吃饭，大家合得来就吃饭。但你说把一个人带回家，日对夜对，死咯。”

悦然基本能按照自己的意愿生活，这和她与父母有一定的物理距离以及她的受教育程度和经济独立有关。她的父母在乡下，她一个人在城市工作和生活，加上她的学识和经济收入让她在原生家庭的地位比较高，父亲和母亲失去了控制或者干涉她的权力，所以在结婚这个事情上，她有相当大的自由度。

芷若通过读硕士推迟结婚的时间，想过点不一样的生活，婚姻对她并不具有吸引力。和子琳一样，爱情对芷若并没有太多吸引力，这种变化源自她的恋爱经历。她说自己也谈过恋爱了，发现自己想要的所谓的爱的感觉最后也就是像第二个男朋友那样。芷若真的很喜欢第二个男朋友，这个男朋友让她有“爱一个人”的感觉，她甚至认为自己要找的人就是这个男人了。

芷若刚到英国时，每天都给男朋友打国际长途电话。但很快，她就发现他并不积极维系两人的感情。他从来都不主动给芷若打电话，就连短信都是芷若抗议后才每天发晚安短信。联想到他以前的种种表现，她发现，这个她很喜欢的男朋友只是在小事上让着她，制造一种他很疼爱的感觉，一旦说到结婚买房子等重大事情，他就会毫不谦让。也就是在两三天内，芷若突然就意识到他只不过想找个人谈恋爱，并不想和自己结婚，于是便怒斩情丝。

> 我觉得有喜欢人的感觉，真正地喜欢一个人是怎么样的感觉，但是却是这样一个结果。我会觉得很ridiculous ，很滑稽，所谓的爱情就是这样子吗？爱情，唉，算了吧，反正谈过就谈过了，无所谓。

芷若原来把爱情想象得很美好，但谈完第二个男朋友之后，想象就破灭了，因为感受过“爱的感觉”，已没有必要再为爱情投入太多精力和时间。这说明，第二段感情经历已经让她打破了对“爱情美好”的幻想。当我们谈起婚姻对女人的重要性时，芷若首先强调一段不幸福的婚姻会对女人造成的伤害。

婚姻是很重要啊，我也觉得很重要，婚姻不好的话，会对女人造成很大伤害，是一辈子很大的伤痛，而且可以把她的人生毁掉。如果她不赶紧改，去做一些事情，去改善或者改变它，那她一辈子就毁掉了，吵吵闹闹的，在争执中过。好累，我非常不喜欢争执，我喜欢和和平平的。

芷若也知道，女人的年龄越大就越难找对象，等自己到 40 岁时，可能就没有机会结婚了，即使能找到，对方也可能是个离异的男人，也可能有小孩。她有时候也会想，“这么大年纪了，以后怎么办啊。这几年可能还有一点点机会。抓住这几年最后的机会，以后多半就单身了”。有两个例子让芷若得以窥探终身不婚女性的老年生活。她说，她的单位有两个领导， 56 岁还没结婚，平时会把哥哥或者弟弟的孩子带过来和自己生活，免得一个人孤单。两个未婚女领导和哥哥或弟弟的孩子一起生活，不一定是孤单所致，但从芷若对两名不婚女性的解读来看，她很清楚终身不结婚带来的问题，就是老年孤单。然而，就算有时会很着急，芷若也没有付诸行动。她解释说，自己是很被动的人，很被动地等一些事情降临，不愿意主动地去追求。这里可以看到，芷若不但打破了对爱情的幻想，就算当她认识到年龄渐长可能很难结婚、老来可能会孤单，她也没有积极地找老公，这是因为她有更紧迫的事情要做。访谈时，她已经写完了毕业论文准备回国。回国之后，她要考虑是否换工作、找房子住等问题。对芷若来说，尽管有远虑，但近忧才是迫在眉睫的、更需要关注和解决的问题。结婚、孩子、老年孤单等问题虽然也是大事，也会给受访者带来压力和忧虑，但都是受访者进一步思考才会感受到的压力。受访者的应对通常是拒绝思考，过一天算一天，只要目前的生活让她们满意，就不会因为未发生的事情而担心和害怕。

我就觉得，我还是干这份工作，完蛋了，我能不能换一份啊，很闷很无聊啊。反正我比较鼠目寸光，我就只想短期的。我真的没想过中老年女人，我现在想的事情是今年下半年我住哪里，怎么安顿好自己，下半年的工作我怎么接受。

除此之外，单身的状态对芷若的生活并没有太大影响，这也让她感觉不到结婚的需要。她的朋友不会因为她没有结婚区别对待；同事虽然有时八卦她的婚事，但他们真正关心的是她能否帮助解决问题。她任教的学校并不是人才聚集的地方，而她的工作能力比同事都胜出一筹。“如果你对我不好的话，那我就不帮助你啊。这有什么不得了的。”通过工作上的帮忙，对抗同事对自己的边缘化，是芷若非常有效的反抗。至于性，芷若坦言自己谈过恋爱，知道性是怎么回事，也不是不可缺的。而最重要的一点是，芷若是一个独处能力非常强的人。上学时，她的寒暑假都是在家里看小说度过的，她并不需要时刻都有朋友陪伴。而现在，她还有两个未婚的

闺蜜随时可以聊天和互相陪伴，尽管大多数情况下，若芷和闺蜜都是电话沟通，出去玩或见面的时候并不多，但已经满足了她对友情的需求。所以，芷若结婚的需求一直不强烈。

30 岁的焦急与成长

受访者普遍坦然接受衰老，认为衰老是自然规律，而且认可年岁增长带来的成熟。但在婚姻方面，衰老给受访者带来的是极大的紧迫感，原因是她们从各自的生活经验中发现，男人偏好年轻女人。从访谈来看，与主流社会认为的一样，受访者普遍认为 30 岁是女性能否走进婚姻的分水岭。

相亲机会随年龄增长减少

一般来说，受访者通过两种途径认识男朋友，一种是个人的社交活动，一种是相亲。虽然自由恋爱已经是主基调，但相亲仍然是以结婚为目的结交异性的重要渠道。受访者相亲的机会受很多因素影响，最重要的是受访者的年龄和介绍人的人际关系网络，父母、朋友、同事都是潜在的介绍人。

25 — 27 岁相亲机会最多

在我们的访谈中，冬娜和小菡的相亲经历有比较明显的波动。需要交代的是，冬娜出生、上学（从小学到大学）和工作都在绵阳，她自己和父母都有比较广的人际关系网络。而小菡的父亲在农村老家，她自己在广州。不过，与小菡在同一个城市的亲戚和同学不少，加上她在一个事业单位工作，同事都很热心为她介绍男朋友。

这两个受访者的经历可以用于比较是因为两人很早就开始相亲，而且相亲资源也比较充足，具有很大的相似性。通过比较两人的相亲经历，可以寻找相亲频率和年龄的关系，以及年龄在一线城市和三线城市对女性的相亲机会的不同影响。

小菡 25 岁硕士刚毕业时相亲机会最多。那时候她刚到工作单位（广州一所高校），又处于适婚年龄，同事非常热心为她介绍男朋友，连小菡自己也认为这是她最好的婚嫁年龄。二十七八岁之后，相亲机会是最少的，因为经过两年的相亲，同事的相亲资源都用完了。到了 30 岁，小菡的家人开始着急，就发动亲戚朋友为她张罗，相亲机会又多了起来。尽管

30 岁时的相亲机会仍然较多，但相亲对象的条件也参差不齐了。有的相亲对象和她的差距很大，比如有的是初中毕业。

冬娜从 22 岁大学毕业后开始相亲，谈了一场两年的恋爱后 24 岁恢复单身。之后就一直在相亲，直到 27 岁再谈第二次恋爱。她一共和 20 多个男人相过亲，相亲高峰期在 25 岁，当时的相亲对象的条件都不错，很大部分都是在当地比较好的单位工作。但我们访谈时，也就是她 28 岁的时候，她已经很少相亲了，相亲的频率从 27 岁就开始下降，因为能相的都相完了。

从两人的经历可以看出，尽管小菡在一线城市、冬娜在三线城市，但两人的相亲高峰期都出现在二十五六岁，二十七八岁时都因为相亲资源枯竭导致相亲频率下降。访谈时冬娜仍未到 30 岁，所以无法比较两人 30 岁左右的情况。但从已知部分看，在一线城市和三线城市，受访者的年龄对相亲机会的影响是一样的，最高峰都集中在 25 岁。

主流社会普遍认为女孩子毕业后找到工作或工作一两年之后就该考虑结婚大事，而这个时候一般是 25 岁。所以， 与父母同住或者周围有很热心的介绍人的受访者的相亲活跃期大约从 25 岁开始，连续相亲两年后，相亲资源用光了，大概到 27 岁，相亲行为会渐趋不活跃。这就是小菡和冬娜的相亲高潮发生在 25 — 27 岁的原因。

综合其他 30 岁以上的受访者的相亲经验，总的来说， 30 岁的确是相亲频率转折的节点，受访者反馈的原因是相亲资源全部用光了，也就是周围已经没有合适的男人。比如，珍秀的父母曾经给她介绍过 24 个相亲对象，但全部都是在 30 岁之前相完。这里可以有两种解释：一种是介绍人的关系网络中男性大部分都结婚了；一种是介绍人的关系网络中的男性要求只找 30 岁以下的女性或者介绍人认为 30 岁的女人年纪太大了，在选择匹配对象时分流了部分男人。

最后要强调的一点是，小菡和冬娜是工作之后就马上开始相亲的，小菡是 25 岁，冬娜是 22 岁，她们并不能代表所有的剩女。正如我们对“剩”的原因分析一样，受访者的人生际遇都不一样，有的人用了两三年适应工作之后才考虑感情问题，有的工作两年之后又回到学校继续进修，关注感情的时间比较晚。比如玉婷工作两年之后再读硕士，硕士毕业之后找到新工作，直到 30 岁才在父母的安排下开始相亲，她相亲最频繁的时候就是 30 岁，而不是小菡或冬娜的 25 — 27 岁。

恐惧 30 岁是因为结婚压力

30 岁以上尤其是 35 岁以上的受访者的经验证实，随着年龄的增长，能接触到的相亲对象，多为离异或年龄相距较大的，或者跨越阶层的，不属于传统意义上的条件好的男人。 30 岁，不管是在一线城市，还是二三线城市，都是困扰受访者的重大问题，让她们在婚恋方面饱受压力。在年龄这个问题上，并没有城市差别，在上海的如意就曾经在地铁上听到一个男人说：“什么？ 30 岁的女人还敢出来混？”

冬娜认为衰老是自然规律，她并不害怕变老，但是 30 岁没有嫁人就有点可怕了，而且说起来也不好听，不容易找到老公。

> 30 岁不好找，而且不好听。虽然已经能明显感觉到岁月对皮肤的改变，但我不害怕变老，我觉得这是个自然现象，我觉得心态够好无所谓，但确实是女人30 岁以上说出去就不好听。你要逼人给你介绍，人家说多少岁啊，30 岁了。哇，30 岁怎么还没嫁人啊，就会这样问。

冬娜对于相亲机会的减少感受很深刻。她自身的条件比较好，性格开朗活泼，样子长得不错，父母工作稳定，家境很好，和她相亲过的 20 多个男人大概只有一两个见面之后不再跟她联系，而且男方的工作单位或者学历都不错。但是，她 28 岁时的相亲频率已经明显减少，条件也比不上以前。在成都的季晴（ 29 岁）对 30 岁的担忧也是源于择偶范围的萎缩，因此觉得压力很大。

> 就是突然你满三十的时候，他们很多连面都没有见就会跟你说no，不见了。因为我现在的朋友，1982 年出生的男的，找的起码都是85后。如果你满30 岁了，他们就会有两个想法，他说30 岁就跟我现在的岁数一样，年龄大了，怎么这么大。这是第一个反应。第二会觉得这个岁数的女人会很急切地想结婚，觉得很麻烦。

32 岁的淑娴长得比较年轻，有很多人都说她不像是 32 岁的人。但她就觉得自己老了，因为她知道去相亲时，对方会问她年龄和经历，会嫌她年纪大或者因为她年龄大，一定有过经历，就去打听她的过去。淑娴失恋后，同事也给她介绍过相亲对象，对方已经 40 岁。“那个男的年纪好大啊，都 40 岁了。我好歹三十出头。年纪大了那么多，我不喜欢。”访谈时，在广州的玉婷还有一个多月才满 31 岁。但她已经明显感觉到相亲机会大大减少，有一个介绍人甚至建议她改年龄，把 30 岁改成 29 岁。在和介绍人的接触和互动中，玉婷感觉到，即便她严格计算年龄，说自己只有 30 岁，但也会让介绍人难以启齿。果然，介绍人后来又建议她改成 29 岁，原因是这样说起来好听点，好歹也算是 20 多岁，不是“三”字出头。

31 岁的惠璇在广州，她和在绵阳的冬娜一样，觉得 30 岁是结婚的大限， 35 岁以上基本没指望。这种想法源于她感受到的社会认知和她的经历比较相符。

惠璇认为，男人选老婆时要考虑传宗接代，他们认为女人年龄大了生孩子对孩子不好，所以要挑小于 30 岁的女人。而且，男人会觉得女人超过 30 岁之后长相也会显老。和惠璇有同样感受的是在上海的燕楠。她说，到了 34 岁的年龄，别人也不大会给她介绍对象了，因为觉得她已经是“滞销货”，或者能够介绍给她的男人极少。

年龄越长的受访者对年龄带来的压力感受越深刻。 37 岁的璐璐说，在 30 岁之前是她挑人，过了 30 岁明显是别人挑她。“嫌弃你这样嫌弃你那样，要不就年纪大，很多原因，最主要原因是年纪大。我昨晚和朋友还谈起，我们除了年龄大点，哪点比不上别人。”她并不认为自己年龄大就比不上年轻女人。 41 岁的珍秀这样总结与年龄捆绑的结婚机会： 30 岁以前随便挑， 35 岁以前还可以再挑一挑， 35 岁以后就没得挑。以她的经验，相亲对象的条件越来越差是毫无疑问的。

信仰伊斯兰教的回族受访者，除了受年龄制约外，还受限于“不能外嫁”的宗教习惯，择偶范围比其他受访者的范围更狭窄。兰霄是村里第一个读大学的女孩子，以她现在的年龄早就不能在村里找到合适的老公了，所以她只能在北京同一个圈子里寻找。但因为她的老家在农村，圈子里面比较匹配的男人大多是北京人，基本不考虑外地人。当意识这些局限后，她打算突破宗教的习惯，尝试与汉族男孩交往，但这样又会面临饮食等各方面的矛盾，于是她作出改变：“只要在家里按我的习惯来，他到外面怎么我无所谓。因为他是男人，需要社交。”

我们知道，相亲一般是介绍人获取一方的基本信息，再寻找匹配的人牵线搭桥，最后双方见面，所以介绍人是第一把关人。相亲对象的条件取决于介绍人的人际关系网络。此外，介绍人对女性年龄的认知决定了他们对女性的评价。如果介绍人是中年人，他们很可能会认为 30 岁的女人已经贬值，牵线时就有可能把世俗意义上的“条件好”的男人分流掉，这就是我们所说的介绍人的分流作用。

她们眼中的男人择偶偏好

对于女性的年龄问题，李银河在《中国人的性爱与婚姻》中一篇研究征婚广告的文章里曾说，“如果我们作一个粗略的跨文化比较则会发现，为中国人看重而为生活在其他文化中的人所不太看重的择偶标准有年龄、

身高和婚姻状况三项。‘年轻、漂亮’常常是形容有吸引力的女性并列出现的两个主要褒义词。”（李银河， 1991 ： 21 ）

从受访者的反馈来看，男性对年轻女性的偏好反映了他们择偶时更多的是注重女性的工具性功能，主要是性功能和生育功能。就目前的社会主流认识来说，这两个功能与年龄的增长呈负向消长关系。从主流的审美规范来看，女人年轻意味着青春和美貌，另外年轻也意味着经历简单，容易受他人影响，并不利于女方在婚姻生活中维持平衡的夫妻关系，但对于男人来说，选择一个生活经历和社会经验简单的妻子，可以较容易地在夫妻关系中获得主导地位。男人较少偏向选择 30 岁以上的女人，除了认为容颜变化会使漂亮消减外，主要是认为女人的年龄增长会影响生育，无法很好地传宗接代。这也是整个社会对“高龄产子会对孩子造成不良的后果”的错误认识的后果。

32 岁的芳菲这样分析年龄对自己择偶的限制：如果找 30 岁以上的，若对方事业没成型，不能选择。因为如果到 35 岁还没有稳定的工作，事业还不成型，男人就很难成器了。而有一定成就的男人，有一部分会选择二十八九岁的女人，再加上还有一部分已经结婚，剩下的可供她选择的男人就很少了。

芳菲对男人择偶偏好的认识代表了部分受访者的看法。她有两个男性朋友专门找年龄小而且经历简单的女孩做老婆，她认为这两个例子代表了绝大部分男人的偏好。她一个 32 岁的老乡对未来老婆提出了非常具体的要求：“眼睛要大的，不是做医生的，不是做保险的，然后不自己创业的。”芳菲给他介绍了几个二十七八岁的都没成。后来，这个老乡在网上找到了合适的女孩子，婚后还专门带去芳菲家让芳菲见一见。他说就是要找经历简单的，还说芳菲经历了太多事，经历太复杂不好。“我就说，我三十来岁，我还一点经历没有，一张白纸似的，你觉得可能吗？”

芳菲朋友的同事也是专门找比自己小很多的女孩做老婆。这个同事是个博士，最后找到一个比自己小 10 岁的刚大学毕业的女孩子。从朋友那儿，芳菲知道了这位博士做这种选择的原因：

> 他说我找一年龄大的，什么都懂，我还没说话呢人家就明白了，多没意思啊，我请她吃什么她都吃过了。我找个年轻的，我说什么她都觉得挺新鲜；我带她去吃个东西，她都觉得挺高兴；我给她点什么礼物，她也觉得很高兴。这样的就好。

很明显，这个博士为了在两人的关系中凸显自己的优势，有意选择了一个缺乏社会经验的伴侣。芳菲认为很多男人都是这个想法，而她自己是

比较强势的事业型女性，所以要找个合适的挺难。

美琪则觉得男人喜欢找年轻女人的原因是好面子。“到了中年，喜欢找比自己小十几岁、二十来岁的，哪怕他们根本不适合那么年轻的，但是他们觉得不找年轻的，自己面子过不去。”在她看来，条件稍好的男人大部分都不会找 35 岁以上的女人，就是他自己带着孩子、没多少钱，也想要找 35 岁以下的。美琪认为，很多男人普遍自视过高，太注重女性是否年轻漂亮，却忽略内涵和综合素质。她说，可能因为男人性能力急速下降，才热衷找年轻漂亮的女人。她还提到红极一时的《蜗居》：宋思明跟老婆根本就不行，可是跟海藻却表现得生龙活虎，仿佛让他回到年轻时代。

璐璐也认为男人就喜欢年轻漂亮的女人。她说自己理解男人为了生孩子偏好年轻女人，但是，“现在，再生也是一个。而且现在的人都会保养，医学又昌明，不是说年纪大生孩子就剖腹产，很多很年轻的都要剖腹。但是社会就是很轻视大龄女人，特别是男人”。

对于女性在婚姻市场随着年龄的增长而贬值，妍莉则认为和性别无关。“男人老了一样不值钱，一样是年老色衰。有些钱的男人最后能够找到年轻的老婆，只不过就是拿钱买个老婆。”也有部分受访者认为，并不是所有男人都喜欢年轻女人。持这种观点的受访者通常会从自己的经历或者周围朋友又或者是公众人物的经历获得信心，这种信心也是她们等下去的支撑。宜珊觉得每个年龄段的女人都有自己的美，她举了莫文蔚作为例子，“当年被称为斗战剩佛，不也照样嫁出去了吗”？

33 岁的黎雨不着急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她有个朋友的朋友一直没有嫁，最后终于找到自己想要的老公。这个朋友是事业型女性，内心感情很丰富，非常清楚自己想要什么样的老公。在 41 岁“高龄”时，终于嫁了一个非常满意的白马王子，老公对她也很好。朋友的朋友的经历，让黎雨很受鼓舞。

> 如果那个东西是属于你的，你就需要等待。你要付出一定的时间成本嘛，我觉得上天会眷顾你的，你结婚很晚，它会让你很短暂的婚姻生活变得很美好。对吧。你结婚早，很快就七年之痒了，痒完之后就回归平淡了。

通过社交活动发展的恋爱关系，常常建立在双方全面展现性格、气质、兴趣、爱好的基础上，尽管女方的年龄也是男方重点考虑的因素之一，但辅以其他方面的了解，男方对女方的年龄通常不像介绍相亲般先入为主和介怀。有受访者自身性格开朗，很容易在各种活动中结识异性朋

友，所以恋爱的机会也比较多。不过，随着大多数男性逐渐走进婚姻，社交活动中单身男性数量减少，或者多以家庭活动为主，通过社交活动认识单身男性的机会也会大大减少。因此，年龄越长的女性越依赖相亲，也就更受介绍人的制约。

30 岁是女人成熟的起点

如果不考虑年龄对结婚的影响，受访者对年龄增长的感受并不强烈。得益于稳定的工作和收入，她们对现在的生活都比较满意，年龄的增长并不是她们所关注的重点。年龄的增长除了意味容颜的衰老及生理机能衰退外，还意味着社会阅历和见识的增长以及成熟、成长和自我肯定。 32 岁及以上的受访者对于个体成熟的感受比 30 岁以下的受访者更加深刻。

月灵访谈时 28 岁，但她从来没有觉得自己年龄大，也没觉得自己“剩”下。她只是觉得，自己过得挺开心。她是一个勇往向前、行动力极强的女孩，工作和生活中的很多事情，她想做就去做了。比如每次换工作，说要换第二天就递辞呈。“我觉得没有那么多顾虑，其实人就那么多年啊，何必一定要怎么样，反正我就比较决断。”

30 岁的小菡随着年龄的增长，心态也越来越放松，个性展现也越来越充分，不像 20 多岁时般羞涩。从自己的生活经验出发，她认为 30 岁是大部分人开始走向成熟的年龄。

> 30 岁之前身体、情商等还处于发育阶段，有部分人生经历了，到 30 岁就开始慢慢成熟了。20 岁之后开始谈恋爱、工作，到30 岁，就会有一种沉淀。这个时候是一朵开得最漂亮最灿烂的花。

岁月的流逝带给子琳的是认识自我。她说以前太纯真，完全不会为自己考虑，总是先照顾其他人，把自己放在最后。最明显的变化是，以前从不懂得拒绝的子琳，现在会说“不”了。她说，自己是有了一些人生经历后才清楚自己需要什么，才开始学习拒绝并习惯根据自己的需求取舍。“以前是人家给我什么，我就要什么。但现在我会 say no ，觉得不合适就 say no 。”

妍莉也感觉到自己是从 30 岁才开始成熟的。 31 岁左右，她才开始觉得自己是个女人，并享受做女人的感觉以及成熟之后的放松和平静。“不知道为什么有一天，突然之间就是有一种这样的感觉，觉得其实做女人都挺好的，会开始享受了。”妍莉说，社会对女性苛求的同时，对男人某些方面的约束也很残酷，反倒是女人可以钻很多缝隙。

如果你和一个小你五岁的人说话，你有很多优势，那些东西她一时半会是没有的，是通过不断撞板慢慢得回来的，这些说得老土点，真是财富。这些是我自己赚回来的，他人是抢不走的。

碧影到了 33 岁下半年，突然发现自己一下子就成熟了，眼睛也更加“雪亮”，能洞察到以前看不到的细节，知道该如何和同事相处，也能看出同事之间微妙的利益关系，处理起事情比以前更圆滑。

对受访者来说，经过生活和工作的历练，愈发变得成熟、独立和自信。这样的经历会增加她们对现状的满足感和增强她们的自信。在原来性格内向不自信的受访者身上，这种变化尤其明显。

35 岁的心怡觉得现在的自己是最成熟和最好的，更适合与人相处。“其实，一个人真正成熟的年龄应该是 30 岁之后， 30 岁至 35 岁这个阶段。如果时光可以倒流，有机会回到年轻的时候，我才不会回去。”心怡读大学时性格比较内向，外形也不出众，她甚至用“丑”来形容自己，这些让她很没有自信。工作之后，她有了独立的经济来源，去了很多地方旅游，并因此见识了很多人和风景，也经历了不少事情，一下子就觉得自己的世界宽阔起来，人也变得自信起来。“其实，人的自信不是来源于别人对你的肯定，而是来源于自己，你的眼光、看法、实力。”

丽华的独处能力非常强，用她的话说就是不管被扔到哪都活得下去的人。这是她在过去十多年在工作上摸爬滚打积累的硕果。丽华小时候特别害羞，家里来客人时总躲在外婆后面，不跟任何人说话，小学、初中直至高中一直都是这样。大学的四年是她的人生转折点。当时，她离开父母到哈尔滨上学。在大学里，因为要适应崭新的大学环境以及结交和处理同学朋友关系，这大大锻炼了她的适应能力和人际交往能力，并因此养成了独立的性格。 2002 年，她到了一家世界 500 强的外资企业工作，同事都是全国范围内严格选拔出来的尖子，工作能力非常强。一下子被“扔”进这样的环境，她的性格以及与人的交往方式又因此不断调整以适应工作环境。而且，丽华的工作不断频繁地调动。刚开始时，丽华被派到东北驻扎了近半年。那里的环境很差，她的日子过得特别苦。再后来，她又被送到其他地方包括北京和上海这样的大城市。丽华说，自己一直都是一个人在外面漂泊，也没有回过家。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的变动，需要不断提升自己的适应能力。就这样，从读大学到参加工作，丽华的性格发生了非常大的变化，一是变得很独立，二是还练就了一种本领，即使和其他人没有任何联系，依然可以活下去。

我就是那种你把我扔到哪里，我都会活，都会活下去。我也不知道，有人陪着你照顾你的感觉会是怎样，所以我这方面的本领还是很

强的。

择偶要求的变化与自我调整

在相亲和等待的过程中，受访者发现自己与其他人（已婚的朋友或同事等）“不一样”，通常会反观自己，并根据自身情况做出调整。这个调整一般有两个方面，一是受访者择偶标准的变化。对于没有清晰择偶标准的人，会在相亲或者思考的过程中形成自己的标准，有比较清晰的择偶标准的受访者会不断调整标准。另一个是受访者对自我要求的变化。一个比较明显的变化是受访者会随着年龄的增长改变原有的对男人的判断方法或方式。有特殊体验的受访者，如受父母离婚影响比较大的受访者，会寻找办法解决自己的“问题”。我们称这些为“自我治疗”。

年龄增长对择偶标准的影响

择偶标准具有个性化的特点，受访者对伴侣的要求都不一样。但有两点是相同的，一是喜欢，一是经济条件。在谈喜欢时，很少有受访者使用爱情这个词，我们认为这和表达习惯有关。对于经济条件，明确表示要求对方有房有车的受访者有两名，其他受访者在谈到择偶标准时并未提及经济条件。在访谈的追问之下，她们才会说出经济方面的要求。这并不是说受访者不重视对方的经济条件，我们更倾向解释为经济状况在她们的择偶标准中排序比较靠后。受访者会表达对经济状况的要求，如“大家差不多”、“不要比我差太多”等。

受访者越年轻，越对经济条件没有要求。随着受访者逐渐成熟，对日后婚姻生活的准备会更务实，从而在择偶时对男方提出一定的经济要求。但经济要求并非固化的，对方的经济条件并非独自发生作用，而是和其他多种因素互为影响和消长，这可以从受访者遇到经济状况较差的男人时的犹豫中看出来。小菡二十五六岁时完全不考虑对方的经济条件，到了二十七八岁时就希望对方有房子。到了 30 岁时，她注重的是内心的契合，对物质方面几乎没有要求。“没有房子不代表过不下去，没有房子可以租房。”但是，小菡这里的“物质方面几乎没有要求”并不是说真的没有要求。比如，有人曾经给小菡介绍过经济条件比较差的男人，尽管学历等条件相当，但小菡与这个男人接触过一段时间后最终还是放弃了。受访者不会只凭一个人的收入肯定或否定对方，但是如果收入状况太差，会是受访者放弃的重要原因。

48 岁的芝慧是所有受访者中收入最低的，在接受访谈前曾经相亲过两次。在讲述她拒绝一个男人的原因时，她会强调这个男人没有退休金，没

有房子，还带着母亲一起生活，母亲也没有退休金。这说明她考虑最多的是这个男人的经济条件。而在另一次相亲中，她看中了对方，但是对方想找性格更开朗的女人，所以没有谈成。在讲述这个被她看中的男人时，她会强调对方有养老金和房子。收入较高的受访者中，有人表示可以放松对另一半的经济要求。但是，收入较高的受访者并不多，有这样表示的受访者也不多。

对于“喜欢”对婚姻的重要性，曾经和不喜欢的男人谈恋爱的薇薇表达得最淋漓尽致。访谈中，有两名受访者曾经因为年龄问题和不喜欢的男人谈恋爱，原因都是认为自己到了该有男朋友的年龄，恰好又有人追求，所以就谈了。其中，薇薇和男朋友谈恋爱时，她仍然爱着自己的高中同学。即使在谈恋爱，但她一直都认为自己单身。

> 如果自己不喜欢，一切都会索然无味。如果你选一个自己喜欢的，你想想看，感情是双方付出的，他为我做这件事，我就为他做那件事，是心甘情愿的，只要他开心我就开心。但如果仅仅是随便谈一个，我会出于负罪感去为他做这件事。他对我这么好，为我做这件事，那我也要对他好一点。他送我一样东西比较贵重，我也要送他一样，到最后你会觉得索然无味，就体会不到感情的那种感觉。

在这里，还有两个问题值得注意。一个是受教育水平为中专而又离开老家在城市工作的两名受访者在谈及婚姻要考虑的问题时，都提及双方老家的距离。我们对这点印象非常深刻，因为其他受访者从来没有提及这个问题。受访者中，一共有六人没有接受大学教育：宝兰、丹群、连枫、陵燕、温暖和芝慧。其中，宝兰、丹群、连枫和芝慧都没有提及老家距离的问题，这是因为她们的原生家庭都在城市，又一直都在同一个城市工作，她们寻找丈夫的范围基本就是在同一个城市，双方老家的距离并不会成为问题。而陵燕和温暖考虑双方老家距离的原因在于，受教育水平比较低的受访者收入水平相对较低，在城市买房子安家的可能性比较小，双方老家的距离太远会增加在婆家和娘家之间走动的成本，所以她们会着重考虑对方原生家庭的所在地。正如温暖所说，“我们两家是在两个省，我们两个又在另外一个省，过年过节去哪一边？一个是经济收入的问题，一个是时间的分配，我们都很难处理的”。在经济收入和时间的分配上，我们认为经济收入对受访者的择偶制约更大。这也是接受了大学教育的受访者基本没有提及“两人老家的距离”的原因：一般来说，收入与教育程度基本呈正向关系，读过大学的受访者的收入水平比学历较低的受访者高，她们具备与配偶在城市购买房子安家落户的能力，所以无须考虑双方老家距离远所产生的交通费用问题。

另一个问题是择偶标准的变化。因为学习和工作原因一直没有考虑婚姻问题的受访者，尽管已经接近 30 岁，但因为缺乏与异性接触的经验，择偶标准比较模糊，她们会慢慢形成自己的标准。一部分有情感经历的受访者对自己喜欢和适合哪种男人有比较清楚的认识。但这种认识并不是固化的，而是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社会阅历、生活经验的增长而发生变化。这些变化在 30 岁以上的受访者身上体现最明显。比如，年龄越大的受访者，对婚姻的认识越清楚，择偶时会更多地考虑婚姻生活需要的现实条件。

忆意很早就在家人的安排下相亲，但她并未考虑对另一半的要求，所以没有具体的标准，也不知道什么样的男人才适合自己。以前她觉得大家相爱就可以了，但现在，她会考虑更加现实的问题，如经济条件等。

> 人都是在不断地成长，当你在成长的时候，你对自己和别人的要求都在变。以前简单的只要他喜欢你就可以了，你们俩相爱就可以了，但是现在你不能老想这些简单的问题了，已经这个岁数了，会想到要结婚啊、各方面的生活啊。谁都希望自己的另一半优秀吧，这是一个很世俗的观念。

宜珊和高中同学谈了将近九年的恋爱，她的体会是，从学校进入社会后才发现只有爱是不足够的，家庭背景、经济条件、职业发展等都是非常重要的因素。

> 小时候你看不到这个人工作以后是怎样，因为在学校学习好，和同学关系好，甚至这个男生画画的那个动作都能吸引你，当时觉得这些就够了，但后来发现其实远远不够的。

此外，除了喜欢和经济条件之外的要求，受访者原来预设和坚持的标准会不断地发生变化。访谈时妍莉 32 岁，她对不同年龄的男人的评价一直在变化。以前她希望找一个比自己年龄大点的老公，甚至会“瞧不起”同龄的男孩子，觉得他们不成熟，她认为男人起码要到 36 岁之后才会成熟。但和 37 岁的男人谈过恋爱之后，她才发现男人即使到 37 岁也还是会不成熟。于是，她的想法慢慢改变了。在访谈时，她已经对年轻男人比较有好感，觉得年轻男比年龄大的男人有活力，她也感受到自己和年轻人在一起时很开心。促使她改变想法的还有，她发现同龄男人太现实和挑剔，会拿着很多框框衡量她，而年轻人没有这么多约束。

珍秀一直以来注重的感觉也在发生变化。珍秀的家在广州，她以前总是觉得，自己要和家庭背景或者经历相似的男人在一起才能有感觉。但到了三十多四十岁后，她发现自己有感觉的条件变了，自己也会对原来不能

接受的男人有感觉。她举例说，她以前不接受抽烟喝酒的男人，但是访谈时她已经能够接受这样的男人。

33 岁的碧影的感觉也在发生变化。她说，自己二十来岁时不喜欢龅牙的男人，而且脑袋瓜里还会想象各种问题："如果 kiss 怎么办，太恐怖了。"碧影说自己以前太幼稚，现在已经不会这样判断一个男人了，只要对方人品不错就可以。这是因为她的阅历增多了，对他人更宽容。她也很喜欢旅游，去过很多地方，每到一个地方旅游，总是会冲击她很多原有的观念和想法，所以她其实一直在变。"世界上比我们惨的人多了，干吗还那么多不满呢，一个人坏一个人好跟他的外表有什么关系呢，人好就可以了嘛，现在不会想那么多，应该说圆滑了吧。"

华秋还不知道自己的人生方向时，也曾想过找一个知识比自己渊博、可以带领自己成长的男人当丈夫。 33 岁时，她已经觉得无所谓了。她说，有人带领自己跳上一个台阶是好事，但由她来带领他成长也可以。"我的心已经很踏实，知道什么东西才是我人生的重点和中心。"华秋看到自己的知识和经验在增加，而且她的学习能力很强，也预计到知识增长会持续下去。这让她越来越自信。这也说明，受访者自身的成长和进步能增加她们面对未来的信心，在择偶上能摆脱社会经验不足的女孩子常常抱有的"丈夫带领自己成长"的希冀和制约，更加具有自主性。

外界会认为这是剩女在降低要求，但我们要看到，受访者对于两个基本的择偶条件是没有变化的。所以，两个基本条件以外的条件的变化，我们认为变化的原因是受访者的阅历增加让她们更成熟，更包容和理解他人，才会解除对择偶的预设要求。我们并不认为这是受访者迫于结婚的压力主动降低要求。

在择偶标准的变化中，值得注意的是， 35 岁以上的受访者会很注意双方的年龄差距。 41 岁的珍秀前几年可以接受比自己大 10 岁的男人。但接触过两个 50 岁左右的男人后，她马上到交友网站修改年龄要求，超过 47 岁的男人一概不要。因为珍秀发现，男人过了 48 岁后外貌和活力会一下子下一个台阶，就好像从三楼下到一楼。珍秀有一个 50 多岁的男性朋友在外貌和活力方面都保持得不错，但珍秀很清楚，这个男人已婚而且事业发展很好，已经是部门领导，人也开朗，业务和公关能力都比较强，整个人仍然处于上升状态，所以才会在 50 多岁时仍然保持气质和活力。相比之下，珍秀遇到的两个 50 岁左右的男人，事业发展很一般，意志也消沉。更要命的是，这两个男人希望找一个女人陪他们过老年生活，平时一起散散步，回家吃吃饭或者聊聊天。这并不是珍秀所期待的婚姻生活，"我觉得我还没到那个年龄需要跟你在一起。然后我说，像那些 50 岁的，等我到 50 岁我再考虑。我不会考虑他们，至少现在"。

37 岁的璐璐也曾经和 50 岁的男人相亲。这个男人的经济条件很好，但是璐璐并不喜欢，她觉得这个男人就是想找个年轻女人伺候自己。璐璐对男人的年龄是有要求的，就是最好在 45 岁以下。她是这样想的：和超过 45 岁的男人结婚，结婚没几年就要伺候老公了。如果是这样，璐璐说，还不如自己一个人过算了。有相同想法的还有 37 岁的美琪，她不想找一个年龄很大的男人，而她考虑的问题是男人的寿命比女人短，若夫妻之间年龄差距太大，丈夫早早去世，女人还是要一个人生活，这样还不如自己单身更轻松。

> 我相貌平平，现在只能找一个年纪很大又带孩子的，这样还不如不找。大很多呢，男人比女人命短，年纪大了，我还是要守寡，还是要一个人过，我图什么？现在找就是怕年纪大了孤单，怎么样都要孤单，我还不如一个人。

48 岁的芝慧在年龄方面也有要求，她希望对方只比自己大两三岁，年龄太大坚决不要，不然没过几年恐怕就要她伺候了。

从以上几个受访者对未来丈夫的年龄要求可以看出，女性年龄越大，越会从现实的角度考虑，越排斥年龄差距太大的婚姻。夫妻间的年龄差距，其实与妻子对丈夫老年时期的照顾和付出相关。如果 35 岁以上的受访者嫁给一个年龄差距很大的男人，丈夫很快就会进入老年期，需要妻子的细心照料。这样一来，有丈夫的生活就远远比不上单身生活的轻松。女人的平均预期寿命比男人长，若丈夫比妻子年长太多，在丈夫去世后，女人又要恢复一个人的生活，婚姻就不能实现受访者“老来有伴”的预期。对比之下，年龄差距背后蕴含的付出和劳动，是更年轻的受访者很少考虑的因素。

成熟与压力之下的调整

思考自己在适婚年龄未婚的原因后，受访者会进行自我调整。受访者对相亲对象的判断，越年轻越容易凭一时的好恶否决。一是由于受访者年轻时的不成熟，容易做出轻率的决定。二是受访者完全没有年龄和结婚压力，她们认为自己还有时间慢慢挑选，所以完全听从内心的感受做决定。随着社会阅历的增加和不断成熟，她们意识到凭一时好恶评判一个人太片面，同时也意识到年龄的压力，所以会加以调整。

春桃在 29 岁时发生改变。以前，她看哪个男人不顺眼或者不喜欢他谈论的某个话题，就不再理会。现在她不会这样了。即使第一眼就不喜欢某个男人，她也会多接触两三次，若还是不喜欢才作罢。

> 可能岁数是一方面，然后看的东西多了，有时候会反思自己的过去，觉得自己过去太片面地否定一个人，对一个人不可能凭上一时好恶决定这个人是不是适合你，现在多接触一下，多看一下。

璐璐的父母想让她 25 岁之前搞定终身大事，很早就为她介绍男朋友。璐璐相亲的次数很多，见过的男人也很多，“光头、龅牙、矮、白、黑，小小原因，说不喜欢就不喜欢”。因为年轻，璐璐的心态很不一样，她觉得自己还有很多时间，肯定够时间找到喜欢的人，所以看不顺眼或由于其他原因而不喜欢就算了。 30 岁之后，情况就不一样了。朋友介绍的男人中也有光头的，不过璐璐没有像以前那样拒绝。对一个 40 多岁的男人，璐璐抱以极大的耐心。刚开始璐璐就发现两人谈不来，根本不是同一类人，就没有继续相处下去。后来，介绍人又来牵线。既然兜兜转转又遇到了，璐璐还是和他再相处了一个月，实在没有办法接受才放弃。

受访者中，有一些是有特殊体验的，比如前面说到的美琪一直惦记着大学暗恋的男生。这类受访者会进行积极的自我调整。美琪通过和大学同学的交流，彻底放下了藏在心里多年的感情。这里说的特殊体验，除了放不下过去的感情外，还包括受父母婚姻影响以及被认为不符合社会性别规范的行为。

子琳很清楚自己恐惧婚姻是受父母的婚姻影响，她担心自己遭遇同样的事情。在第一段恋爱之后，从 26 岁到 32 岁的整整五年间，她一直在思考自己是不是把父母处理感情的方式用到自己男朋友身上了。一方面，子琳读了很多心理学方面的书，增加对自己的了解。另一方面，她在天涯社区跟了一名叫“晚上不睡早晨不起”的网友的帖子，最后成功解开了心结，消除父母婚姻对自己感情生活的负面影响。

> 那时候有个女孩说看到父母吵架，见到很多不好的东西，我和男朋友也会这样，她（“晚上不睡早晨不起”）说从小的角度说这是保护自己，但从一个大的范畴来说你损失了很多乐趣。你这么大的人了，应该会建立一个屏障把你的生活和你父母的生活分开。

如意也因父母离异受过伤害。父母在她读大学时离婚，她说自己总是通过自我伤害来逃避。父母离婚之后，她再也没有专心读书，而是在校外结识男朋友，尽管不太喜欢他。后来，每次谈恋爱受到伤害，如意都是通过找新的男朋友来解决问题。 2007 年，她喜欢上一个男孩子，但两人无疾而终。突然间，她意识到自己陷入了恶性循环：每次遇到挫折或者矛盾，要么躲避，要么自我伤害。随着时间的推移，在我们访谈的前一两年，她开始沉下来思考，阅读佛教方面的书，借助佛教的力量慢慢跳出原来的循环怪圈。

如意说，其实她一直很自卑，但有自己的一套自我评判标准，认为自己很高尚很善良，是不可多见的人。虽然周围的朋友都比她优秀，但她认为自己比他们更善良。这是如意寻找自信的方法，刻意把自己和朋友作比较，放大自己的优点。走出来之后，她感觉自己很病态，通过两三年的思考和自我调整，发现自己只不过是很渺小的一个人，要宽恕自己，才有追求幸福的权利，然后就会觉得很美好，“真的很感恩”。

与不爱的男人的试错感情

试错的感情，是指受访者并不喜欢对方，但因为各种原因也尝试相处谈了恋爱或者考虑结婚。上面提到，芷若和薇薇认为到了该谈恋爱的年龄，刚好有个喜欢自己的男人出现，就谈恋爱了。而结果是，芷若的男朋友提议结婚而被芷若拒绝，薇薇和男朋友也无疾而终。薇薇总结这种体验说，如果不喜欢对方，一切都会索然无味。

从结婚意愿那部分我们知道，受访者有很想结婚的时候，有的人在 29 岁，有的人在 30 岁，而有的人在 32 岁。当追求者出现时，即便不喜欢或者条件不合适，她们仍然会去相处或者考虑结婚。不过，最后都“悬崖勒马”，这就是试错的感情。

碧影的同学都在 30 岁之前的三个月内结了婚，有的甚至认识了一个星期就闪婚。同学们都认为女生必须在 30 岁之前把自己嫁出去，这对碧影的冲击不小。 31 岁那年，她突然很想结婚，打算随便找个男人结婚就算了。刚好，碧影一个高中的师兄也想找个条件差不多的女人培养感情然后结婚。师兄没有读大学，在深圳开农场养鸡，他觉得碧影各方面都不错，建议两人先结婚再培养感情。虽然知道碧影不喜欢自己，但师兄仍然坚持要和碧影结婚，这种坚持和执着让碧影有点心动。他对碧影非常耐心，尽管碧影很抗拒他，但师兄并没有因此气馁。春节时，两人都回老家过年，师兄便提议趁着回家把结婚证领了。

春节期间，借着发贺年短信的机会，师兄又问碧影要不要和他去领结婚证。碧影不喜欢一个人时就会提各种要求，把自己描绘得很市侩，让对方知难而退。于是，她对师兄提出了很多要求，“你的钱要给我，什么都要给我。你儿子要你养，钱全是我自己的”。但这并没有吓退想结婚的师兄，他仍然追问她要不要去领结婚证。碧影再次提醒师兄，她并不喜欢他，如果他敢去拿证，她也敢。如此几个回合下来，师兄考虑了很久，最后放弃了。

璐璐 34 岁时相了一个在厨房工作的男人。两人的年龄差不多，但这个男人举止粗鲁，璐璐对他的第一印象不太好。但男人相中了璐璐，因为

两人住得近，他到璐璐家拜访了三次，每次都送来很多礼物。璐璐的父亲没征求璐璐的意见，就把礼物全收下，还答应男人的邀约，两家人一起出去吃饭。那天刚好下雨，他开了一辆很脏的面包车来接璐璐和她的父亲。这是男人下班后拉货用的货车。他在酒店的厨房工作了 10 年，被解雇后又到了一家政府机构的厨房工作。因为下班比较早，父母给他买了辆面包车，每天下班后就去拉货赚钱。璐璐说，他是很勤快的男人，但自己和他不是同一类人，根本谈不来。她批评父亲没有严格把关，还提醒这样的人可能会打老婆。“刚好有朋友跟说我，做厨房的人，打老婆，粗鲁。我想想也是。”（不代表作者观点）

璐璐当时已经感受到，过了 30 岁后相亲对象的条件都很差。所以，当这个在厨房工作的男人出现时，她也愿意尝试去相处。璐璐中专毕业后参加自考完成了大专的课程，一直在提升自我，访谈时她已经有一定的职位。很明显，她和他不在同一阶层，也没有共同语言。尽管璐璐很耐心地去尝试和相处，但最后这种女高男低的跨阶层配对也没有成功。

另一个例子是淑娴。淑娴和第一个男朋友纠结了三年，从 28 岁一下子到了 31 岁，当她意识到自己成为剩女，心里既焦虑又恐慌。她知道，去相亲时肯定会被对方嫌弃自己年龄大，她甚至认为这辈子都可能遇不到合适的男人。不过很快，同事给淑娴介绍了一个 40 岁的监狱警察。当时，淑娴还没有从第一个男朋友的阴影走出来，人很憔悴，但狱警说淑娴长得很像他喜欢的快女刘惜君，也没有问淑娴的感情经历，淑娴对这点挺满意，觉得他不会让人尴尬难堪，应该很会照顾人。虽然淑娴不喜欢他，但因为刚刚失恋，打算找一个不讨厌的男人结婚算了。“自己不爱别人，就没有感情。如果说我要嫁给他，跟他过日子，我又不好意思开口，又怕对不起别人。”

第二次见面，淑娴很直白地问狱警的想法。她想问清楚，他是怎么想，合适的话就结婚。“以前我那个男朋友说我条件好，你觉得我条件好吗？”但狱警并不觉得淑娴的条件好：工作虽然稳定，但社会经验不足；太矮，如果在以前，他根本不会考虑淑娴这种身高的女人。淑娴听出了弦外之音，意思是这个人在将就她。这让她相当不满，“既然他不喜欢就算了。否则，结婚了也要在婚后培养感情”。她谈第一个男朋友时就曾打算婚后培养感情，但结局让她狠狠地摔了跟头，除了感情受到伤害，还得了抑郁症。“弄来弄去，我真不知道我想找什么样的人。我也不知道我是不是为了结婚而随便找一个，但实在很难做得到。”

受到感情打击时，受访者很容易产生随便找一个男人结婚的念头，即使自己不喜欢对方，各方面条件差不多也行。如意很喜欢的一个大学同学没有选择她，这让她非常伤心，她就找了一个有女朋友的男生相处了很长

一段时间。两人分手后，她很受伤。她以前认为一定会遇到和自己最契合的男人，但后来发现也会喜欢不靠谱的男人，分手之后也会难受。为了不再伤害自己，她决定不谈感情，能结婚就结。刚好那时有个男人追求她，想和她结婚，她便打算和这个男人结婚，直接搬进男人家里。但当如意开始喜欢他时，他对如意的感情反而淡了，如意便从这个男人家里搬了出来。

受访者中，有两人从一开始就知道对方不是合适的人选，但她们都坚持相处下去。一个是芳芬，一个是宜珊。那是芳芬的第二段感情，她很喜欢这个男朋友，所以坚持尝试相处下去。不过，男朋友并不像芳芬喜欢他那般喜欢芳芬。在这段感情里，芳芬始终是付出和迁就的那方。她几乎完全改变自己，放弃自己的原则去顺从男朋友，但她的妥协却没有得到肯定。

> 我在第二段感情里放弃了自己的很多想法，尽量去顺从。但是即使我按照他的想法去做，（他）仍然不会对我满意，仍然，就是说，由于本质上的不一样，即使我去做了，他还是不能认可。矛盾还是很严重，没办法继续。

在这段恋爱里，芳芬不但自我否定，还放弃了自己的价值观。以前她很喜欢交朋友，时不时会和朋友聚会，但男朋友认为两个人在一起就行了，不需要和朋友来往太多。芳芬接受了男朋友的观点，减少了和朋友的联系，但时间长了，她发现改变自己很辛苦，而内心是渴望想做回自己的。于是，她放弃了这段需要改变自我才能维系的感情。“还是不要扭曲自己吧。一个人活到 30 岁了，也不可能改变自己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宜珊 28 岁时和第一个男朋友在结婚前分手，之后遇到第二个男朋友。宜珊形容这段感情莫名其妙。当时的一个巧合让她以为和他很有缘分，无论外貌还是其他方面，宜珊都觉得他是对的人。宜珊也看到他的缺点，也对他不满意，“但可能被一时的感情冲昏头脑吧，因为之前的恋爱经历比较少”，宜珊很快开始了这段感情。开始后，宜珊发现他不是对的人，但她的内心不断劝说自己他是对的，要坚持下去，最后拖拉了一年，最终才走了出来。后来总结经验，宜珊这样说：

> 如果和一个不对的人在一起，每天都是煎熬，干吗要结婚，我可以负担我自己的生活。因为过得很开心，可以一个人去旅行，可以看展览，可以跟朋友聊天，那为什么要找一个不喜欢的人在一起？结婚是一件很严肃的一辈子的事情，我完全接受不了跟一个不喜欢的人在一起的状态。

从以上的例子来看，无论和不喜欢的人谈恋爱还是结婚，只要不符合喜欢这项情感要求，都无法让受访者进入婚姻。芳芬和宜珊的经验告诉我们，如果和不适合的男人谈恋爱，还会给个人带来痛苦的体验。这些例子也说明，受访者对“互相喜欢”的坚持。

一个人的生活与忧虑

在生活上，没有结婚并不意味着一个人住。有一部分受访者和父母一起住，有一部分一个人住，少部分是与他人同居，和同事或朋友合住。在这里，我们把受访者分为与父母一起居住和独自居住两部分，与男朋友同居的受访者在这里不会涉及，因为她们的生活已经属于情侣关系的范畴，不是本研究的重点。情感上，除了两名正在与男朋友同居以及一名正在和已婚男人谈恋爱的受访者外，其他受访者都是单身。父母、朋友或同事会部分代替恋人的陪伴功能，但亲密关系或情感生活无法被代替，所以受访者必须面对无聊、孤单或寂寞。访谈显示，单身越久的受访者，独处能力越强，越适应单身生活。越是年轻的受访者，尤其是刚刚结束学校的群居生活的受访者，越不适应单身生活。不过，这部分受访者已经在学习适应单身生活。受访者各有不同的状态，下面将谈谈她们的生活和感受。

父母朋友的照顾与陪伴

与父母、朋友、同事或同学一起住的受访者，因为有他人的陪伴，孤独感会比独居的人少。和父母住的受访者在生活上得到父母无微不至的照顾。不过，因为和父母的距离太近，在享受舒适的同时，她们必须忍受父母的催婚。

春桃从小在父母身边长大，父母一直都把她照顾得很好：“怎么说呢，我不缺爱。”生病时，父母都围着她转，只要她想吃的，第二天就会马上送到。春桃也不做家务，全都是父母搞定。燕楠的母亲也包揽了大部分的家务，饭菜也都是父母做，她平时只需要整理好自己的房间和洗自己的衣服就行。燕楠说，自己不愿意关注生活琐事，所以很享受父母为她操持生活，这让她的生活非常便利。

和母亲一起住的薇薇也说，母亲已经把她宠坏了。她的母亲已经退休，薇薇每天下班回到家就有饭吃，懒的时候连衣服都是母亲帮忙洗，“所以我妈就跟我说，哎，就是你在家过得太舒服啦，不想出去（摆脱这种情况）”。玉婷也说，自己在家和父母一起住让她养尊处优，“回家不用做饭，家务有人做。哪适应得了结婚呢，结婚要干活的，要干家务的，要想很多东西。”去相亲时，就曾经有人说玉婷娇生惯养。

与上述受访者不同的是，妍莉原来一直和父母住，买了房子后就搬到自己的房子一个人住。不过，除工作应酬和朋友见面外，妍莉大部分时间还是会回父母家吃饭。转折点是 2010 年底。因为要到香港工作，她离开了父母开始一个人的生活。她说，这是她真正独立的开始。除了继续像以前一样疯狂地工作外，她还要抽时间安排生活，做不同的决定，平衡收入和开支。做了无数个生活决定后，她开始慢慢变得更成熟。“以前是只买贵的，现在只买对的。”她现在特别留意商品在价格和价值上的区别，她说，自己以前买东西从来不看打折货，现在不打折还不乐意买，觉得不值那个价。她也开始考虑退休的财务和生活安排了。虽然只是与父母分开一年，但她觉得现在比以前踏实多了，对父母也更孝顺了，对自己也更好更实在。“女性应该试一试独立生活，再苦再累也是宝贵的经历，可以锻炼自己的内心。靠自己，强大起来。”

有一名受访者和朋友合租房子，有好几名受访者住在单位或者学校的宿舍。这类性质的合住，同住的人都来自同一个机构，彼此之间的联系很密切。与此相对应的是，这类受访者的人际关系网络的重点会转移到同事或同学身上。不过也有例外，和朋友合租的季晴并不喜欢合租的状态，她更喜欢一个人住。她的房子马上就要装修好，然后就会搬到自己的房子，再把她的母亲接过来一起住。

> 我那个快装修好的房子，都是按照我喜欢的白色系来装的，我一个人回家就好啦，在家做做饭、看看电视，然后看书、听音乐、抱着娃娃，我觉得很棒啊，我很想要这种生活。

学会照顾自己和适应独居

独居的受访者无论是生活上还是心理上都会自我调整，适应一个人的状态。不同年龄段的受访者的经验显示，独居的受访者会逐渐适应单身生活和独处，掌握更多的生活技能，懂得照顾自己，对单身生活的评价比较正面。而这些，又增加他们面对未来单身生活的信心。

37 岁的美琪独自生活的时间很长。换灯泡、换水等这些需要技术或力气才能做的事情，她也学会了。刚遇到这些问题时，也会触发美琪的忧伤，觉得家里没有男人不方便。但当她学会换灯泡和换水之后，忧伤的时间就越来越短，甚至是一闪而过。访谈时，她已经有自己的经验和心得。

> 比如换水，帮别人换过，自己学会了用巧劲，也自己换了。还有家里什么东西出了毛病，自己是学理工科，解决问题的能力也很强。当时第一个想法是，自己撑一个家真不容易，然后马上想办法解决，解决了发现很容易。

谈过两段恋爱的宜珊空窗期不算长，大概两年左右。她之前一直和男朋友同居，而且两段感情只相差四个月，第二段感情结束后她需要时间适应一个人的生活。和美琪类似的是，当碰到“男人干的活”时，她会很明显地感受到自己缺少一个男人。家里的窗帘支架掉了，她只能尝试自己修理，“只能自己爬上去，用锤子砸，然后那个钉子掉下来，扎到自己的脚趾头，然后一个人哭，哈哈哈”。不过，她很快就请了工人来修好了。这类能花钱搞定的问题，宜珊认为都不是问题。

美琪和宜珊的经历说明，由于现代社会分工的细化，传统性别分工中丈夫职责范围内的事情已经由专业的分工代替。从这个方面看，社会分工的细化缩小了丈夫的功能范围，为单身生活提供了便利，使单身成为可能。对宜珊来说，恢复单身也是一种解脱。谈恋爱时，和男朋友去旅游要“凑时间”，有时可能会由于双方的假期合不上去不成。单身之后非常自由，她想去哪旅游，收拾一下就能出发了。以前，她出差时都要考虑给男朋友买什么礼物，单身后她再也不用考虑这个问题。单身很自由，没有牵绊，是绝大部分受访者都认可的单身的好处。

对于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来说，单身生活大多数时候不成问题。首先，她们从小就要帮家里干家务活或农活。其次，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一般都是通过读大学离开农村进入城市工作。她们的学习成绩优异，从初高中甚至是小学起就离开父母到教学质量比较好的学校寄宿。这两点让这类受访者养成非常独立的个性。碧影就是这样的例子，她从小就帮家里干农活，高中起就到学校寄宿，一直都很独立。抬衣柜、钉钉子这样的“重活”都是自己搞定，她还戏称同事都把她当男人使，有力气活都喊她帮忙。

从另一方面看，独自居住的受访者长期一个人居住，掌握了应对单身生活的生活技能，也拥有很强的独处能力。悦然就已经很适应一个人的生活。她平时上班很忙，所以周六都会补觉，睡到中午才起床，下午就看看电视或书，傍晚约上球友打羽毛球，打完球回家又继续看电视。因为生活非常规律，对悦然来说，时间很快就过去了。“对于我来说，不需要一个人陪在身边，生活已经很规律。时间过得很快。”宝兰住在家里，她的母亲平时到姐姐或者妹妹家帮忙带孩子，基本就她一个人住，什么事情全部都要自己搞定。虽然这种状态没有给她家的感觉，但习惯了一个人住，母亲回来住时她反而很不习惯。连枫单身也有七八年时间，非常习惯一个人的生活。从她的描述来看，她的生活忙碌而充实。首先，她的工作非常忙，和同事的相处很开心。工作上的事情，同事之间会互相帮忙。由于相处融洽，她和同事的联系会从工作时间延伸到业余时间。比如，他们每周都会一起出去玩，“一周选出一个晚上，可能去唱歌啊”。此外，由于她是北京人，同学、邻居等关系网络都在北京，所以一直保持着这些联系，

加上工作后认识的朋友，她的朋友非常多。虽然朋友大部分都已结婚，但还没有生小孩的朋友仍然会随约随到。更可贵的是，连枫和各种朋友都能玩得来，只是活动的内容不一样。对男性朋友，她会时不时和他们打排球或篮球，或者出去喝东西聊天。而女性朋友，她会和她们一起去美容院做皮肤护理。除了和朋友的聚会，她也有自己的活动。访谈时，她就提到最近报了一个拉丁舞学习班，每周上一节课。周末没有其他活动的话，她就在家里放松一下，看些自己喜欢的东西。各种活动穿插起来，一年基本就过去了。所以，如果生活中多出一个男朋友或老公，连枫会觉得是件很麻烦和不开心的事情。

> 自己也有自己的习惯，如果你要和一个人在一起的话，你还要适应他的习惯，嗯。适不适合就是问题，所以我心里都不想去尝试，对，然后就觉得自己一个人也挺好的。

刚离开学校不久又和恋人分手的美玲和雅彤仍然还在适应单身生活。雅彤说自己并不适合一个人生活。从大学到硕士，她一直住在学生宿舍，群体活动很多，去逛街或者到食堂吃饭，至少是两个人一起去。 2009 年 7 月硕士毕业时，她从广州到了南宁，就面临着一个人生活的各种挑战。本来，她是为了和男朋友在一起才到南宁的。但她来了没多久，男朋友就提出分手。刚开始，她很不适应一个人的生活，甚至都不愿意出门，连逛街也提不起兴趣。以前，她习惯了什么事都问问其他人的意见。这次到南宁安顿，置办家具的时候她还给在广州的同学打电话问意见。有一段时间，她还会习惯性地给同学打电话聊天谈心。但慢慢地，她的想法就改变了。虽然她现在也更倾向于两个人去逛街或者和几个朋友一起去更好，但要是只能自己一个人去逛也可以接受。“就是你会有心理准备，可能会下意识地做一些改变吧，总不能说一直没办法。一个人，你总要去适应，有很多事情就会自己去做。”

心态发生变化后，生活也开始变化。雅彤以前爱打羽毛球，所以总是一帮人或者至少两个人一起出动。但现在选择运动时，她会优先考虑自己一个人也能做的运动。她最近买了一辆郊游用的山地车，买的时候她就考虑过，如果只能一个人去骑车，自己还想不想骑。最后，她认为自己一个人也愿意骑车到处逛一逛，才把山地车买下来。有时候，她会在周末一个人骑车到郊外，在路上看看风景，坐一坐，发一发呆，骑两小时左右就回家。不过，尽管已经在适应，但在工作日的晚上和周末，雅彤仍然会觉得无聊。

美玲是一个特别害怕孤独的人。她并不渴望结婚，但很渴望一份感情上的支撑，因为她很怕孤独，没办法一个人独处，这是她工作之后一个人住时才发现的。读大学和硕士时，美玲过的也是集体生活，平时都和同学

一起玩，从来不曾觉得孤独。刚工作时，和女性朋友同住那会也没觉得孤单，分开后才发现自己特别害怕。为了减轻孤独感，她了养一只猫咪陪伴自己。“养猫以后感觉好多了”。自此，美玲的生活就变成白天上班，晚上在家陪猫咪或偶尔出去和朋友见面。时间填得满满的，她的孤独感也减轻了许多。

在私人领域，剩女可以针对个人的实际情况调适。但在公共场合，一个人做主流社会认为两个人才做的事情时，就容易招来异样的目光，比如一个人在周五的晚上到餐厅吃饭。有一次，杰敏就在周五的晚上一个人到一家比较高档的餐厅吃饭。服务员问了她好几遍“你是一个人吗”，杰敏只好回答了好几次“是”。这让杰敏特别不爽，而且每个走过她身边的客人都会带着好奇的眼光看她。“挺好看的，穿衣打扮也这么好，怎么一个人？这有什么嘛，吃不完打包，回家还有下一顿呢。”杰敏说，她能理解异样的眼光，自己也无所谓。

杰敏还很喜欢看电影，她并不会因为一个人就不去看电影。但是，当她告诉男性朋友自己一个人去看电影时，朋友很惊讶地反复问“一个人吗？”“他是个男人，可能很难理解一个女人自己去看电影。”

偶尔的情绪与隐忧

有父母或朋友的陪伴，或者适应一个人的生活，并不能消灭受访者对亲密情感的需要。多数受访者表示生活中总有某些时刻需要爱人的抚慰、扶持和鼓励，所以会产生孤单、寂寞或者伤感的情绪。不过，访谈发现，单身时间越久，受访者越能适应一个人的生活，就算有情绪，自我修复能力也大大增强，情绪的发生频率也会越来越低。例外的是，朋友多、社交活动频繁的受访者，很少有孤单和寂寞的时候。

小菡在秋天和冬天容易产生情绪波动。因为秋天和冬天来了，意味着一年又到头了，小菡会觉得一年就这样空空而归，没有收获一份感情，倍觉伤感。“那个季节又是萧条寒冷，没有人为你守候一盏灯。”宝兰虽然已经习惯了单身生活，但过年过节合家团聚的时候，自己的心好像没有着落。悦然强调，人软弱的时候都会想有个臂弯依靠一下，那时候就会想结婚，平时就无所谓。

其他事情遭受挫折会触发受访者对“没有男朋友或没有丈夫”的沮丧或挫败，从而产生自我怀疑。春桃在工作很累或者心情不好又找不到朋友陪的时候，就会希望有男朋友的陪伴。那个时刻，没有男朋友是一种遗憾。不过呢，春桃的朋友比较多，找不到朋友陪的情况是很少见的。妍莉在工作上遇到不开心时就会觉得自己很挫败，甚至会怀疑自己有问题。

> 朋友的安慰也有限，如果家里有个人听我发发牢骚，有一个比较贴心的、你可以掏出心来跟他讲一些事情的人，那就好啦。如果你这边又受打击，那边又没有这样一个人，你就会觉得，难道我真的那么差？

妍莉应对情绪的方法很多，看书、逛街、上网、看碟、冲凉、和猫猫一起玩，若实在不行，她会大哭一场，还曾经吃安眠药蒙头大睡。她说，第二天睁开眼睛就会发现，前一晚苦恼的那些事情根本没什么大不了。“不开心那晚是很难过的，那晚你怎么样也要熬过去，灌啤酒都要熬过去，千万不要想傻事。”

35 岁的心怡早已习惯了和孤单寂寞相处。她说，孤单和寂寞是不能逃避的，也不是找一个伴侣就能解决的，而是要自己解决。“当你逃避的时候，它就会找你。做其他事情，很快就转移了。”心怡 30 岁之前对情感的需求很强烈，认为不谈恋爱就会很孤独很寂寞。但当她去过很多地方旅行之后发现，没有老公或男朋友就会很孤独或寂寞的这种想法只不过是自己束缚自己。其实，有很多人愿意和自己交往和沟通，不一定要身边有男朋友才不会孤独和寂寞。心怡已经把男朋友的陪伴功能转移到朋友身上，通过扩大交际圈解决缺乏陪伴的孤单问题。

> 我还发现，寂寞和拍拖、结婚与否没有关系。有伴的时候会寂寞，没有的时候也会寂寞，好像是人与生俱来的本能。自己就是领悟了这点后，要求并不强烈。朋友也多了，世界也阔了，（情感）要求也不是十分强烈了。

从受访者的表述来看，单身时间越长，越适应一个人的生活，自我修复能力也越强。在过了 30 岁之后，妍莉更能适应孤单或者寂寞，也更懂得排解，从不开心到恢复开心需要的时间越来越短。而宝兰平时孤单或者烦闷的时候，就会听歌、看书或者看电视剧，时间很快也就过去了。

朋友多、社交活动频繁的受访者，很少有孤单或寂寞之感。碧影和同事的往来非常密切，饭局和应酬都很多，连她自己有时候都受不了。加上朋友也会经常找她玩，时间很多时候都安排不过来。她觉得已经没有自己的周末了，根本没时间孤独和寂寞。就算是一个人，她也很容易打发时间，比如上网看看新闻、看看财经资讯或者是电视，时间很快就过去了。她说，自己从来就没有孤独的感觉。

没有丈夫意味着不能生育，没有孩子。没有丈夫和孩子，让受访者最担忧的是生病和年老之后生活不能自理时无人照顾。“生病时需要他人照顾”是大部分受访者认为丈夫最不可替代的功能。与父母一起住的受访

者，生病时能够得到父母的悉心照顾，但这容易让她们产生愧疚，她们认为照顾自己的事情应该由伴侣来完成，而不是年迈的父母。对独自居住的受访者来说，伴侣的这种功能是无可替代的，但没有伴侣的情况下，她们自己能挺过来，正因为经历过独自面对病痛，她们会更认定自己需要男朋友或丈夫。

季晴生病和搬家没人帮忙时特别想有个男朋友。她之前生过一场病，一个人躺在医院打了七天点滴。“没人管我，很惨的。”季晴用划船来比喻婚姻，她说两个人划船会比一个人划轻松一些。就算遇到金融危机有经济压力，或者像地震这么大的灾难，两个人一起把家庭支撑起来，就算辛苦点自己也觉得挺幸福。一个人有时候不仅经济压力很大，精神压力也很大，但这些她根本没办法和长辈说，就算有朋友可以谈心，深入的程度也是有限的。

季晴生病时的感受也是其他受访者对单身生活的忧虑所在。静峰平时身体不错，但她二十八九岁时的一次感冒经历，让她深刻感受到生病时没人照顾是不行的。那次感冒，静峰一直处于昏睡的状态，闹钟闹了三次才把她闹醒。“我想万一昏睡或者昏死过去了，真的没有人管我。这次是我深刻觉得需要父母或者身边有个人可以照顾你。”亲人面临死亡，也让静峰联想到自己临终孤单一人的情景。“人在年轻健康的时候，是不会想你临终的状态的。”在 93 岁的外公病危时，静峰想了很多，并因此焦虑不已，平时睡眠很好的她连续多晚难以入眠。不过，静峰不想妥协，她觉得为了老来有人照顾而结婚，意义不大。

> 我外公快要走的时候，所有子女围在他的身边，外婆握着他的手，两个人分享以后再也不会见的心情，觉得如果我一人走的话，我还是蛮难过的。那个时候我就焦虑，晚上就会想一些这方面的事情，是真的焦虑，心里很着急。

年龄较长的受访者的经验显示，伴侣互相照顾已经不是结婚的目的或原因。单身生活让部分受访者在生病时的“渴望他人照顾”变成了自我照顾，越发适应一个人的生活，希望生病时得到伴侣的照顾，已不再是结婚的目的。这也显示，长时间的单身生活所积累的经验以及摸索，会让受访者找到替代伴侣功能的方法，在心理上也解除了缺乏伴侣照顾的忧虑。以前生病时，心怡觉得自己很可怜，因为没有男朋友或者丈夫照顾自己。但现在（访谈时她 35 岁）她会赶紧去医院打针吃药，也不希望其他人知道，省得麻烦他人。她觉得自己并不需要他人的关心，只是想照顾好自己，快点好起来。她也不会再联想太多或者觉得自己很可怜：“可能随着年龄的增长，认识了自我，就找到了自我。自信是因为找到自我，所以人就很安定。”

养老问题是受访者及其父母对单身生活最担忧的问题。这里所指的养老既指经济方面，也指受访者年老了后生病或者生活无法自理时需要的照顾。有受访者的父母把养老问题寄托在孩子身上。比如，华秋的母亲打算把华秋弟弟的儿子“过继”给华秋，好让华秋老来有个孩子可以依靠。静峰本来就很喜欢小孩，但是因为不结婚无法合法生育小孩，她甚至想过领养一个小孩，但咨询后才知道自己的年龄不符合领养的条件。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静峰的父母打算以他们的名义领养一个孩子，以后给静峰养老。

除了孩子之外，房子、养老金等也是部分受访者所担忧的。美琪觉得一个人过得挺好，老了之后一个人也不是很可怕，但她在养老所需要的金钱方面很焦虑，她担心现在买的社保以后不能兑现，所以她考虑的是怎样才能多攒钱，让以后的养老更有保障。

心怡和悦然并不担心养老问题，悦然比较乐观，她觉得社会正在进步，养老问题肯定会解决。而心怡的安全感来自两方面：一方面是她的存款已经逐渐在增加，她说手里有钱自己就很有安全感。另一方面是母亲的承诺。心怡母亲已经决定了，如果心怡这辈子都不结婚，就把家里一块地给心怡盖房子。以后如果心怡的弟媳不喜欢和她一起住，心怡可以住自己的房子。对于年老生病没人照顾的问题，心怡也想好对策了，就是花钱请人照顾自己，“有钱不愁找不到人照顾，关键还是钱的问题”。她觉得没有必要把以后想得太恐怖，不然会吓坏自己。至于老来孤独的问题，心怡认为这个问题不是结婚就能解决的，“两个老人在家也很孤独，好像我父母一样，大家就这样坐着看电视，也一样觉得孤独，不孤独吗”？心怡说，多出去和其他人交流，不刻意孤立自己，就不会孤独了。心怡还打算退休后骑单车走遍中国，如果不小心没有了，也无所谓。“如果不能动，死了就死了，无所谓，千万不能累人累物。”

48 岁的芝慧是所有受访者中年龄最大的，也是单身最久的。她并不担心自己的养老，她很强调自己有退休金。对于一个人的老年生活，芝慧也并不害怕。她一直和父母以及妹妹一起住，长时间的单身生活已经把她磨炼得相当自信和勇敢。“上山打柴，河边脱鞋”，说起以后的日子，芝慧说出这样的俗语，意思是什么样的情况就做什么样的事情。她一再把“车到山前必有路”挂在嘴边。虽然她的存款只有两三万元，但她说自己有退休金，如果身体好就再赚点，赚不了就省点花，再困难也能熬得过去。“老了没人照顾也不怕，有事就打 120 ，顶多两眼一闭就过去了”。这种勇气和无惧来自她多年的感受和体验。“ 50 斤的米，请人托上单车，自己就推回家，扛上三楼。”她是家里的长女，很多事情都得她来干，时间长了也练就了她的坚强和独立。

生活变故的磨砺让人坚强

虽然大部分受访者对单身生活比较满意，但部分人已经体验了世事无常。有一部分受访者经历了重大变故，如自己生病、父母遭遇车祸、父亲或母亲去世或者至亲去世。这些事情给她们的影响不尽相同，但有一点是相似的，就是她们必须面对压力，运用各种资源处理事件。这种经历会促使受访者更独立，往往会成为促使个人成熟的节点，但也会让她们身心疲惫，激发了比较强烈的寻找伴侣相互扶持的欲望。

父亲遭遇车祸差点去世，就是兰霄成熟的节点，这是她刚工作那会儿的事。那时，兰霄自己还没什么积蓄，也很难借到钱。被逼入“绝路”后，兰霄发现自己能扛起很多事情。她不断找人、托关系去讨赔偿。在事故处理的过程中，她遇到了各种潜规则。虽然索赔的过程很戏剧化，但最后还是帮父亲讨到了赔偿。兰霄说，这件事情加上其他感情经历等，让自己不断跳着成长。至访谈时，她已经觉得自己非常独立和勇敢，觉得没有自己不能面对和不能处理的事情。她有时候甚至会觉得，自己有没有男人也可以。

与兰霄不同的是，秋芸希望能找个男人和她一起承担家庭的责任。促使她发生转变的事是 2011 年 5 月秋芸父亲的去世。从秋芸懂事起，父亲就是家庭的经济和精神支柱，母亲更多的是照顾她和父亲的生活。父亲去世后，家庭责任就落在她的肩膀上。秋芸开始有了较强烈的打算结婚的想法，也希望有人帮她一起照顾母亲。

> 我之前之所以说我一个人也无所谓，是因为我和父亲感情很好，所以什么事情我都不怕，反正有父亲在盯着，女孩子嘛，会有自己柔弱的一面，父亲可以让我靠，我不care 是不是有个男人，我觉得亲情比任何感情都要来得牢固。但是父亲走了以后我就会考虑这个问题，我这个年纪了，将来母亲老了，可以多一个人在身边依靠一下，帮忙照顾一下我的母亲，也是很好的一件事。

秋芸对伴侣的要求中有一点很重要，就是能担负得起比较大的责任，愿意和她一起照顾母亲。其实父亲生病时，秋芸已经在谈恋爱。但父亲去世这件事让她发现，当时的男朋友并不愿意在她有需要的时候为她分担责任，她因此和他分手。

伯父的去世让悦然感受到了亲情的重要和温暖，也让她产生了强烈的感觉：父母的家（原生家庭）就是自己的家。以前，悦然都是一个人过自己的日子，并没有太管家里的事，她觉得自己过自己的生活，家里人过家里人的就行了。 2010 年，悦然的大伯得了重病，父亲给她和在广州工作的弟弟打电话让他们筹好钱，随时准备拿出来给大伯治病。这让悦然感到很意外，因为她一直认为父亲是很自私的人，脾气也很差，大伯因为家庭

矛盾，已经很久没有和父亲来往，但没想到在大伯病重时父亲毫不犹豫地伸出援手。原来父亲如此重视亲情，悦然很受触动。自从大伯去世后，她觉得自己不应该太疏远家人和亲戚，而是应该多和家人、亲戚联系或者帮助家里。自此后，她对家人、亲戚都非常大方。以前，每年回家谁给多少钱，她都有比较严格的预算，但悦然现在不会那么看重钱了，要花多少就花多少。有时候去香港她会很主动帮婶婶买药，给母亲买衣服的时候，也会给婶婶买。她现在有很强烈的感觉：自己是有家的人，父母的家就是自己的家。有一次在老家参加完同学聚会后她说要回家，有同学问她是不是回弟弟的家，她马上纠正同学说“那是我的家”。悦然的这种转变，与大伯的去世有关，也和她的单身时间比较长有关。她说，年龄大了之后的确感觉到孤单，增加和父亲母亲、叔叔婶婶等家人、亲戚的往来后，她就有了家的感觉，并很享受原生家庭的亲情。悦然的经历告诉我们，即便不结婚，原生家庭也能给剩女带来家庭温暖，满足她们的情感需求。

小菡一直住在单位提供的宿舍。这些年来，她经历过很多事情，失恋、生重病、工作遇到瓶颈，在家人的支持下，她都慢慢挺过来了。她说，以前觉得自己对未来很有信心，但是经历过重病后才发现，以前的信心都只是纸上谈兵，因为那种信心是没有经过考验的。而现在，她面对未来的信心，是建立在自己战胜病魔的体验上，是真正地对自己有信心。

生育权被剥夺

受访者一般会从 30 岁左右到 35 岁这个阶段考虑生育问题，这又会反过来加强受访者的结婚意愿。为了赶在“最佳”的生理年龄生育或者避免当高龄产妇，受访者会非常迫切地想结婚。有的受访者很喜欢小孩，就算一个人也想生个孩子。她们也曾经考虑过单身生育，但受制于诸多因素，都放弃了。其中，最大的制约是目前并不允许单身生育。

根据我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十七条，公民有生育的权利，也有依法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夫妻双方在实行计划生育中负有共同的责任。而《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五十一条则明确，妇女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生育子女的权利，也有不生育的自由。权利的行使不依附任何前提或条件。究竟生育权是属于女人的还是男人的？最高人民法院就适用新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已经明确，生育权完全属于女人。该司法解释规定，丈夫以妻子擅自中止妊娠侵犯其生育权为由请求损害赔偿的，法院不予支持。同时，夫妻双方因是否生育发生纠纷致使感情确破裂，一方请求离婚的，准予离婚。也就是说，如果妻子未经过丈夫同意流产的，丈夫要求赔偿不会得到法律支持，因为生育权是完全归属于妻子的；妻子不想生孩

子，丈夫可以起诉离婚，但不可以强迫她生孩子（有多少女人能够坚持这种权利，将在其他章节论述），因为生育权属于妻子，她不想生，就可以不生。

但现实生活中，妇女并不能自主生育。大部分省市以计划生育为理由，强行附加结婚为女性行使生育权的前提条件，女人不结婚就不能合法生育孩子。目前，仅吉林省和深圳市明确了女性的非婚生育权。 2002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的《吉林省计划与人口生育条例》第三十条第二款规定，达到法定婚龄决定不再结婚并无子女的妇女，可以采取合法的医学辅助手段生育一个子女。不过，深圳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深圳经济特区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虽然允许非婚生育，但是要对男女双方分别按计征基数征收一倍社会抚养费。尽管罚款会加大女性单身养育孩子的成本，但毕竟深圳的女性是可以未婚生育的。而其他省市并不允许单身生育，比如在广东，未婚生育就不合法。广东省人口计生委有关负责人做客“民生热线”时曾表示，卫生部有明确规定，未婚生育是违法的，如果未婚女性想要孩子的话，只能通过结婚的途径，与丈夫共同生育小孩（洪奕宜、伍迪， 2008 ）。结婚成了女人行使生育权的唯一途径，未婚生育的女性将面临被工作机构解雇、缴纳社会抚养费等问题。此外，社会对单亲家庭孩子的歧视、缺乏父爱、道德谴责、抚养孩子经济压力大等问题，也是受访者单身生育的顾虑。

惠璇在 30 岁至 31 岁之间萌发了生孩子的念头。“因为到了一定的年龄，可能觉得自己的一生已经部分定型了，但是看到小孩的话，他还有希望，他可以实现我现在实现不了的东西。我觉得小孩就是能够带来希望吧。”她曾经想过单身生育，但她知道法律并不允许这样做。“我自己是律师，我知道，各方面的福利啊、社会的舆论啊，都达不到。”她所说的法律上不允许，就是我们上面所说的现行法规并不允许女性未婚生育。美玲也很喜欢小孩，小时候甚至“偷”过邻居的婴儿，害得大人以为婴儿真的被偷走了。尽管美玲认为婚姻并不重要，但她知道婚姻是生孩子的合法外衣。如果遇到合适的男人，她也愿意结婚，这样孩子以后就可以上户口，也不用交罚款。

在悦然的概念里，没婚姻也没问题，但一定要有孩子，她最喜欢的状态就是自己已经有小孩。她也了解过，法律法规不允许女人未婚生育小孩，所以她一直在琢磨怎么绕过这个政策障碍。她曾经和一个同性恋男性朋友讨论过，两人先结婚生个孩子，然后再离婚。如果法律法规允许，小菡说她也会生个小孩，不允许就没必要了，因为代价太大。她所说的代价并不是一个人养孩子的经济压力，而是会被学校炒鱿鱼，连自己吃饭都会成问题。“经济压力倒是可以，自己有积累应该没问题。”她还观察到，如果女人单身生育，社会就会认为她道德败坏，是不正经的女人。只有结

婚之后生孩子，才被认为是正当的。这样的社会氛围，会让单身生育的女人承受很大的压力，这也是小菡所顾虑的。

季晴曾经想过找一个优质的男人配种，就算自己不结婚好歹也生个孩子。她一直都是很上进的人，已经有两套房子了，收入也很高，就算一个人抚养小孩也能给孩子提供很好的物质条件。“养儿防老嘛，不是这个意思吗？老了也有人照顾。”而且，她的母亲也可以抱孙子了。但后来，她又否定了这种想法。“这样太胡来了”，因为季晴从小就觉得自己的家不够完整，她想给孩子一个有父亲有母亲的家。

美琪很喜欢小孩，和孩子一起玩、照顾孩子都让她很开心。她是在 30 岁左右时就想生孩子，但她知道自己必须先找到孩子的爹，否则就不能生。访谈时她 37 岁，已经很想生孩子，因为担心年龄太大才结婚，生育会有困难。她很关注高龄产妇的新闻，“比如，某个女明星多大年纪生孩子。 45 岁好像就是底线了，年纪再大要是头胎会很危险的。挺茫然的，无处着手”。她说自己已经不期待感情，但仍然希望结婚，可以合法地生育。她也想过即使一个人也生个孩子，但一想到单亲家庭的小孩可能会被社会歧视，就打退堂鼓了。“在中国，单亲家庭的孩子被歧视，孩子会很自卑的，我不想那么自私，因为自己想要个孩子就把他生出来，这对他的成长不利。”美琪曾经规划过，如果能在 45 岁前挣够可以移民的钱，就出国生个小孩。同时，她也做好了这辈子没有机会生孩子的准备，“希望侄子和外甥们将来能离自己近一点，万一年老体弱，有人陪着去医院”。

静峰 30 岁之后也担心生孩子的年龄限制问题。她一直都想有自己的孩子，但要做单亲母亲障碍重重。她考虑了三个问题：第一个是法律和政策问题，不结婚就不能生育。第二个是社会的观念问题，她说父母和家人会考虑她的孩子从哪里来，为什么不结婚就生小孩。第三个就是领养小孩。静峰真的很想要个孩子，领养的也无所谓，她也担心自己的年龄大了精力和体力跟不上，带不了孩子，所以想早点养个孩子。但到相关部门咨询后，她被告知不符合领养孩子的条件。这样她就只剩下了一条路，就是结婚。其实，静峰的父母也担心她没有孩子，所以准备以他们夫妇俩的名义领养，再把小孩给静峰，等静峰老了就有人照顾。

周围环境的耳濡目染，连原本不喜欢小孩的受访者也变得喜欢小孩。燕楠一开始并不喜欢小孩，但在 30 岁之后的两三年内就改变了，主要是她接触过同事的孩子，觉得小孩很可爱，便萌发了不结婚也要生个孩子的念头。对于单身生育，她也有三个担心，一是抚养孩子的经济压力，一是未婚生子要被单位开除，还有就是父母可能不接受，其中她最害怕的是经济负担太重。她说，现在的父母普遍都很焦虑，一定要给小孩最好的物质条件，她自己的经济条件还不是太好，但她又无法突破常规，按照自己的

方式来培养，“万一耽误了怎么办，我也很害怕”。其他的压力就是政策问题，她是公务员，未婚生子会被开除公职。

> 如果我的事业有一个更好的突破，可以有一个更有钱更自由的生活的话，我会尝试。但那可能会给我家人带来压力，因为他们很传统，他们不会希望有个不好的印象给周围其他人。

燕楠所说的压力，就是小菡提到的单身生育的女人会被认为道德败坏。少数受访者虽然喜欢小孩，但并不喜欢自己生或养，原因是抚养孩子太辛苦。温暖就因为生孩子太麻烦还没决定要不要。她也担心以后生了孩子，陪伴孩子的时间不多。奉行独身主义的明馨也喜欢小孩，但她不愿孩子占用自己过多的时间和精力。

鉴于未婚生育有很多限制，几乎所有受访者都表示，如果不结婚就不会生。不生孩子，就算对很喜欢小孩的受访者来说，都是可以接受的，就像如意一样。

受访者中，一部分是独生子女，一部分是非独生子女。非独生子女的受访者，可以通过与兄弟或姐妹的孩子互动抒发“当母亲”的情绪，缓解她们抚育小孩的渴望。

除了生育权被剥夺，法律法规也预设了单身女性没有性行为，不会怀孕。但实际上，单身女性获取性的渠道很多，但如果意外怀孕只能选择人工流产。她们要自付人工流产的医疗费用，也并不享有专门的休息假期。相对而言，已婚女性在流产这个事情上待遇丰厚。根据 2012 年 4 月 18 日起实行的《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如果已婚女性参加了生育保险，流产的医疗费用将由生育保险基金支付；未参加生育保险的，则由用人单位支付。怀孕未满四个月流产的，享受 15 天产假；怀孕满四个月流产的，享受 42 天产假。这种政策上的差别对待，也解释了为什么有新闻称每年长假期间，一些医院的人流手术会比平时暴增 40% ，其中未婚女性占多数（傅刚、王海鹰、肖思思， 2012 ）。正因为未婚女性做流产手术没有专门的休息假期，她们只能选择长假期间做手术，术后能休息几天再去上班。而已婚女性就完全没有这个问题，她们可以随时拿到假期做手术，而不必像未婚女性那样，只能选择特定的时间点。

性体验

不管是哪个年龄段，谈起性体验，大部分受访者显露了贞操观念的痕迹。最明显的就是第一次性行为之后没有结婚，大部分受访者都曾经担心

被未来的丈夫嫌弃自己不是处女。破除贞操观念的束缚，掌握性自主权，是一个长期的自我解放过程。

婚前性行为

受访者的性观念呈现多样化，与年龄、所处地域没有必然的联系。大部分受访者表示接受婚前性行为，但对部分受访者来说，婚前性行为的前提仍然是对婚姻的预期。部分受访者对“第一次”的反应显示，失去贞操而结不成婚会给她们带来短暂的害怕，主要是担心将来的老公介意。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担心会慢慢淡化。受访者反映，仍然遇到不少在意女人贞操的男人，有人会对此感到懊恼。随着生活经验和恋爱经验的增加，受访者会逐渐认可婚前性行为，并认为婚前应该有更多性体验，以辨识性生活质量的好坏。

温暖在 21 岁认识第一个男朋友。她当时认为女人要保持处女之身，所以和男朋友谈了很长时间恋爱后才发生第一次性行为。但第一次性行为让温暖的自尊心受到很大的伤害，因为男朋友竟然检查她有没有出血，她觉得男朋友的重点不是爱自己，而是验证她是不是处女。但碍于面子，她并没有向男朋友表达自己的不满。

在以后的性生活中，男朋友常常以“男人的精子是女人的清洁剂”为借口要求不带避孕套，甚至以退为进，“我是不是不行，是不是生不了孩子”，但都被温暖坚决拒绝。后来男朋友提出分手，这让温暖很害怕，她认为男朋友是和自己发生关系后就不珍惜，才会提出分手。当时的温暖认定，既然和男朋友发生过关系，就应该跟定他。她甚至想过，要先和男朋友结婚再离婚，这样自己向外界解释为什么会失去贞操时，理由才是正当的。这种想法让她陷入痛苦和焦虑，因为她真的很担心，自己已经不是处女了，以后很难找老公。因为这件事，她没少哭过。幸好，温暖有个朋友是香港人，观念比较开放，在朋友的劝慰之下，她得以顺利解决这个心结。现在的她已经对处女的问题释怀了：“性是感情发展到一定阶段很自然就会发生的事情。”

燕楠读大一时开始谈恋爱，和男朋友谈了整整四年。因为担心怀孕，两人一直没有发生性关系。大学毕业之后，两人都认为以后会结婚才发生了性关系。但两人并未如期望般结婚，而是在大学毕业后的第二年就分手了。失去了贞操但又没结成婚让燕楠很难受。男朋友安慰她说“真正爱你的男人不会在意贞操”，才缓解了她的担忧。“后来跟他分手以后，有一段时间，我会很难受，他说，哎呀，没有关系，真正爱你的男人不会有这样的想法。”

虽然时间会冲淡受访者的担心，但对失去贞操的介怀会不经意冒出来。有一次，如意情绪爆发时痛哭流涕，她觉得自己不值得得到幸福，第一个原因就是“自己不是处女”。季晴的初恋发生在 20 岁，一谈也是四年。她说，和第一任男朋友分手后也有过这样的担心，怕自己不是处女了会被以后的男朋友或丈夫嫌弃，但她现在已经不再担心这个问题，反而很庆幸自己并不只是和一个男人有过性关系。

> 如果你结婚的时候就只有一个男的，挺遗憾的。因为你没法比较，你根本不知道什么样的质量才是好的，后来我觉得一定不能把这种行为作为一种筹码去交换，这是很自然而然发生的一件事情而已，如果把这当做筹码去交换幸福的话，交换不来。如果你在每段感情中都付出了，都是很自然的感情。

相对于上述的担心，萱萱发生第一次性关系时并没有打算让男朋友负责，她说早已经做好思想准备，自己对自己负责任，但这始终是一件大事，所以也想早点解决。不过，她的性观念和心理也和上述受访者那样，经历了从担心到消除顾虑的变化。比如，当时她觉得自己是女孩子，和男人上床吃亏的是自己。当她发现还是有很多男人有处女情结时，也曾经担心“不再是处女”会阻碍自己结婚。至访谈时，她已完全没有这种顾虑：“有处女情结的男人，根本不值得我去花心思。”

从上述例子看来，受访者曾在不同程度上被主流性道德控制着，解除性道德的束缚是一个自我解放过程，而且只能依靠个人的努力。在冲破性道德枷锁的过程中，会有担忧或犹豫，但是随着受访者的社会经验和生活经验尤其是恋爱经验的增长，都会慢慢松绑和突围。

性需求

大部分受访者表示，性爱不能分离，自己的性需求并不强烈，没有性生活也可以。明确表达性欲的受访者比较少。有一个受访者明确表示自己的性需求很强烈。对于性自主，受访者各有不同的选择。有人表示，身体是自己的；有人则用“自己很乖，不会乱搞”来形容自己；有一个受访者表示，满足自己的欲望是最重要的，不会压抑。有一个受访者在性自由和传统性道德之间摇摆后，选择了传统性道德。性安全和尊重，是受访者寻找性伴侣时最关心和担心的问题。

解决性需求取决于个人的意愿、时间和渠道。受访者并不缺乏获得性的渠道，但时间和安全问题决定了她们解决性需求的方式。有人通过听音乐、体育运动、自慰解决，有人则寻找性伴侣。妍莉更喜欢自慰，她不喜

欢比较随意的性伴侣，觉得不安全也没有感情。妍莉强调自己的工作很忙，没有精力去找性伴侣，自慰更便利。

能满足文静的性需求的机会很多，但她有自己的原则和顾虑。她希望在性生活过程中得到对方的尊重，她说遇到彼此欣赏尊重的人可能会尝试。但她认为，只有真正的恋人才会尊重女方的意愿。

除了安全问题，文静最不满的，是有些男人会以性自由为名鼓励女性发生性关系满足他的性欲，但事后却会用传统道德标准嘲笑女人对性的随意。她觉得，没有尊重的性，除了生理快乐，只会给自己带来心理压力甚至是痛苦，所以她选择了克制自己的欲望。

性并不单单指生理上的性，而是社会和文化构建的产物。没有丈夫或者男朋友的女人如果有性，会被认为是道德败坏的坏女人。但如果女人没有性，又被认为是怪物（ Gordon ， 1994 ）。在这样的性文化下，女人的性行为被婚姻捆绑，只有婚内性行为才被认为是道德的。有受访者表示，担心性行为被男人公开会给自己带来道德污点。为了避免被人说闲话，有受访者情愿克制自己的欲望。

已婚男人的诱惑

Gordon （ 1994 ）对伦敦、芬兰、旧金山和海湾地区的 72 名单身女性的访谈发现，很少受访者会因为道德理由拒绝婚外性。我们的访谈发现，大部分受访者曾经接收到已婚男人发出的或明示或暗示的发展婚外情或婚外性的邀请，但是她们对自我有道德要求，通常会拒绝婚外性。但来自上司的性邀请，拒绝会导致受访者失去工作。有受访者与已婚男人发生过情感纠纷，也有受访者把已婚朋友视为感情上的寄托。“未破坏对方的家庭”会帮助受访者减低负罪感。

舆论和流行文化把婚姻放置在至高无上的位置，并把男人出轨归咎为小三的破坏，故意忽略已婚男人的过失。结婚证是缔结权利义务的证书，双方婚后必须承担忠诚于对方的义务。然而，在现实生活中，男人的出轨常常演变成妻子和小三之间的战争。但其实，未婚女性并没有维护他人家庭稳定的义务。强迫一个没有缔结权利义务关系的女人对他人的家庭承担责任，是对权利义务关系的扭曲。剩女没有婚约在身，性处于自由的状态，更加剧了社会认为剩女容易插足他人家庭的刻板印象，这种刻板印象甚至被情感专家广为传播。很明显，这是对剩女妖魔化和污名化。

美琪很看重男人的人品。她很痛恨背叛妻子的人，所以不能容忍有妇之夫找她消磨时间。杰敏表示自己的道德观很强，做事情前会换位思考，

“如果我是他太太的话，我会觉得很难过，我觉得做人得凭良心，想想你老公这样的话，我也很不愿意有一个人干扰他们的生活”。

惠璇有一个认识很多年的男性朋友，两人关系一直都挺好。但有一段时间，这个朋友总跟惠璇说自己和老婆的关系不好，想离婚净身出户之类的话。惠璇觉得这个朋友想离婚是真的，但老跟她啰唆那些话，就是想和她发生点什么。有一次，朋友借着醉酒给她打电话表白，惠璇劈头盖脸地说了他一通，“你没资格说这话，而且我不喜欢你”。朋友并未罢休，还试图晚上 10 点多约她出去，“我跟他说过很多次，我这样的熟女你是骗不了的，你去骗小女孩吧，她们会喜欢你的，他就傻笑。其实把他的暧昧放一边，我觉得他的确在他的婚姻里面很痛苦”。

忆意是在飞机上遇到那个已婚男人的。男人告诉忆意，自己把所有收入都交给老婆并因此获得了忆意的好感。他对诗词艺术等方面表现得很有造诣，更让忆意觉得他是个非常有魅力的男人。两人越聊越投机，但没过多久，忆意就发现不对劲，知道这个男人想和她发展婚外情。

> 我当时就想，你以为我空虚到这种程度？你说你喜欢我，可以，你能不能离婚，你把我放在什么角度去看我，你有没有尊重过我？你让我慢慢地适应你，适应你有家庭、有爱人、有孩子，你让我放弃我的自尊去做这些事情时，根本没有考虑过我的感受。说明他是个很自私的人。或者说，这个也好，那个也好，一切都顺应他，凭什么？你以为你很有魅力，世界上就没有别的人有魅力啦？

季晴遇到的出轨男人都是老板级别，说到这些经历，她觉得自己的处理不够圆滑。当时，她正在做一个项目，老板总是故意跟她靠得很近，还时不时用手搭她的肩膀。她明白这是老板发出的性邀请，但她不愿意。老板不死心，仍然经常找机会接近她。有一天，老板故意拖延时间让季晴等他吃午饭。季晴便给好友发短信商量应对：“如果他 12 点再不出办公室我就走，我不会和他吃饭的，不然他肯定又会动手动脚。”不料，短信错发到老板的手机上。老板知道她的确不愿意，就不再纠缠了。后来，另外一个老板又对她有企图。碰巧的是，这个老板对其他女职员潜规则时被她撞见了，他便威胁她不准说出去，否则不客气。季晴受不了，就辞职了。

燕楠曾经爱上已婚男人。有一段时间，他们就像情人那样相处，因为不在一个城市，两人很少有性行为，大多是情感上的交流。刚开始时，燕楠是有道德负罪感的，看了些和性别有关的书后，负罪感减轻很多。燕楠说，这个男人也没负罪感，因为他觉得自己对家人很好。燕楠并没有打算和这男人结婚，她很清楚，若他离婚和她结婚，两人不一定有很好的婚

姻。“我们是属于精神上交流很好，性上面也很好。但如果我们结婚，他生活上有很多东西我是不能忍受的，做不到像他太太那样。”

悦然找到了一个可以让她累时靠一靠的人。而且这个人很安全，这对悦然很重要。她说，从看他的第一眼时起，就有一种很想待在他身边的感觉。两人一起，不一定会说很多话，但悦然就是很舒服和开心。所以当工作遇到麻烦或者自己很软弱时，悦然就会给他打电话或者发短信。这个男人没有给悦然任何承诺，悦然并不介意，因为她需要的并不是婚姻或未来，而是偶尔的短暂陪伴。

这种关系维持了有七八年。虽然这段日子不短，但两人一年只见一次面左右，如果自己的工作和生活都很顺利，悦然甚至会忘记他的存在。其实两个人都知道，他只是她的寄托。直到 2012 年，悦然认为自己可以独自克服困难或调整情绪了，两人才彻底断了联系。她说，从来没有想过要取代他的老婆，两人的感情也根本还没到结婚那个程度。不过悦然真的很在乎他，每次去祈福，她都会帮求神灵保佑他家庭幸福。

剩女舆论加剧焦虑

剩女一词把到一定年龄没有结婚的女性标签化后，有关剩女的新闻报道、文学和影视作品不断塑造和强化剩女的形象，并暗示没有男人要的女人是没有价值的。这样的舆论让受访者产生焦虑感和紧迫感。

制造催婚的紧迫感

不管是哪个年龄段的受访者，都会受剩女报道的影响，这类报道不同程度地加剧她们的焦虑感。惠璇是 2009 年看小说时知道剩女这个词的，她当时一下子就焦虑起来，才意识到原来自己已经是剩女了。我们在前面访谈说过，惠璇觉得结婚这件事， 30 岁以前还可以努力一下， 30 岁之后就只能靠命了。所以当她看到很多文章都拿剩女说事，加上时不时收到婚礼请帖，就愈发紧张起来，不断督促自己要抓紧时间，在 30 岁之前把结婚的事搞定。

尽管并不特别留意剩女的新闻，但这些新闻无孔不入，还特别爱在标题打上剩女两字，让惠璇觉得特别扎眼。每次看有关剩女的新闻，她都会不自觉地对号入座，顺便了解一下这个群体的状况。她说，自己某些情况和新闻报道比较吻合，比如女生的条件很好、跟女生条件相匹配的男生不多等。但她认为自己并不像报道所说的那样要求高。而且部分报道对剩女充满偏见，一副居高临下的样子，让惠璇非常生气。

直到 41 岁，珍秀仍然单身，铺天盖地的剩女报道让她觉得自己很不合主流，就想赶快嫁出去。她说，如果自己嫁不出去，心里总是很空虚。因为年龄的关系，她关注更多的是与生育有关的文章。“报纸上也登了，说大龄女就算结婚了，会有难产或者什么怪病之类的。”

除了紧迫感外，有的受访者在阅读剩女文章时发现自身某些条件并不符合媒体对剩女的定义，据此不认同自己是剩女。淑娴和文静对照了媒体上的剩女新闻后发现，自己除了婚姻状态和剩女一样外，其他都不符合。淑娴是因为 29 岁谈了一个男朋友拖了三年被拖“剩”的。回归单身之后，她猛地发现自己变成了剩女，于是开始关注媒体对剩女的报道，“我觉得那些 general 的东西跟我不像”。她认为自己并不像剩女，比如媒体经常说剩女相亲无数，或者很早就开始相亲，而且一下班就去相亲，挑来挑去才挑剩的。但淑娴只谈过一次恋爱，她的确相过亲，但相亲对象根本不在她可以考虑的范围，自己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也不挑剔。有同事建议淑娴参加《非诚勿扰》，从来都不看电视的她特意看了一期就放弃了，“我没再看，里面也不会有合适我的”。她觉得节目里的人都是在作秀，感情完全是假的。文静也并不认同主流媒体所说的剩女剩下的原因是太挑剔。“其实也不是说被剩下的，真的是有各种客观原因，自己才一直单身。”

在收入这个问题上，不少受访者也发现自己和媒体描述的剩女不一样。文静的收入比媒体所描述的剩女差距很大。文静工作的机构是 NGO，整个行业的收入都偏低，所以她觉得自己和媒体上说的收入高的剩女根本不沾边。在这个问题上，兰霄也认为自己仅就感情状态和剩女一样，但事业基础和收入都没有剩女好。

剩女标签化未婚女性

从访谈来看，受访者对剩女这个称谓的看法可分为两类：一类是认为剩女是中性词，不介意自己被称作剩女，甚至自嘲剩女。这类受访者通常视剩女新闻为普通新闻，不会予以特殊的关注。另一类意见认为剩女的称谓带有歧视意味，是对未婚女性的不尊重。这类受访者对剩女新闻的关注呈现变化。受访者会通过这类报道了解这个群体的情况，也会对照自身或者周围的未婚朋友，对这类新闻进行验证和甄别。

兰霄认为剩女很不友好，她在二十四五岁时就看到 3S （ Single ， Seventies ， Stuck ）这个词。刚开始时，这个词给她的印象是很负面，但她当时年龄还小，觉得这个词与自己无关。到 2011 年访谈时，已经 30 岁的兰霄认为剩女的贬义意义已经被削弱。

小菡也认为媒体对剩女越来越宽容了。但社会给女性寻找伴侣的时间太短了，还把剩女这个词当标签贴在未婚女性身上。她认为，即使要划分剩女， 35 岁之后没结婚的才算“剩”。她的理由是， 24 岁大学毕业后到 35 岁，用 10 年寻找爱情，这个时间长度才算比较合理。

人的寿命在延长，衰老在延缓，青年的年龄也在放宽，受教育的时间增加。受教育的时间延长了，接触社会的时间点也在往后推延了，受过大学教育的人接触社会也就是从二十三四岁开始，要求女性26 岁之前完成结婚生育，给女性的时间太短了。她的各方面都还不是很成熟，对她们的婚姻质量是有影响的。

对剩女标签无所谓的受访者不在乎的理由是这种舆论并不影响她们的生活。不过，就算这部分受访者个人能够抵挡直接的影响，剩女舆论对她们仍然是有间接影响的，这种舆论会影响她们的父母、同事以及朋友等，强化她们对剩女的刻板印象，通过她们间接影响受访者。

宜珊一个同事就因为已婚同事八卦剩女吵了起来。当时，这个女同事刚和男朋友分手。吃午饭时，已婚的女同事又在饭桌上谈论起剩女，还劝诫在座的白领精英剩女要赶快找老公，越等越找不到。坐在一旁的女同事非常气愤，情绪激动地对已婚女同事说，“我不明白你们这些女人，结婚了天天嘴边光说这些剩女有什么意思”。

相对于这个同事，宜珊单身的时间比较长，早就习惯了已婚女同事茶余饭后拿剩女做谈资。她说，中国处于一个思想激荡的年代，难免有一些有失偏颇的东西被拿出来被放大，剩女就是其中之一。“很多事只要我们不 care 就行了，没关系，影响不了我们的生活。”

秋芸则认为自己未婚的这种状态是客观存在的，她说自己并不介意外界强加给她的头衔。她说，自己并不掌握话语权，其他人叫她剩女，自己也无法阻止，所以她干脆拿自己打趣。“其实别人说什么对你而言有多大的影响呢？

第四章 父母的介入与角色

1950 年 5 月，新中国第一部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废止了有悠久历史的包办婚姻，禁止重婚和纳妾，一夫一妻制和婚姻自由才得以确立。但封建婚姻家庭制度和旧宗族、旧父权利益集团惯性地阻挠和干涉婚姻自由，虐待妇女或子女的行为触目惊心。史料显示， 1950 年，各地妇女因为婚姻不能自主而受家庭虐待而自杀或被杀的人数，仅在中南区就达一万多人（贾海薇、巩玉涛、关溪莹，2011 ）。 60 多年过去了，尽管自由恋爱已成为社会共识，父母越来越少干涉子女婚姻，但如果把婚姻看作一个从开始寻找合适的结婚对象到领取结婚证的动态过程，我们访谈发现父母会扮演四种角色对女儿的婚姻施加影响，分别是策动者、催婚者、牵线者、把关者。这四种角色交替发生，又因不同家庭的特点有所差异。

策动者：策动相亲和恋爱

策动者是指女儿尚未开始感情生活时，父母会通过提醒、为女儿介绍相亲对象而策动女儿的恋爱或者婚姻。策动的时间点，一般是父母认可的适婚年龄，对完成大专、本科或硕士、博士教育的受访者来说，就是完成学业、参加工作后。具体的年龄因学历的不同而有所不同，接受教育的年限越长，父母越能接受女儿迟婚。这表明，在父母眼中，学业相对于结婚享有优先的地位。读完初中或中专的受访者参加工作时尚未满 20 岁，婚姻策动的时间点会在 20 岁之后。

璐璐那个年代流行读中专，她也读了中专。但她毕业时就知道若没有大学学历，很难在激烈的职场竞争中站稳脚跟，所以中专毕业后璐璐一边工作一边报考大专，继续提升进修。父母觉得她要考虑嫁人的事，便从璐璐 23 岁开始给她介绍对象相亲。和璐璐相似的是，心怡 23 岁大专毕业后，母亲就张罗为她介绍男朋友。心怡刚毕业时最大的理想并不是结婚，而是到不同的地方见识不同的风土人情和自然风光。但父母的策动和敦促令她对婚姻有了想法，她的理想变成了找到志同道合的男人，和自己一起到处旅行。但是，母亲、亲戚、朋友以及同事给她介绍的相亲对象，都不合适。冬娜同样是 23 岁大学毕业之后，父亲就给她介绍了一个男朋友。这个男朋友是父亲朋友的儿

子，虽然冬娜父亲和他的朋友也不太熟，但知道对方的子女都未婚后，就牵线互相介绍，这样冬娜认识了第一个男朋友。

每个民族的婚姻习惯不同，与上述受访者不同的是，回族女孩兰霄从读大学起就开始相亲。兰霄说，村里的女孩一般 20 岁之前就会把婚事搞定。虽然她是村里第一个读大学的女孩子，但父母仍然要求兰霄遵守村里的习俗，早点嫁出去。自从她上大学之后，每次放假回家，都会被父母或者亲戚安排去相亲，尽管她自己还不想结婚。

父母的策动，是部分受访者关注和开展感情生活的重要动力。没有父母的关注和策动，任由受访者自由发展，有受访者到 30 岁都仍未开始考虑感情生活，玉婷就是这样一个例子。她大学毕业后考上公务员，但工作两年后不太喜欢单位的工作氛围，便考取了硕士研究生。硕士毕业之后，她在广州一所高校找到了一份教职。直到 30 岁，她的父母才惊觉她仍未解决终身大事，于是发动所有人际关系为玉婷寻找相亲对象。从 30 岁至 31 岁，她相了八九个。这个数字不算多，但对比以前来说，已经是“走马灯”般相亲。玉婷说，自己是个“慢动作”的人， 30 岁之前根本没有考虑过结婚，就连爱情也没想过。“我连找工作都不积极，别说男朋友。”她说。

催婚者：催促结婚施加压力

在参与子女的婚姻缔结过程中，催婚是父母最常见的行为。下面，我们从父母催婚的目的、频率、分工、是否会给剩女造成压力等方面谈谈访谈的发现。

父母催婚的目的

绝大部分父母会视结婚是女儿必须经历的事情，并把女儿的幸福与婚姻等同起来。父母的催婚话语会流露他们对婚姻的看法。有父母认为，女人结婚意味着找到可以依靠的人。这种依靠，可能是经济上的依赖，也可能是生活上的互相扶持。也有母亲认为，婚姻等同于生育，结婚的目的就是传宗接代，不生孩子就没有必要结婚。结婚也被父母视为女儿老有所养的保障。虽然受访女性都有工作，经济完全独立，但父母的观念反映的是婚姻作为一种社会组织形式，父母会更加注重它可以为女性提供经济保障以及养老服务的工具性功能。

忆意的母亲想让她通过结婚便捷地获得更多的生存资源，所以主张忆意找个好老公，让自己过得更加轻松。忆意姐姐的婚姻就是忆意母亲非常认可的榜样。忆意的姐夫收入非常高，一个人赚钱就能让全家衣食无忧。更难得的是，姐夫非常疼爱忆意的姐姐。在姐姐 40 岁时，姐夫就不让她工作，让她享受生活，“都 40 岁了该好好享受生活”。于是，忆意的姐姐就辞职在家照顾孩子。孩子长大后，姐姐去学跳舞、唱歌和玩乐器，“生活特别小资”。母亲就希望忆意也能找到一个像姐夫那样的老公，不用靠自己折腾就能过上好日子。

有的父母认为女儿结婚后就有了互相扶持的人，凡事能和丈夫商量，父母就可以少操心。婚姻会被父母视为义务转移的手段，即照顾女儿的义务从父母转移给丈夫（吴怡卿， 2004 ）。文静的父母比较在意丈夫能为女儿的生活提供扶持。

> 我婚姻稳定了，父母才觉得我有一个人可以依托，他们操的心就少，可能好一点。要不然，不结婚，就没有人爱你，陪伴你。遇事没人商量，凡事都跟他们说，他们压力就非常大，操心就更多。

燕楠的父母认为，结婚是一个女人一定要完成的任务。“你将来晚了以后生孩子怎么办，你老了以后没人照顾怎么办？他们会担心我很多。”而这个任务是有目的的，就是要解决燕楠的养老。淑娴的母亲认为，结婚就是为了生孩子。有一次，淑娴问母亲为什么要结婚，母亲很直截了当地跟她说，“就是为了后代啊，不要后代我才不结婚呢”。

然而，父母对女性进入婚姻的理解与现实存在明显的偏差。他们的想法非常强调女性作为被照顾者的角色，但事实上，女人在家庭内更多的是充当照顾者，而不是被照顾者。台湾地区一项统计显示，当老年男人生病时， 58% 需要老年女人照顾，然后依次是媳妇、儿子和女儿。但当老年女人生病时，媳妇照顾的占了 46% ，其余的才是儿子、女儿和丈夫（胡幼慧， 1997 ，吴怡卿引用， 2004 ）。

父母认为，结婚是女人必须经历的大事，就算女儿承担照顾原生家庭成员的责任也不能免除女人结婚的任务。访谈时，璐璐和父亲以及两个双胞胎侄女一起住。哥哥离婚之后，一直由她照顾侄女。即便如此，璐璐仍然在不断相亲。没有人认为，因为家里需要她照顾侄女就可以不结婚。母亲重病卧床的文静也如此。母亲是文静最大的牵挂，有一段时间，她天天梦到和母亲在一起。她曾经想过，自己这辈子都

不结婚了，这样就有时间多陪伴母亲。但当她跟母亲说了自己的想法后，母亲伤心地感叹是自己的病害了文静。而文静的父亲是不能接受女儿不结婚的，文静一直都让他很骄傲，但不结婚不但有悖习俗，还有损父母的颜面。有一次，两人在电话里谈文静的感情问题时起了争执，文静一气之下说自己不结婚了，父亲大发雷霆，愤怒的程度远超文静的预期。“他真的很气愤，他没想到他女儿成这样子。”这通电话也让文静摸清楚，父亲对她的婚事的态度。大陆的许多研究发现，女性后代（包括女儿和儿媳）对年迈老人的日常生活照料承担了更多的责任，使得老年家庭照料出现了女性化的趋势。女性既要工作，但社会对她们作为家庭照料者的期望并没有降低。

也有案例显示，父亲需要女儿陪伴的需求是女儿推迟结婚的正当的理由。在秋芸的案例中，秋芸和父亲的感情很要好，父亲希望女儿多陪自己几年。所以，在秋芸的母亲催婚时，父亲会加以阻止。因为秋芸的父亲在家里的地位是决策者，所以他对秋芸母亲催婚的阻止很有效。

把女儿嫁出去被视为父母的义务，如果父母没有完成这个任务，也会遭受亲戚朋友的压力，这和吴怡卿访谈 14 名 28 岁至 38 岁的台湾未婚女性的发现是一致的。所以，有的父母的催婚实际上源自他们承受的压力。冬娜和父母都在绵阳，她从出生长大到读大学和工作，都没有离开过这个城市。家里住的还是父亲单位以前分的房子，邻居也都是父亲的同事，从小看着冬娜长大。因为城市很小，很容易就遇到熟人，她母亲承受的压力特别大，“像我妈就会说，出去跟朋友玩的时候，阿姨都问起你，你女儿结婚了没有哇，怎么样啊，都不好意思说了，出去了都这么问，都没脸见人了”。这种现象，在韩国也大体相同。学者发现，在韩国社会，如果一个女人没有结婚，其他人就会认为，这个女人的父母失职，没有为他们的女儿找到伴侣（ Yang & Rosenblatt ， 2001 ）。

催婚的时间点

父母会在女儿特定的年龄段催婚，这个时间点也受女性生育周期、男性择偶偏好年轻女性等因素影响。父母的担心，多是女儿超过适婚年龄很难找到合适的丈夫，又或者可能年龄太大会导致高龄生育。一般来说，学业结束后，父母就会开始催促结婚。有的父母会认为刚毕业就结婚太早，即使有亲戚朋友想牵线搭桥，父母也会为受访者拒绝。春桃的母亲在她二十二三岁时就曾推辞过上门说媒的亲戚，她母

亲认为二十出头就谈结婚的事情太早了。而芷若的母亲则是在她硕士毕业之后两三年后才开始催促她结婚的事，但那时候芷若已经二十七八岁，芷若母亲才发现，这个年龄的女孩子已经比较难找对象了，芷若说母亲觉得自己催得太晚了。有的父母会等受访者工作稳定之后，才开始催婚。如果受访者正在谈恋爱，父母也会催促结婚；如果没有男朋友，父母就会催促找男朋友，最终目的仍然是结婚。即使已超过当地普遍认可的适婚年龄，未完成学业会是受访者的父母不催婚的正当理由，这和父母在策动女儿感情方面是一致的，因为学业相对于结婚享有优先的地位。如文静的父母都在农村，村里和她年龄一样大的女孩在 25 岁左右都结婚了。但父母在她 28 岁之前从来没催过她，因为她当时还在读硕士。她是本科毕业工作两年之后才考回学校读硕士研究生的，其他女孩子忙着找对象结婚时，她的重心仍然是读书。“知道我在上学，父母不想为难我。”文静说。

父母的催婚频率类似一个以 30 岁、 31 岁和 32 岁甚至是 33 岁为顶点段的开口向下的抛物线。随着女儿的年龄逐渐接近 30 岁，频率会越来越高（前面说过，受访者越接近 30 岁，结婚念头越强烈也和父母催婚频率有关）。父母的催婚时间点，与受访者所处城市无必然联系，在北京、上海和广州三个一线城市，催婚有从 23 岁开始的，也有 30 岁才开始。而在二三线城市，有从受访者大学毕业催婚的，也有受访者 30 岁左右才催促的。总的来说，催婚的频率最高的时间段是从 29 岁至 33 岁。

在催婚的过程中，父母是重要的牵线人，他们会发动所有资源为女儿介绍相亲对象。即使父母穷尽所有资源，女儿仍然找不到理想的结婚对象，父母便无法再牵线了，催婚频率会随之下降，但并不会停止。偶尔的叹息、打听或再催促，显示他们对女儿“大龄未婚”的现实深感无奈，催婚频率的下降并非他们已经不在乎，而是无计可施。珍秀的父母从她 25 岁开始催促她结婚，几年间给她找了两打的相亲对象。这两打男人是珍秀父母发动了所有亲戚或朋友帮忙才找到的，可惜珍秀也没结成婚，他们几乎“绝望”（珍秀的原话）了。

什么情况会刺激父母向女儿催婚呢？访谈发现，催婚多发生在逢年过节、父母与子女相聚的时候以及一些特定的时刻。节假日催婚，有两个原因，一是离开原生家庭的受访者多数在节假日回家看望父母，父母才有机会面对面地和女儿谈论婚事。另外一个原因是，节假日尤其春节，是传统的家人团聚节日，这个时候女儿的婚嫁问题最容易受

到关注。除此以外，与父母分隔两个城市的受访者有时会接父母到自己所在的城市小住。这段时间内，父母催婚的可能性也很大，因为受访者和父母每天见面，是非常便利的催婚时机，这也显示距离是阻挡父母催婚的有效屏障。

冬娜母亲就在 2012 年 1 月 1 日早晨把她从被窝揪了起来谈论她的婚事。“我妈说，今天进入 2012 年了，女生怎么样都要出嫁一次。大概意思就是不管条件如何，你都要嫁一次。”对冬娜的母亲来说， 2012 年 1 月 1 日是新一年的开始，这个特别的日子让她想到了女儿的婚姻大事，所以又焦急起来，还没等冬娜起床就向她催婚。

能够刺激父母关注女儿的婚姻状况的特定时刻，就是亲戚朋友子女的婚礼或生育，亲戚越多，刺激他们的场合或事件越多，父母催婚的频率会越高。婉茹今年 29 岁，家里的儿时玩伴基本上全部都结婚了。父母会时不时参加朋友孩子的婚礼，这种场合往往会刺激婉茹父母联想到自己女儿还没结婚的现实，因此他们会更加关注孩子的婚姻。与婉茹相比，忆意的表妹表弟一个接一个结婚，每一场婚礼都是对忆意父母的提醒与刺激。

春桃 30 岁时失业又失恋，她自嘲是“双失女人”。碰巧的是，在北京的表妹结婚了。春桃母亲又被这事刺激了，立即着手给春桃安排相亲，就算春桃不愿意也一定要她去。春桃急了，便说找不到好的男人宁可一辈子单身。没想到这话给母亲火上浇油，引发了两人激烈的争吵。春桃顿时明白，母亲参加完亲戚朋友孩子的婚宴的一段时间内，是不能再刺激她的，不然肯定又要吵起来。

父母催婚的分工

父母的催婚分工和原生家庭内夫妻的社会性别角色分工关系密切。一般来说，在父母具有夫妻关系的家庭中，母亲承担了主要的催婚责任，因为母亲的家庭分工一般是照顾家庭成员的生活，而子女的婚嫁属于家庭责任的范畴内，所以母亲也会视帮助女儿找到丈夫为自己的责任。在亲戚或朋友眼中，如果女儿不出嫁，就是母亲没有尽为人母的责任，所以母亲是最主要的催婚者。不过，也有的家庭，父母都不会催促。

谈到催婚，美琪几乎没有提到过父亲。在结婚这件事上，几乎都是母亲在催。“ 30 岁前后，我一到广州工作就给我下任务，让我快点

结婚，而且年纪不小了，很多亲戚都在追问，认为我妈不负责任，没有管我。”

一般来说，父亲很少参与催婚，但情急之下父亲也会参与其中。父亲的催婚方式较比母亲更婉转和迂回，这种情况在女儿和父母的感情都非常好，尤其是和父亲的关系比较密切的家庭比较常见，有的父亲甚至会比母亲更急。冬娜的父亲是这样暗示她的，“明天谁谁的女儿或者儿子结婚了，我要送 1000 块钱，你什么时候能帮我把这钱送回来啊”。 28 岁的雅彤就觉得父亲比母亲还急着把她嫁出去，平时会给她打电话或发短信说结婚的事情。

在母亲生病或者已经去世的家庭，催婚的任务由父亲承担。这种情况下，父亲的催婚一般不如母亲般紧迫，受访者因此可获得相当大的自由和空间，压力也不大。璐璐的母亲在她 30 岁的时候去世。之后，不管是亲戚朋友介绍相亲还是相亲对象登门拜访，主要由璐璐的父亲传口讯或者接待。正如前面所说父亲的催婚很婉转，璐璐的父亲时不时跟她说“谁结婚了”、“谁生小孩了”就算是催促了。母亲得了重病的文静，也多是父亲和她说结婚的事情。父亲会这样劝她：“现在年龄不小了，该考虑自己的事情了。要是遇到合适的，你觉得合适，就要主动一点，现在时代慢慢开放了。”不过，文静这个案例有一个很明显的特点，就是她父母都在农村，父亲的见识比母亲广，所以对女儿的升学或就业等人生中的重大事件提供较多意见和指导，进而连催婚的责任也由父亲承担。

在父亲再婚的家庭，继母和受访者之间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也不会像亲生母亲催得紧，甚至是不会催促，只是父亲偶尔催一催。连枫的母亲自从连枫出生后就一直生病，并在她读初中时去世。父亲再婚后，连枫和阿姨一直像朋友那样相处，但两人也不会聊太多心事。阿姨很尊重连枫的选择，基本不干涉她的生活，连枫也很喜欢这样的相处方式。在结婚这件事上， 连枫知道父亲也希望她将来幸福，但是从来不催他。反而是阿姨有时候还会跟她说一说：“其实你爸挺着急的，应该还是赶紧得有个对象。”

父母离异的受访者，如果和双方都保持良好的关系，双方都会催婚。薇薇父母在她读高中时已离婚，她现在和母亲住在一起。除了母亲会催促她抓紧外，父亲也会时不时迂回催促。

季晴的母亲其实是她的姑姑。她的亲生父母想再生一个儿子，就把她给了不能生育的姑姑抚养，当姑姑的女儿，生母和生父再生了一个弟弟。后来，生母和生父、母亲（姑姑）和父亲（姑父）都离婚了。季晴现在已不和生母及父亲联系，催她结婚的主要是母亲，虽然生父也时不时催她一下，但因为季晴和母亲住在一起，所以母亲催促得更多。

有的家庭，父亲的角色是决策者，所以父亲对母亲的催婚行为有决定性的影响。如上文提到的秋芸的家庭就是这样。秋芸母亲的主要任务是照顾她和父亲的生活，而父亲是拿主意的那个人。母亲从她二十七八岁起就偶尔都会催她一两句，但都被父亲阻止了。因为秋芸和父亲的感情非常好，父亲不希望给秋芸这方面的压力。有些家庭，父亲一直都负责孩子的教育、工作等大事情，而母亲只负责生活上的照料，所以择偶这样的大事，受访者也多是和父亲谈论，而不是母亲。淑娴就是这样。因为母亲的学识比较有限，而父亲是老师，她从小很多决定都是听从父亲的意见，所以在择偶的事情上，也主要以父亲的意见为主。

不过，在淑娴的家里，父亲和母亲都没有催促她结婚。母亲偶尔也会去淑娴那小住一段时间，给她做饭照顾她，也会对淑娴说别家的孩子嫁得挺好。但淑娴并不觉得这是在催婚，一来她自己并没有感受到母亲催婚的压力，二是淑娴同事的母亲曾对淑娴说过，她母亲说结婚是个人的事情，她不会催淑娴结婚。

影响催婚压力的因素

很多人认为，剩男剩女没有结婚，一定被父母催得很紧，压力很大。媒体的报道也大多是父母代子女征婚、父母在节假日为子女安排相亲等，新闻中的剩男剩女也总是表示压力很大。但我们访谈发现，父母催婚会不会产生压力受很多因素影响，并非所有父母都有能力向女儿施加压力。部分受访者的经验表明，受多重因素的阻隔，父母的催婚根本无法对受访者形成压力，只有部分受访者因为不具备缓冲压力的条件，才不得不承受父母的催婚压力。

有研究指出，父母的催婚是单身者最大的压力来源（丘玲玲，1998 ）。该研究推测，父母与单身者有最密切的人身关系，是造成压力的主要原因。加上父母秉承的传统观念认为，子女要完成终身大事才能算成人，而父母的职责就是要帮助子女成家立室。我们的访谈也

发现，父母催婚的确是受访者很重要的压力来源之一，甚至是一些受访者最大的压力来源。但是，之所以构成压力，与受访者与父母之间的人身距离、受访者的经济实力、受访者与父母的相处模式、父母的关注度以及受访者的自我道德要求等因素有关。

父母与女儿的人身距离

访谈发现，抵挡父母催婚的最佳屏障是受访者与父母之间的人身距离。受访者中，如果是在城市出生长大并完成学业的，要么留在原生家庭所在的城市，要么到其他更发达的城市工作，例如从二三线城市到大城市；原生家庭在农村的，通过接受良好的教育，在大城市或者二三线城市找到工作，距离原生家庭所在区域比较远，这就拉开了受访者与父母之间的人身距离，使得受访者与父母的人身关系不再密切。因此，对远离父母的受访者来说，父母鲜有直接的催婚和施压机会，只能借助各种通讯工具催婚，或者利用零星的团聚机会，如受访者节假日回家或者父母探望受访者的机会进行催婚。因为有了这种人身距离的缓冲，父母的催婚并不具备持续性，只会给受访者造成短暂的烦扰，根本无法构成压力，只要受访者离开父母回到所在城市，烦扰就会消除。

１．不在同一个城市

从明馨三姐妹的经验可以看出，与父母分隔两地就是最好的抗压方法。明馨现在上海，她的原生家庭在一个三线城市，但她通过读大学离开了所在城市。她还读完了博士，现在上海工作并已经买了房子。明馨很少回家，她说自己和父母的关系比较淡漠。她是三姐妹中最不听父母话的孩子，小时候屡屡与父母对着干，很少得到父母的肯定，所以与父母的感情并不是太好。父母现在偶尔也会唠叨，催她赶紧结婚，但她通常不理会父母的催促。“关键是隔了很远，我又老不回去，他们就管不着。”如果不是因为远离父母，她可能无法坚持自己的独身主张。她的姐姐一直在家里，就被父母逼着结婚了。明馨姐姐结婚时已经 30 多岁，在老家已经算很晚了。和她坚持独身不一样，她姐姐是想结婚的，但苦于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对象。在父母的催促之下，姐姐将就结了婚。在明馨看来，姐姐嫁得只是马马虎虎。而明馨的妹妹也已经 32 岁了，也还没有结婚，但父母也管不着，因为他的妹妹到北京读完大学后就留在北京工作，父母想管也管不了。

同在上海的美玲也已买了房子，母亲平时会打电话催她结婚，节假日回家她也是要忍受父母唠叨。除此外，她母亲偶尔会来上海看她，母亲会包揽所有家务活，美玲再也不需要自己拖地做饭。但代价就是，她必须忍受母亲的唠叨，其实主要就是结婚的事。

与美玲不同，因为工作调动的原因，忆意在 2010 年初到了北京，一下子远离了催婚的“主力队员”父母和亲戚朋友，轻松了不少。忆意工作之后一直在原生家庭所在城市工作，也和父母住在一起，父母随时可以和她谈结婚这件事，有时候亲戚朋友也会说她，让她觉得压力特别大。自从到了北京工作，虽然同事偶尔也会问一问进展，但和在老家相比，她已经可以松口气了。

温暖的母亲就是在温暖春节回家的时候催她的。母亲跟她提结婚的时候她才 21 岁，那时候已经有介绍人上门问温暖想要找个什么样的男人。温暖母亲还联合姐姐向她灌输女孩子要早点结婚的观念。“我妈老一套，什么十八不嫁嫁穷家，嫁不出去嫁填房，就老一辈的那种，特别搞笑。”姐姐也不断劝说她要找好对象，甚至威胁说不准她出去打工，因为留在家里打工更容易找到对象。那是母亲第一次正面跟温暖谈结婚的事情，温暖既害羞又有压力。“人对爱情是有期待的，当长辈跟你谈这些事情，特别别扭。”不过，等温暖要离家去打工时，母亲和姐姐也没有阻拦她，“不准出去打工”也就只是嘴巴上说说而已。

杰敏在北京工作，父母在湖北。除了回家时催一催杰敏，父母还常常给她打电话唠叨结婚的事。杰敏有时候也不胜其烦，但为了避免引起争吵，她都老老实实接电话，“我也会听着，但我很难理解他们的心态，如果我有小孩的话，只要 TA 自己过得开心就好了，健康快乐，很 OK 啊。着什么急啊，这种事都水到渠成”。

2 . 和父母同住一屋檐下

访谈里，有部分受访者是和父母居住在一起的。人身距离为零的状态会导致受访者和父母之间存在密切的关系，受访者遭遇的催婚更加频繁和直接。也正因为如此，才容易导致“亲情之战”，受访者和父母容易因为催婚发生口角、争吵甚至是轻微的冲突。这种情况多发生在受访者的原生家庭在城市，尤其是大城市的受访者身上。因为原生家庭所在的大城市通常有比较好的大学，又能提供不错的工作职位或

者有一定的职业发展空间，所以受访者读完书之后回到原来的城市工作的可能性很大。

原生家庭在广州的玉婷每次相完亲，父母当晚就会问得非常详细，而且还会跟踪发展状况。

上海的燕楠和父母一起住，催婚的事情很容易导致大家不开心，有时还会有点争执。吃饭的时候看《相约星期六》之类的相亲节目或者说到谁结婚的事情时，都是父母提醒燕楠快点结婚的良机，若燕楠表现得很抗拒，他们就会不太高兴。若有同事或朋友要给燕楠介绍男朋友，燕楠父母就会特别兴奋。燕楠也曾跟父母暗示过，自己可能不适合婚姻，强调自己一个人也过得很开心，以后也会很开心。但多说几次之后，父母就不爱听这些话了。燕楠说，一谈婚姻的问题，自己就有点急，没办法心平气和地向父母解释。

华秋的母亲有一段时间曾告诫她，现在不想结婚以后就会很痛苦。母亲所说的很痛苦，其实就是老年生活没有孩子照顾，她认为这样会很悲惨，还给华秋举例，“谁谁 70 多岁了，没结婚，现在怎样怎样，意思是说老年过得很凄凉”。刚好，华秋那段时间对婚姻、工作和理想都很迷茫，不知道自己的人生应该往哪走。虽然她认为自己的老年生活不会很悲惨，但活生生的例子就在眼前，的确让她思考更多婚姻、孩子和养老的问题。

冬娜平时和父母相处就像朋友一样，有时候还会以哥姐相称。但结婚这件事情，还是让他们吵架了。冬娜觉得父母不应该强迫她，因为这种事情强迫不来。但事后静下心来仔细地想一想，她也觉得父母说得有道理。

春桃和母亲吵架时爱说一句话做挡箭牌：“我随便找一个，结了婚离婚，你不是更担心吗？”但这话说多了，春桃母亲就知道该怎么辩驳了：“你先结，结了离给我看。”春桃说，每次和母亲吵架，两人都在气头上，说的话是比较难听的。

这种亲情之战，珍秀用“很悲惨”来形容。因为她还没结婚这件事，让父母心里一直不舒服，还时不时发脾气和骂她。访谈时是 2010 年，她当时 41 岁，她说父母仍然会骂她没有抓紧时间，年龄越来越大了，越来越难找丈夫。

心怡和母亲之间的“战争”更加猛烈，反击时她把母亲弄哭了。心怡母亲的话很直接和伤人：“你不要有那么多要求，你又不是美女。”心怡本来就不太自信，认为自己丑，连父母都这样说自己，她受到了极大的伤害。

受访者的经济独立

下面将从受访者与父母之间的经济实力对比来分析受访者的经济实力在瓦解父母催婚压力上的作用。为了论述和分析更便利，我们把受访者分为原生家庭在农村或县城、原生家庭在城市两类。

１．原生家庭在农村或县城

对于原生家庭在农村或县城的受访者，父母的催婚并不会造成压力。原因包括很多，主要是受访者通过接受良好的教育突破城乡二元的户籍限制，在城市找到收入稳定并具有福利保障的工作，实现了经济独立，这让她们有条件摆脱父母的掌控；另一个就是受访者在经济上对父母的反馈如定期给父母钱、出钱帮父母买房子或成为父母养老的依靠等，让父母欲实施控制时有所顾忌。还有一点就是，受访者都接受了良好的教育，并在城市工作安家，学识和见识都更优于父母，以父母现有的经验和资源已无法干预她们的生活。以上三点足以支撑这类受访者对婚姻问题有完全的自主决定权。

这类受访者通过接受高等教育，从农村或县城流动到了城市，并在城市获得稳定的工作和收入，在经济实力上和父母拉开差距。受访者接受教育的过程，就是摆脱父母管束的过程。一是受访者会从初高中甚至是小学起到城镇比较好的学校寄宿，离开原生家庭。在学习上，农村的父母受教育水平一般都不高，没有能力辅导受访者的学习。所以，从求学开始，受访者会独立做各种学习或生活上的决定，逐渐养成独立的个性。进入遭遇催婚的年龄，她们的个性已经非常独立。如果父母的催婚超过受访者的容忍底线，因为不再依靠父母获取生存资源，受访者很容易摆脱父母的干预，甚至完全切断与父母的联系。在这类受访者中，农村的父母占有的资源就比较少，对子女的工作和生活帮助有限。受访者基本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在城市站稳脚跟，参加工作之后，还会在经济上反馈父母。而且受访者一般都不会和父母在同一个城市居住，有了距离的屏障，加上经济实力作支撑，在催婚这件事情上，父母根本管不了受访者。

碧影自小就要帮家里干农活。从高中开始，碧影就到学校寄宿。也从那时候起，父母就管不了她。大学毕业后，父亲便没有给她钱了。本来，找到工作之后还需要一笔钱买生活用品，没办法从父亲那里拿到钱，碧影只好向同学借钱安顿下来。碧影现在拥有稳定的工作、收入，也买了房子，靠的都是自己的努力和投资。碧影说，父母也知道大学毕业之后就没办法帮她，包括结婚这件事情。而且，碧影对父母的经济回报也是缓解催婚很有效的武器。母亲催婚时，除了向母亲说明自己的情况外，碧影还提醒母亲，她结婚之后就不能像现在这样每年都给家里钱了。“母亲说，哎，随便你吧，你能结就结吧。”

悦然的原生家庭一直由母亲“主家”，种什么蔬菜或水稻都是母亲决定的。家里非常穷，母亲供她三姐弟读书非常辛苦，就连悦然读大学的大部分学费和生活费都是借来的。悦然考上大学的那年是 1998 年，洪水把所有农作物都淹了，一整年没有收成。当时，悦然的两个弟弟都在读书， 3 个孩子一个月的伙食差不多要 1000 元，母亲只能到处借钱。为了减轻母亲的负担，悦然也向高中同学借了点钱。因为是在县城读高中，悦然大部分高中同学都是县城的孩子，家境比较好，所以悦然也能借到钱上学。生活的艰辛让悦然在读大学时就很独立。随着悦然学识的增长，母亲发现悦然对一些事情的看法和意见更加准确，便很重视悦然的意见，这大大提升了悦然的家庭地位。关于悦然还没结婚的事情，母亲从来不敢正面和她谈论，只是偶尔抓住机会提一下。但悦然并不想和母亲谈论这个话题，三两下就把母亲挡住，“我知道了不用说了”。

悦然的父亲逐渐接受了现在并不是他当家做主的时代，不再干预子女的生活和决定，这是悦然和一个弟弟这几年一直给父亲灌输的成果。

除了灌输观念之外，养老问题也是悦然父母接受子女劝告的重要原因。有一次，悦然母亲和父亲吵架，母亲提醒悦然父亲说，若他的脾气太差儿子以后可能不愿意和他住。如此一来，悦然的父亲就可能面临无人养老的局面。母亲的这翻提醒其实起了非常关键的阻吓作用。

“靠儿养老”的希冀，加上悦然和二弟的灌输，让悦然父亲逐渐放手，把结婚的自由还给孩子。所以对于悦然 34 岁仍然未结婚，悦然父亲并不敢干预，于是悦然便有了自由。不过，悦然为原生家庭带来的巨大经济回报，也是她说话有分量的重要原因：她顺应了父亲的意思， 2005 年在县城买了一套二手房，给大弟弟做婚房。其实，悦然

买房的初衷是给父母养老，所以房产证上写了父母的名字，但实际上是给大弟弟夫妇俩婚后居住的。这样一来，悦然其实是帮助父亲完成了为儿子买房结婚的重任。

碧影和悦然的例子说明，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对自己的婚姻享有充分的决定权，她们在争取自主权的同时也与原生家庭保持了良好的联系。淑娴的例子则说明，即便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切断与父母的联系，生活也不会受影响，这是受访者经济独立的体现。不过，与父母切断联系的受访者比较少见， 43 个受访者中只有淑娴，这是因为父母对她的伤害超出了她能容忍的底线。

淑娴被男朋友劈腿并患上抑郁症后，父母担心她出事，便从老家赶到南宁照顾她。患病的淑娴整天不吃不喝地躺在床上，但父亲并不理解这是抑郁症的症状，盛怒之下呵斥她，“养你这么大也不知给个笑脸”，父亲还打了她一顿。淑娴的母亲不但没有劝止，还在一旁叫“打得好”。更令她伤心的是父亲的话。父亲在恼怒中说：“你不能死，你死了没人给我们送终。”淑娴突然发现，父亲不想她死并不是爱她，只不过想她为他送终而已。这伤透了淑娴的心。在淑娴的极力要求下，淑娴单位的领导把父母劝回了老家，剩下她一个人自我恢复。

与男朋友的欺骗相比，父母对孩子的工具性利用对淑娴的伤害更大。讲述前男朋友的欺骗时，淑娴只是偶尔掉眼泪，但说到父母打骂和不爱她时，泪如雨下并几度哽咽，“我掉进井里，他们并没有拉我出来”。淑娴对父母非常不满，从此拒绝回家，也不再给父母打电话。淑娴说，自己和父母本来就没有什么话题，以前对父母都是报喜不报忧。“我原来一直都听他们的话，结果都不好。现在我就按照我的想法来，一切都挺好的。”

淑娴从小就很听父亲的话。选择专业时，父亲让她报考师范，以后回县城做老师，但因为她的学习比较优秀，现在成了大学老师，工作单位比父亲建议的更好。在前男友这件事上，淑娴一反常态反抗父亲，是有物质基础的。她已经硕士毕业，还有一份稳定的工作和收入，她还参与单位的集资建房，分到了一套 80 多平方米的房子。基于这些，她已完全不需要依靠父母获取生存资源。亲情和养育之恩通常是受访者在应对父母施加压力时最大的考虑，她们往往采取柔性策略。在淑娴的案例中，淑娴发现父母把她视为养老工具时，就彻底打

破了她对亲情和养育之恩的顾虑，毫不犹豫地抛开亲情，断绝了和父母的往来。

生活在农村的父母会期待女儿能给他们带来经济回报。在极端的情况下，期待会演变成索取，并极大损害受访者对父母的感情，从而减轻因为未结婚但又基于子女应该向父母尽孝的道德要求而产生的内疚感。

父亲的经济索取就让碧影很伤心。碧影刚毕业时父亲就不再给她钱了，在新的工作单位安家都要向同学借钱买家具。但钱实在不够花，碧影还是向父亲借了 3000 元。回家过年时，她给了父亲 4000 元，可父亲说她仍欠他 3000 元没还。“当时我的工资才 1400 元，加上其他收入半年赚了 1 万元，还了朋友的债后剩下 5000 元。”给了父亲 4000 元后，碧影只给自己留了 1000 元买回程票和给小孩发红包。

> 然后我爸就说你还欠我3000 块，我说我不是给你4000 块了吗，他说那是你给我的，你还欠我3000 块。我说你真的要吗？他说真的要。第二天我就去向别人借了钱给他。那年过得特别伤心，我哭了一顿。我给你4000 块，为什么还问我要3000 块，我本来就那么一点钱，1400 块一个月啊，所以后来我就发誓我要用钱砸死他们。

与淑娴不同的是，一两年后，碧影选择了理解和体谅父母。她说，父母也老了，他们把自己养大还供自己读大学也不容易，他们想要钱就给吧。现在，碧影每年至少给父母一万元，还负责为家里买年货。虽然碧影谅解父亲，但父亲在金钱上的斤斤计较，让她体会到亲情并不纯粹。

2 ．原生家庭在城市

在城市里的家庭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普通型家庭，这类家庭通常无法为子女的学业和工作提供太多帮助。一类是资源型家庭，这类家庭的父母大多处于中产阶级或以上，职业体面，收入高，社会保障好。从学习、工作到生活，父母都会为子女提供比较多的帮助。来自普通型家庭的受访者和来自农村家庭的受访者一样，并未接受父母太多帮助，依靠的都是个人的努力，有时候反过来会为原生家庭提供很大的经济支持，受访者感受到的父母催婚压力相对小。在资源型家庭

中，父母占有的资源相当丰富，受访者很难摆脱父母的干预。再加上父母在城市的受访者，一般都会和父母一起住，没有了城市距离的阻隔，加上经济实力的对比，父母的催婚很容易形成压力。但是，父母相对克制或者父母与子女互相信任的除外，这在后面一节讲述。

月灵的家庭是城市里很一般的家庭，用她的话说是草根家庭。她读硕士的学费靠的都是助学贷款和朋友的借款。为了不让家里人担心，她还跟家里撒谎说她不需要交学费。工作之后，她立即成为家里的经济支柱。工作第一年，她的年收入不到 10 万元，但她把助学贷款还清了。第二年，她的收入涨到 20 多万元，把朋友的借款还完之后，她帮忙把家里欠下的债也还了。访谈她时是 2011 年底，是她工作的第三年，出于对职业的考虑，她回到老家的一个公司工作，虽然年收入下降到 10 多万元，但当地的房价也相对低，她已准备买房子了，这样父母就能住上新房子。在结婚这个问题上，虽然父母也会催促她，给她安排相亲，但她并不觉得压力大。当然，这也得益于她与父母的沟通。

芳芬的家庭背景和月灵相似，不同的是芳芬和父母分隔在两个城市，芳芬在上海，父母在成都。同样，父母的催婚并没有给芳芬造成压力。芳芬的父母从小就尊重她的个性，对她成长的关注主要集中在生活上，从来不干涉她的学习和工作。而且芳芬从 15 岁开始住校，独立生活让她养成独立的个性。母亲在芳芬 25 岁的时候也开始催婚，但却无法勉强。主要原因一是在外企工作的芳芬收入很高，她已经在成都买了房子，二是芳芬在生活上很独立，也不需要父母照顾。再加上芳芬和父母不在同一个城市，父母的催婚根本无法构成压力。

芷若的原生家庭是潮汕家庭，她的成长一直受潮汕文化影响。芷若知道，自己的母亲是典型的潮汕女人，一辈子都是为了孩子和家。但她并不想重复母亲的人生，她想要自由的生活。“人生苦短，就这么几十年，能不能有点不一样的经历？”但母亲的想法却是，“人人都这么过的，你也这么过吧”。尽管想法不一样，但母亲只能劝说芷若而无法强迫或者控制她，因为芷若已经经济独立，根本不需要依赖父母。芷若对父母的经济贡献很大，就连父母现在住的房子，也是芷若三姐妹凑钱买的。“她没办法控制我啊，经济问题是很重要的问题，经济大权，因为我们已经很独立了，她只能是劝了。”除了经济问题外，芷若的父亲母亲都是小学毕业，而芷若是留英硕士，学识和见识已经大大超过父母，父母根本没办法左右她。

与上述受访者不同的是，我们发现原生家庭在城市、和父母一起住的受访者，尽管有独立的经济收入，但他们和父母一起住（基本都是父母的房子），享受父母生活上无微不至的照顾。这种情况下，父母的催婚对她们构成很大的压力。比如冬娜，她的父母经济上比较宽裕，父亲是公务员，还刚刚买了套养老用的房子。冬娜在家里住，也不给父母伙食费。她的工资全部用在自己的身上，开的车也是父母给她准备的嫁妆。虽然她和父母的相处一直很融洽，但她觉得父母的催婚是很大的压力。

不过，受访者中也有一种个案，就是受访者的原生家庭在城市而且父母的经济状况较好，但是受访者的收入比较高，这种受访者是不受父母约束的，父母的催婚并不是压力源。妍莉就是这样一个例子。妍莉的父亲是律师，母亲是公务员，退休前也有一定职务，家里的经济条件非常好。但妍莉自己的收入也不错， 2010 年访谈时她的年薪在 25 万至 28 万元人民币之间。在 2008 年初，妍莉一次性支付了 100 多万买了一套房子。妍莉这个例子中，妍莉的父母经济实力很强，也会给妍莉介绍相亲对象和催婚，但是妍莉的收入很高，还独力买了房子。在经济实力的对比上，妍莉具有摆脱父母控制的经济基础。而且妍莉后来去了香港工作，拉开了与父母的距离。虽然父母仍然会唠叨催婚，但实际上，妍莉父母的催婚并不能构成压力。

父母与女儿的相处模式

除了上述两种因素可以缓冲受访者的催婚压力，还有一种情况是，父母与女儿之间的相处模式决定了父母的催婚是否会给受访者造成压力。在有的家庭，父母一直比较强势，经常参与受访者人生中的重大决定，如果双方住在一起，母亲的催婚更趋向于一种压力。有的家庭，受访者会因学习成绩好、个性独立、与父母有良好的沟通等优良品德赢得父母的信任。所以在催婚上，父母会比较克制，这种模式下之下，即使父母对受访者提供较大的经济支持如提供买房的首期，催婚也不会对受访者构成压力。这种情况多发生在父母在城市的受访者身上。

燕楠是一个很上进的人。接受访谈时，她正在攻读在职硕士研究生。读书时，燕楠就是学校里的活跃分子，高中时当学生干部，大学时又是学校广播台的干将。但她的父母并没有因此给予她空间和自由。相反，在她很多重大的人生决定中，都有父母的干预。高考时，她本来有机会保送北京大学，但父母想留她在身边，就让她拒绝了保

送的机会。燕楠说，父母宁愿她在上海读大专，也不让会她离开。因为拒绝了保送机会，燕楠参加了高考，并考上一所院校的本科。虽然这所大学在上海算不错，但比起北京大学，还是有相当的差距。工作之后，燕楠根据自己的兴趣继续进修硕士，这次她也很想去北京读书。但父母依然不放她走，她只好改在上海读。在燕楠这个案例中，燕楠有稳定的工作和收入，但她和父母一起住，而且父母从小都会替她做重大的决定，这几重因素一起发酵，最后的结果就是父母的催婚给她造成很大的压力。在访谈中，燕楠曾多次表示自己压力大。

和父母单方面强势介入燕楠的生活不同，子琳的母亲对子琳生活的干预是通过两人良好的互动来完成的。在原生家庭中，除了父母，子琳还有一个哥哥，她说自己一直都是被保护和被宠爱的人。访谈中，她多次提到自己被保护得很好。在这种保护和被保护的关系里，子琳和母亲的关系非常亲密，两人甚至谈论男人和性。在良好的沟通中，子琳遵守了母亲设定的一些规则。比如，子琳去英国留学时，母亲明确告知子琳不要和外国人结婚，子琳也就没有考虑过找外国人做男朋友。“现在想起来会笑我妈，有的德国男仔都挺好，又高大靓仔又专一，生个混血宝宝，结婚做了师奶。”但反过来，得益于母女的良好沟通，在结婚这件事情上，子琳也争取到了母亲的支持。子琳的经历说明，父母和女儿在沟通中互相妥协，能构建一种比较融洽的关系。受访者对父母某些方面的服从，会换来某些事情上的自主和自由。

相对于燕楠，表示自己没有压力的受访者都表示，父母对她们很放心，所以催婚并不造成压力。正在和男友同居的丽华已经谈了 7 年恋爱，父母对这个男朋友也比较满意。在她二十七八岁的时候，父母每逢她回家都唠叨催促结婚。丽华也曾向男朋友提过结婚的事，但男朋友不肯结婚，父母那边的催婚并未因此停止，后来干脆直接跟她说年龄大了，若再不结婚生小孩，以后会带不动孩子了。但丽华依旧没有结婚。如今，父母已经不再催她了，丽华归因于父母从小就给她很大的自主空间。

必须留意的是，丽华和父母并不在同一个城市生活，而且丽华的收入非常高。虽然丽华的父母给她很大的自由，但这点是辅以其他因素一起发生作用的。秋芸的父亲和母亲都非常信任她的自我照顾和判断能力，所以不会太强迫她不想做的事情。“他们也知道我是意识比较强的一个人，并不是说他们给我压力就可以改变的。”在秋芸这个例子中，虽然秋芸是和父母一起住，但她并没有来自父母的催婚压力。

黎雨的父母虽然在农村，但很重视教育，黎雨三岁就上幼儿园，小学就到离家比较远但是教学质量较好的小学寄宿。黎雨也一直品学兼优，虽然赚的钱不算多，但就学业来说，在同村同龄孩子中是很优秀的，访谈时她正在攻读博士。在父母眼里，黎雨是一个凡事都能够自己做主、不需要父母操心的好孩子。所以尽管父母也时不时打探黎雨的婚事，但触及到实质时总是被黎雨制止。

婉茹认为自己的父母很开明，而且她从小到大都深得父母的信任。虽然父母也会督促她要重视婚姻，但并不会给她太大的压力，一切以她的幸福为准。

惠璇的父母虽然也担心，但并没有催她。无论是学历（留英硕士）还是收入（她只肯透露一定要纳个税），惠璇在同龄人中都算是很优秀。而且，她的事业一直处于上升渠道，不会给家里造成负担。所以父母除了担心她的婚姻和健康，其他也不用担心太多。因为惠璇一向都独立和向上，无须父母费心，所以在婚姻方面，父母也没有过多干预和唠叨。

父母对女儿生活的关注度

父母对受访者婚事的关注程度也会与其生活重心有关。在受访者为独生子女的家庭，父母的精力会全部集中在一个孩子身上，所以这类受访者感受到的压力会比非独生子女的受访者强。在有多个孩子的家庭，父母会根据孩子的年龄予以不同的关注度，年龄较长的孩子会是父母催婚的重心，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年龄较小的受访者的压力。兄弟姐妹已婚的家庭，父母的生活重心会转向照顾孙辈，暂时没有时间关注未婚子女的婚事，也会舒缓未婚子女的压力。随着孙辈逐渐长大，父母从照顾任务中解放出来后，精力会转移到未婚子女身上，并开始新一轮的催促。明馨的姐姐被父母成功逼婚后，很快就生了孩子。自从外孙出生后，父母一直忙着帮明馨姐姐照顾小孩，也就没有太多精力关注明馨的婚事。与此相似，温暖母亲忙于解决温暖二姐的婚事时，也给了温暖喘气的空间。温暖的二姐 25 岁才结婚，这个年龄在老家已经算很晚了。之前为了说服二姐和自己站在同一战线上，温暖不断鼓励二姐要坚持等待合适的男人出现。但二姐在老家和母亲住在一起，每天都要面对母亲的催促与唠叨以及各种相亲，根本没办法抵挡催婚压力，催着催着就在 2004 年结婚了。之后，温暖又成为母亲的重点关注对象。

孝顺的道德压力

中国社会的传统文化很强调孝道，有“百善孝为先”之说，而听话和顺从又是孝顺父母的应有之义。对于剩女的父母来说，女儿的孝顺包括结婚，从而完成自己的心愿。中国社会对个人孝顺父母的道德要求成为剩女的重要压力来源。

对父母或长辈来说，结婚意味着女儿老来有伴侣或者生病时可以得到伴侣的照顾，也能卸下自己照顾女儿的义务，有的则希望过上含饴弄孙的老年人生活。很多受访者认为，自己有责任和义务帮助父母达成心愿或者不应该让父母为自己担忧。但自己一直不结婚，导致父母的心愿无法达成，让他们放心不下。结婚，又没有合适的对象，也不想将就与不喜欢的男人一起。于是，受访者会感到愧疚，甚至会遭到亲戚的道德谴责。父母或长辈的健康出现问题、父母离婚或者有特殊经历，而父母或长辈又希望受访者快点结婚的，受访者所承受的催婚压力最大。另一方面，当受访者需要父母照顾或者因为个人的事情需要父母操心时，受访者很容易感到自己对不起父母。他们认为，互相照顾是伴侣之间的义务，不应该由年迈的父母代劳。这种亲情压力最容易促使受访者加紧寻找结婚人选，有受访者甚至因此产生随便找个人结婚的念头。

燕楠对父母的愧疚感常常在自己生病尤其是生大病时非常强烈。有一次，燕楠因为骨折在家休息了三个月，其中两个月都在打石膏，吃喝完全依赖父母。看到年迈的父母为照顾自己忙前忙后，燕楠特别内疚，她认为这种事情应该由自己丈夫做的，但自己又没有丈夫，只能由年迈的父母操心。还让燕楠觉得对不起父母的是，自己无法让父母过上他们想要的老年生活。她父母很羡慕其他老人能享三代同堂的天伦之乐，就连说起朋友当上爷爷奶奶也会很开心。燕楠知道，父母真的很羡慕带孙子的朋友，这让她很难受，但她又无法随便将就结婚生个孩子。“他们一辈子为我付出那么多，他们希望我开心，虽然我反复跟他们说我现在这样子很开心，但他们还是很强调说他们担心我未来不开心。”

春桃“双失”期间曾跟父母说找不到好的男人宁可一辈子单身，就被母亲斥责不孝，没有为父母考虑。

> 我妈一直说，我把你生出来，难道就是让你这样的吗？你都没有想过我跟你爸，如果你单身，我和你爸可能死都不瞑目……

华秋的母亲在她二十六七岁时开始忧心她的婚姻，和堂姑说起她的婚事时，说着说着就哭了起来。堂姑便给华秋打电话劝她去相亲，就当是孝顺母亲。如意对结婚并没有太多的渴望，她自己没有结婚压力。但母亲的催婚就让她倍感压力。如意认为，自己结婚就等于孝顺母亲，自己 32 岁了连男朋友都还没有，一时半会之间难以尽孝。但真正让她产生压力的，其实是她母亲的经历：如意母亲无法忍受如意父亲出轨， 40 多岁时与丈夫离婚。因为如意母亲是农村户口，学历也不高，离婚之后只能做既辛苦工资又低的工作。如意母亲对自己遭遇耿耿于怀，她希望如意早日找到一个好丈夫，有属于自己的幸福。而且，母亲的身体也不是很好，如意担心自己的婚事会影响母亲的健康，否则很对不起母亲。如意说，只要想到母亲在为自己的婚事担心和忧虑，就很有紧迫感。

温暖二十四五岁时，母亲就一直关注她结婚的问题。虽然温暖在外地打工，但母亲不断给她打电话问她什么时候结婚。因为是打电话，温暖三两下就把母亲打发了。但这并不能解决问题，母亲急得撂下了狠话：“你如果不和我谈这个问题，就不要给我打电话。”这种胁迫让温暖特别难过。让温暖了解到母亲对她结婚一事牵挂的，是一次车祸。在这场车祸中，“我的小女儿还没有结婚”是温暖母亲求生意志强烈的主要原因。在家照顾母亲的这段时间，温暖五味杂陈，没想到自己给母亲带来这么大的忧虑，压力之下温暖生病了。她甚至考虑，要不就不要谈感情了，不坚持找喜欢的人了，有人愿意和她结婚就结了吧，了却母亲的心愿。但思考很久之后，她还是认为应该找到喜欢的人再结婚。她有另外的担心：为了母亲将就结婚，日后过得不开心再离婚，母亲可能会因此内疚，与其折腾不如耐心等待。

季晴母亲的个人遭遇让季晴觉得自己有责任让母亲过上好的生活。季晴的母亲离婚之后曾经再婚，后来又离婚了。母亲很渴望找个老来伴，但因为年龄问题一直都找不到靠谱的男人。再加上季晴母亲不善交际，朋友很少，季晴就成了母亲最重要的支柱和寄托。

从小由外公外婆带大的静峰在外公病危时压力直线飙升。 2011 年 6 月， 93 岁的外公突然病危，她立即从上海赶回老家。看到外公难受的样子，静峰十分难过。她知道，外公非常想看到她幸福。而这种幸福，除了有不错的工作、身体好，还必须有自己的家庭。她的工作已经很得心应手了，收入也很稳定，各方面都不错，唯一让外公不放心的就是自己 33 岁了还没有结婚。在老家那几天，她特别希望自己

已经结婚，这样外公就能看到自己幸福的样子，不会再担心自己。在自责之下，她几乎崩溃了，给朋友打电话哭了半个多小时。

上述五种因素，决定了父母的催婚是否会对受访者造成压力。但要注意的是，这五种因素并不是孤立的，而是互相交织发生作用。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第二点，受访者经济独立，不需要从父母处获得生存资源，才能够摆脱父母的干预和控制。这点在冬娜身上体现最明显。冬娜在经济上很依赖父母，比如住在父母家、开的车是父母买的，尽管她和父母的关系很好，父母的催婚也给她带来很大的压力。其次是第一点，拉开与父母的人身距离，能够有效地阻隔和缓冲父母的催婚压力。

受访者可能同时具备上述三种特点，有的可能只符合两种。如有的受访者是离开原生家庭所在地、经济很独立、从小就深得父母信任，比如前面提到的黎雨和丽华。我们的归类主要取决于受访者在访谈中所呈现的特点和受访者所强调的主要因素，黎雨和丽华在访谈中就很强调父母对自己的信任和自己所拥有的自主空间。而燕楠所呈现的特点是她的很多决定都受到母亲的影响，但她又不服从某些干预。像黎雨和丽华这样的受访者，父母的催婚是无法对她们造成压力的。压力最大的，多是原生家庭在城市、和父母住在一起、父母又催得很紧的受访者。有些受访者即使和父母住在一起，但是父母并不催促，也是没有压力的。

牵线者：四处出击介绍相亲

作为牵线者，父母会利用自己的社会关系网络如同事、朋友、邻居等关系，为女儿寻找相亲对象。受制于社会关系网络的规模，父母能利用的相亲资源各有差别，从而决定子女的相亲数量和相亲对象的阶层。从这个角度看，父母一辈的阶级差距，通过获取婚配资源，传递到了其女儿一代。一般来说，和父母在同一个城市的受访者，相亲机会比和父母分隔不同城市的受访者多。但是，因为受访者大多受过高等教育并拥有不错的工作，通常要求配偶的教育程度、收入状况等方面与自己匹配。所以，若父母的社会人际关系网络覆盖了与受访者匹配的男性的，受访者的相亲资源会比较多，父母牵线者的角色就会强化。无法覆盖的，父母难以为子女牵线，受访者的相亲资源就会较少。大部分受访者通过接受良好的教育，得以提升自身所处阶层，或

因此流动到大城市工作，已经跨出父母的人际关系网络的覆盖范围，历史悠久的互相介绍对象系统，无疑是一种强有力的瓦解。

具体来说，原生家庭在城市又和父母在同一个城市的受访者，如果父母是城市里的中产阶级且拥有广泛的人际关系网络，互相匹配的相亲资源会较多。但是，父母的受教育程度不高的受访者，即使和父母在同一个城市，相亲资源也不多。父母在二三线城市，女儿在大城市工作的，父母通过朋友、亲戚等的关系，有时候也能够为女儿找到一些相亲资源，但较双方处于同一个城市的资源少。通过父母获取的相亲资源最少的是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这类受访者的父母在城市里的社会关系并不多甚至完全没有，所以无法为女儿介绍对象。如碧影，父母都在老家农村，碧影已经在广州扎根，工作和主要的人际关系都在广州。她工作时，父母已经知道自己帮不上忙。在婚事上，父母同样无法帮助碧影，因他们根本找不到能与碧影匹配的相亲对象。文静的父亲很关心她的婚事，也想尽力帮女儿找到相亲对象，但他的人际关系网络几乎全部在农村，而文静已经读完了硕士，他几乎找不到合适的人选。文静有亲戚在县城，父亲也曾征求过文静的意见，要不要请在县城的亲戚帮忙介绍对象。县城的亲戚，就是文静父亲的社交关系能触及的最远范围。父母无法为女儿找到相匹配的男人，也是缓解原生家庭在农村的受访者的父母催婚压力很重要的因素。

冬娜的相亲经历最能体现她父母的人际关系网络之广。冬娜的父亲是公务员，一家人一直住父亲单位的大院。冬娜从小学到大学，也从没离开过绵阳。她相过的 20 多个男人，大部分都是父母的朋友介绍的，大部分来自当地比较好的工作单位。

即使父母在城市，但也不一定能牵线。雅彤的父母在三线城市，她在二线城市南宁工作。虽然父母也会发动在南宁安家的表哥表姐或朋友给雅彤介绍对象，但相对于冬娜来说，雅彤的相亲明显要少很多。芷若和母亲同在广州，芷若的母亲也很想为她介绍男朋友，但母亲是家庭妇女，一般都是通过相熟的邻居或者朋友等给芷若牵线。受限于介绍人的层次，能与芷若匹配的男人并不多。所以，芷若母亲能给她介绍的相亲也不多。兰霄的父母在她 25 岁之后就不再管她了，因为在农村的父母根本找不到合适女儿的相亲对象。他们的社会关系主要在村子里，村里的男人根本无法和兰霄匹配。而心怡母亲给她介绍的男人，一直都和心怡有较大的差距，心怡大专毕业，是中学老师，工作很稳定，收入也不错，但她相亲的男人很少有相似学历的，有的还

是司机或工人。杰敏的父母在湖北一个三线城市，而她在北京，父母也会托朋友给杰敏介绍男朋友，不过杰敏也就去见过一个。杰敏的父母根本没有见过这个男人，只不过是有阿姨听说杰敏还没结婚，就自告奋勇牵线了。但杰敏说，那个男人相当不靠谱，自己见完后赶紧给父母打电话让他们谨慎点。

从访谈来看，在相亲的介绍系统中，与传统的专业媒婆对双方熟悉不同，现在的介绍人有时候并不掌握双方的资料，只是听说都未结婚就会拉线组织双方见面。与父母在同一个城市的受访者，相亲有时候不只是两个人见面，而是家庭成员的照会。妍莉父母找人介绍的相亲，一般都是父母陪着她去的，有时候对方的父母和媒婆也都在场。

对于相亲这种方式，受访者有不同的态度，有的接受，有的反感，有的先反感后接受。表示反感的受访者认为相亲目的性太强，希望自己的婚姻能够水到渠成。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她们逐渐把相亲视为认识更多男人的途径。同时有一点很重要的是，参加相亲也是受访者向父母发出的积极信号，能够缓解双方的紧张或避免冲突，所以受访者基本会参加父母安排的相亲。

把关者：一道贯穿全程的关卡

父母的把关者角色从介绍相亲对象开始，一直到最后结婚。因为我们的访谈对象都未婚，所以父母对未来女婿的把关，最重要的体现是在介绍相亲过程中挑选相亲对象。受访者的父母会根据自己的要求找来符合自己标准的男人，但他们能把关的一般都是对方的经济条件，具体来说就是收入情况、工作单位、学历、对方父母的职业、养老保障等。这种情况下，受访者对另一半的精神要求往往被忽略。

妍莉很喜欢阅读，所以比较喜欢文艺青年，她以前的男朋友基本都是这个类型的。另外，她还很看重对方的人品，但是父母和介绍人的标准是男人的经济条件，他们会在这方面严格把关，给妍莉找来各种条件好的男人。

月灵喜欢儒雅的男人，但父母和亲戚给她介绍男朋友时更多的是看对方的家庭背景，给她介绍对方的资料时，会非常强调有房有车或有几套房子。

> 两个人在一块，我都不知道跟他说什么，这让我还是挺痛苦的。他觉得他已经很卖力地跟我们说他的人生规划或者其他什么的，但是你就会发现，大家没有共同话题，这个很痛苦。

尽管婚姻自由的观念已经相当普遍，但父母同意仍然是子女选定结婚人选的关键。有受访者表示，父母相信自己的判断能力，应该不会反对自己挑选的人。也有受访者表示，会遵从父母的意志，不会闹家庭革命，和父母反对的男人结婚。

受访者及其父母都各有自己的标准，当这两套标准重合时，就能结婚。若不重合，则不能。表面上，父母的标准会随着女儿年龄的增长有所降低，但若女儿真的要选定结婚对象时，父母会坚持原有的标准。即使受访者的年岁渐增，若父母不满意对方的条件，也很难同意婚事。

这几年，薇薇父母选女婿的标准不断反复。前几年，薇薇母亲认为她要找一个能够照顾自己，最好能保证过上好生活的男人，另外还附加了一大堆条件。两年后，母亲的要求已经改成了有上进心、对老婆好，就算经济条件差点也没关系。访谈时薇薇 30 岁了，母亲的要求已经变成了“人品好就行”。但薇薇并不认为母亲把要求降下来了，只不过是口头上说一说而已。等她真的带个男朋友回家，母亲又会拿出自己的标准量度对方。

珍秀的父母就印证了这点。珍秀父母从生活的现实条件出发，一直都严格把关她的男朋友。虽然她更注重感觉，在物质方面的要求是过得去就行，但她父母坚持认为，身体健康和经济条件很重要，所以他们对未来女婿的要求是：工作不好的不能要，健康状况差的也不能要，家庭出身不太好的也要认真考虑。珍秀喜欢的男人不能满足他们的要求，即使珍秀的年龄已经不小了，他们仍然要求珍秀放弃。

第五章 应对父母亲戚催婚的策略

在结婚这件事上，除了自身情感需求而导致的压力外，剩女还要面对来自各方面的外部压力，比如父母、亲戚和同事等。我们访谈发现，受访者最大的压力来自父母的催婚，而亲戚在日常生活中与受访者的联系并不密切，所以他们的催婚只能算是烦扰，并不构成压力。主动施加催婚压力的是父母，但是要背负不让父母省心、不孝的名誉的是剩女。父母因女儿未婚而自发产生的焦虑和剩女因为被父母催婚而导致的压力之间，是前者更能得到社会的同情。剩女之所以大龄未婚，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她们不会为了顺应周围的催婚压力而结婚。压力给她们带来迷茫、困扰，甚至痛苦的同时，也使她们不断成长，学会反抗，学会超脱。

五招式化解父母催婚

有些催婚压力会伴随压力产生的条件消失而消失，比如父母或者长辈生病导致的压力。上述例子中，温暖的母亲出院之后身体恢复得很快，温暖结婚的压力就消失了。外公病危的静峰和温暖一样，外公的病好起来后她的压力就没有了，“这段时间还可以，压力蹭地一下就下来了，又觉得没什么了”。除此外，受访者因应不同的情况都有不同的应对策略。下面详细谈谈受访者应对父母催婚的技巧。

配合相亲

配合相亲就是受访者请父母帮忙寻找相亲对象并参加父母安排的相亲，但不符合自己的择偶要求的坚决拒绝。这种策略意在向父母传递受访者顺从父母的意愿、积极寻找伴侣的善意信号，对缓解因催婚产生的龃龉或父母以孝顺的名义施压所造成的紧张关系，效果非常明显。虽然无法如父母所期待的那样顺利结婚，但配合相亲也是受访者给父母的抚慰。对于和父母一起住的受访者来说，相亲并没有时间周期，找到了相亲对象就可以约时间见面。但对于和父母不在同一个城市的受访者来说，父母的人际关系网络大都镶嵌在原生家庭所在的城市，她们的相亲一般都是安排在节假日回家探望父母的时候。人际关

系网络广的父母可能会在受访者所在城市也能帮忙找到相亲对象，这样相亲也很便利，但数量十分有限。

燕楠说父母无法理解她的想法，但为了让父母开心和表明自己的意愿，她也会参加父母安排的相亲。有一次，父母让她参加由一个俱乐部举办的相亲大会。起初燕楠并不愿意，但是父母非常积极地搜索信息，不但找到了组织机构，不会上网的母亲还把邮箱地址都抄回来给燕楠。看到父母的奔波和焦急，燕楠很难过和内疚，就顺着父母的意思去相亲。

温暖母亲下令不谈婚姻不要给她打电话之后，温暖就采取了沟通协作的策略。她告诉母亲，自己非常想结婚，但是找不到合适的人，请母亲帮忙找找看。通过这种方法，温暖把球踢回给母亲。回家知道母亲被车撞了之后还惦记自己的婚事，温暖对家里安排的相亲都非常配合。为了缓解母亲的忧虑，华秋也答应了母亲去相亲。但她当时并不想谈恋爱，为了避免向对方传递错误的信息，华秋既不接对方的电话，也不答应约会。华秋的态度让介绍人非常尴尬，母亲也知道她的心意了，再也不敢托熟人给女儿牵线了。

芳芬在第一个男朋友和第二个男朋友之间有四年的空窗期，也就是 24 岁到 28 岁之间。芳芬母亲从她 25 岁开始催她找男朋友，也会为芳芬安排相亲。虽然芳芬不和母亲在同一个城市，但她经常回家，所以在她回家的时候也去相亲，基本上是一年一个。子琳也会很乐意参加父母介绍的相亲，“有，和我妈一起去，让她死了这条心。见到不喜欢，那就算了。不去是我的责任，去了不行不是我的事”。

列举反例

部分受访者在父母催婚时会向父母列举朋友婚姻不幸的事例，如朋友仓促结婚之后离婚，或者朋友因遭遇催婚导致精神紧张等。有受访者会提醒父母若自己迫于压力结婚导致婚姻不幸，父母应承担责任。这种策略实质上是通过打破父母固化的“女人结婚就幸福”的观念，为自己争取自治空间。而提醒父母责任分担，则是试图与父母划清婚姻的权责界线，受访者的经验表明，这种权责划分能有效地劝诫和抑制父母对其婚姻的干预。

父母每次以各种方式施压时，月灵都会活灵活现地把朋友婚姻不幸的遭遇细说一遍。每次听到这样的事情，月灵母亲也会感同身受，就

觉得自己不能把孩子逼得太紧。月灵还时不时会和母亲八卦朋友的婚姻，比如哪个朋友仓促结婚又离婚了。这个时候，她的父母就意识到，结婚要慎重，还是要找到适合的男人才能结。月灵的母亲是晚婚， 31 岁时才生下月灵，这也成为月灵的挡箭牌。她经常跟母亲再三重申，自己晚婚是母亲的遗传。月灵的这种说法既暗示自己会结婚，也把自己 28 岁仍然未婚的责任推给母亲。月灵是一个很爱表达感情的人，平时经常对父母说“我真的很爱你们”，一家三口的感情很融洽。加上月灵的这种策略，父母的催婚都被她化解了。

忆意的母亲想让女儿找个男人养自己，省得自己折腾。忆意跟母亲说，女人有不同的福报，不是说找到一个男人就能靠上他。“他跟其他人跑了怎么办？你还不是得靠自己。”忆意的话提醒母亲现代婚姻的脆弱性，女人不能指望通过结婚依靠男人。

黎雨的父母认可恋爱自由，但黎雨迟迟没有结婚，他们也忍不住催促。每当这个时候，黎雨会理直气壮地反问父母：“我嫁错人了，你负责吗？”父母就不敢再催。黎雨说，这是她自己想出来的策略，非常有效。“如果我嫁错了，他们是不可能负责的，所以他们也就不催了。”她还特地把这一招传授给同学。

芳芬的朋友里面有早婚早离的例子，这些都是她对付母亲催婚的素材。母亲催她时，她就噼里啪啦把早婚早离的例子告诉母亲。芳芬说，她朋友的感情和婚姻经历都相当惊心动魄，她母亲听了之后也担心芳芬有类似遭遇，慢慢就认可芳芬谨慎对待婚姻的态度了。

随着父母耳闻目睹的不幸婚姻数量的增多，父母也会放松对女儿的催婚，给女儿自由选择的空间。在心怡父母住的村子里，离婚的人并不少，而且吃亏的往往是女人。心怡的父母后来变得比她还谨慎，要是心怡跟母亲说哪个男人对她有意思，母亲就会紧张起来，担心她遇人不淑。至访谈时，她的母亲已经对她说不要和不好的男人结婚，“如果不好，结来干吗，结了更坏”。心怡说，母亲的态度明显改变了，“因为我们村太多这样的例子，现在的人太坏，如果不好的话，宁愿不结婚”。

坦诚沟通

有受访者通过和父母沟通，解释自己所面临的情况，能够获得父母的理解和接受。一般来说，父母知道女儿的确想结婚，只是暂时找不

到合适的人选，就会放松催促。这种策略在子女与父母的关系相对平等、双方之间比较信任的家庭中效果明显。

静峰 30 岁前后压力特别大的原因是父母一直在催促她。因为从小和父母的关系比较好，静峰就非常坦诚地告诉父母，自己的工作和生活都还算顺利，多一个人只能是锦上添花，否则毫无疑义。如果找不到丈夫，自己一个人过得也还不错，一直以来也都挺开心。父母知道女儿的确没有合适的结婚人选，并不是不想结婚，就算催也没用，于是就不再像往常那般催促了。

美玲母亲时不时会唠叨她不应该放弃哪些男人，美玲就跟她解释清楚不适合的原因。她母亲一般都会说，“要是不适合，也不能强迫你们在一起啊，以后过砸了还不得怨我”。避免为子女遭遇不幸婚姻承担责任，也是美玲母亲不强迫美玲结婚的重要原因。碧影的父母在她 30 岁左右也催得厉害，碧影会向父母一一解释自己遇到的男人不适合结婚的原因。碧影母亲后来也接受现实了，“她说没找到合适的就算了”。从这些个案来看，虽然父母盼望女儿早点结婚，但基本都认同遇到喜欢和合适的人才能结婚，也尊重女儿的最终决定权。所以，“没有合适的人选”也是有效劝停父母催婚的正当理由。

回避正面冲突

和父母一起住的受访者往往要采取回避冲突的策略。冬娜在父母催婚时就会冷处理，既不回答父母也不跟他们争吵，虽然她心里很难受。其实，每当父母说起她的婚事，都会让她回想起自己的感情经历，“并不是我自己愿意这样，可能我是错过了一些机会，但是我有一种有苦说不出的感觉”。燕楠的父母也会担心要是再唠叨结婚的事让燕楠不开心，所以就有意识地减少催婚。燕楠也知道父母的想法并没有改变，只是尽量克制少催而已，但她仍然觉得压力非常大。

虽然受访者已经与父母沟通，但并不影响有的父母继续催婚，有些受访者会采取不理会的策略，如上文提到的静峰就说自己是死猪不怕开水烫。杰敏说自己死皮赖脸就不结婚，反正父母也拿她没办法，明馨干脆不理会父母的催促。这种情况下，父母一般都无法再催逼子女。

或为父母结婚

有部分受访者表示，会为了父母而结婚。尽管是为了父母才结婚，有的受访者会坚持选择一个自己喜欢的人。有的受访者则表示，可以为了母亲随便找一个男人结婚。我们发现，有这种想法的多为 30 岁以下或 30 岁左右的受访者， 30 岁以上的多表示找到喜欢的男人才结婚。这说明，在 27 岁至 30 岁结婚意愿最强烈的阶段，受访者的结婚压力最大，也最难以坚持自己的择偶标准，很容易因为外界压力尤其是父母的压力而结婚。

美玲为了父母选择了异性恋，她渴望谈恋爱但并不想结婚，但这种想法并不被父母以及亲戚接受。亲戚指责她不想结婚是自私，不为父母考虑，不为下一代着想。“我就不懂为什么我自己的事情不能做主，还成了自私，我害谁了？你跟他们讲不是所有人都需要结婚生孩子的，他们根本无法理解，中国真的是一个很压迫人性的社会。”美玲是独生女，学习成绩非常好，还读了硕士研究生，一直都让父母引以为豪。在结婚这件事情上，父母认为女儿迟迟没有嫁出去让自己很没面子。美玲不想让父母不开心，所以她决定屈服。访谈时，她已经有一个比较合适的对象，如无意外明年就结婚。“我是独生子女，如果有个兄弟我一定顶住（结婚压力）”。美玲说，若结婚后过得不幸福就离婚，好歹还有离婚这个选择，让她能够很勇敢地去结婚，“我先去结一下，感受一下，不合适再离，那样他们也就死心了。”

冬娜现在的结婚压力很明显是来自年龄。访谈中，当我们说她才 28 岁时，她吃惊地连续重复了三个“才”字。当我们假设她到 32 岁还没找到合适的人结婚时，她说她等不到 32 岁，到 30 岁就会随便找个人结婚。不过，她结婚并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父母，她也不介意为结婚而结婚。

> 我觉得为了父母，我应该结个婚。而且我觉得为结婚而结婚也不是什么很可怕的事情，就像刚才说的那样，女生可能不一定喜欢这个男的，但她会慢慢投入感情，说不定到最后比这个男的投入的感情还多。我觉得会这样，她会把这个男人当成天当成地，当成自己的家。

薇薇对结婚的态度很矛盾。访谈刚开始时，她说为了父母自己也很着急结婚。但随着访谈的深入，我们发现其实她并不着急，而且还很享受目前的生活状态。这种矛盾源自于她的结婚压力来源是父母，而不是自己的感情需要。薇薇和母亲一起住，家务都由母亲包揽，她自己过得很舒服。薇薇其实是不想结婚的，只希望生活过得简单点。而

她所指的“简单”，就是有人做家务和做饭，这样她就有自由和自己的时间。她很清楚结婚之后要承担的家庭责任，结婚了就过不了简单的生活。

> 如果没有家庭负担的话，我可以加班到九、十点都行，可以随便在街边吃点东西，回到家洗个澡就睡觉了，就不会有这么多家庭负担，要照顾小孩照顾双方父母，等等。

但是父母希望她结婚，薇薇说自己所受的教育就是以孝为先，所以她把满足父母的愿望视为孝顺的一部分。深爱一个男人 10 多年最后没有办法在一起的经历，让薇薇觉得结不结婚的区别不大，“最深的感情你已经经历过了，再经历一次，也无非如此而已”。既然这样，要让父母开心就要顺着父母的意思，而且她也认为婚姻是人生一定要经历的阶段，那就找个人结婚吧，“结婚也没有什么，如果我不结婚，他们会很伤心很难过”。

不谈论不来往拒亲戚

受访者普遍遭遇亲戚催婚，因为未婚而成为谈论的焦点或指责的对象。亲戚的催婚也取决于家族里同辈人的婚姻状况，如果未结婚的同辈人多，不一定会发生催婚，或者受访者并不是催婚的首要目标，家族成员的催婚，也是按照年龄及长幼排序进行的。如果家族里同一辈分的人大部分已婚，受访者会成为催婚的主要目标。

亲戚的催婚常常发生在亲戚互访的节日或者是亲戚办喜事的日子，尤其是春节。这种短暂而密集的催婚会给受访者带来困扰。但受访者与亲戚见面的机会和时间并不多，总的来说，亲戚的催婚并不会给受访者造成压力。而且，维系亲戚关系的责任都是由受访者的父母承担，受访者与亲戚的关系比较松散，有的受访者通过拒绝与亲戚谈论婚事或不参与家族聚会，避免亲戚催婚。

29 岁的春桃并不是家族里年龄最大而又未婚的孩子，她的堂哥、堂弟和表妹等都仍然单身。家族聚会时，亲戚也不会打听她的恋爱或婚事。但燕楠就不一样，她家的亲戚常常在聚会时提及她的婚事，尽管催促的方式很迂回，“他们会说，你外婆和奶奶一直很担心你一个人在外面”。但有的亲戚很直接，就算有很多人在场，也毫无顾忌地

催促燕楠抓紧时间结婚。这种情况让燕楠父母很尴尬，她自己也很烦，但又不能因此和亲戚翻脸。

燕楠并不在乎亲戚的看法，但很在乎父母的感受。为了避免让父母尴尬，她已经不常去亲戚家，这样亲戚就没有机会当面说她的婚事，父母也不会难受了。减少甚至是拒绝与亲戚的交往，是受访者应对亲戚催婚很重要的手段。

宝兰现在也不参加亲戚的聚会了。她是广州人，亲戚很多，是一个大家族。她的家族非常喜欢聚会，谁家有孩子结婚或者喜事就会宴请所有亲戚，亲戚之间见面的机会因此很多。刚开始时，亲戚七嘴八舌催她快点结婚，她只是一笑了之。按照广州的习俗，只要没有结婚的人，不管年龄多大，春节都能拿到已婚人士派发的利是。宝兰觉得自己已经 30 多岁，不好意思再要利是了，但亲戚还是会按风俗给她派。有姨甥见状便取笑她："姨妈还是小孩子吗，还拿利是？你快点结婚啊。"尽管是孩童戏言，但对宝兰来说却是提醒与刺激。我们访谈时，宝兰说最近几年已经不知道如何面对亲戚的催促了，而且被亲戚说多了，也会影响她的心情。亲戚的每次催促，都提醒她年龄渐长却仍然未婚的现实，让她非常难受。所以前几年起，她再也不参加家族聚会。母亲和姐姐刚开始时无法理解宝兰的这种回避，她解释了之后，她们也理解。"为什么要我面对，虽然我知道我妈被人问起会很无奈，但我会跟她说，明明知道那是一条不幸福的路，为什么还要走？"

燕楠和宝兰都在原生家庭所在的城市。离开原生家庭的受访者，也要在节假日回家时接受亲戚的打听和询问。悦然春节回家时，总会被伯伯、婶婶或者堂兄弟姐妹问什么时候结婚。她与堂兄弟姐妹之间还有一个习惯，就是每年春节都会约定一天，出嫁了的姐妹回娘家相聚。这个时候，堂兄弟姐妹通常会集体"声讨"悦然年纪这么大还不结婚。 2011 年的春节，悦然就被声讨了一回。但悦然并不想和他们讨论这个问题，就"中途退场"了。

静峰从 25 岁左右开始有结婚压力，除了父母会催促之外，亲戚的关心也是导致她有压力的重要原因。静峰有一个大家族，外公外婆都高寿，家族之间的关系特别密切。家族聚会时，她的压力就会特别大。我们是 2011 年 9 月在上海访谈她的，访谈完之后她就要回老家参加家族聚会。她的弟媳生了个儿子，一个未婚的表弟也会带女朋友回家，她已经预想到亲戚肯定会"讨伐"她，"我已经预想到了，不

过有一句话就是死猪不怕开水烫，无所谓”。我们认为，亲戚的催婚只不过给受访者造成烦扰而已，这是很多离开原生家庭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工作的受访者高度相似的一点。

受访者的学业、工作和收入，也是影响减少亲戚催婚的因素。丽华父母和亲戚的见面比较频繁，只要是节庆大家都会聚在一起，丽华也会参加聚会。在丽华 30 岁之前，亲戚也会问她什么时候结婚。但丽华强调亲戚和自己父母的性格很像，不会敦促小孩做事情。关键的是，丽华从小就是家里的乖孩子，读书成绩很好，工作之后收入也很高，从来都没有给大人惹祸，根本不需要其他人操心。

访谈发现，在重男轻女的家族，长孙（男）和长孙女的婚姻是整个家族的关注焦点，长孙女之外的其他女性未婚成员因为这种重男轻女的传统，反而无须承受长辈的催婚压力，但这也显示了她们在家族中的边缘化地位。芷若是潮汕人，她的爷爷有七个孩子，四个儿子三个女儿。潮汕地区有重男轻女的传统，但芷若家没有兄弟，只有三姐妹，芷若是最小的。因为家里没有男孩，芷若并没有感受到父母重男轻女，但她在家族聚会时就感受到亲戚对男孙和女孙的态度有很大差别。她说，爷爷奶奶更喜欢男孙，因为她是女孩还是最小的女儿，奶奶对自己并不好。回老家时，长辈基本当她不存在，这让她很不舒服。所以，自从六岁和父母一起搬到广州后，芷若只回老家参加过一次家族聚会，与堂兄弟姐妹之间的联系也不多。

在访谈中，芷若再三强调因为自己是女孩而且是最小，所以引不起家族长辈的关注。长辈顶多就是口头上说一说她，根本不会有实质的催婚行动。芷若的堂弟只比她小一岁，但因为是长孙，堂弟的婚姻、工作和生孩子都是整个家族的大事，他的父母和爷爷奶奶都要亲自打点和关注，他根本无法控制自己的人生。芷若就没有享受这样的家族待遇，“相比之下，我是默默无闻，我就是一辈子不结婚，他们应该觉得也没关系”。而且相对于作为长孙的姐姐，芷若觉得自己的压力也小很多。正是由于被边缘化，芷若得以逃过了家族长辈的控制。

第六章 “剩下”的职场影响

访谈时，除一名受访者从事自由撰稿、一名因病在家休养没有全职工作、一名正在攻读博士做兼职工作外，其他受访者都有全职工作。按照现有的八小时工作制，在工作日，工作占据了受访者 1/3 的时间，她们的日程表是围绕工作制定的，同事也是受访者人际关系圈的重要组成部分。工作让受访者经济独立，她们可以不依靠男人获取生存资源，使不结婚成为可能。但是作为社会人，她们在感情上不可能不需要周围同事的接纳和认可。她们在工作中得到锻炼和磨砺，不断提高工作技能的同时也促进了个人的成长。但在工作中，人际关系也是事业成败的要素，歧视的工作环境会给人的工作满意度和事业发展空间带来负面影响。本章将通过受访者的体验来展示女性的未婚状态对其职场发展的影响。

事业心和个性不被容纳

明确表示自己有强烈事业心的受访者只是少数人，但因为寻找结婚人选和进修以及工作是交织一起进行的，有受访者通过不断进修突破事业上遇到的瓶颈，或者在工作上不断进取，或者是实现自己的创业梦想。有强烈事业心的受访者，工作非常努力和积极进取。但事业上的积极进取在恋爱和婚姻上是不被容纳的。有的受访者因为工作原因变得独立和有个性，但这些特点在她们与异性相处时往往不被接受，从而成为婚姻的阻碍因素。针对这种情况，受访者会做出部分调整或“伪装”，以迎合社会对女性气质和性别角色的期待。不过这种迎合并不完全和彻底，受访者仍然会坚持部分原则和处事方式。

芳菲一直被朋友认为是事业型的女性，但她自己并不这么以为。朋友告诉她，她的性格很强势，和男人相处时也很硬，这样不容易结婚。这让芳菲相当疑惑，“我有一段时间就会觉得，我难道就是这样的吗？所以在很多地方都在改”。她回想过去发现， 2009 年和 2010 年是自己工作非常进取的两年，而自己又把工作上的情绪带到生活中。意识到这个问题之后，她开始进行适当的调整，从 33 岁起她就发生很明显的变化。

以前，芳菲把所有心思都放在工作上，在办公室没做完的工作就带回家做。若工作令她不开心，回家之后就继续生闷气，也不和父母说话。当她意识到自己这样给父母带来压力时，就开始尝试“公私分明”。 2010 年开始，她要求自己尽量在下班前做完所有事情，回家就陪父母聊天或看电视。这种调整让她的性格发生了不小变化，进而影响她的工作方式。她说，去见客户时比以前更放得开，整个人都很舒展。同时，她对“约会谁埋单”这个问题的处理也变了。以前，即使是去相亲或约会，她也会和男人抢着埋单，她认为这是尊重对方也是尊重自己的表现。现在的她会提前想一下，自己究竟应不应该埋单。结果就是，她不再和男人抢着埋单了，“你要求我见面，有个前提是你请我吃饭，我不会再主动付账”。但她也不认同一直由男人埋单，如果双方还有机会见第二次，她仍然会主动埋单。由上可见，芳菲对尊重他人和尊重自我是有自己的理解和做法的，这对她在工作中处理与客户的关系是非常有益的。然而，当她在男女相亲或约会时仍然坚持这种做法时，就与社会性别角色的行为规范有所冲突。主流文化仍然认为，男人应该为约会埋单。身为女人的芳菲抢着埋单，颠覆了这种行为规范。但在约会中，性别是非常重要的因素。所以她的颠覆会让约会对象觉得怪、不适应或者认为她太强势。于是，芳菲开始有针对性地改变。然而，她的改变并非完全顺从社会性别角色的行为规范，而是部分的调整。她会在第二次见面主动埋单，是她对尊重他人和尊重自我原则的坚持。这种调整和转变，让她在约会中更像女人，但也并非彻底否定自己一贯坚持的原则，而是互相妥协。

和芳菲一样，惠璇在生活上也让自己更女性化。她一直以来工作都很努力，还争取到了两次有资助的出国进修机会，事业发展前景持续看好。在工作上，她的底气越来越足。但这些进步并没有在结婚这件事情上给她带来底气，反而觉得会阻碍她结婚。和男性朋友聊天时，她能感受到这些朋友认为她给他们很大的压力，“让他觉得我很强啊，我很 tough ，很 ambitious 之类的”。惠璇说，她的男性朋友已经很优秀了，若连他们都觉得自己会给他们压力，普通男人压力就更大了。尽管惠璇自认为很平和，并不是女强人或者有很强的控制欲，但朋友总说她给人的感觉就是很强势。

惠璇调整自己的方法并不是让自己的事业停步不前，她说要先巩固和提高现有的工作成绩，她调整的办法是掩盖内心的真实想法，通过打扮加强自己的女性气质，“装”成一个女人。尤其是在相亲约会中，她“装”得最厉害。以前，惠璇的打扮比较中性，甚至有点偏男

性化，后来她经常穿裙子和化妆，用化妆品和服饰让自己变得越来越女性和柔软。和他人交流时，她会提醒自己说话不能硬邦邦，应该有女人的温柔和婉转。整个过程中，惠璇都会提醒自己，自己的生理性别是女人。“不能改变自己的性别就只能够认同，看看怎样能发挥得更好。”对于自己的与众不同，惠璇还曾经怀疑是自己有问题。后来她才慢慢释怀，觉得自己没有太大的问题。在工作上，惠璇会让自己自由生长，这也是出于职业的专业需要。她的工作是法务，专业性很强。她也是个责任心很强的人，如果还要顾及社会性别角色的行为规范，根本没办法做好工作。“你怎么顾及，因为必须把工作做好。如果工作的时候把太多的东西放在其他方面，我觉得很不好。”而且，她的工作要求她必须具备果断和独立的风格，并不需要主流社会认可的女性气质，社会性别角色的行为规范完全不适用。

> 我不可能把自己塑造成完全依赖的一个人，我觉得每个有个性、有自己特征的人都能够找到自己的另一半。如果找不到的话，那完全是缘分的问题。我觉得不可能每个男人都只喜欢很漂亮、很温柔、很体贴的。

单身要加班　跳槽被怀疑

在不同性质的工作机构，未婚的身份对工作量有不同的影响，单身人士的生活需求很容易被忽略。在企业，工作量往往与岗位的性质有关，岗位决定工作量，与个人的婚姻状态无关。在机关事业单位、国企等，尽管岗位也有明确的分工，但在具体的事务中分工容易被主管领导打破而重新进行分配，而主管领导又往往会优先照顾已婚女职员，也认可已婚女职员以照顾家庭和孩子为由推卸工作的行为。这种情况下，未婚女性因为没有丈夫和孩子会被安排更多的工作任务，而且没有额外报酬。面对这种不公平，受访者会视情况抗议，一般能有效制止不公平的工作分配。有的受访者会和已婚同事进行交换，获得双赢的结果。

当公务员的燕楠的体会是，对于没有结婚的人，单位的领导和同事会理所当然认为她们没有负担。所以，她和其他未婚女同事总是被优先安排周末加班。未婚女性的需求，比如约会或者休闲娱乐，与已婚女性的家庭事务相比，总是被领导忽略。

> 如果你刚结婚又生孩子，领导就会说：“人家刚结婚啊，就不要叫她来了。”哪像我们这种没结婚的，他就不会顾及这个问题。所以就是，也不是说人家故意怎么样，可能还跟个人能力有关，个人能干，活就会多一点咯。

燕楠说，她的领导总认为没有结婚的女孩子加班是理所当然的，根本不顾及她们的约会需要。最极端的一个例子是，她的一个女同事因为连续加班，好几个月没有正常约会，结果和男朋友分手了。这些特殊待遇，让燕楠觉得很不公平。

芷若的学校杂事不少，职工又以女性居多，已经结婚的女性职工经常以照顾家庭为由推掉工作，事情就往往落在她头上。但她大部分都没有推掉，因为她会觉得不好意思。她是这样考虑的，其他人在忙，自己也有空，就多干点好了，可以积累经验。有些事情她也没有做过，也想尝试一下。相比之下，她比同事在事业上更投入。但尽管她抱着学习和积累经验的想法，她对这种不公平的工作分配还是相当不满。

> 她们就是为了家庭为了孩子来做这份工作，把工作当成part-time ，大部分时间给了家庭和孩子。但我也不能怪她们，因为照顾孩子是很重要的事情。但是这样也不好啊，你明明拿全职的工资，做的却是part-time 的事情。

访谈中，忆意就感叹单身女生在职场上不好混，单身的肯定是要比已婚人士多干活，而她任职的是一家国有企业。因为没有家庭负担，她的时间也比较多，所以她很多时候对领导分派的额外工作也不推辞。不过，她拿到的奖金并不会因为她多干活就比其他同事多。有时候想到这个，她就有情绪：“坐你对面的人，干的活没你多，智力和能力都比你差，拿的奖金和你一样多，然后领导从来不提及你，你说你什么感受？”忆意对这种因为婚姻状态导致的不公平，相当气愤。

对于因为未婚就要承担更多工作的情况，受访者的应对方法有两种，一种是无法忍受时拒绝，一种是主动交换。燕楠和芷若后来学会了拒绝。燕楠的拒绝让领导有点不高兴，但她并不理会，拒绝过一两次之后，领导也没有再叫她加班了。如果实在没有时间或者太累，芷若也会推掉堆给她的杂事。她说，只要理由很正当的就会推，她并不担心后果。在学校里，她算是年轻一辈，无论学历还是见识都比老员工好，而且芷若是有编制的，学校不能随便解雇她，这让她更没有顾

虑了。随着工作经验的增加，忆意也摸索到了应对“被加班”的技巧。

碧影在高校工作，是办公室里唯一一个女性员工，也是唯一一个没有结婚的。未婚身份对她工作的影响主要体现在节假日的排班上，不同于燕楠和芷若要承担的额外的工作，她主动与同事换班，互相给予方便时又维护了自己的利益。芷若的排班问题主要集中在中秋和国庆假期。中秋节时，碧影会主动要求值班，让已婚同事回家过节。到了国庆节，同事就让碧影连休，以便她有更多时间出游。“我觉得人家是拖家带口，我又一个人在看电视，看电视干吗不去值班让人家过个节呢？”碧影这样说。

未婚未育跳槽被质疑

未婚除了会导致工作量增加之外，也会影响受访者的跳槽。根据《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女职工在生育期间除了可以享受 98 天产假、哺乳假外，还能享受多项劳动保护，但很多企业并不愿意承担这种社会责任。在雇佣女性员工时，企业往往会优先考虑不在适婚年龄或已婚已育的女性，以节省人力成本。 30 岁而未婚，会是部分企业在招聘女性员工时重点考虑的因素。

春桃在访谈前刚刚换了工作，她从一家私营企业跳槽到了另外一家私营企业。面试时，她就被问到了婚姻状况。因为曾经做过人力资源方面的工作，她知道新公司担心自己入职后马上结婚生孩子休产假。她便告诉面试官，自己在两年之内不会怀孕生小孩，不会让公司处于尴尬的境地。“这样的话说太多也没用，你只能抱着用人不疑的心态，如果你觉得我的工作能力适合这份工作的话，那你就相信我。”最后， 30 岁未婚未育没有影响春桃，她得到了这个工作机会。

坚持独身主义同样会给找工作带来很多麻烦。以前找工作时，明馨屡屡被问什么时候结婚生孩子。她不胜烦扰，干脆在简历上写明自己是独身主义者。她希望，自己在简历上写清楚，用人单位就不会再问了。没想到，用人单位更加觉得她怪，又开始问一连串有关独身的问题，比如为什么不想结婚等等。

掌控同事的催婚

不同性质的工作机构对大龄未婚的包容度不一样，从而产生催婚的氛围，而同事之间也会互相牵线搭桥，形成一个介绍网络。从受访者的反馈来看，外资企业和私营企业更加包容，对未婚人士的异言样眼光和闲言碎语较少。在政府机构或事业单位，私生活更容易公开化，未婚女性尤其是三四十岁而未婚的女性很容易成为同事之间的谈资，女人没结婚会被认为是一种遗憾和需要解决的问题。受访者的经验显示，对于公开的谈论，个人能够掌控话题，但背后的谈论是个人无法控制的。

芳芬和丽华都在外资公司，公司的氛围比较包容，没结婚的同事并不会因此要干更多的活，或者忍受不一样的眼光。芳芬说，公司里有一个 1975 年出生的同事 35 岁才结婚，在这个同事结婚之前，其他同事并没有说她的闲话。春桃的公司是私营企业，同事都认可一个观点，就是宁可等待一段对的感情也不能为了结婚而结婚。和她谈得来的同事都会劝她清楚自己想要什么，如果想要一段好的婚姻就耐心等待，为了结婚而结婚的危险系数有点大，最好还是一个人。在这样的气氛中，春桃并没有感受到同事的催婚压力，反而因为有同事的鼓励更有勇气坚持单身。

在政府机构工作的燕楠和在高校工作的芷若有自己的一套应对办法。她们通过塑造一种严肃的形象，暗示同事自己并不愿意和他们谈论感情生活，从而阻止同事在自己面前谈她们的婚恋问题。在这两种工作机构，同事之间的人际关系相对外资公司和私营企业更加密切，更容易触及婚姻家庭孩子等话题，帮助员工找到结婚对象也会被视为对员工的关心。而且，对员工婚姻问题的谈论，是不分场合和时机的，随时随地都能挑起话题。有一次，燕楠跟随单位领导到香港访问，带队的领导吃饭时请香港方面的接待人员为单位里的未婚女孩子“想想办法”。这种行为往往是不经意的，但燕楠并不喜欢在工作场合谈论自己的私事，她不想让同事认为自己很渴望结婚。她会在同事面前表现得很无所谓，刻意隐藏自己的婚恋信息，同事只知道燕楠还没结婚，但并不知道她是否在谈恋爱。看到燕楠的态度这么严肃，同事谈起她的事都会很小心，免得触怒她。

芷若的例子和燕楠非常相似。她认为结婚与否都是个人的事情，自己没有必要向任何人交代。她也知道单位的同事非常八卦，自己很容易成为他们的谈资。芷若的压力除了母亲的担心外，就是同事的八卦。所以她在同事面前很少谈及自己的感情生活，塑造了很严肃和保

守的形象，同事根本不知道她单身。同事对芷若拒绝谈论私人事情的态度心领神会，也不敢和芷若谈结婚男朋友之类的话题。芷若说，单位里有一个未婚的女孩子，经常和同事谈论自己的感情经历，同事在饭桌上也毫不忌讳地谈论她的事。

虽然受访者的严肃态度能够有效阻止同事的公开谈论，另外一方面，这种态度也会影响同事介绍相亲的积极性，减少受访者的相亲机会。燕楠虽然和同事的关系都很好，但同事几乎没给她介绍过男朋友，却很热情地为公开谈论感情生活的女孩子牵线。这种差别让燕楠有些失落，她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和同事的关系不够好。类似地，给芷若介绍男朋友的同事也很少，就是个别比较要好的同事偶尔为她张罗一下。

需要注意的是，同事介绍的相亲除了是同事关心的表现之外，这种相亲还会给受访者带来压力，尤其是有上下级关系的同事介绍的相亲。燕楠不想同事介入自己的婚事的原因，就是担心万一自己不满意对方或者对方拒绝她，她和同事都会很尴尬。芷若就对同事的介绍区别对待，如果同事纯粹出于好心的介绍是一定要去的。但同事介绍的相亲并非都是纯粹的关心，有时候会有很功利的目的，例如积累人脉、卖人情等。小菡就遇到过这样的事情，她说：“有些人的介绍动机不是那么好，只是为了做人情或者积累人脉。”

虽然受访者能够有效阻止同事正面的公开谈论，但同事私底下面对面的询问、窥探或议论是受访者无法掌控的。在政府机构和事业单位，年龄比较大的已婚同事更爱打探和催促年轻的未婚同事结婚，给受访者带来困扰。但对于年长同事的“关心”，受访者一般都忍受。

明馨快 30 岁时，一个 50 多岁的男同事总是劝明馨要考虑个人问题。有一次，这个同事又唠叨明馨，“他说你年龄不小啦，应该怎样怎样”，明馨反问：“难道我看上去很老吗？”同事锲而不舍地说，“年龄不是看上去，是摆在那里”。明馨只好投降。在现在的单位，明馨也是年长同事“关心”的对象。明馨有一个女同事，既要工作又要照顾生病的老公，明馨觉得女同事过得比她苦多了。但这个同事还是不断劝明馨要赶紧找孩子的父亲，趁早生孩子。“我不是养了大猫小猫吗？她就说这个不行，你应该赶紧去养个孩子。”明馨也跟催婚的同事解释过自己不打算结婚，但不管用。有一段时间，明馨要和一个同事合作，来往非常密切，结果就老被这个同事催婚。她找了个机会郑重其事地向同事宣告：“你不要劝我了，我是不打算结婚的。”

随后的一两个月内，同事再也没有唠叨明馨了。但后来，同事聊天时说着说着，又会说到明馨的婚事上。

我们访谈时，在政府机关当公务员的冬娜才 28 岁，她并未感受到同事对她另眼相看。但她知道如果自己超过 30 岁还没结婚，肯定会成为同事茶余饭后的谈资，因为她曾听到同事聊起另外一个单位超过 30 岁还未结婚的女同事。“他们会说，那个女生的心理上确实有问题，会不会是个同性恋呢，以讹传讹的什么话都有。”她说再过几年，如果还是没结婚，她也会成为这个圈子的“知名人士”。

与同事的来往和交流

工作占据了受访者的大部分时间，同事是她们的朋友圈的重要组成部分。同事、同学以及其他渠道认识的朋友互为补充，形成了受访者的朋友关系网络（按照认识渠道的不同，我们把受访者的朋友圈分成同事、同学以及其他场合认识的朋友）。因为受访者离开了原生家庭所在的农村、县城或者城市到新的城市（尤其是一二线城市）求学或工作，只有当工作的城市与求学的城市重叠，才会与同学往来较多，否则她们的朋友网络里，主要就是同事以及其他渠道认识的朋友。

对于工作城市与求学城市不重叠的受访者来说，同事是陪伴她们的重要朋友，工作之余的娱乐活动大多是与同事一起进行的。雅彤的原生家庭在一个三线城市，她在江西读本科，硕士则是在广州，最后到了南宁工作。她的小学到高中的同学大部分留在了原生家庭所在的三线城市，而大学所在的城市也是二线城市，工作机会并不多，大学同学毕业之后都各奔东西了，硕士同学则大部分留在了广州。虽然她有几个高中同学在南宁，但她的朋友网络里面基本都是在工作中认识的朋友，而同事是最主要的。她偶尔也会和高中同学玩，但这几个同学要么结了婚，要么有男朋友，大家来往非常少。

访谈发现，就算是工作城市、求学城市和原生家庭所在城市重叠，部分受访者与同事的往来也很密切，话题也更多，这部分受访者大多在政府机构或事业单位工作。当芷若的朋友逐渐结婚后，她和朋友见面的时间就少了。但由于工作原因，她和已婚同事的来往并未减少。学校每周二下午都要开会，同事借此机会顺带聚餐聊天。芷若的这种情况，与已婚同事见面并非是个人专门安排，而是工作需要所产生的

定期聚会。如果个人安排的聚会，同事结婚之后和受访者的来往的确在减少。

第七章 剩女社会关系网络的伸缩

受访者都有自己的感情支持网络，朋友在这个网络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大部分受访者都有未婚朋友，在一定程度上，朋友的陪伴、聆听等情感交流弥补了伴侣的空缺。但当朋友们一个个走入婚姻，变成了已婚女性，她们的精力和时间会转移到家庭上，与未婚朋友见面和聚会的频率大大降低。在已婚女性看来，友谊的重要性退居其次，成为家庭生活的补充。这是已婚女性丧失朋友圈资源的重要原因，同时也导致单身女性的人际关系网络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渐渐萎缩，从而引发单身女性对日后缺乏陪伴的忧虑。所以，一个绝大部分人都要结婚的社会，即便旁人不刻意歧视，不结婚的人也会面临友谊匮乏和被孤立的境地。其实，剩女们需要的不是相亲大会，而是同城剩女联谊大会。

朋友结婚致朋友圈萎缩

未婚女性社交网络的萎缩状况取决于朋友的构成。有受访者的朋友大部分以女性为主，女性朋友陆续结婚后，朋友圈萎缩比较明显；有的受访者的异性和同性朋友数量差不多，而且同性朋友晚婚比较多的，就算同性朋友结婚后逐渐减少联系，因为有不同的群体互为补充，朋友圈萎缩得相对慢。

已婚朋友的“消失”与“回归”

朋友圈以女性为主，而女性朋友又陆续结婚的受访者对朋友的“消失”感受最强烈。雅彤在南宁的朋友主要是同事和在工作中认识的朋友，还有几个高中和初中同学，其中大多是女性朋友。雅彤也有一两个男性朋友，其中一个还是发小，但关系并不太密切，经常一起玩的基本都是女性朋友。雅彤 28 岁时，朋友开始陆续结婚。雅彤这两年的感受特别强烈，女孩子婚前婚后对待女性朋友的态度很不一样，有的人结婚之后会直接从她的生活中“消失”，找朋友聊天会受到很多限制。

与雅彤相似的是，玉婷有五六个闺蜜，基本都是高中、大学和硕士同学。同学没结婚之前，她们经常一起逛美术馆和看画展，共同的兴趣爱好让她们度过很多欢乐又美好的时光。朋友陆续结婚之后，玉婷待在家里的时间越来越多，因为朋友们基本上很少和她联系了。玉婷说，有个朋友从准备结婚时就开始很少联系了，“忙着订戒指、买婚纱、拍婚纱照、装修房子、预订酒席”。玉婷从小学到硕士再到工作，都在广州，但她基本不拓展新朋友，本科毕业后几年都没有交新朋友。虽然硕士毕业之后把一些同事发展成朋友，但同事和同学不一样，在同一个单位工作，说话还是会有顾忌，话题因此比较受限。

当丈夫或者孩子给已婚女性腾出时间又或者婚姻触礁需要倾诉对象时，她们又会主动联络未婚女性朋友。对未婚女性来说，虽然已婚女性朋友的回归充实了朋友队伍，但这也显示了她们作为已婚女性的家庭生活补充的边缘地位。

玉婷很少和已婚同学交流，但是有两个例外，一个是婚姻可能出现了问题，这个同学在电话里不断向玉婷抱怨自己的婚姻和老公，不过玉婷对此比较警惕。另外一个已婚朋友在深圳。朋友生完孩子后把孩子送回老家让老人带，自己有很多空闲时间。两人谈的还是以前喜欢的听歌、看电视等话题，虽然同学会偶然谈起自己的孩子，但谈得并不多。

芷若有的同事结婚之后，分给她的时间也少了很多。等同事再联系芷若时，一般都是孩子可以交给其他人带了，自己有时间和自由了，才会约芷若叙旧。杰敏一些已婚女性朋友也会找她玩，但一般都是老公很忙、公婆帮自己带孩子的时候才有空找她。婉茹一个人没有什么牵绊，同学找人吃饭一般都会想到她，“他们说，你一个人吃饱全家吃饱。所以就会说，你没啥事就在一起吃饭呗，反正你就一个人”。

聚会话题被已婚人士控制

虽然有人结婚后减少与朋友的见面，但不同的人有不同的交往习惯，定期或不定期的相聚，既能维持友情，也为单身女性提供重要的情感支持。有的受访者会参加以家庭为单位的聚会，这种情况下，单身的个人并不是独立主体，而是并入其中一个家庭作为附属。聚会的话题是被已婚人士控制和垄断的，但有受访者表示反感并做出反抗，拒绝与已婚朋友的聚会。而有的受访者会从中吸收经验，增加自己对婚姻的了解，为以后的婚姻生活做准备。

如意很多同学结婚很早，大学毕业就陆续结婚了。交往比较密切的朋友里面，只有一个女孩没有结婚。但如意和结了婚的朋友们最起码一个月聚会一次，朋友对她都非常好。被爱包围着，如意并不觉得单身生活很凄苦，也没有觉得寂寞。

芳芬的原生家庭在成都，她从小学到硕士都是在成都读的，同学之间的交情从小学就开始，关系特别好。虽然芳芬到了上海工作，但每次回家都会和同学聚会。她的同学从 25 岁到 28 岁起纷纷结婚，从 28 岁到 30 岁左右又纷纷生孩子。芳芬经历了同学从结婚到生子的两个阶段仍然单身，同学之间的聚会也从以个人为单位过渡到以家庭为单位，并不因为芳芬未婚有例外，所以芳菲就随机并入其中一个家庭。凑份子钱时，同学也对她特殊对待，不收她的钱，“我总是说你们不要歧视我”。

未婚女性的婚事，很容易成为聚会时的话题。在和同学的聚会上，婉茹常常会成为话题。大家会七嘴八舌地张罗给她介绍对象，或者问她怎么老不解决问题。婉茹把同学的这种行为统统视为关心。不过，尽管婉茹有不少同学在北京，但北京太大，大家工作又忙，同学聚会并不频繁。

和已婚朋友的聚会，话题多由已婚朋友主导，常常围绕婚姻生活展开。有受访者积极融入已婚女性的话题，增加对婚姻的了解，为以后的婚姻生活做准备；也有受访者认为话题太狭窄，不愿意参加这类聚会。妍莉和已婚朋友聚会，会耐心听她们的母亲经。“平时养家很贵，我都会问她们是怎么持家的，算是先学习。我也想了解一下现在的物价，万一有一天自己生仔或者走到那步，就当学习经验。”小菡认为自己能一直坚持不为结婚而结婚，也得益于同学的陪伴和安慰，让自己的心情更加稳定。尽管在广州的同学都结婚了，但她们婚后仍然会定期聚会，有时候还把老公也捎上。这些聚会，让小菡对婚姻生活有了更具体的认识，如夫妻之间、婆媳之间的相处。朋友的经历促使小菡不断思考婚姻和家庭，她的内心也慢慢开始改变。她说，自己现在就安安静静地生活，对精神契合的择偶要求也更坚定。

明馨就觉得已婚女性朋友的话题太狭窄，“一见面就是她们的男朋友或者老公”。当明馨谈自己喜欢的话题时，朋友就没有兴趣听她说，有时候还会反过来谴责明馨不结婚。这种话题被垄断、时常被“讨伐”的聚会，让明馨非常反感，所以她对与已婚女性朋友聚会的兴趣并不大。

单身女性的交友受限制

未婚女人因为性处于自由的状态，会被部分有男朋友或已婚的女性视为潜在的竞争对手，成为被提防的对象。未婚女人被认为是引诱男人出轨的罪魁祸首，被迫承担不能破坏他人婚姻的义务，这大大限制了她们的交友范围和自由。从访谈情况来看，绝大部分受访者会主动承担道德责任，与已婚男人或有女朋友的男人保持距离。她们和未婚的男性来往，就不存在这方面的限制。

悦然一个非常要好的男性朋友交了女朋友后，她就失去了这个朋友。在男性朋友谈恋爱之前，两人关系非常好，都没结婚，又住得很近，朋友对悦然总是随传随到，一起吃饭吃夜宵是常有的事，有时候还玩到三更半夜。男性朋友谈恋爱后，花在悦然身上的时间和精力大大减少，也不可能像以前那样随传随到，两人的感情慢慢淡了下来。

他的女朋友也是悦然的朋友，曾经找悦然推心置腹地谈了一次，表示自己很担心悦然和她男朋友的关系。最让悦然受不了的是，这个女朋友还冒充她男朋友在 QQ 上试探悦然是否对自己男朋友有兴趣，并在朋友圈散播流言说悦然喜欢她男朋友。“这种做法超过了我的底线，不是我可以原谅的，所以我和她翻脸了。”所以自从男性朋友谈恋爱之后，悦然没有再像往常一样找他吃夜宵或者出去玩，而是慢慢疏远他。悦然现在和已婚男人或有女朋友的男人交往都很谨慎，如果是一大帮人出去吃喝玩乐就无所谓，但如果是一两个人去，悦然就希望对方是未婚人士。她说，不想因为自己造成其他人的负累，也很讨厌别人猜忌。

明馨是独身主义者，她不但要和已婚男人保持距离，也要和未婚又想结婚的男人保持一定的距离，以免被误会，所以她经常感到自己的交友受到限制，时不时被其他人有意或无意排斥、歧视或误会。有一段时间，她经常在网上和一个已婚的男同事聊天，这个同事的家在另一个城市，每到周末这种家庭时间，明馨就不好意思再和这个同事聊天了，担心影响他的家庭生活。

忆意读硕士时曾被老师的前妻误以为是第三者，并因此遭到了她的言语攻击。忆意突然意识到，未婚女人要时刻注意自己的行为。思惠则是直接被一个已婚女性朋友视为潜在的威胁。这个女性朋友防御意识非常强，谈恋爱时也没让思惠和自己的男朋友见面。但她很喜欢思

惠，想和思惠保持朋友关系。结婚之后，她也请思惠到家里玩，但总是会挑她老公不在家的时候。虽然两人的关系不错，但思惠只是偶尔见过她的老公。这个朋友还告诉思惠，她平时也会很注意，不让女邻居单独接触自己的老公。对照之下，思惠知道这个朋友也在怀疑和提防她，她非常不喜欢这种不被信任的状态，便有意疏远了这个朋友。

单身同性朋友互相陪伴

已婚女性把友谊视为婚姻生活的补充，导致单身女性的朋友圈萎缩。所以，同性单身朋友对未婚女性来说非常重要。这些朋友没有家庭的牵绊，容易满足朋友的陪伴需求，自身也同样需要朋友的陪伴，所以同性未婚朋友很容易结伴并保持密切的往来。访谈发现，同性单身朋友是剩女情感支持网络非常重要的部分，对受访者的陪伴作用非常明显。单身同性朋友之间的话题，容易集中在情感和男女关系上，受访者反映，尽管会互相分享经验，也会互相催促，但对自己的影响并不大，也不会造成压力。

芷若有两个非常要好的未婚女性朋友，一个是同事，一个是同学，三人对婚姻都秉承着宁缺毋滥的原则。“我们都有这样一个想法，婚姻必须是提高我们的生活质量，如果是拖垮，那还是再考虑考虑。”芷若不愿意随便和其他人谈自己的感情经历，但她和这两个朋友却聊得很深入。同事这个朋友，因为住得很近，两人时不时一起吃饭聊天。另外那个朋友住得比较远，两人见面并不多，平时都是电话联络。

芷若并不担心这两个朋友结婚后也会像其他已婚女性一样很少和自己联系，“如果有一天我现在单身的两个朋友也结婚了，我也很替她们开心”。因为芷若的独处能力非常强，不需要朋友经常陪伴在自己身边，她和这两个朋友也并不经常在一起，大多数时间都是一个人独处。而且，她也很习惯独处的状态了。

璐璐和宝兰以及另外一个已婚的女同学是小学同学，三人已经认识了近 30 年，组成了比较稳固的圈子。谁有不开心的事情，都会约出来一起聊天，帮忙出谋划策或者排解情绪。不过，已婚女同学几乎都是自己带孩子，经常抽不出时间或者要提早离开。璐璐和宝兰因为都是单身，是更加稳定的“盟友”。对于可能不会到来的婚姻，璐璐虽

然有点低落，但她把伴侣之间的陪伴照顾功能转向姐妹之间的情谊和互相照顾。宝兰说：“女孩子之间沟通更容易，我们小学同学认识很多年了，从小玩到大，感情可能比和一个男人的更深。”璐璐和宝兰这两个案例显示，长时间培养的女性同性友谊，能够取代主流一夫一妻制的家庭的照顾和陪伴功能，可以解决单身女性所忧虑的老来无人照顾的问题。

虽然其他朋友结婚之后很少再找冬娜，但冬娜还有三个没有结婚的姐妹，所以还是能够随时找到人一起玩。冬娜喜欢把自己不同时期的朋友拉拢在一起，让她们互相成为朋友，用这种方法，她打造了“四大金刚”闺蜜。这四个没结婚的女孩子，一个是 1981 年出生，一个是 1983 年，一个是 1984 年，还有一个是 1985 年。“四大金刚”经常一起寻欢作乐，简直是最佳拍档。

珍秀的单身时间比较长， 41 岁的她说，只要还能找到朋友一起玩，结不结婚都不是个问题。聚集在她周围的基本都是单身的朋友，“结了婚的可能不会找你”，而她的单身朋友，有离异的，有未婚的，有比她大 10 岁或者一轮的。聚会时，珍秀和朋友一般都是聊聊男女的话题，相互分享经验和催促对方。不过互相听完建议之后，大家都是各自走各自的路。对此，妍莉也有同感，“这些始终是口头上的接收，始终都要亲身经历，平时就当听故事啦”。

不过，话题围绕男女关系有时也会带来负面的情绪。心怡就发现，和单身的女性朋友谈感情问题，有时候会越说越难受，最后陷入伤感或沮丧。为了避免这种情况，心怡也会找已婚的朋友倾诉，以求平衡。“她们比较客观中立，不会和你有共同的感觉，很容易把你拉出来。和未婚的讨论，越说越感伤。”

访谈发现，受访者在发展兴趣爱好、进修以及工作中，会不断延伸社交的接触面，在这个过程中，她们会结交新的朋友，拓展原有的社会关系网络。这些变化和新加入的朋友甚至会影响她们的人生方向和规划。

华秋皈依佛教之后，生活圈子里就又多了信仰佛教的一群朋友，生活中要做的事情也多了起来，比如下班之后她会和朋友一起去修行。平时，华秋在家里会也做“功课”。有了信仰后，华秋的人生方向渐渐明确，心里也很踏实。更重要的是，她的朋友圈有了非常重要的补充，就是佛教圈子的朋友。

如意很容易就能交到朋友。她的朋友圈中，什么人都有，有初中同学、高中同学、大学同学，工作之后她认识的朋友、同事等等，就连去租房子她也能交到朋友，“当时就是留了 QQ 号，后来没租成，那就出来吃饭喝茶吧”。她说怎么认识无所谓，只要聊得来就好了。

燕楠的工作和性别有关，她是在工作四年之后再考上公务员的。在工作中，她认识了这个圈子的一些朋友。和新朋友的交流激发了她对性和性别的兴趣，便把自己的职业发展定位为性和性别的研究。为了实现职业转型，她考取了心理咨询师的资格证，之后又回学校进修在职硕士。在这整个过程中，燕楠不断认识新朋友，充实和补充原有的社交网络。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互联网的普及，虚拟社区、社交网站、微博、QQ 、微信等互联网衍生的社交工具使受访者能随时与外界保持联系。受访者不但可以将原有的社交网络联系起来，还可以通过虚拟社交发展虚拟的社交网络，甚至是把虚拟社交网络的朋友转化成现实中的朋友。这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受访者的人际关系网络因朋友结婚所出现的萎缩，还降低了现实生活中朋友陪伴的重要性，从而减轻或消除未婚女性的孤单感。

第八章 她们的故事

剩女的恋爱经历、初始的情感状态，和其他女人并没有标志性的区别。她们遇到的男人，也是已婚女人完全可能遇到过的。剩女们初恋时的心境，也是已婚女人完全可能经历过的。只是，剩女们没有向命运妥协，没有在一次失败的感情后狠狠发誓一定要把自己嫁掉，而是成长起来，脱离了以前看待爱情的视角。恋情的终结对不同性格的女性构成的影响可以有很大差异：有的人可以耸耸肩让它过去，有的人会痛到撕心裂肺。但殊途同归，她们的内心都会越来越强大。在主流男性眼光下，女人在恋爱经历的洗礼后变得更加“看透”，可能是女人变得“不可爱”的一个过程。但是对于女人自己来说，这是一个走向成熟和智慧的过程。而成熟和智慧，是一个女人幸福的最有力的保障。

芳菲：在失去中找回自我

对很多没有恋爱经验的女孩来说，憧憬爱情是理所当然的。她们往往把爱情放在最重要的位置，视个人的发展为家庭生活的补充或者根本不予以考虑。在这点上，芳菲的初恋故事很具普遍性。她和男朋友深深相爱，并同居了一年左右。芳菲并不介意男朋友的收入很低，两人在一起的时候，男朋友几乎没有工作，生活支出基本都是由芳菲的工资支撑。尽管她对两人的生活和职业都有规划，但在这段初恋中，她陷入了“女人应当好贤内助”的社会性别角色规范中。她一心一意把男朋友“推上去”，但对自己的工作却没有放太多精力。当她的男朋友收入好转时，两人的感情却发生了变化。这段刻骨铭心的爱情曾经让她很幸福，但也一下子打破了爱情的神圣，她也意识到自己在感情中失去了自我。我们在这里讲述芳菲的故事，主要目的是呈现她的爱情观的转变过程。

人生是一个圈，她又回到了原点

作者： 你现在买房子了，工作也稳定了，有安全感吗？

芳菲： 比以前有安全感。我发现住自己的房子比较踏实，租房子真的像住旅店，这可能和我的经历有关系。我和男朋友分手之后，住的是我们俩刚谈恋爱时的房子，我一下子觉得自己的人生就是一个圈，我又跑回原点。我们俩是在这先租房子，买了房子住了快一年才分手的。

作者： 为什么要回去那里？不是买房子了吗？

芳菲： 当时又找到这个房子了，我说要分，第二天就搬走了。房子是他们家给的首付，我出了 3 万多装修，他工作的时候一个月才六七百块。

作者： 他收入那么低？

芳菲： 他那时做保险，还是很初级的业务员，也没有业务，我两三千块。交房那段时间他就没有工作，房子装修得差不多的时候我就一个月四五千。分手时，他一个月能赚四五千，然后就分了。那时候我就觉得，我跟他在一起时，他真的什么都没有，等他有的时候，我就离开了。

作者： 为什么分手？

芳菲： 其实我觉得当时太冲动了，认为他变心，那时候可能只是有点暧昧。但被我一下子就……可能我太了解他了，我觉得他心变了的话大家没有必要再在一起，然后就很痛快地分了。虽然我一直告诉自己不要去恨他，可说实话还是恨的。

作者：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

芳菲： 我们俩认识时是 2002 年，分手是 2006 年。 2002 年我刚毕业，做第一份工作，然后认识了他。我就觉得自己太傻了，要不就琼瑶小说看太多了，觉得爱情就是一生一世的，觉得不会有背叛什么的。后来就发现自己当时是真的很冲动，就认为一点点的背叛都接受不了，哪怕是心里的。

作者： 他其实是在摇摆吧？

芳菲： 他根本没摇摆，连意向都没有，但我就觉得他的心已经不在了。因为我跟他在一起的时候，我是初恋嘛，他之前有个女朋友。我们在一起两三个月后，他的前女友从湖南回来了。一开始他没告诉我，但我立马就感觉到了，他也没跟我说，一直瞒了一个多月，后来我知道就分了。

作者： 但你们后来怎么又在一起了？

芳菲： 跟他在一起是 2003 年“非典”的时候，那个女孩又离开他了。我就想，如果你要是彻底分了的话，我还可以接受，我喜欢他那种类型，他是特别讨女孩子喜欢的那种人。当时我身边的朋友不赞成我们在一起，他比我小三岁，他们就说他能离开那个女生，跟我在一起，有一天也会离开我的。后来跟他在一起，我就想我跟他可能就只能谈恋爱，不和他在一起吧也不甘心，但有一天肯定会分开，后来在一起住了就慢慢做在一起的打算。 2003 年的时候，我们买了个 40 多平方米的房子。那时候日子过得很艰苦，但我们的心特别贴。那时候我真的觉得，一个人恋爱和结婚能经历的事情，除了没生孩子，我们俩在一起真是最幸福的时刻，全都经历了。

作者： 在一起的时候还是很幸福的？

芳菲： 嗯。他平时很少跟我说我爱你，但有一次，我们穿过一个小区时，不知道说什么来着他就说我爱你，我说没听见，他又说了一遍，我说还是没听见，然后他就跑到特别远的地方大声喊：“我爱你。”那楼里有个小女孩也在喊，“我也爱你啊，你是谁啊”（大笑）。小女孩蹬蹬蹬地往外跑，他拽着我跑，那小女孩就在后面追，特别逗。我就觉得我已经爱过了，能经历的幸福时刻都经历了。

那时就想着做贤妻良母推他上去

作者： 那会不会影响你以后的恋爱？

芳菲： 我觉得肯定会影响。我们俩分手这么多年，我觉得我没像之前那么用心地对过其他人。后来谈的恋爱，我觉得都不能称之为恋爱。

作者： 会不会老拿以前的感觉来比？

芳菲： 我现在不会比，我知道根本没得比，可能见过的人多了就会比较，可能经过那次之后，就不知道爱情是什么了，特别迷茫。然后就是，你想告诉自己还要再相信爱情，但是实际上不会再相信了。那次真的是一生一世的事情……

作者： 年轻的时候不成熟，有些事情处理得不好？

芳菲： 对。那个时候是真的挺冲动，现在想想，觉得挺可笑。我们俩为什么分呀，因为我看到了他跟她女同事的聊天记录，他新到一个地方，可能两个人太了解了，他心里有什么变化你都知道。白天他会不开心，晚上睡觉的时候他会笑醒，你知道吗？你问他什么，他不会告诉你，这是特别微妙的变化。他的聊天记录都有保留嘛，我就偷偷地把聊天记录存上了，他和那个女孩，有一点暧昧的语言，可能他在动心，也不是说非要离开我。但我当时就觉得接受不了，因为我跟他在一起的时候就觉得他跟前女友也是这样。

作者： 现在看来太苛刻了吧？

芳菲： 是的，太苛刻了。但当时真的接受不了。我们俩装修完房子后就打算过两年再买个小车，再过两年一起出去留学，在国外待几年再回来，然后就提升到新的阶段了吧，当时都计划得挺好的。我发现，我们分手有我的一部分原因，就是太失去自我了。

作者： 怎样失去自我？

芳菲： 那时候是想，我要全力把他推上去，然后让他有多好，把他塑造成多好的人。而且那时候什么都为他着想，我当时真是牺牲了好多东西，工作上我也没有放那么多精力，我帮他去想很多事情，就是他的规划，要给他做推力，让他在外面更风光一些。我为什么走呢，就是我能给他的当时都给他了，最后能给他的就是放手。

作者： 这样太“无私”了吧？

芳菲： 女人这样是傻。这两年我分析了一下，其实我是有心理暗示的，就是我们俩不可能在一起，我心里面一直都有离开他的念头。我们俩刚认识的那一年多时，他经常会在我睡觉之前说 please don’ t leave me alone ，其实他能感觉到我是要离开他的。只不过是

我离开的那个时候他有了合适的时机，遇到了合适的人，他觉得他跟她可以在一起，可以更新鲜一些。

作者： 你现在后悔那么轻率地离开他？

芳菲： 没有。我离开不后悔，跟他也不后悔，我觉得我俩离开就必定是离开。原来和他在一起的时候就思考过，其实他记住的女人，不一定是他的妻子。

作者： 啊，你情愿做那个人？

芳菲： 是。分手的时候，是一个周六的早晨，我们在床上躺着。我印象特别深刻的是，早晨起来跟他聊天，我跟他说我们俩好好在一起吧，因为那时候经济刚刚好起来，不用担心每个月的支出，可以有盈余去存一部分钱。我们俩好好在一起，还没一起去看过海，还有好多地方要去，好好在一起，然后能留下很美好的回忆。但那天早上我的心一下就冷了。他抱着我说，咱俩好好在一起吧，在一起一段时间吧。然后我说一段时间是多久，一年？一个月？他说他不知道。

作者： 他为什么这么说？

芳菲： 因为那时他的心真的变了。我并不是没有给过他机会，我当时力求做一个完美的女人，我包容，我知道一些话说出来就回不去了。如果我跟他说你变心了，那我们俩就真的要分了。我问他，你还爱我吗？他当时在地铁上，他说旁边有同事。我说有同事有什么关系，你就回答你爱不爱我，他说他爱我，然后我就知道他的心就是变了。他其实没想马上离开我，他觉得他亏欠我很多，因为他跟我在一起时，很多物质东西都没实现，他本来的意思是我们俩好好在一起一段时间，可能他走得就更安心一点。但是我立马掐断，我说现在就分手吧，马上找房子搬出去。我跟我妈说，我妈让我留点心眼，钱什么的，我就觉得人都没了钱还有什么用。

作者： 现在不是这样想了吧？

芳菲： 哈哈，我还是会这样做。我没有要任何东西。我们俩分手之后，当天谈完，第二天就找房子。那天是周日， 整个事件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我都没哭，虽然我想我应该哭。

作者： 你现在还有把男人推上去的想法吗？

芳菲： 我跟他在一起的那时候真的是想做个贤妻良母，出得厅堂入得厨房，在家做饭就会做不同花样的好吃的，把他喂得白白胖胖的，然后在外有份可以的工作，那时候目标就是那样的。现在不行了，不那么做了。

作者： 现在是怎样？

芳菲： 现在是自己怎么高兴就怎么做吧，呵呵。

现在再谈爱情也不觉得有多温暖

作者： 你对事业会不会有比较大的期望？

芳菲： 说实话，我现在对事业也不会有特别的期望，但就是很想赚钱。就好像我同事前两天跟我说，你在农村，没钱是可以活的，因为你自己可以去种地种庄稼有得吃，但在城市你没钱就活不下去了。安全感，我觉得更多的是你手里有多少钱，可以让你来回地周转，你自己的钱多了，你也会觉得更踏实，更有安全感。一个女人想要更幸福的话，一定要让自己有东西。

作者： 这个东西是指钱吗？

芳菲： 除了钱，你要有自己的生活、自己的事业。

作者： 这种想法是这两年才变的吗？

芳菲： 对（果断地），真的是这两年才转变的，因为大环境也在变。

作者： 什么大环境？

芳菲： 初恋那会儿，刚毕业，大家都还觉得爱情是很神圣的，不会像现在这样，你跟这个人谈恋爱，然后又和别人谈恋爱，根本不冲突。我记得那时电视里还在演《有爱的冬天不太冷》，可能你心里还是觉得爱情是很温暖美好的。但是现在再谈爱情，你不会觉得有多温暖，它就是一部分，可能还不是必须的。

作者： 这段感情对你的影响很大吧？

芳菲： 是挺大的。我不哭也不闹，哎，有一段时间我的记忆是封闭的，想不起以前的事。有那么一两年我觉得我跟他没什么好回忆的，什么都没有，然后直到前三四年的时候，就发现好多事情又从大脑里跳出来了，特别可怕。

作者： 三四年都没有走出来？

芳菲： 分手这三年我就只看现在的生活，有一些记忆就跑回来了，你就会发现你又经历了一次。第三年的时候有一次梦到他结婚了，然后我父母还要去参加他的婚礼，我特别生气。以前是哪里有窟窿会去哪里堵，把它给盖上，现在我不会这样了，我会慢慢地回忆过去的事情，让它过去，不刻意压制它，把它当做回忆慢慢地过去。

碧影：没有感觉就不断地走路

碧影对男女之情的开窍来得非常晚，尽管她在大学时就遇到很多世俗意义上条件很好的男人。她说，当时随便挑一个，都比 30 岁之后遇到的条件好。但她转眼又说，现在的自己没有什么不好，因为自己很快乐。现在的她热爱旅游，几乎每个假期都要外出，游历世界是她的目标；她的朋友很多，约会饭局不消停，有时候想独处也没有时间；她也没有经济方面的后顾之忧。她是大学老师，工作和收入很稳定，职场前景早已明朗。更关键的是，因为理财有方，她用 6 万多元从第一基金华夏大盘赚到了买房子的首期 30 多万元，又在房价要加速上涨的时候出手买到了一套房子。她说，自己对钱很豁达，也不要求大富大贵。在感情上，喜欢碧影的男人不少，但她并没有遇到有感觉的那个人。于是她一直在走自己的路，按照自己的速度成长。对女性来说，没有什么比自由成长更重要。

年轻时不懂处理，今年才开窍

作者： 你对现在的生活满意吗？

碧影： 很满意。我很快乐，天天过得很充实，我想玩就玩，想吃就吃，也没有寂寞的感觉。饭局很多，反正很多很多应酬，受不了。

作者： 你想过要结婚吗？

碧影： 碰到合适的就结婚，碰不到就不结婚。得有感觉才跟他结婚，没有感觉怎么结婚。看一个人，如果我第一眼看到他有感觉了，肯定就会产生那种好感互相有感觉，就直觉吧，如果没有就没有。

作者： 你谈过几次恋爱？

碧影： 我大学谈了一次，工作以后谈了一次，后来怎么都没找到有感觉的人，就没得谈了。

作者： 大学就开始谈了？

碧影： 哎呀，我大学的时候是黄昏恋啦（大笑）。我跟你说，我的爱情都是建立在海市蜃楼基础上的，都不现实，都是从网上认识，然后见面啊、有感觉啊、开始啊，反正都是异地恋，后来都没了。我 2001 年回来工作，现在有 10 年了，怎么说呢，我们是 2001 年初开始的，离毕业只有三个月了，然后我去了广州，他在无锡，就没了。第二段呢，也是在网上认识，那时候很无聊啦，考研没考上，就去网上打牌，他是我的敌家，后来发现我们是老乡。

作者： 这么巧？

碧影： 他家在我们县城对面，他经常到我们县城来，对我们那里很熟悉。他在顺德工作，听他的口气好像混得蛮好的。后来出国了，就 over 了。

作者： 出国就没了？

碧影： 他跟我说去两三年，可能我们性格也不是很合吧，走之前他也说得很明白了，我自己也很清楚。我和他从 2003 年到 2005 年，两年间分分合合几乎一二十次了，每次都是我说分手，他回来找我，那时候我还比较年轻，不太懂，我这人比较晚熟，在这方面很迟钝的。比如说他打电话给我，我就会说干吗、有什么事啊。他就觉得我不像女的，觉得我挺凶。后来也是性格上不合啦，他可能没感觉到我喜欢他，我这个人是这样的，喜欢你就喜欢你，我告诉你了，但行动上可能没有表现出来。

作者： 你没告诉他吗？

碧影： 他知道我喜欢他，不过我也只跟他说过一两次，中间就是相处方式上了。比如打电话，我同事也说我，打电话没说完就啪啦挂了。没什么事啊，知道了，好，挂了。就这样了，所以说他和我在一起不像谈恋爱的感觉吧，然后就没了。

作者： 以后要改一下这种习惯吧?

碧影： 我年轻时很迟钝的，我说是就是啦，不要反反复复地证明了，等我明白的时候，我已经老了，明白吗？（大笑）现在我已经知道应该怎么对别人好的时候，周围已经找不到这种人了。

作者： 其实就是当时不懂得处理嘛。

碧影： 对啊。现在想想，人家也是很好的人，很聪明。

作者： 这几年怎么学会的?

碧影： 没有怎么学会的，人到了一定年纪自然而然就会了吧，我也是今年突然才开窍的。对呀，我以前都是那种你喜欢就喜欢，不喜欢就拉倒，我也不急，我也过得挺好的。可能没有真正地很喜欢一个人，可能是。

当年随便挑一个都很好，可现在没什么不好

作者： 你遇到的人都是这种吗？

碧影： 对啊。我这人很怪的，我碰到的人都很好。比如说，我读大学那会儿，认识的人都是老板啊。那时候读硕士已经很厉害了吧，硕士毕业的、博士毕业的、电信局的中层干部等等。

作者： 怎么认识的？

碧影： 都是 QQ 上聊回来的。他们都觉得我挺好的，请我吃饭啊，我就把宿舍八个女孩拉出去吃。我的同学都很喜欢跟我混，是因为我可以带她们出去吃饭，认识很多人。大学时，有个人对我挺好的，我们从来没见过面，他天天给我寄吃的，一个月会寄一两次吧；

有什么不懂的，比如电脑坏了他帮我修，电话遥控的。天天会跟我聊两个钟头，我们隔壁宿舍的都认识他，很喜欢跟他聊。

作者： 现在还有联系吗？

碧影： 有啊，一直都有。是南京的一个朋友， 1973 年出生，很帅。第一次见面时他很害羞，吃饭都把饭碗端在桌子下面吃，晚上戴个“黑超”，然后见到你就脸红。现在见到他已经不会了，已经是老油条了。他是搞建筑的，说要移民，今年刚好生了个小孩，他们都喜欢去国外，福利好，现在去晒太阳去了。

作者： 你的择偶标准会变了吗？

碧影： 我好像没什么标准，一向都是感觉。像我现在年纪这么大了，出去玩你问有没有艳遇，那是不可能的。首先，跟我出去玩的一般都是结了婚或者离了婚，一般都是女的。男的话也没什么，要么就比我小，就算有感觉又怎样，人家父母肯定也不会同意。有一个小我 5 岁的，有点感觉，我跟他有话说，处事方式也差不多，但是你又不能怎么样，他也比较理智。你想等你老了，你 50 岁他 45 岁怎么办，女人又老得快，而且人家父母也不同意。人家说女大三，抱金砖，女大五，赛老母（音），哈哈哈。虽然我站在他旁边，看起来比他年轻，但他是个挺孝顺的人，挺在乎他父母的。

作者： 如果没有这些阻力，就会和他在一起吗？

碧影： 只要我喜欢你，然后又不觉得你是个坏人，你这个人还是有点深度，就都 OK 。现在已经没人了。哈哈，我曾经有段时间吧，2009 年的时候，有过冲动，觉得随便找个人结婚就算了。

作者： 为什么突然有这个想法？

碧影： 因为到 30 岁左右这个年纪的时候，会有这个想法啦。我那些快到 30 岁的同学，在快到之前的三个月，就全部都结完了，不管闪婚还是怎样，一个礼拜就结了。

作者： 真的这样啊？

碧影： 嗯，她们就觉得 30 岁之前一定要把自己嫁出去。

作者： 为什么30 岁那么重要呢？

碧影： 不知道，女人嘛。那时候我有个老乡，开农场的，在深圳，是高中的师兄，我们差点就领证了 。

作者： 还是很理智的？

碧影： 对。因为我跟他这样也差不多拖了一年，我也没怎么理他。我觉得我碰到的人都很怪异，要不就是那些比我小的，怎么说呢，反正都是不大合适的。当我年轻时，比我大的那些人呢，那时候我又没有那种感觉。如果当年我随便挑一个都很好啦，都不会像现在这样子了！但我觉得我现在也没什么不好的。如果说择偶，那时候的人比现在好多了。

作者： 条件和感觉？

碧影： 或者素质上。我有一个女同事说要给我介绍个对象，我说好，人家是正处级干部离婚了，有个小孩。我说，啊，我自己都还没成熟，我怎么去做后妈。不行，我一般是不会考虑这种。如果我成熟了，我能接受你小孩的话，我又喜欢你，那没问题。但我都没成熟，怎么做后妈？有钱有权，但你跟他没感觉，他有很多东西也没有用啊。

作者： 一个人也挺自由的吧？

碧影： 是啊。我这个人，有感觉就会停下我的脚步，没感觉的话就会不断地行走。如果我喜欢你，我跟你结婚，我就不会那么频繁地去旅游，或者我会找个志同道合的人去玩，都没问题。但是我不会牺牲掉自己的个性，如果你不喜欢旅游而我喜欢，我会把家里安排妥了，我也就暑假出去玩嘛，也就一个月。天天晚上回来给你做煮饭婆、带小孩，那很累的，允许大家有自己的空间啊，但是一定要有责任感。所以说，你想那么多干吗，我想去的地方太多了，我想去欧洲，想去非洲，只要有钱就走，只要有伴就走。

忆意：一直在寻找爱情的定义

忆意本科读的是物理，硕士读的是中国哲学。我们在访谈中曾谈到读哲学的理由，她说哲学的理论很诱人，就像一直在黑夜中走路，突然抬头看看月亮的时候，会很欣慰。因为，黑夜是被照亮的，这是心灵上很大的寄托。我们认为，这是她很强调伴侣之间的精神交流和心灵慰藉的重要原因。她是一个很爱思考的人，做事情前喜欢想清楚。尽管她大学时就开始谈恋爱，之后也不断相亲，但她一直在思考和追问什么是爱情、人为什么要结婚和生孩子、自己要找怎样的男人等等。她不断变化，并发现自己的变化。她曾经找到了自己对爱情的定义，但又模糊了。我们在访谈中发现，忆意的探寻在剩女中很普遍，当她们发现自己因为未婚成为“异类”时，就会开始审视自己以及爱情、婚姻和家庭。这种审视很有意义。一直以来，爱情、婚姻和家庭被认为是女人生活的全部，当她们重新审视这些东西时，也就迈出了反抗的第一步。

这个岁数有一些明确的要求了

作者： 你是独身主义者吗？

忆意： 我有这个倾向，但如果碰见自己合适的人我会想结婚。你说立志不嫁人，我觉得我抗拒不了来自这个社会的，包括父母还有家庭那个约定俗成的东西。没有立志说我一定不嫁人，但是没有合适的我不会嫁人。

作者： 合适怎么理解？

忆意： 当然是我的标准，我想和他过一辈子的标准。

作者： 能说一下吗？

忆意： 我觉得在不同的阶段对对方的要求会很模糊，就像现在这个岁数会有一些明确的要求了。首先在价值观上相互能够接受。性格方面，相对来说和谐，比如我的性格比较急，最好他的性格就柔软一点。男生还是上进一点的好吧，可能没有很多财富，但他很有才华，就是精神层面的多点。

作者： 遇到合适的难吗？

忆意： 挺难的。喜欢自己的人也很多，但是都觉得不合适。就像喜欢你的人可能围着你，但是你喜欢的人呢，人家不喜欢你，因为一些事情就不能在一起，反正挺坎坷的。

作者： 你说到现在这个年纪就会对择偶有明确的标准？

忆意： 对，之前一直在学习嘛。一说结婚就觉得很遥远，包括二十六七岁的时候会有很多人给你介绍对象，也有很多条件挺好的，但那时候会觉得为什么这么早结婚。其实，按社会上的标准，二十六七岁结婚已经不早了，但就是没有考虑这个问题。即使考虑，也不知道什么样的才合适，不像交朋友，可能他追我喜欢我就可以了。但现在就觉得不是这样，人都是在不断地成长，当你在成长的时候，你对自己和别人的要求都在变。以前说，你们俩相爱就可以了，但是到现在你不能老想这些简单的问题了，因为已经这个岁数了，也会想到要结婚啊、各方面的生活啊。

作者： 你刚才说的抗拒，是说压力吗，主要来自哪里？

忆意： 父母。因为你是中国人啊，永远有这种压力和阴影。首先你逃不过父母的笼罩，包括他们的眼神他们的心情，你不嫁人的话，总惦记着这些事。你回家的时候，他们不跟你谈这个问题，知道会伤害你，但他们会跟别人谈这个痛苦和郁闷，然后别人会反馈给你，你心里就会很难受。

作者： 你会觉得愧疚吗？

忆意： 那是必须的。什么叫孝，你要顺应他们的意愿。可能他们不需要你给多少财富，但是当你有了一个归宿的时候他们才很满意。因为传统啊，他们就希望你嫁个合适的人，然后有孩子，顺顺利利的，和和美美的。我也很理解，但是我做不到。

作者： 你觉得结婚也是孝顺父母的一部分义务吗？

忆意： 很大程度上。如果你说我为了父母去结婚，这个事我还是做不到。潜意识里，我还是希望有一个合适的人，跟他一起走下去。因为有的时候人会感到很孤独，年轻时你会追求很多的事物，但是你不能保证你不感到孤独，我觉得我还是需要一个情感上和精神上的寄托吧。

作者： 刚才说到孤独，你感受到孤独了吗？是什么时候？

忆意： 会有。比如说失恋的时候、失败的时候、事业上工作上不顺利的时候。之前我考研那会儿，拼命地努力，想考哲学，英语差了四分，当时特绝望，特孤独，类似的当你的想法没有达成的时候。当你顺风顺水的时候（笑），还想往上走，就想不到别人了。

作者： 这种时候应该特别渴望旁边有人支持吧，朋友可以吗？

忆意： 当然，朋友也可以。比如我室友，我失恋时，两三点钟起来，我说我要跟你说说这事，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她就看我哭。第二天，我又像祥林嫂似的，这样持续了好几天，害得她说要打电话帮我把他找回来（大笑）。那段时间就是很孤独，就希望能和之前的男朋友和好，可是现在想来，就算他同意了，我想我们俩以后也会离婚的，那时候不像现在这么成熟。你想，那会儿大学刚毕业，二十四五岁的样子，交了第一个男朋友，就觉得没有这个人以后天都塌了。但是经历了以后吧，发现自己的心就硬了，自觉地就能轻易驾驭这些事了，慢慢成熟了。比如当时的失恋三部曲，愤怒、挽回什么都经历过了，折腾了，白折腾了，结束了，拉倒了，不想这事了，也不想跟任何人谈，再过一段时间就慢慢恢复了。有时候会想着刺激他一下，然后也觉得自己的心硬了，再说的时候就“唉，祝他幸福吧”，再聊的时候完全就像谈其他人一样。

作者： 这个男朋友谈多久了？

忆意： 谈了三年。快毕业时认识的，我考研他也支持，读研的时候一直在一起，研究生毕业后就分手了。

作者： 分手的原因是什么？

忆意： 他已经上班了，学历也比我低了很多。我不知道，男生会对比他优秀的女生有一种自卑感，我一直有很强势的姿态，有点颐指气使。有一次，他郑重地跟我说，要不咱们就算了吧。之前，我老跟他闹脾气，他老顺着我，我就相信他永远找不到比我优秀的女生，结果我发现世界上有很多女生（笑）。就在我没有完全退出感情的时候，他先退出了，我就受不了。我可以找别人，你凭什么找别人呢。我还去他单位闹了，拿花盆砸了他（不好意思地笑了）。

作者： 在他的单位啊？

忆意： 嗯（笑）。他新找的女朋友跟我发短信说，你就像村里的村妇一样。那时候我心里想，因为你先退出的，不管怎样，你俩要先跟我道个歉。如果你们俩向我道歉，我可能也不这么折腾，当我把所有事情都折腾完了之后，突然觉得自己很没意思。

作者： 他学历很低吗？

忆意： 不算很高。

作者： 大专？

忆意： 嗯。

作者： 他找的那个女朋友，他觉得很优秀还是很合适？

忆意： 合适，近水楼台嘛。之前也有察觉，看过那些短信，我也认识那个女生，她比我小一些，我觉得不太可能，他也说过不太可能。所以，我就很信任他。

作者： 这段感情对你的影响很大？

忆意： 应该是吧。后来也有过喜欢的男生，但是都不了了之。相亲也是很多次了。还没跟他谈恋爱的时候，家里就有人介绍对象。

28 岁时拒绝了帅哥医生这趟“末班车”

作者： 刚毕业就相亲？

忆意： 是啊。没毕业就有人介绍对象，家里人就希望嫁出去。到现在好像没有人介绍对象没人张罗了（笑）。你知道吗，那时候，谁要给我介绍对象，我就跟他有仇似的。

作者： 那时候为什么会有这种情绪？

忆意： 不知道啊。和男朋友分手后，我就想一年之内保持单身。我说我要感动他，结果听说人家都快结婚了（大笑）。我一听急了，就跑去找他，当时还含蓄呢，后来把事情都做得很绝了，把自己逼到

无可挽回的地步，人家都说那样的话了，自己自尊也没了，什么也没了，一定要跟着人家，说你们结婚也行，我一定要当第三者，哈哈哈，这话都说了。

作者： 其实你是无法接受他甩你的事实，而不是你很爱他？

忆意： 对，现在想来也就是这种心理，不服输。我自己不要也就算了，凭什么你给抢走了。就是对那女生不满，也没觉得她有多好（笑），现在想想，就是这种意识作怪。

作者： 是不是有某个年龄段介绍的人特别多？

忆意： 对。二十七八岁的时候介绍得最多，过了 30 岁也有，但是少多了，条件也不特别好。

作者： 有离婚的吗？

忆意： 有，但我没见。那时候还不要离的。现在感觉不要孩子的（笑），他们说，找对象就像挑菜一样，早市的时候你不早挑（大笑），剩下的都是挑剩的了。

作者： 那你的要求是降到离婚也行，但不要孩子？

忆意： 嗯。但我的几个条件是硬杠杆，我对外貌的要求降低了，我还是希望有心灵上的沟通。比如说我们都可以看看话剧、听听音乐，尽量在精神层面上交往。或者我更希望找导师型的爱人，他比我提高得快，我也有提高，无论是认识能力还是性格方面，都可以。

作者： 你相过多少次亲？

忆意： 没数过，人家介绍完就忘记了。有高峰段，刚毕业有稳定的工作，这时候介绍的人也会很多，同事朋友啊都会给你介绍。然后再到工作稳定的时候，刚工作应付不来，因为刚从学校出来吧，人际关系啊、跟领导的关系啊有点复杂，所以要应付这些，心思都要投入到这里面，稳定了以后呢，你可能会想一想个人的问题。然后再稳定点呢，你就 29 岁快 30 岁了。我记得很清楚，有一个外科医生，比我小两三岁，他老跟我说，我是你最后的末班车了，你要不搭的话，就找不到合适的了。

作者： 现在介绍对象的人少，会不会是你刚到这儿，你的朋友还不是很多？

忆意： 对，有关系，因为在家时还是比较多的，有时候还跟年龄有关系。前不久有个领导说要给我介绍对象，问我多大岁数，我一说岁数，他就说不合适不合适。后来我就说，哎呀，可能岁数真的比较大了。

作者： 听到这样的反应，感觉受伤吗？

忆意： 不会，心已经比较硬了，你多大了，还怕打击？要怕打击早结婚了。是有压力，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这种压力，在工作单位，你没结婚也没人问你，它是比较文明的单位。但很多人心里会嘀咕，那么大年纪不结婚。有的人当面问你，哎，你什么时候结婚啊，这是比较不含蓄的。有些人心里会说，你看，老不结婚，是啥意思啊，有什么想法啊。特别在职场，单身的女生不好混。（她说的不好混，意思是指单身的女职工要多干活，这点在单身对职场的影响部分已经提及。）

想生孩子时爱情又模糊了

作者： 你认为女人必须结婚吗？

忆意： 我觉得女生还是要结婚的，要生孩子嘛。昨天我看了一个很有意思的东西，访谈式的，就是大家庭，有一些家庭生了十几个孩子。看完那个，我觉得后代的繁衍可能在家庭婚姻中占有更重要的位置吧。

作者： 你会有繁衍后代的渴望吗？

忆意： 以前没有，现在意识到我应该有这个责任吧。我原来觉得自己不够成熟，一些事情我搞不清楚的时候一个小生命诞生了，我怎么教他啊。我一些朋友也影响了我，她怀孕了，她讲胎动的感觉，我觉得特打动人心。我现在逐渐改变了想法，人不是一生下来就能活明白的，你要经历一些事情，然后感受那种状态的时候你就是一种生的状态。我希望我的成长是能把我的一些经历传达给孩子，希望孩子能过得很幸福。

作者： 这个念头是最近才有的？

忆意： 对，之前我是一个坚决不要孩子的人。一切都在变化。

作者： 是不是因为朋友的影响？

忆意： 我感觉是。自己岁数大了吧，经历的事情多了，年轻的时候没有婚姻的概念，不知道对对方的要求是什么，孩子更甭想。

作者： 现在形成结婚的概念了？

忆意： 从不知道自己找什么样的人到知道不找什么样的人，我跟那个人分手之后，二十六七岁，有三四年在寻找，知道自己这个不合适那个不合适，也知道什么是爱情，也对爱情有了自己的定义。

作者： 你的爱情定义是什么？

忆意： 就是你不用说太多话，他说的话都很动听，能抓住你的心。

作者： 为什么现在爱情又模糊了？

忆意： 我觉得爱情首先是忠诚，相互之间的信任，彼此的一种欣赏。就是我今生跟你牵手后，我不可能牵别人的手了。如果说这个人，我再也找不着比他更适合我的了，这样去结婚，爱情会很坚定。

作者： 其实你是追求婚姻与爱情的统一吧？

忆意： 对，说白了我就是为了爱情而结婚的。现在模糊了是因为我发现这样很难，太难了，我找不到这样一个人，因为大多数男生都是为了结婚而结婚的。我是比较重视心灵上的沟通的人，要是你很浅薄的话，你就去找那些很浅薄的人好了。

能养活自己，让自己有尊严和价值

作者： 你对现在的生活满意吗？

忆意： 没有不满意的事，就目前为止，你要说特别不满意也没有，指数应该在七八吧。

作者： 是不是因为工作稳定啦？

忆意： 工作相对来说是比较稳定的。能有一个自己养活自己的工作，不用靠别人养活，也有自己的尊严和价值，这样至少你会觉得你在这个社会上不是没有价值地存在。

作者： 就是说工作实现了你的社会价值？

忆意： 嗯，在一个小的层面里，你是有价值的。我姐姐的婚姻非常好，她老公有能力，又非常疼她，我母亲就希望我找我姐夫这样的。

作者： 其实是给了你压力？

忆意： 是的，呵呵，潜意识里给了我压力。我母亲说，你靠自己折腾，找个好的另外一半就合适了。我原来也和我母亲一样想的，觉得婚姻就是一种依靠，找到了就靠着他，然后不要太累啦。

作者： 想法有转变吗？

忆意： 工作逐渐胜任和被认可以后，还有就是观察我周围的人对婚姻的看法和他们的生活状态后，我发现女人必须得独立，不只是女人，所有的人都得独立，精神上的独立。

作者： 你是个很喜欢思考的人？

忆意： 嗯，我是一个喜欢想道理的人。当我还没想清楚为什么要结婚的时候，我就不结婚。想不清楚或者无意愿的时候，任何人都打动不了我。比如说我和前男友分手，我突然就想通了。后来慢慢发现我是那种人，一定要向自己解释明白，想清楚后再做这件事情。由一个原来根本不想结婚的人，到后来认识到结婚有一些过程、为什么要结婚，到现在为止，也是外界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包括对父母的一种孝敬、对朋友的期待、亲人的关怀，因为大家都认为，你一个人不行。

第九章 挤压剩女塑造“可用”女人

越来越多女人推迟结婚或者抛弃婚姻，针对她们的污名化就汹涌而至。这是因为，长久以来男权社会给女人划定了两种最重要的角色：人妻和人母。如果女人抛弃这两种角色不用承担任何不良后果，这样导致的不结婚的女人越来越多该怎么办？男人既没有做好抛弃婚姻的准备，也不情愿改变自己让自己成为更符合女性利益的结婚对象，国家也没有准备好其他举措来代替婚姻目前所能承担的各种社会功能。于是媒体、专家等在权力的默许下从四面八方向剩女包抄而来，他们靠分析女人剩下的原因来贬低剩女，靠散布不结婚对女人自己乃至社会的危害进行恐吓。然而，这些围攻其实都是不堪一击。在这里，针对大众媒介对剩女的择偶、健康、生育和养老等问题的歪曲，我们以大量的英文文献调查为基础，用国外的研究作为证据——予以驳斥并厘清社会上的模糊认识。

悖论重重的男权择偶观

如果女人谈一辈子恋爱不领结婚证，那她找对象只要情投意合即可，但要结婚的话，就必须对未来配偶的各方面条件有所限制。具体的标准因人而异，但底线只有一个——结婚后的生活要比结婚前好，这个婚才值得结。随着时代的变迁，单身女性生活改善了，乐趣来源广泛了，面临的机遇也增加了，水涨船高，要让婚后比婚前还要幸福，她们就必然要对未来配偶的条件提出更高的要求。然而女性的择偶标准只是用来挑选男性，不是用来干涉男性。如果一个男人声明自己不想结婚，便不会有一堆女人跟在后面指手画脚地说他条件如何如何差。而男权舆论所传达的择偶观就不同了，其根本目的是为了改造女性——改造出对男性具有极高的使用价值、不惜损害自身利益来为男性利益服务的“好女人”。

女人老了没人要

男权舆论教导女人们要趁早嫁人，女人年龄大了就要贬值，就没有人要了。这真的是因为女人年龄大了，就会丧失对男人的性吸引力吗？从古代文学作品中来看，中国男人自古就不是只爱少女，例如《金瓶梅》中，孟玉楼二十六七岁第一次守寡，被称为“少女嫩妇”；孙雪娥在 35 岁的时候被卖入娼门还卖了 25 两银子的好价钱，买主认为她“模样好、年小”；吴月娘的儿子 15 岁的时候，她应该业已年过四十，而且守寡多年家道中落，却仍然有朝廷武官垂涎三尺，意欲强娶。《夜雨秋灯录》中

《麻疯女邱丽玉》一文中，邱丽玉的母亲被描写为“四十许美妇人”。《聊斋志异》中《爱奴》故事中的蒋夫人被称为“四十许丽人”，《黄九郎》中九郎的母亲被形容为“约五十许，意致清越”……男主人公们在能看出这些妇女是四五十岁的情况下仍然觉得她们美丽有气质，可见古代的男人是有能力欣赏女性成熟美的。而现在，如果谁说“这是个 40 岁的美女”、“那个 50 岁的女人很有气质”，恐怕大家都会觉得古怪。我们所熟知的古诗《孔雀东南飞》中，刘兰芝 17 岁出嫁的时候，小姑子刚学走路，她被休弃时，小姑子和她差不多高了，说明刘兰芝被休的时候已经 30 岁左右。人们对此诗常见的误解认为刘兰芝是只嫁入焦家两三年的新妇，其实“共事二三年，始尔未为久”是由于“贱妾留空房，相见常日稀”——丈夫公务繁忙，夫妻见面少，日子加起来一共两三年，而并非刘兰芝嫁给焦仲卿只有两三年。诗中称刘兰芝为新妇，也不是因为她嫁入焦家的时间短，而是因为她死去时的身份永远地定格在了“县令的新儿媳”。刘兰芝一个 30 来岁的弃妇，诗中对她形象的描写还是很美的——“纤纤做细步，精妙世无双”。在回到娘家十几天后，就有县令来为儿子求亲，新郎“年可十八九，便言多令才”。可见古代女大男小的婚姻比现在还要平常，女人也不会因为婚史和年龄而嫁不出去，古代文学作品中也并不试图否认这一点。

古人的寿命还比不上现代人，但那些三四十岁的古代美女，放到现在就是剩女年龄，即使貌美、从未结过婚，也会在择偶时遭到歧视。为什么古代男人对美女的年龄反倒不如现在苛刻？因为在古代，男权势力强大，社会不必担心女人不结婚或晚结婚，所以没有必要刻意贬低大龄女性的外貌。而现在男权开始走下坡路，“女人不愿意早结婚怎么办”成为了男权的担忧的时候，“女人三十豆腐渣”的叫嚣就被当做了一种武器。

为什么男权势力要逼迫女人早结婚呢？因为年龄小的女人思想不成熟，容易受骗上当，容易被控制。 2005 年，美国的全国卫生研究所就有研究结论：人的大脑到 25 岁才能发育完善。主持这项研究的盖德医生称，从磁共振成像研究结果来看，人脑的额前叶是最后发育完毕的，这个区域管辖的是判断力、作决定和抑制冲动（ 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 2005 ）。根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数据，中国女性的平均初婚年龄为 23.89 岁（《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 2010 ），大部分女性都在缺乏判断力和容易冲动的年龄结了婚。如果生了小孩，就更没有后悔药可吃——在脑子还没有明白过来之前已被套牢。对于女性来说，婚育是风险如此大的一件事，亟需避免冲动，避免发昏；而 25 岁之前的女人，主管这些能力的大脑额前叶还没有发育完全，结婚就成了撞大运的事。由此看来，女人 20 岁时结婚已是过早，但有人大代表还希望将法定婚龄提前到 18 岁（林霞虹、陈翔， 2012 ），理由是为了社会稳定

和早生孩子。众所周知，女人生育越早，一辈子被“套牢”也就越早，改变命运的余地也就越小。为什么要以束缚女性命运来维护社会稳定？

女人 25 岁以前结婚是过早，但也并不是说一到 25 岁就一定该结婚了。如果把人比作一台电脑，大脑发育成熟只能说硬件齐备，软件却不一定装全了。这里的软件，指的是人生经验和阅历（包括工作经历、人际关系经历和恋爱经历）。 25 岁以后，用成熟的大脑去拼事业，交朋友，谈恋爱，然后决定要不要结婚，和谁结婚，要不要生育才最合适。我们的访谈显示，女人到了 30 岁才知道自己真正想要的是什么，才有能力屏蔽舆论压力、识别蒙骗，才能真正为自己的利益考虑。假设女人 30 岁之前都不结婚，等到 30 岁的时候就会有部分女人意识到自己不需要婚姻，这不是男权社会可以容忍的，所以他们利用舆论“防微杜渐”，在个别女性刚有晚婚意识的时候就要狠狠地踩压她们，防止将来晚婚潮星火燎原。

男权舆论一面鼓吹“女人年龄大了不值钱”，一面强调“男人老了不是问题”、“老男人更有魅力”，大搞双重标准。但是，自古的文学和戏剧里，如果有少女嫁老头的情节，必定是悲剧；现在如果指着谁说“你女儿将来要嫁给老头”，那也绝对是咒人的话而不是祝福——这就体现了男权民俗的一种悖论。

为什么说年轻女性应该慎嫁年龄大的男人呢？首先，年轻女人和老男人生育，会给自己和孩子的健康招致不必要的风险。高龄父亲给下一代带来的健康风险大于高龄母亲，而且更容易致使胎儿流产。不论是谁的原因造成的流产，或者胎儿异常需要做人工流产，带来的身体创伤都是由女方一人承担的。其次，年龄差距可以造成交流障碍。夫妻之间幸福感最重要的来源无非情感交流。美国有研究表明，造成美国女人离婚的首要原因是缺乏情感支持，精神生活不和谐（ Dolan & Hoffman ， 1998 ）。现代社会节奏飞快，每三年就是一个台阶，如果夫妻年龄差距在十岁以上，思想方法和人生观就可能会存在较大的不同。女人在理解别人和移情方面，天生能力比男人强（ Tapia & Marsh Ii ， 2006 ），即使与丈夫有年龄差距，也不见得影响她向丈夫提供精神支持；而男人天生移情能力较差，再加上年龄差异带来的代沟，很难能给妻子提供足够的精神慰藉。第三，老夫少妻的婚姻，会使女人折寿，男人增寿，是一种“损女利男”的组合。丹麦一项研究统计了 1845956 个 50 岁以上已婚人士在 1990 — 2005 年间的死亡率后发现，丈夫比妻子大得越多，丈夫的死亡率越低，而妻子的死亡率越高。丈夫比妻子大 15 岁的情况，比起夫妻同岁的情况来说，丈夫的死亡率可降低 20% ，而妻子的死亡率会增加 10% （ Drefahl ， 2010 ）。对于女人来说，选择同龄配偶是最好的，丈夫太大或太小，都会对女人不利。

《法制晚报》上曾经有一篇题为《北京统计发现夫妻年龄相仿者占离婚近一半》的文章，以年龄相仿的离婚者比老夫少妻的离婚者多为由，宣扬老夫少妻的婚姻稳定（王巍、隗硕， 2012 ）。但是通观整个报道，并没有提供任何数据证明这种说法。报道只是说，在被统计的离婚夫妻中，年龄相仿的大大多于老夫少妻的。但是，结婚的夫妻中本来就是年龄相仿的多于老夫少妻，离婚的当然也应该是年龄相仿的多了。要比较谁的婚姻稳定，比的是“离婚率”而不是“离婚人数”——这本来是一个数学常识，但是媒体为了粉饰老夫少妻现象，居然偷换离婚率和离婚人数的概念，企图蒙混过关。

现在的主流舆论把“女人年龄大了比男人更容易显老”作为女人应该早嫁人的依据。这种审美观不但把女性的价值定位在年轻貌美，而且在这种审美标准之下，女性人生中有价值的时间被严格限定在短暂的区间，比如从 18 岁进入大学起到 28 岁。女人被迫在这种人为设置的价值区间，完成寻找配偶的终身大事。 30 岁之后的青年、中年和老年时期，女性被认为没有婚恋价值，从而被贬损和丑化。暂且不论这个标准的合理性，女人比男人老得快吗？实际上，这也是一个双重标准缔造的谎言。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联合零点研究咨询集团发布了一份《中国平安国人健康调研报告》称，中国人平均健康赤字 8.2 岁，即平均比实际年龄老了 8.2 岁。其中，女性比实际年龄衰老 7.3 岁，比平均赤字少 0.9 岁；男性则为 9.1 岁，比平均赤字老了 0.9 岁。为了分析上述结果，中国平安联合零点研究咨询还对来自全国 57 个城市，年龄跨度在 18 — 64 岁之间的 5898 个被访者进行了更为全面的调查。结果显示，女性的健康优于男性，受访者中女性健康得分 70.4 分，男性健康得分仅为 68 分（王霄， 2012 ）。现实中，的确有部分女人过早显现老态，那是因为生儿育女过于操劳所致；未婚未育的女性，免却家庭事务和养育孩子的操劳，怎么可能比男人衰老更快？要想知道自古男女谁的精力随年龄增长衰减最快，可以通过对比旧时男女奴隶的价格。美国奴隶制时期， 40 — 60 岁的中老年女奴售价高于同龄男奴（ Kotlikoff ， 1979 ）。根据凉山彝族奴隶社会博物馆的史料， 1930 年彝族奴隶制部落 40 — 50 岁的女奴售价为 4 — 5 锭白银， 40 — 50 岁的男奴售价仅为 1.5 — 3 锭白银——这就说明中年女性比中年男性衰老慢——奴隶主不是傻子，中老年女性如果看上去不如男性，他们是不会花高价购买的。另外，男人的身材也不如女人。台湾有研究显示， 18 — 44 岁和 45 — 64 岁两个年龄段，男性肥胖发生率均高于女人。 18 — 44 岁男性肥胖的几率是女性的两倍多（ Huang ， Hu ， Fan ， Liao & Tsai ， 2010 ）。

我们查阅西方研究发现，无论是从外貌、心理还是体能方面，都没有研究可以证明女人老得比男人快。男人比女人寿命短，老来病倒得早，一

般家庭一辈子的积蓄到了医院是不经花的。年轻女人嫁给中年男人，到头来很可能把家底全花在给老伴看病上，等到女人自己老了，却没钱请人照顾，没钱看病了。

有人说，男人年龄大些就有经济基础，有社会地位了，他的外貌和身体素质就不重要了，他凭着社会经济地位就可以娶年轻女人。的确，有少数男人可以在中年变得有钱有地位，但不要忘了，一个男人变得有钱有地位的过程，也是他变得圆滑世故的过程。女人嫁给了圆滑世故的男人，在家中的决策权就要大打折扣。大龄未婚女性在各方面都不比大龄男性差，但是男权舆论撒泼式地一口咬定女人大龄不值钱，男人越老越值钱，逼女人早嫁人，逼大龄单身女性降低择偶条件，引诱年轻女人嫁老男人，以图达到损女利男的目的。

但是，不管男权舆论如何吹风，买老男人账的年轻女人还是少数。根据百合网发布的《 2007 年中国社会婚恋调查报告》，只有 15.2% 的女性愿意选择 40 岁的男性为夫。这 15.2% 的女性，也不只是包括年轻女性，而是各年龄段的女性。在男人年龄的问题上，大部分未婚女性的头脑还是清醒的。无论舆论怎么讲老男人成熟、有风度、会关心人、有经济基础，女人如果没亲眼看见这些优点，也没那么容易相信。

书读多了嫁不出去

老话说“女子无才便是德”，现在倒是不说有学问的女人“无德”了，改成说学历高的女人难嫁人——没情调又高傲，高不成低不就。女博士更是被冠以“灭绝师太”或“第三性别”等蔑称。但是从来没有证据表明，想结婚的高知女性比没上过大学的女性更容易结不成婚。我们所看到的城市剩女中，有大学学历者较多，这只能说明高知女性较倾向于晚婚而非不婚，而女性晚婚恰恰是生活内容丰富的体现。求学的过程可以占据女性的一些时间，但是不可能把女性变成没有情调的人。在任何国家、任何时代，都是受教育水平越高的人群越有品位，越会享受生活，越有浪漫情怀。没有学历的女人也未必拥有更充裕的时间来享受爱情，她们婚前生活压力更大，婚后被枯燥的家务缠身，又能有多少心情顾及风花雪月？男人对女人情调方面的要求是自相矛盾的——他们一方面希望女人为他们的生活增添情调，一方面又反感对男人的情调有高要求的女人。如果女人以“没感觉”、“不来电”为由拒绝男人，推迟婚姻，男人会说她太爱幻想浪漫、幼稚，不够现实。事实上，有情调的女人对男人的情调要求必然也高。男人再爱人家的气质品位，如果不能用自身的情调打动人家，也得不到女人的青睐。

还有一种常见的说法，说有女人味的女人早早就有男人喜欢了，于是就不再继续往上读书了；只有没女人味，没有男人看上的女人才会追求高学历。这个说法的言外之意就是，女人天生意志力薄弱，有男人看上了她，就可以诱使她放弃学业。这就暴露了一种主流男权价值观：女人的魅力在于意志薄弱，没有主见；女人要是意志坚定有主见，就是没有魅力。不少人嫌高学历的女人高傲，要求过高，认为她们的高要求会阻碍她们获得美满的婚姻。然而，现实中女研究生的择偶标准是很不功利的。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婚恋观调查发现， 80% 的女研究生最看重的是男人的人品性格和综合能力，要求未来配偶学历高于自己的仅占 8% ，最看重男人的外貌和家庭条件的也只有 8% （王超， 2010 ）。重庆第三军医大学调查发现，女研究生重视感情质量，追求真爱，功利思想少（魏琳、陈娟， 2005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发现，女研究生看重的择偶标准前三位依次是：人品性格、双方感情、能力才干（李平菊， 2005 ）。中央民族大学和山东大学调查发现，女研究生最重视的是男人的内在素质而非物质条件（朱峰利， 2010 ；杨晓莉， 2008 ）。西北民族大学调查发现，女研究生择偶最看重的是道德品质和情感因素（温蓉， 2011 ）。总的来说，女研究生对未来配偶的要求都围绕内在素质，也就是爱情产生的基本条件，不能算作要求过高，而她们对精神生活的注重，恰恰说明她们是有情调有品位的人。国外研究证明，女人的学历和她的离婚率呈反变化关系，学历越高的女人婚姻越幸福，离婚率越低（ Teachman ， 2002 ），这不仅说明高知女性有较高的魅力，也说明她们择偶时的宁缺毋滥是利人利己的正确选择。

比起高知女性朴素率真的择偶观，男权择偶观更显得尖刻急迫，自相矛盾。自古以来，男人为了满足自己的控制欲，阻挠女性读书，到头来致使自己娶到有文化的妻子的机会大大降低。同时，男人又向往知识女性的浪漫风采，渴望她们的陪伴，于是古代男人们将大把的钱财花在会吟诗作对的青楼才女身上。即便是现在，有大学文凭的性工作者也比没有学历的性工作者更受欢迎。现在的男人，择偶观更是陷入了各种贪欲的夹缝中：他们既想维护自己在家庭中的权威地位，又希望妻子工作稳定不需要靠他养活；既希望妻子是有品位的知识分子，又希望妻子能够依照传统性别分工，多照管家务。根据《 2010 中国人婚恋状况调查报告》，男人比女人更愿意婚后财政 AA 制，而不是家务育儿的 AA 制；而女人，近七成不要求男方出结婚开支的大头，超七成可以接受婚前财产公证（新华网， 2010 ）。

学历高和智商高不是一回事。智商正常的人，只要有一定的恒心都可以取得高学历。虽然没有证据表明高学历会导致女人嫁不出去，但确有证据表明幼年智商高的女人结婚不踊跃。 2005 年，英国格拉斯哥大学一项

研究表明，幼年智商越高的女人到中年的结婚率越低，智商越高的男人结婚率则越高（ Taylor et al. ， 2005 ）。腾讯网女性频道在报道这一科研成果的时候，标题用了“悲剧”、“难嫁”、“成错”、“残忍现实”这些词开路轰炸，短文中追加一个“被剩下”的标签和一个“谁之过”的讨论，最后列出一系列剩女自救的建议，告诉她们要改正这样那样的缺点才能嫁得出去（腾讯网， 2011 ）。这些负面的词语在暗示：女人再聪明，不结婚也是一场悲剧。即使是智商高的女人，单身也必然是因为嫁不出去；即使是最聪明的女人，如果“到时候”没结婚，就说明你还是不明事理，需要接受男权的教育来改正“缺点”。

智商高的女人为什么结婚率低呢？有人可能会说是因为她们要求太高。但是，如果嫁人对她们来说好处很多，聪明人自然会调整择偶标准以达到按时嫁人的目的；一味高要求导致自己嫁不出去，最后致使自己蒙受损失的话，那就称不上是高智商的人了。有人可能会说是因为她们情商低。但有研究证实，人的情商和智商没有关联，不存在“智商高的女人情商低”这样的规律（ Ciarrochi ， Chan & Caputi ， 2000 ）。这里的原因其实很简单——婚姻本来就不是对每个女人来说都有利、都有用，而聪明的女人更能够准确地看到这一点。

高学历和高智商的女人坚持自己的择偶原则，只考虑能够改善她们生活状态的男人，不能提高她们生活品位的婚姻不结，这是人最基本的自我保护。然而女人坚定的自我保护行为恰恰会触怒男权，如果女人们都不做对自己没好处的事情了，男权岂不是要崩溃。所以男权舆论必然要贬低、歪曲、唱衰这些女人，一来防止其他女人仿效，二来试图打压她们的自信，逼迫其降低择偶标准。

眼高手低的怨妇

对剩女的各类评判中，我们常常听到的还有一种说法：剩女一心想找条件好的男人，但是条件好的男人又看不上她们，于是剩女只好望洋兴叹做了怨妇。这种观点源于典型的男性思维方式，表现出整个男权社会对女性内心世界的无知。人对待自己的命运，无非是“把握”和“随缘”两种。“尽人事，听天命”这句老话体现的就是“把握”与“随缘”之间的平衡。女人为自己设定一个择偶标准，坚决过滤掉不能给她带来幸福的男人，这是女人积极把握命运的一种手段。而符合女性择偶标准的男人何时与她相遇，能不能与她互相看上，就要随缘才好，强求不能带来福气。条件好的男人如果看不上一个女人，就是和她无缘；无缘之人条件再好，也只是个无用的路人，没有得到也不是什么损失，女人何必为此心生怨念呢？现实中也确实如此，虽然有剩女反击男权舆论对她们的诬蔑，但是没

有几个剩女抱怨好男人择偶条件过高，更没有剩女因怨恨而攻击看不上她们的男人。

男人在择偶问题上的思维方式与女人不同，是与婚姻制度的本质有关。现在越来越多的女性在择偶问题上，是以受益为底线，而不是以嫁出去为底线。而不同时代的社会学研究反复证明，婚姻对男人的益处大于对女人的益处（ Monin & Clark ， 2011 ），所以男人的底线就是要讨到老婆。男人即使娶了条件比自己差的老婆仍然比没老婆强，所以他们可以一再降低择偶标准直到结婚为止。也正因为如此，男人往往不理解剩女为何不肯降低标准。如果男人无论怎么降低标准都无法结婚的话，他就会感到自己的利益受到了剥夺，就会发展为怨恨女人、仇恨社会，所以他们认为女人如果没有男人看上的话也会成为怨妇。

事实上，婚姻中是男人更容易心高手低。男人虽然比女人更能接受条件较低的异性，但他们心中对女人的期望值不低。古代文学作品中，爱情神话里充斥着仙女下嫁凡人的故事，大都是一个法术高强、美貌绝伦的女性，死心塌地地爱上了一个无能男人或是普通男人，为他不惜放弃仙人的生活。这表明男人心底自古都在期待，以他普通的条件就能娶到爱他的美丽女超人。

剩女健康问题有阴谋

剩女受到的污名是全方位的，不仅她们的社会属性和生存状态遭到歪曲，她们的身心健康也受到诋毁和诅咒。根据某些媒体和专家说法，剩女要么是一群健康水平差的人，要么是身心疾病的高危人群。有趣的是，虽然贬低剩女身心健康的言论随处可见，针对剩女健康的科研却寥寥无几。“剩女健康威胁论”的根基到底在哪里？它不过是一股恶意气流吹起来的空中楼阁。

乳腺癌

网媒中的“专家论点”在对女性生育和乳腺癌的关系上，显得众口一词——晚生育和不生育会大大增加女性患乳腺癌的几率。在舆论议论风口浪尖的剩女，免不了又被与乳腺癌扯上联系，被“专家称”、“研究显示”的一篇篇网文狠狠地“名为关怀，实为恐吓”了一番。《中国肿瘤》杂志上一篇题为《广州市乳腺癌危险因素的病例对照研究》的论文说，他们样本中的生育女性患乳腺癌的几率是不生育女性的 0.02 倍——也就是说，不生育的女性乳腺癌发病率是生育的女性的 50 倍（曹卡加、吴一龙、马国胜等， 2001 ）。 50 倍这个吓人的数字，足以把剩女和丁克女

都吓愣了。然而女人生育的时间、生育与否到底和乳腺癌有什么样的关系呢？

如果使用美国政府的癌症网站 [2] 提供的乳腺癌几率测算功能，测算一个无家族癌症史、自身无癌症史、初潮在 12 — 13 岁之间的 35 岁女性，如果活到 90 岁的话，她在余生中患乳腺癌的几率，结果如下：

乳腺癌发病几率	白人女性	黑人女性
全美平均	12.6%	10.1%
20—24岁初育者	9.2%	9.8%
25—29岁初育者	11.3%	9.8%
30岁以上初育者	13.9%	9.8%
不生育者	11.3%	9.8%

由以上结果可见，对于白人女性来说， 30 岁以上初次生育者的乳腺癌发病几率比 20 — 24 岁初次生育者高 4.7 个百分点，而终生不生育的女性乳腺癌几率却与 25 — 29 岁初育者一致，低于全美同龄白人女性的平均发病率。另有研究表明，终生不生育的女性，患乳腺癌的可能性小于 35 岁以后生育的女性（ MacMahon ， 2006 ）。可见对于大龄未育的美国白人女性来说，决定终生不再生育是可以降低乳腺癌风险的。对于黑人女性来说，生育或不生育、什么时候生育，对乳腺癌发病率都没有影响。黑人和白人女性的数据横向对比不存在大的差异，那么亚洲女性的情况是否与她们具有可比性呢？

一项针对亚裔美籍女性的研究显示，美国白人女性乳腺癌总发病率为万分之十四，亚裔女性为万分之九点六，可见亚裔女性比白人女子更健康，但是两个种族之间不存在成倍的差异，而且这万分之四点四的差异，也主要是由生活方式和饮食习惯的不同引起的，并不是由种族血统差异决定的（ Ziegler et al. ， 1993 ）。黑人和白人女性不生育对乳腺癌发病率影响如此微小，如果说亚洲女性不生育乳腺癌的危险就要增加 50 倍，显然不合情理，令人难以置信。

女性降低乳腺癌风险的关键是什么呢？美国 1978 年的一项针对 41 个国家的妇女的研究表明，健康饮食是预防乳腺癌的首要途径，生育只能算次要因素。这项研究结论至今未被后人推翻过（ Hems ， 1978 ）。根据该研究，脂肪、蛋白质和总卡路里摄入量是决定乳腺癌发病率的首要因素。在去除了动物脂肪和动物卡路里摄入量的差异后，生育和乳腺癌的关

联小到可以忽略。该文献中提到，人的生育率和饮食习惯都是和穷富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因而不能认定生育情况是决定乳腺癌发病率的直接因素。这是什么意思呢？生育最早、生育最多的多为比较贫困地区的女性，这些女性不会常常吃到高脂肪高蛋白的食品，乳腺癌就少——乳腺癌发病率低的直接原因是饮食清淡，而非早生多生。并且，美国女性的生育率和 20 世纪 90 年代相比下降了，美国女性的乳腺癌发病率从 1991 年起也是持续下降，到现在已下降 20% （ Simon ， 2013 ）。生育率和乳腺癌发病率的同时下降现象，也不支持“不生育容易得乳腺癌”的说法。

媒体除了鼓吹女人不生育对身体不好，还声称女人多性交有益健康。清华大学玉泉医院性医学科主任医师马晓年在《生命时报》上发表文章称，有国外研究发现“女性在一生中，性爱次数越多，发生乳腺癌的风险越低，这可能是因为男性精液里的抗原蛋白可以激活女性对乳癌的免疫反应”（马晓年， 2011 ）。我们去查这个“国外研究”却发现“精液有助于女性抗癌”原本是美国一个叫 Brandon Williamson 的男青年的网络恶搞。 Brandon 的恶作剧早在 2003 年就已经澄清，但是到了 2011 年还有中国医生在拾其牙慧。这个恶作剧到了中国后，就变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研究成果”。

马医生在文中还说，“对男性来说，规律的性生活和射精，能有效降低前列腺癌的发病率，有研究认为，这是因为射精有助于及时排出体内潜在的致癌物质”。这个研究倒是确实存在，说的是 50 岁以上的男人有规律的性生活有助于预防前列腺癌（ Dimitropoulou et al. ， 2009 ）。但是结合马医生文章的上半部分来看，就非常可气了。男人性交可以防癌，是因为射精排出了致癌物质，而这位马医生居然说排出来的这些物质对于女人来说是营养，这是把女人放在一个什么地位？常识告诉我们，无保护的性行为是造成性传播疾病和意外怀孕人工流产的直接原因。早在 1994 年，美国就有研究显示，人工流产可以增加妇女患乳腺癌的风险。研究者从华盛顿地区抽取 845 名乳腺癌患者和 961 名随机人口，通过分析她们的堕胎史和患病史得出结论：在所有怀过孕的女性中，做过人流者的乳腺癌发病率要比没做过人流的高出 50% （ Daling ， Malone ， Voigt ， White & Weiss ， 1994 ）。

宫颈病和卵巢癌

把宫颈癌或卵巢癌和剩女放在一起搜索，随手可以找到大把文章说剩女是这些癌症的高危人群。如《扬子晚报》的文章《剩女患妇科病的概率更高》中说“缺乏正常性生活”的剩女患宫颈炎的可能性大于已婚妇女（蔡蕴绮、郑如鑫， 2009 ）；解放军第 458 医院网站的文章《卵巢癌已慢慢“盯上”剩女》中说剩女和不生育的女性易患卵巢癌（ Sheep ，

2011 ）。事实上，威胁宫颈和卵巢健康的，恰恰是早婚早育。美国华盛顿大学的一项包含了 127 个发展中国家的研究显示，总生育率越高、女性生育第一胎越早的国家宫颈癌发病率越高，科学家建议推迟婚育来降低宫颈癌风险（ Drain ， Holmes ， Hughes & Koutsky ， 2002 ）。也有瑞典癌症专家研究发现，女人每推迟生育 5 年，得卵巢癌的几率就降低 10% （ Penman ， 2002 ）。我们听到“女人别晚育，不然容易得乳腺癌”听得耳朵都起茧子了，却很少听到“女人晚育可以降低宫颈癌和卵巢癌风险”。这是为什么呢？难道只有乳腺癌会死人，宫颈癌、卵巢癌不会？

除了诅咒不婚不育的女性要得癌症，网媒还用宫颈糜烂来吓唬剩女。把剩女和宫颈糜烂这两个词放在一起检索，得到的网文不是说“剩女容易宫颈糜烂”，就是“你有宫颈糜烂不治好就会变剩女”。不管你是不是剩女，如果有宫颈糜烂就要来我院治疗，就要来买我的药，不然就拿剩女两个字骂你。但是在美国，早在 2008 年，权威教材《内科学》就将宫颈糜烂从病名中去掉了，不再作为一种病症来看待（陆再英、钟南山、谢毅等， 2008 ）。

上面列举的媒体中声称女性晚婚晚育的坏处和早婚早育的好处的报道，只是九牛一毛。在国家提倡控制人口的时期，媒体中充斥着用“专家”和“科研”说事的、阐述“不生晚生不利于女性健康”和“生育有利于女性健康”的宣传。除了商业利益的原因，还有就是——早生育就要早结婚，结婚之后赶紧生育了就会被孩子拴住不易离婚，目的不过是维护婚姻制度。

女性的总体健康情况不是单由妇科病的发病率决定的，女性寿命是女性综合健康程度的最直接反映。 2010 年，针对联合国 193 个国家数据的研究显示，生育越多的人越折寿。这个规律在人均寿命大于 60 岁、经济较稳定、艾滋病威胁较小的国家尤为显著（ Bulled & Sosis ， 2010 ）。 2011 年一项针对犹太百岁老人的研究显示，那些百岁老人的平均生育率低于周围大众的平均生育率，也低于人口自然更替生育率，而且百岁老人生育第一胎比一般人晚（ Tabatabaie et al. ， 2011 ）。不仅是人类生育可以减少寿命，截止到 2011 年，被研究过的所有生物，也会因生育而折寿（ Flatt ， 2011 ）。

如果运用严谨的逻辑来研究女性生育与否对她们健康有不良影响，所选研究样本中的“不生育的女性”应是在育龄期拥有正常生育功能，但是没有生育的女性。如果不排除本来患有生殖功能异常或身体虚弱而造成不育的女性，就很可能把“妇科疾病”和“不生育”因果倒置联系在一起，得出错误结论。但我们没有找到任何国内外科研符合上述采样条件。所

以，“女人不生育对身体不好”、“女人生育对健康有益”，截至现在还是一个无稽之谈。

性生活

剩女除了未生育这一点被抓来大做文章，“剩女没有规律的性生活”也成了判定剩女身心健康有问题的理由。华商网就曾撰文说缺少正常性生活，剩女患妇科病的概率更高。难道男人的性器官除了生育外，还能够捍卫女性健康？

根据潘绥铭教授 2012 年的调查，中国 20 — 64 岁的已婚或同居男女中，每月性生活不足一次的占 28.7% 。天天厮守的人之间往往有过性生活不少的阶段，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会失去新鲜感，甚至与对方的关系恶化，以至渐渐失去了性趣。不在同居关系中的未婚女性，应该是最不易发生这种“性钝化”的。

真正促进健康的不是性行为本身，而是性快感和性高潮。根据潘绥铭教授的研究，不论丈夫使用什么性技巧，妻子获得高潮的几率最高也只有 50% 左右（潘绥铭， 2012 ）。何况不是所有的丈夫都稀罕和妻子使用性技巧。国外有研究显示， 25% 的女性几乎不能从性交中获得高潮，而女性通过刺激阴蒂达到高潮的几率高达 90% （ Lloyd ， 2005 ）。刺激阴蒂最直接的方式就是自慰。难道达高潮几率大的性行为方式还不如达高潮几率小的方式有利于女性健康？

女性性快感的主要源泉是阴蒂，这个早就为多数有性经历的女性所知的事实，终于在 2010 年被科学数据证明。研究表明，女性在阴道性交中能够获得高潮的几率，直接取决于她阴蒂和阴道口之间的距离，距离越近，性交中阴蒂被触碰的几率越大，获得高潮的几率越大（（ Wallen & Lloyd ， 2011 ）。

我们常听说，女性阴道内有个 G 点，是女性性快感的源泉。 G 点多年来备受推崇和宣传，以至于成为了一个被知识女性熟知的概念。然而，令人啼笑皆非的是， G 点到现在还是一个假设概念，很多科学家试图用行为学、解剖学、生物化学等工具来证明它的存在，但都失败了（ Burri ， Cherkas & Spector ， 2010 ）。超声波研究显示，所谓 G 点可能只不过是阴蒂根部活动引起的一种感受（ Foldes & Buisson ， 2009 ）。然而，男性向的成人文学、影片以及商品广告枉顾事实一味捏造和夸大女性阴道快感以及女性对男人的需要。加之女性极少公开讨论性感受，所以不知道自己的感受在其他女性中间的普遍性，导致很多女性误认为“对阴道性交没有感觉”是自己个人的问题，而非女性的正常生理，不少女性为

了取悦男人而伪装高潮。女性自慰或者其他非插入式性行为除了可以给女性更直接的性快感，还有其他优势：卫生更有保障，意外怀孕可能性最小化。与男人性交并不一定是最有利于女性健康的性行为方式。

我国从未有过科研证实婚姻对女性整体身心健康有提升作用。如果有专家得出“婚姻对女性健康有益”的结论，应该都是从国外的研究结果嫁接过来。但是不联系我国的实际情况，就把这些结论安到中国妇女身上是很不负责任的，原因有两个：第一，西方已婚妇女比单身女性更健康更长寿，多是 21 世纪以来的研究结果，而现在中国女性的地位是不能和西方发达国家女性地位相比的。现在西方已婚妇女在婚内享受的权益多于中国女性，她们结婚有益健康长寿，不代表中国女性也是如此。中国女性现在的婚内地位，和西方发达国家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情况才有可比性。美国一项从 1950 年到 1991 年历时 41 年的追踪研究显示，到中年仍未婚的女性并不比从未离过婚的已婚女性短命，而且比离过婚的女性长寿（ Tucker ， Friedman ， Wingard & Schwartz ， 1996 ）。第二，西方研究中的未婚女性样本不能代表中国剩女。中国剩女是没有子女的。但西方研究中被作为研究对象的“未婚女性”，往往包括了意外怀孕又因宗教法律无法堕胎的，也就是被迫当上单身母亲的女人——其身心健康程度给整个未婚女性群体往下拉分是可想而知的。所以不论从生育方面还是性生活方面来说，所谓“中国女人不结婚健康容易出问题”尚无依据。

心理健康

除了剩女的身体健康受到诋毁，心理健康也成为大众媒体的靶子。把剩女和“心理障碍”、“心理健康堪忧”联系在一起的媒体文章非常多，要么说女人是由于有心理障碍才成为剩女，如 2011 年 11 月 22 日新浪网转载了婚姻与家庭网的《“黄金剩女”的 4 大心理障碍》；要么说成为剩女后心理才有了问题，如《剩男剩女心理生理问题频发，女不低就男不高攀》（周丽， 2011 ）。类似文章喜欢用“调查发现”这样的词语。中国有没有一项学术研究把剩女和已婚女性的心理健康做比对呢？我们没有找到这样的研究。反而有证据表明，中国自杀的女性中，大部分都是已婚女性而非单身女性，而已婚女性自杀的首要原因就是婚后家庭生活不如意（孙美兰， 2007 ），中国已婚女性的暴力犯罪也多于未婚女性（李娟， 2000 ）。无论如何，自杀和犯罪不可能是心理健康的象征。在西方女性婚内权益和中国女性现状比较相近的年代中，研究反复证明已婚女性的心理健康程度低于单身女性（ Golding ， 1990 ； Litwak et al. ， 1989 ； Mirowsky & Ross ， 1989 ）。 1972 年美国发表的一篇数据综述报告中，把男女分成未婚组、已婚组、离婚组和丧偶组来看，只有在已婚组内女性的精神疾患发生率高于男性。报告中说，精神病院收治的已婚男女比例为 0.78 ——已婚女病人多于已婚男病人，而未婚男女比例为

1.48 ，离婚男女比例为 1.68 ，丧偶的男女比例为 1.46 ——各类单身女病人均少于单身男病人（ Gove ， 1972 ）。也就是说，单身人士中精神病患者是男性较多，而已婚人士中精神病患者是女性较多。

很多人想当然地认为剩女心理健康水平差，是因为他们潜意识地把大龄女性的已婚状态当成了唯一正常的生活状态，大龄女性未婚状态也就成了一种“不正常状态”。这种针对未婚女性的歧视不仅限于民间，还在职场给未婚女性的事业发展带来羁绊，第二批航天员中的女性航天员的选择偏向已婚女性就是一个例子。

根据报道，空军总医院全军临床航空航天医学中心主任徐先荣在接受媒体报道时称，航天员的选拔除了要达到一个共同的要求外，还基于生理、心理的差异，男女的标准还有细微差别，尽管他承认并没有证据证实太空生活会对女性产生生理影响。男女标准有不同的理由竟然是：这是我国第一次送女性航天员上天，所以要更谨慎。除了男女有别，我国在女性宇航员的选拔中还尽量选择已婚的，理由是已婚女性身体、心理更成熟。宇航员的心理与婚姻状态有什么关系呢？美国南加州大学人类学和预防医学教授帕林卡斯称，理想的航天员候选人应该是那些年龄更大的人，他们的年龄至少要在 30 岁以上，情绪稳定，从未出现过任何沮丧或神经质倾向（王进雨、郭媛丹、郭悦等， 2012 ）。这说明，对宇航员的心理有影响的是年龄，而非婚姻状态。

女航天员的选拔，除了歧视未婚女性，还歧视已婚未育女性，因为选拔标准还有一条“生育过的优先”。然而事实是，进入最后一轮选拔的六名候选人中，有五人尚未生育（白瑞雪、赵薇、巩琳萌， 2012 ）。最后，已婚未育的刘洋胜出，成为我国首个女航天员。杨利伟后来也明白了，表示“生育过的优先”这个要求不现实，因为 30 多岁正是飞行员技能走向成熟的黄金时期，如果生了小孩，至少要停飞两三年，必然会影响飞行事业。

这种“已婚女性高于未婚女性一等”的思维方式的根源，归根结底还是男性至上。仅因为已婚女人是被一个男人选中的女人，就认为已婚女人有未婚女人所不可能具备的优点，与其说是对已婚女性的肯定，不如说是对男性权威的肯定。

健康体检和信息

中国剩女在身心健康方面遭到如此多的饶舌非议，她们的健康状况究竟如何？在 2010 年以前根本没有这方面的调查， 2010 年终于有了一个《 2010 中国城市健康状况大调查》。这项调查不是学术研究，而是慈铭

体检集团联合中国医师协会 HMO 、中国医院协会 MTA 、北京市健康保障协会及部分媒体通过网上收集问卷的方式共同举办的（人民网， 2010 ）。我们对比这项调查的原始网上问卷（人民网， 2010 ）和媒体刊登的报告解读（《中国日报》， 2011 ）发现，报告解读严重超出问卷可收集的信息范围，这种扩大化解释暴露了该调查的随意和不科学，举办者有误导大众的嫌疑。

首先，原始问卷是不允许已婚人士参与的，婚姻状况一栏只有一个选项就是未婚。如果研究剩女健康问题，不用已婚女性的情况做对比，怎么可能总结出剩女的特有问题呢？即便发现剩女的某些健康隐患，又怎么知道是由于未婚所致的呢？

原始问卷也没有收集具体病种的数据，提到女性特有疾病，只有乳腺病和妇科病两项笼统划分。但是报告解读中出来了数个具体病种："在对慈铭体检集团的体检样本抽样调查中发现， 30 岁以上的单身女性更容易受到妇科疾病的侵扰，在对患乳腺癌、卵巢癌、宫颈癌的测试中，患病几率相对高于已婚女性。"没有已婚女性参与调查，却出来了单身女性患癌几率高于已婚女性的结论——这个结论是从哪里来的？解读中说了，来自慈铭体检集团的体检样本抽样调查。这是他们手里的样本，自己抽样，而且还不对外公布具体数据，只公布结论，那岂不是想让结论怎样就怎样？

报告里面的另一段话倒是有数据了：" 2010 年度慈铭体检集团百万健康体检人群数据分析显示，乳腺增生平均检出率为 46.12% ，女性宫颈炎平均检出率达到 40.96% 。双双位列女性前十种健康问题的前两位。"这段话由于紧跟着上一段，不经意的人一眼扫视过去就会误认为这 46.12% 、 40.96% 都是剩女的患病率。可仔细看才会发现，这些数据是包括已婚、未婚女性在内的。既然不是剩女的数据，为什么在讲述剩女的文章使用？

网络调查的主办单位慈铭体检中心的总裁韩小红说，"大龄单身女性在受到不健康生活方式影响下，患病率、死亡率等都比较高"、"她们成为乳腺疾病和妇科疾病的高发人群"。关于死亡率，国外的确有文献表明，单身女性比处在婚姻中的女性短命。但这些研究中的单身女性多是包括离婚、丧偶的女性，也往往不剔除因意外怀孕而生育的单身女性。单独把从未结过婚的女性拿出来的研究也有，但并不支持上面的说法。例如上文中提到的美国 1950 — 1991 年的研究证明，到中年还没结过婚的女性不比结婚的女性早死；再如英国一项针对一万多名成年人，从 1991 到 2001 年的研究显示，容易早亡的单身女性是离婚丧偶的女性，而非从未结过婚的女性。而且，女性在单身状态下度过的时间长短和女性死亡率之

间不存在明显关联（ Gardner & Oswald ， 2004 ）。这也就是说，女性其实用不着担心因晚婚减少寿命。

不同时期，在不同地方采样的国外研究，结论也不尽相同，比如研究者将美国人口普查局 1989 年健康问卷的结果和 1997 年人口死亡几率比对后，得出结论是终生未婚的女性死亡率高于结婚的女性。但这项研究中终生未婚的人死亡的第一大原因是传染病，终生未婚的女性在中年或中年之前死亡的第一大原因是艾滋病（ Kaplan & Kronick ， 2006 ）。这说明了什么呢？没有人会愿意和传染病患者结婚，这些人很可能是因患传染病而无法结婚，又因传染病而早亡，而不是因没有结婚而折寿。以上猜测绝非我们个人之见，早在 1990 年就有美国学者在研究中得出了相似的见解——普林斯顿大学人口学办公室计算发现，受调查地区的未婚者死亡率高很可能是因为一些本来身体就不好的人因病无法结婚，而不是原本身体好的人因为没结婚而短命（ Hu & Goldman ， 1990 ）。致使人无法结婚的恶性传染病如艾滋病，显然和中国剩女群体风马牛不相及。总的来说，未婚未育女性的健康水平，和结过婚的女性比起来怎样，到现在也没有定论，说剩女生活方式不健康造成患病率和死亡率高是极不负责任的。

2013 年 1 月，北京协和医院的妇产科医生张羽出了一本《只有医生知道》的书，说子宫不生孩子就生肌瘤，恐吓女人都要去做母亲。但是，根据美国政府卫生网站对子宫肌瘤的专题讲解，子宫肌瘤对于不生育的女人来说，完全没有这么恐怖。首先， 50% 的女人活到 50 岁都会有子宫肌瘤，但是很多人是没有症状的，也不需要任何治疗。子宫肌瘤的引发机理还不清楚，现在认为是和雌激素有关。女人怀孕期间，由于雌激素分泌更加旺盛，已经存在的子宫肌瘤会有所膨大。生育后又可以恢复原来的大小——也就是说，怀孕生育是不能缩小子宫肌瘤的。值得一提的是，子宫肌瘤最小时用显微镜才能看到（ PubMed Health ， 2011 ），而女性去做例行妇科检查的时候通常不会要求医生用显微镜去找子宫肌瘤，只有肌瘤长到一定大小才会发现。所以女人们的子宫肌瘤到底是什么时候长出来的还是未知。如果子宫肌瘤是在女人 25 岁之前就已经长在那里了，难道要女人都不上大学，都去赶早生育预防肌瘤吗？

书中说，年龄较大而且从未生育和未哺乳过的女性发生子宫肌瘤的危险性更高。随着怀孕次数的增加，肌瘤的发生率明显下降，经历过五次以上足月妊娠的女性患子宫肌瘤的危险性仅仅是未育女性的 1/5 （张羽， 2013 ： 160 ）。很明显，作者承认生育了孩子也可能长子宫肌瘤，只不过是危险性高低的问题。何来的不生孩子就生肌瘤一说？更可笑的是，这个数据根本没有可参考的意义，别说我国实行计划生育只能生一个孩子，单独顶多生二胎，就算是在不实行计划生育的发达国家，生育五胎以上的女人也是少数。但根据这个数据，张羽就在她的书里大肆鼓吹女人要通过

生孩子预防子宫肌瘤。她竟然说，别浪费钱去研究为什么长肌瘤了，还不如用那些钱在电视媒体上做广告讲“科普”，号召年轻姑娘趁着肌瘤还没生出来，赶紧生孩子。她也承认，医学界现在还没弄清楚子宫肌瘤的发病机制，但她就断言女人可以通过生孩子防止子宫肌瘤，这种忽悠有什么居心？不就是让女人赶紧结婚生孩子吗？

高龄产妇的风险被夸大

女性的生育年龄上限低于男性。大自然让女性比男性早结束生育，是有其道理的——母亲对孩子成长至关重要，女人早停止生育有助于她陪伴最后一胎所生的孩子到成年。如果男女都可以一直生育到 70 多岁，社会上就会有很多父母双亡的未成年孤儿。提到高龄母亲，人们往往首先想到的是产妇的生育风险与新生儿的先天不足，而提到高龄父亲，人们想到的往往只是他老来得子的得意。“大龄母亲对新生儿的健康有负面影响”、“男人大龄不影响他生出健康的孩子”被视为理所当然，就连媒体的健康版在做这类题材报道时，也未能避免这种偏见，进一步加深社会大众的认知偏差。

长久以来，男权社会用生育功能来衡量女性的价值。根据男权标准来看，女性本质就是生育工具，即使是高学历、高收入、形象好的女性，也不过是高级生育工具（高修娟， 2011 ），如果她不生育也就是个无用的人。剩女由于迟迟未给任何男人传宗接代，势必引起男权的不满，于是舆论对剩女进行人身攻击，“剩女没有尽到女人的生育义务”、“剩女在生育方面没有价值”、“剩女危害下一代质量”等都是常见的贬损。这些舆论不仅使女性认为晚婚晚育会给自己带来很大的风险，甚至可能让女性觉得自己晚婚晚育对不起别人，对不起社会，对不起下一代。

然而，高龄母亲和高龄父亲，到底谁更对不起下一代？我国的夫妻一般是男大女小的组合，所以几乎每位高龄母亲的背后都有一位更高龄的父亲。如果高龄母亲所生的孩子健康问题多于年轻母亲的话，如何判断孩子疾病主要是由父母哪一方的年龄造成的呢？

在中文网站上寻找高龄父亲与新生儿健康的关系，的确能够找到一些网文指出男性大龄生育可以提高新生儿夭亡、痴呆症、自闭症、癫痫和精神分裂的发生率。但是这些网文中注明了结论出处的文章多是源于同一篇研究报告（ Vestergaard ， Mork ， Madsen & Olsen ， 2005 ），信息非常贫乏。而且这些关于父亲年龄和新生儿健康的文章，要么没有提及父亲和母亲的年龄哪个对孩子的健康影响较大，要么指出母亲大龄比父亲

大龄更容易诱发新生儿的某一种疾病。有没有哪种新生儿疾病主要归因于父亲的大龄呢？如果把各种新生儿先天疾病的发生率综合起来看，与父亲和母亲的年龄哪个关系更紧密呢？

早在 1986 年，北京大学医学部与亚特兰大疾病控制中心联合完成的一项科研就已揭示：以 86 类主要的和严重的新生儿缺陷的总和发病率来看，高龄父亲对新生儿健康的负面影响大于高龄母亲（ Lian ， Zack & Erickson ， 1986 ）。该研究在亚特兰大市区 1968 — 1980 年间出生的婴儿中过滤出父母年龄记录齐全的 284497 名健康儿和 6384 名病儿作为样本（父亲年龄跨度为 13 — 71 岁，母亲年龄跨度为 12 — 49 岁），分别研究了父母年龄对孩子 86 种先天疾病总发病率的影响。分析结果显示了父亲的年龄与新生儿健康的清晰关系： 40 岁以上的男性生出缺陷儿的几率比 40 岁以下的男性高出 20% 。该文献称，在调查样本如此小的情况下，尚能够测出 20% 的差别，意味着父亲年龄与新生儿缺陷的关系是很显著的。男人 40 岁以上所生的孩子患心室中隔缺损的几率比 40 岁以下所生的高出 69% ，患心房中隔缺损的几率比 35 岁以下所生的高出 95% 。男人 30 岁以下所生的孩子患软骨营养障碍的几率比 30 岁以上所生的孩子小 10 倍，比 40 岁以上所生的孩子小 13 倍。然而，此研究未能找到母亲年龄与新生儿缺陷总发生率的关联。该研究还提到，显性基因突变引起的新生儿缺陷与父亲年龄关系紧密，而与母亲年龄无关。据 1981 年弗莱德曼教授在《助产妇科》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中估算， 40 岁的父亲给新生儿带来的显性基因突变病症几率，与 35 岁的母亲给新生儿带来的唐氏综合征几率相近（ Friedman ， 1981 ）。而上文中 1986 年的统计结果与弗莱德曼的估算相吻合。国内外合作的研究在 20 世纪 80 年代就已经得出以上科研结论，国内媒体至今却对高龄父亲的危害讳莫如深。

唐氏综合征也是专家与媒体用来支持“女人高龄生育不好”的撒手锏。但是他们很少提及，唐氏综合征和孕检的关系。在高危人群（也就是高龄产妇）中，唐氏胎儿可以 100% 被检出，低危人群（也就是非高龄产妇）的孕检准确率反而差一些（宋文龄、孙景辉、付燕等， 2007 ）。如果每个孕妈妈都去做这项检查，那么高龄母亲生下唐氏宝宝的可能性反而会是最低的，因为她们可以准确堕掉病儿，不让其降生。既然如此，女人何必为了惧怕唐氏综合征去早婚早育呢？

不少人都认为，唐氏综合征完全是由母亲的原因引起的，但是较少有人了解，早在 1980 — 1981 年，就有数项研究证明父亲生殖细胞有丝分裂的失败也可引起唐氏综合征（ Juberg & Mowrey ， 1983 ； Chamberlin & Magenis ， 1980 ； Manning & Goodman ， 1981 ）。

2010 年，马来西亚精神健康调查数据又显示，父亲比母亲大 11 岁以上时，子女精神健康出问题的风险为 24% ，父亲年过五十而且比母亲大 11 岁以上的话，子女健康出问题的风险高达 42% （ Krishnaswamy ， Subramaniam ， Ramachandran ， Indran & Abdul Aziz ， 2011 ）。

还有些新生儿先天疾病，是母亲的年龄越大，其发病率越低的。 1991 年，一项来自加拿大的研究报告显示了两种这样的疾病。该研究针对 43 种病理不明的先天病，在英属哥伦比亚选取了 26859 名患有先天疾病的儿童作为研究样本，发现只有三种的发病率与母亲年龄有联系：婴儿先天性动脉导管未闭和幽门肥大性狭窄发病率随母亲年龄增大而直线下降，先天性胯骨脱位的发病率则与母亲年龄构成钟形曲线关系—— 母亲 30 岁以前，随母亲年龄上升；母亲 30 以后，随母亲年龄下降（ Baird ， Sadovnick & Yee ， 1991 ）。

综上可见，有些先天疾病的发生率随母亲年龄上升，同时有些先天疾病的发生率随母亲年龄而下降，所以综合多种先天疾病的总发生率来看，新生儿健康和母亲的年龄无太大关联。

而高龄父亲，不但危害孩子健康，也危害女性健康。根据 2006 年美国和以色列 4 所大学联合发表的研究报告，父亲年龄与胎儿的流产几率有明显的关系。研究显示，成年父亲的年龄与胎儿流产几率成正变化关系。父亲年龄为 25 岁以下、 25 — 29 岁之间和 40 岁以上时，胎儿流产几率比为 0.59 ： 1 ： 1.6 。一个女人与 35 岁以上的男人怀孕，她面临的流产风险约是与 25 岁以下的男人怀孕的 3 倍（ Kleinhaus ， Perrin ， Friedlander ， Paltiel ， Malaspina & Harlap ， 2006 ）。

当然，女人自身年龄越大，她的流产几率也越大，而且女人自身的年龄对她流产几率影响要大于她丈夫年龄的影响。但不论是谁的原因造成胎儿自行流产，或孕期检出胎儿先天疾病需要人工流产，生理伤害都是由孕母一方承担的。所以，年轻女性选择与大龄男性生育所要承担的风险，超过了年轻男性选择与大龄女性生育要承担的风险。可是男权社会枉顾生殖科学事实，封锁能戳穿“男人生育无限制”谎言的信息，对女人大搞单方面年龄歧视。

片面的宣传使人们普遍认同女人一旦成年，生育越早孩子健康越有保障。成年女性真的是越早生育越好吗？ 1997 年美国新泽西的一项统计调查表明，女性在 20 — 24 岁所生的孩子，比 30 多岁所生的孩子更容易在一年内夭亡。该统计的调查对象是 1989 年和 1990 年在新泽西的医院由黑人和白人产妇生下的婴儿。白人母亲在 18 — 19 岁、 20 — 24 岁

和 35 — 39 岁所生的孩子一年内夭亡的比例分别为 0.9% 、 0.7% 和 0.4% 。黑人母亲在 18 — 19 岁、 20 — 24 岁和 35 — 39 岁所生的孩子一年内夭亡的比例分别为 1.6% 、 1.6% 和 1.5% （ Reichman & Pagnini ， 1997 ）。黑人母亲的年龄与新生儿夭亡比例关联很小，但仍可以看出 30 多岁的母亲所生的孩子夭亡几率不大于未满 24 岁的母亲所生的孩子。

香港女性平均近 30 岁才生育第一胎，婴儿夭折率是千分之一点八；美国女性平均 25 岁生育第一胎，婴儿夭折率是千分之六点八（ The United Nation ， 2007 ）。面对这样的数据，谁还能说影响下一代健康的是女性的晚育？

在国内媒体的生育健康报道中，苦口婆心的妇产科专家只关注产妇的生理机能对生育的影响，无非就是越年轻，女性的卵子的质量以及子宫收缩能力状态越佳，所以生殖能力越强。专家们对产妇的经济状况、社会阅历、生活经验只字不提，仿佛在他们眼里，只要趁年轻把孩子生下来就万事大吉。可是生孩子不但事关产妇的生理机能，对整个家庭来说，还涉及夫妻两人的人生规划以及给孩子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而良好的成长环境包括经济状况、夫妻的心智成熟度、社会阅历、生活经验、夫妻关系稳定等很多因素。光是经济状况这一点，在目前食品安全堪忧、教育资源分配极不均衡的现实下，已经有很多家庭不堪重负。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不少年轻夫妇不断推迟生育孩子的年龄。

国外研究反复证明，一个家庭的社会经济地位对孩子的成长具有全方位的影响，这个影响从孩子出生前就开始，一直延伸到孩子成年期。社会经济地位低的家庭的孩子，从在子宫里开始就更容易发生“神经行为发育不良”，这些孩子出生时更容易早产、窒息和先天不足。出生后，社会经济地位低的家庭的孩子更容易遭受意外伤亡。这些孩子童年期更容易患呼吸道疾病、缺铁、发育迟缓、全身感觉障碍，他们生病的后果比条件好的家庭的孩子更为严重。 1970 年的研究结果汇总显示，贫穷、学历低的父母养大的孩子在童年时代智商较低。高学历高收入家庭的孩子的智商，平均比低学历低收入家庭孩子的智商高出 25% 。条件差的家庭的孩子不仅身体健康和智力受影响，他们也更容易产生精神疾患，青少年期适应社会的能力差，易发生抑郁（ Bradley & Corwyn ， 2002 ）。

国外早有数十年跟踪研究表明，只要孩子没有患影响自理能力的疾病，刚出生时不太健康的孩子只要成长条件优越，长大就比生下来很健康但是成长条件差的孩子有出息（ Werner ， 1985 ， 1987 ， 1989 ）。也就是说，生下来体重不足、需要放在恒温箱的孩子，只要好好养育，将

来在语言、空间感、情感和学习方面可以比生下来健康和家庭条件恶劣的孩子强。

所以，在女性的生育年龄这个问题上，存在“生育的生理年龄”和“生育的社会年龄”之争。美国得克萨斯州大学人口研究中心教授约翰·迈若斯基的研究成果显示，女性生殖能力最强的时期并不是她们生育的最佳时期。该研究发现，由于生物社会学因素的影响，从性成熟到 34 岁的女性，产后长远健康状况遵循“生育越晚越健康”的规律。也就是说，如果从女性健康角度考虑，女性最佳生育年龄应在 34 岁左右（ Mirowsky ， 2005 ）。美国休斯敦大学女性研究主任伊丽莎白·格雷戈里所著的《为何女性正在接受新潮晚育》一书中提到：年纪较大的女性通常已经在社会上实现了一定的个人目标，更容易将精力集中在家庭上；她们已具备了一定的事业基础，拥有更相对丰厚的财力；她们受教育程度更高，与伴侣关系更稳定；她们生活幸福感强，也更加长寿。许多高龄母亲被证实在怀孕期间营养状况更好，从社会学角度来看，她们可能拥有一个更适宜婴儿学习的稳定的家庭环境（ Gregory ， 2007 ）。

其实在西方，已经有越来越多的女性为了实现个人抱负推迟生育。英国 40 岁以上才生育的女性从 2000 年的 1.5 万人飙升至 2010 年的 2.7 万人。针对高龄母亲的人数增多，学术界研究重点一直放在生育年龄给怀孕和生产带来的风险。但当学者把研究重点转向母体成熟对孩子的影响时，研究结果一举推翻了社会对高龄母亲的负面印象。在 2012 年发表的一项英美联合研究中，研究者把 1100 个 9 个月至 5 岁之间、出生时母亲超过 40 岁的孩子与 3.8 万个年轻母亲生育的孩子做对比发现， 40 岁以上才生育的女性的孩子更加健康和聪明。这些孩子更少发生意外或需要求医，肥胖的风险更低。在 5 岁时的 IQ 测试中，这些孩子的得分更高，掌握的词汇量也更多（ Sutcliffe ， Barnes ， Belsky ， Gardiner & Melhuish ， 2012 ）。

高龄产妇怀天才宝宝的几率也更大。高龄产妇更容易生“左撇子”，而“左撇子”的增加会导致数学、体育和艺术天才的增加（ McManus ， 2004 ）。如果每个高龄产妇都去做全面孕检，严重缺陷的胎儿会被检出，有轻微健康问题的孩子生下后好好养育长大也不会差，何况还有比别人更大的几率中彩生出天才！

女人可生育的年龄上限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也在提高。女性绝经年龄的推迟，在不同国家可以找到证据。一项针对瑞典哥德堡女性的研究显示，女性的出生每晚一年，她的绝经年龄就推迟 0.1 岁（ R.dstr.m et al.,2003 ） 。一项针对全欧洲随机选取 5288 个妇女的研究也显示，欧洲每个国家女性的绝经年龄也是越来越晚（ Dratva ， et.al. ，

2009 ）。中国上海一项针对 1927 年到 1961 年间出生的 74943 名妇女的调查也显示，女性绝经年龄随出生年代而推迟（李琦、高玉堂、刘大可、李泓澜， 2004 ）。而男性的生育能力，在全球范围内都呈现了下降趋势；从 1938 年到 1991 年间，涉及 20 个国家的 61 项独立研究综合显示， 50 年间男性的精子浓度下降了 42% ，精液体积下降了 19% （ Carlsen ， Giwercman ， Keiding & Skakkebaek ， 1992 ）。 1989 年到 2005 年间，法国人的精子浓度下降了 32.2% （ Rolland ， Le Moal ， Wagner ， Roy è re & De Mouzon ， 2012 ）。精子质量受环境污染程度影响大，污染较中国轻的国家尚且可以发生精子质量危机，中国男人恐也难独善其身。根据 2007 年的一项研究，中国重庆 20 — 40 岁之间的健康男性中有 61.1% 的人精液质量至少有一项指标不合格（ Li et al. ， 2009 ）。由上述趋势来看，女性普遍婚育年龄就算越来越晚，也不是应该值得恐慌的事情，反倒是男人的生育能力问题应该敲响警钟。国内所谓的妇产科专家的片面言论，给部分未婚女性带来巨大的压力。一些女性为了不当高龄产妇，在对对象了解不够全面的情况下，急着结婚赶着生孩子，给将来的婚姻生活埋下隐患。

“高龄生育”一直是打击剩女和事业型女性的专用子弹，然而真正需要关注的高龄产妇却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中国农村的高龄产妇比例大于城市（李月花等， 2009 ），由于农村医疗条件，育儿环境普遍比城市差，农村高龄产妇的母婴健康才更值得担忧，但我们很少听说有专家关注农村的高龄产妇。因为农村的高龄产妇，大多不是晚婚初育，而是早早结婚生育多胎，到高龄时已经有多个孩子。也就是说，这些女人已经被套牢，自由不到哪里了，所以没必要再唠叨她们了。而城市剩女以及事业型的未育已婚女，还没有生育过，逃脱男权束缚的余地比较大，所以成了重点打击对象。

每个女人的生育功能，应该都是为她自己服务的，不是任何其他人的财产。并不是每个女性都希望生育子女，丁克这个词对大众来说也不再陌生。女人生育的能力，行使或不行使都是她的权利，没人可以女人的生育与否来衡量她的价值。然而媒体常常无视女性有无生育意愿，片面强调女性生育功能的高低。如腾讯网的文章《大龄女，想要当妈不容易》，说 45 岁以上的女性流产几率是 74.7% 。可是，从未有一项科学调查显示 45 岁以上的女性中有多大比例是想要生育的。

更有甚者，全国妇联主管的中国婚姻家庭研究会以剩女尚未生育为由，将“加重社会老龄化”的罪名安在剩女头上（崔红， 2011 ），变相否认女性“不生育权”的正当性——他们称“剩女的增加必然引起生育率的非自然降低，相应地，老龄人口在总人口中的比重必然增加，对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剩女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自然而

然产生的现象，并非是任何强制性法规调控的结果，怎么会是非自然呢？老龄化是一种正常的社会现象，不能通过多生育来解决，更不应以社会老龄化为由违背妇女的意志，生育子女的女性得不到足够的尊重与关怀，不生育的女性遭到指责和诋毁。

结婚并不能保证老来有伴

“现在不嫁就再也嫁不出去了”，“女人不结婚就等着孤独终老”……这样的舆论对剩女们来说不陌生。这是一种故作危言的恐吓，从来没有证据表明，女人推迟结婚计划会导致她永远嫁不出去。第五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 2000 年北京老年人中只有 1% 终身未婚（杜鹏、殷波， 2005 ）。美国的人口普查数据显示， 2003 年美国 65 岁以上的老人中有 4% 是从未结过婚的（ Velkoff ， He ， Sengupta & DeBarros ， 2005 ）。 2012 年公布的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国仅有 2.128% 的人终身不婚，其中终身不结婚的男性比例 3.289% ，而女性终身不婚的比例不过 0.323% 。而且，终身不婚的女性是包括自愿独身者的。打算结婚但一辈子嫁不出去的女人占多大比例，从未有过统计数据。

由于女性寿命比男性长，加上中国离婚率呈上升趋势，单身老年妇女中的主力军只能是丧偶者和离婚者，不可能是终身未婚者。 2006 年，福建 65 岁以上女性中丧偶者比例已升至 53.3% （中国统计信息网， 2007 ）。美国 45 — 64 岁之间的单身者中，只有 20% 是从未结过婚； 65 岁以上的单身者中，仅有 7.4% 是从未结过婚。对于大多数中老年人来说，单身的原因是离婚、丧偶和分居（ Tamborini ， 2007 ）。而上文中提到女性的早婚可能会增大她将来离婚的几率，女人要想通过早结婚来保证一辈子都有丈夫陪伴，是不太靠谱的。而且，结婚证也不能充当家庭幸福感的有效保鲜剂。中国人口宣教中心、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家庭幸福感热点问题调研报告》显示， 30 — 34 岁的人家庭幸福感最高， 35 岁以上的人家庭幸福感最低（崔红， 2011 ），而 35 岁以上的人中大部分都是已婚。

美国有研究表明，从未结过婚的老人比起离婚丧偶的老人来说，更加享受单身生活，较少感受到单身带来的压力。这是因为他们从未经历过失去配偶的打击，而且他们经过长期单身生活的磨炼，能力强，可支配的资源也多（ Dykstra ， 1995 ）。从未结过婚的老人普遍还比离婚丧偶的老人身体健康，学历高，收入高（ Pudrovska ， Schieman & Carr ， 2006 ）。

人老了，什么才是最重要的？在美国一项长期跟踪研究中，老人们自己给“成功的老年”定义是“身体健康，与亲朋关系好”（ Wenger ， 1997 ）。这里所说的亲朋，不仅包括配偶子女，还有其他的亲属、朋友和社会圈子。另有研究表明，老年人的心理健康状况与三个因素密切相关：受教育水平、收入和社会关系，其中老年人与朋友保持联系比与成年子女保持联系更加重要，社会关系的质量比广度更加重要（ Pinquart & S.rensen ， 2000 ） 。在老年人中，社会活动最活跃的当属从没结过婚、也没生过孩子的老年女性（ Wenger ， Dykstra ， Melkas & Knipscheer ， 2007 ）。交知心朋友不能临时抱佛脚，要花多年的时间寻找和积淀友情，单身女性要比家庭责任过于繁重的女性更有精力交友。所以当已婚女性丧偶、孩子独立之后，她们往往会发现自己的好朋友不如未婚女性多。

澳大利亚有一项研究调查了 10108 个 73 — 78 岁的老年妇女，其中 2.7% 是从未结过婚也没有小孩的。调查发现，这些女性平均受教育水平最高，经济问题最少，拥有私企医疗保险的比例最高。比起已婚有孩子的老年妇女，这些未婚老人更倾向于雇用专职人员来做家务和做饭，她们自己出去参与社区公益服务和各种社会组织。该研究没有找到任何证据支持“不结婚的女人会成为问题老人”的说法。相反研究发现，这些未婚老人的身体健康和精神健康均不比结过婚的老人差，她们的生活经历可以使她们拥有老有所为的成功老年（ Cwikel ， Gramotnev & Lee ， 2006 ）。

对于中老年女性来说，男女之情并非不重要，拥有亲密的男性伴侣是有益于她们的心理健康的。但是，亲密的男性伴侣不见得必须是丈夫，还可以是同居伙伴。美国一项选取 18598 个 50 岁以上样本的研究发现，和男人非婚同居的中老年女性并不比有丈夫的老年女性更容易患抑郁症。相反，女人更享受这种没有结婚证的亲密关系，因为她们害怕领了结婚证后，男人如果病倒，她就要承担作为妻子的法定义务。

不结婚没有孩子，老来怎么办？其实在现在的社会，有没有孩子对于中老年妇女来说并没有想象的那么重要，只是多数人在年轻的时候意识不到这点罢了。美国的调查发现，对于 50 多岁的妇女来说，幸福程度主要取决于她们身体是否健康和有无伙伴，有没有孩子对她们的幸福程度无甚影响（ Koropeckyj-Cox ， Pienta & Brown ， 2007 ）。另有一项针对 80 多个无子女的老人的调查中，仅有一名女性因孩子死亡后没有再生一胎而后悔（ Wenger ， 1997 ）；而对有孩子的中年女性来说，孩子独立离家“空巢”的时候，给母亲带来的自由感大于失落感（ Antonucci ， Akiyama & Merline ， 2001 ），因为母亲会有更多的时间做自己喜欢的

事情。长大的子女“回巢”（类似中国的“啃老”现象），会给父母带来巨大的压力（ Thomas ， 1995 ）。

东西方亲子关系的不同点在于，东方的父母比西方父母更能指望子女成人后陪伴和帮助自己。但是随着时代的变迁，这种差异在迅速地减小。1960 年的日本，空巢老人只有 13% ，而 2010 年的日本空巢老人的比例被估算为 58% （ Kinsella & Philips ， 2005 ）。到 2008 年，中国城市老人空巢比例已达 49.7% ，比 2000 年增长 7.7% ，大中城市老年人的空巢家庭（包括独居）更是达到 56.1% ，而且空巢老人比例的增长之势不可逆转（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08 ）。预计到 2030 年，中国老人的空巢比例将达到 90% （田君叶、刘均娥、岳鹏， 2008 ）。未来的中国，就业竞争将更加激烈，子女能够在父母居住的城市找到满意工作的可能性将越来越小，要搬到别的城市生活的可能性会越来越大，父母也就越来越不能指望子女经常陪伴自己。

未来的中国父母，不但得到子女扶助的希望越来越渺茫，还要面对被“啃老”的风险。 2005 年，我国有 65% 以上的家庭存在啃老现象， 30% 左右的成年人依靠老人供养（刘卫琼、孟昭丽、马敏、何丰伦， 2005 ）。“老来有子”在将来还是不是一种福气，已很难定论。

的确，有子女的老人可能在紧急情况或是不能自理的时候可以让子女赶来帮助自己，他们比没有子女的老人多一个选项。但是，一个老人是否会遇到需要子女帮助的情况，是因人而异的。事实上，现实中并不是每一位老人都要经过残障或者疾病阶段，生活中的确有一部分老人尚未经历不能自理的生活就去世（尹德挺， 2007 ）。此外，老人失去生活自理能力的概率并没有大众想象的那么高。学者根据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推算出来的我国老年人口的失能率只有 2.95% ，虽然女性的失能率 3.35% 高于男性的 2.52% ，但如果细分不同年龄段，情况更加乐观： 60 岁组的失能率为 0.68 %， 70 岁组为 2.15 %， 80 岁组为 6.49 %， 90 岁组为 18.56 %， 100 岁及以上的为 29.19 %（潘金洪、帅友良、孙唐水、张吟鹤、薛晓华、周长青， 2012 ）。这意味着，如果一个人在 70 — 80 岁之间去世，她或他失去生活自理能力的概率只有 2.15% ；就算活到 100 岁及以上，生活不能自理的概率也只有 29.19% ，和结婚遭遇家暴的概率 24.7% 相差无几。而且，据 2006 — 2008 年对济南市城区四个社区及附近部分县乡的空巢老人的调查，空巢老人中不能完全自理的老人的平均年龄为 74.05 岁（宋洁、石作荣、崔宁， 2010 ）。也就是说，老人一般在 74 岁之后开始失去部分自理能力，而中国女性的平均预期寿命是 77.4 岁（蒋彦鑫， 2012 ）。这意味着，平均每个女性自理能力不完整的时间大约只有 3.35 年。这三年多需要人照顾的时间，完全可以雇用人。

人一旦生育子女，就负有了不可推卸的责任，必须花费精力、体力和金钱，把子女养育到成年。如今要是养儿为防老，必要的付出和可能的报偿是不成正比的。养育儿女 20 年来换取最后的三年多有子女帮点忙，是很不划算的，而且还不一定能兑现。所以说女人生育不生育，只能是她基于个人喜好的一种选择，不能够作为预测她老来幸福不幸福的指标。

要说“大龄”未婚女性一辈子都不会结婚，不可能有孩子，未免太离谱。但就算是到老真的没有任何亲属，也不意味着就要孤独无助。美国纽约州老龄化办公室就为单身人士设立了“分享家园”项目，由四个社会机构帮助人们“配对”成为同住的室友，以便他们互相陪伴，互相帮助，合住房屋节约开支（ Prosper ， 2011 ）。由机构帮忙结成室友的人还算是少数，大部分有这种需要的人都能够在网上自己找到室友（ Dunn ，2012 ）。也就是说，连本来素不相识的人临时抱佛脚要找互助室友，都是可以找到的。那单身女性社交了半辈子，只要朋友够多，朋友圈里不会没有一个可以和自己搭伙的人。综上，女人会不会由于推迟结婚计划而造成终身无法结婚，女人终身不婚不生育会不会造成老来孤独不幸，完全没有传统舆论所说的那样恐怖，剩女们大可不必理会那些蓄意恐吓。

第十章 西方和亚洲女性的晚婚不婚潮

从历史和世界的范围看，晚婚和不婚并不是新潮事，西方女性早在几百年前就已经大面积实践过。晚婚和不婚也不是西方发达国家女性的专利，虽然历史上亚洲国家女性的结婚率都非常高，但“二战”后大部分亚洲国家不约而同地涌现了晚婚不婚潮，除了中国和印度之外。这是因为，亚洲其他国家人口少，所以船小好掉头，而中印是人口大国，在新理念的传播和社会观念更新方面，船大掉头慢，所以才落在后面。女性的晚婚和不婚，是女性社会地位提高的表征之一。而女性社会地位提高，是受政治、经济、文化等因素发展和变化的影响的。在这一章，我们把中国的剩女现象放置在全球化视野之下建立对比坐标，在历史的长河为其寻找定位，帮助社会正确和充分地认识剩女现象。同时，也帮助剩女树立面对未来创造幸福的勇气和信心。

西方女性五个世纪的不婚史

长久以来，西方尤其是欧洲都是终身不婚女人的沃土。不结婚，是女性生命中的重大选择，她们在改变自身生命历程的同时，也促使社会观念和家庭体系变革。在大部分女人都结婚的年代，不婚女性自然是屡屡遭到攻击和污名。从 20 世纪 50 年代至 80 年代，不结婚、同居、同性恋、丁克等多样化生活方式共同冲击了婚姻制度，逐渐被社会接纳。婚姻变成了多种生活方式中的一种，逐渐去制度化。而西方社会对待不婚女性的态度，历经了害怕、担心、怀疑、谴责、蔑视、嘲笑、可怜等，最后在 20 世纪末转向了理解和尊重。

不婚女人的比例一直很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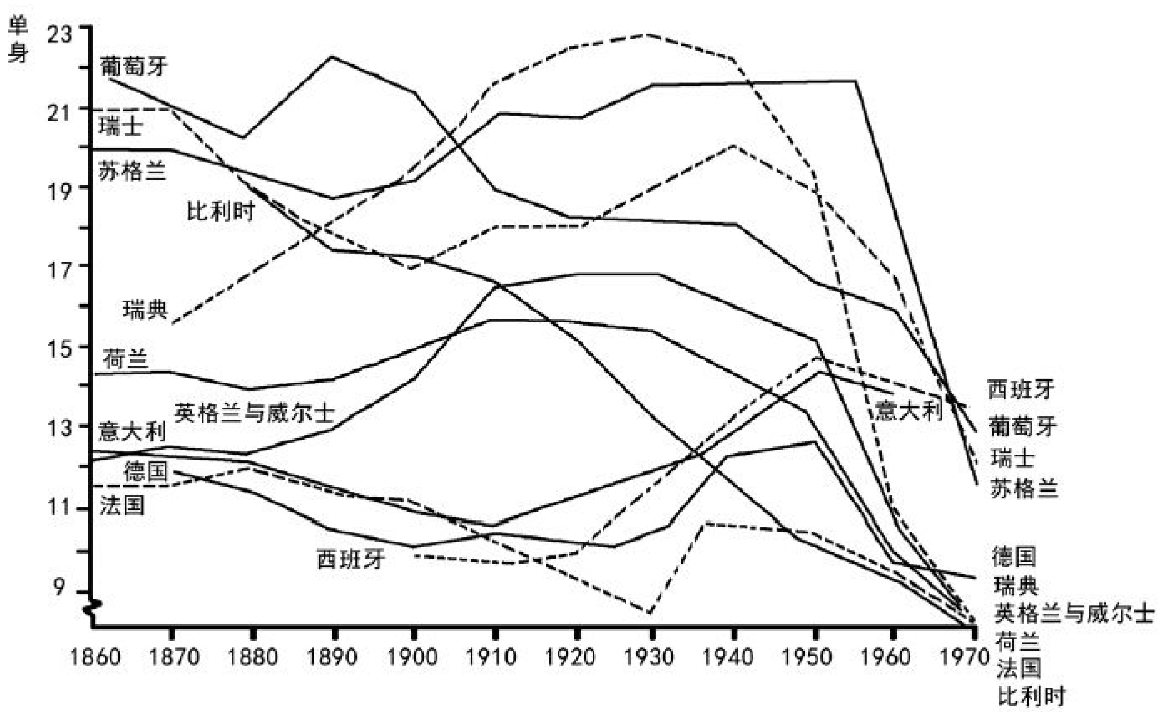
从很早开始，欧洲尤其是西欧的女人终身不婚的比例一直很高。英国的不婚女人数量开始有实质性的增长是在 16 世纪。 17 世纪中期，英国 40 — 44 岁的人中，有 25% 的人单身。单身潮最高点出现在 17 世纪末期—— 1671 年出生的人有 16% — 18% 的终身不婚。之后，英国的不婚率经历了 60 年的短暂下降——在 1745 — 1791 年之间，不结婚的人数大概占 6% — 7% 。但是很快在 18 世纪末期，不婚率又开始了上升趋势（ Wrigley & Schofield ， 1981 ）。贵族阶层中女人的不婚趋势尤其

明显。在 17 世纪，贵族阶级中不结婚的女人是很少的，但到了 18 世纪，苏格兰贵族女儿的不婚比例上升到了 25% 至 30% （ Hollyingsworth ， 1964 ； Thomas ， 1972 ； Otto ， 1974 ： cited by Hufton ， 1984 ）。到了 1862 年，由于战争、出生性别比等原因，英国出现了超过 75 万“多余”的单身女人（ Hickok ， 1977 ）。

在法国， 17 到 18 世纪，不婚女人的数量一直都在平稳增长。 1660-1664 年出生的女人，有 7% 终生未婚（ Dupaquier ， 1979 ； cited by Hufton ， 1984 ）， 1720 — 1724 年出生的女性有 8.5% 不婚，而到了 1785 — 1789 年出生的女人，终生不结婚的达到了 14% 。

欧洲不婚女人数量的增长也一直贯穿 19 世纪，直至 20 世纪 70 年代。 Watkins （ 1984 ）比较了欧洲 11 个国家（西班牙、葡萄牙、瑞士、苏格兰、德国、瑞典、英格兰和威尔士、荷兰、法国、比利时、意大利）从 1860 年至 1970 年 50 岁女人的单身比例发现，这些国家终身不婚女性的比例非常高（见下图）。 [3]

欧洲11 个国家1860 —1970 年50 岁仍然单身的女性比例



在 19 世纪下半叶的西欧，以国家为单位来看， 50 岁还未婚的女人少于 10% 的国家很少。而在法国和葡萄牙的一些地区，这个数字甚至达到 20% 或 30% 。在瑞士奥布瓦尔登州（ Obwalden ）， 1860 年 50 岁仍然未婚的女人甚至达到 48% （ Watkins ， 1984 ）。

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到 2010 年，美国的单身率也一直在增长，结婚率一直在下降。 1950 年至 2000 年， 15 岁至 24 岁的已婚女性比例，从 42 ％下降到了 16 ％，而 25 岁至 34 岁的已婚女性比例则从 82 ％下降到了 58 ％。 2005 年的调查还显示，已婚夫妇已经首次变成美国家庭中的少数群体，单身女性的数量首次超过已婚女性。 1950 年，独身或分居的美国女性比例为 35% ，而到了 2000 年这个比例上升为 49% ，到了 2005 年则高达 51 ％（《环球时报》， 2007 ）。

在英国， 2002 年的调查显示， 18 岁至 49 岁的女性中，结婚率一直在下降： 1979 年的结婚率是 74% ， 1991 年是 61% ，到了 2001 年已经下降到 49% 。而单身的比例大幅增长： 1979 年，这个年龄段女性单身的只有 18% ，但 2002 年已经达到 38% ；而在 2011 年， 18 岁至 49 岁的女性中，有 43% 都是单身。而在单身的女性中， 1979 年仅有 8% 的人同居，到了 2011 年，已经有 36% 的单身女性和伴侣居住在一起（ General Household Survey ， 2002 ： Channel 4 ， 2013 ）。伴随着生活方式的多样化，英国一项 2005 年的法律把老处女（ spinster ）和单身汉（ bachelor ）这两个词语从结婚证和民事伴侣关系证书（ civil partnership certificate ）去除，以支持“单身”这个词的中立性（ Lehman ， 2009 ）。

她们不结婚的原因

为什么西方历史上有这么多女人不结婚？梳理文献我们发现，女性不结婚的原因主要为：人口性别比失衡、女性经济独立、父母催婚压力减轻、留在原生家庭承担家庭责任、难觅适合结婚对象等。

人口的年龄分布和同年龄段人口性别比例失衡会影响结婚率。 1851 年英国一份全国性的人口抽样调查显示，英国有 100 万 25 岁或以上仍然未结婚的女性（ Anderson ， 1984 ）。 25 岁以上的每个年龄组，未婚的女性都比男性多。 25 岁到 75 岁的未婚女性比未婚男性多了 11.2 万。同时，丧偶的女性比丧偶的男性多了 41.2 万人；也就是说，就算所有男性都结婚了，也会剩下 11.2 万未婚女性和 41.2 万丧偶女性。

在工业化进程中，女性逐渐走向经济独立。随着劳动力市场向女性开放，女性在家庭之外找到能够养活自己的工作，就开始有人拒绝委身丈夫

换取口粮。从 18 世纪中期起，英国、法国和美国相继进入工业化时代，以家庭为单位的农业经济模式向家庭薪资经济模式转变（ Andersen ， 1988 ； Chambers-Schiller ， 1984 ）。社会的商品生产中心从家庭转移到了工厂。家庭成员纷纷到工厂赚取工资，家庭只能依靠家庭成员上交的工资维持，于是家庭对个人的控制开始削弱（ Hareven ， 1982 ： cited by Chambers-Schiller ， 1984 ）。

有学者对 1851 年的人口数据进行分析发现，在维多利亚时期的英国，大部分年轻的不婚女性都有工作，而没有工作的则是和从事手工艺、开农场或者做生意的亲戚一起住，她们实际上也为亲戚的生意做了不少贡献。而其他的，是体面的专业人士、官宦或富商的女儿，这部分人数很少，从来都不超过 1/4 。另外 1/3 的不婚女人则是户主，她们不一定有具体的职业。有差不多过半的不婚女人来自体力劳动者的家庭，她们有的掌握了良好的技能，有的则是帮助父亲打点家里的事（ Anderson ， 1984 ）。这样一来，女人不结婚也能养活自己。

父母催婚压力的减轻也起到作用。与工业化相并行的是，西方社会也开始了城市化进程，社会成员的流动性大大增加。外出工作的女儿，离开了原来的社区或家庭，拉开与父母的距离，远离他们的监督和制约，进一步削弱了父母对子女婚姻的控制（ Stone ， 1977 ）。独立战争之后的几十年里，美国一些家庭已经开始实行更加平等的家庭关系，部分父母会放弃对子女择偶的否决权，部分父母会赋予子女完全自由的择偶权。这种家庭关系的转变，为不急于结婚的女性免除了家庭压力。这个时期的女性对婚姻的态度也受到独立战争期间母亲树立的独立形象的影响。在独立战争期间，男人上战场，女人全面负责主持家庭事务。他们的女儿看到母亲能够独立处理不断出现的困难，认识到自己也有这样的潜能，所以也并不急着结婚，一部分人则干脆决定不结婚（ Norton ， 1980 ）。

相比下层社会的女性，上层社会女性的择偶自由更受父母制约，但上层社会同样出现了大量不结婚的女性。如前面提到的， 18 世纪苏格兰贵族的女儿中，不婚的比例飙升到了 25% 甚至是 30% （ Hollyingsworth ， 1964 ； Thomas ， 1972 ； Otto ， 1974 ： cited by Hufton ， 1984 ）。有人认为，这是因为 18 世纪贵族阶层对夫妻感情的期待日益提高，贵族婚姻开始趋于以感情为基础。也有人认为，这是因为 18 世纪的结婚成本一直在上升，贵族在期待爱情的同时也期待对方有一大笔财富。得到父母的财富遗赠的人，就结了婚；没有得到的人，可能就没结婚。贵族的儿子可能会娶一个来自中产阶级的妻子，但贵族的女儿通常不会下嫁（ Trumbach ， 1978 ； Mingay ， 1976 ； Otto ， 1974 ； cited by Hufton ， 1984 ； Stone ， 1977 ）。女人结婚考虑对方的经济和社会地位这个趋势，在 19 世纪中产阶级中也出现了。她们拒绝经

济条件差的男人，是因为这些男人所能给她们的，比不上她们父亲在过去二三十年给她们提供的条件。英国当时的经济形势也不好，很多中产阶级男人需要攒够钱才能结婚，于是纷纷推迟结婚，这也导致了不婚女人的增多。

承担原生家庭的责任也会促使西方女性选择不结婚。相对于亚洲，这一点是欧洲的特色。为维持家庭的生计，家庭成员的工作和婚姻都必须服从安排。如果家庭需要女儿，父母就不会允许女儿结婚，而把她留在原生家庭帮忙，比如照顾年迈的父母、生病的亲戚或失去父母的亲戚孩子（ Hufton ， 1974 ； Hickok ， 1977 ）。不管是来自贵族家庭还是社会底层家庭的女儿，都要承担这种家庭责任，只不过是内容不同而已。对于社会底层来说，女儿是一个很重要的劳动力。不嫁的女儿可以在田地和儿子一起耕种，也可以在家和嫂嫂或弟妇纺纱，帮补家计（ Power ， 2010 ）。富裕的家庭，有时候需要女儿操持家庭的财产（ Adams ， 1996 ）。对这些女儿来说，完成原生家庭赋予她的责任比个人的婚姻更加重要。承担这种家庭责任的女儿，一般都是排行小的女儿。有研究显示，年长的孩子更早结婚，而年龄小的孩子会为了照顾年迈的父母迟婚或者终身不婚。排行与不婚或晚婚的关联，在女性中更为明显（ Engelen & Kok ， 2003 ）。

不论男女，当婚姻与人生计划有冲突时，往往会为了将来的计划而选择独身（ Engelen & Kok ， 2003 ）。经济独立之后，有女性为了专心发展事业而拒绝了婚姻（ Chambers-Schiller ， 1984 ）。 1780 — 1840 年美国东北部的不婚女性中，有一部分女人为了改造社会，创造新思想和实现个人价值而选择终身不婚。荷兰对 1890 年至 1960 年期间的不婚女人的访谈也发现，有的女性为了发展事业选择不结婚（ Engelen & Kok ， 2003 ）。这些不婚的女人很清楚，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下，女人结婚之后必须服从于丈夫，承担起妻子和母亲的责任，无法再把时间和精力投注在自己的事业上。她们宁愿把时间和精力都贡献给工作，而不是丈夫和孩子。在多数女人都 20 岁出头就结婚的英国维多利亚时代（ 1837 — 1901 ）中期，一个叫弗罗伦斯·南丁格尔的女人就拒绝了她父母和朋友都认为是绝配的男人，因为她想把重心放在她的护理事业上（ Hickok ， 1977 ）。后来，她开创了近代护理事业。为了表彰她对护理业的贡献，她的生日即 5 月 12 日被定为国际护士节。

造成当时西方女性不婚的原因还有很多：有的找到了喜欢的男人但因为宗教问题被父母拆散了；有的则是同性恋，根本不想结婚（ Franssen & Van Heezik ， 1987 ； Mevis ， 1985 ； cited by Engelen & Kok ， 2003 ）；有的是因为爱人遭遇意外死亡；有的是因为太穷或者周围没有合适的男人（ Hickok ， 1977 ）……

不婚女性的污名化与去污名化

从 16 世纪出现不婚女人，到 20 世纪末不结婚作为一种生活方式被接受，不婚女人一直被污名化。她们被认为是离经叛道的人，被冠以特定的称谓——老处女。流行文化充斥着对老处女的刻板印象：要么是可怜的，要么是不完整的，要么是无用的。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西方传统核心家庭开始解体，多种生活方式的百花齐放，结婚不再是必须履行的社会角色和责任。至 20 世纪末，独身被接受为与父母同住或与伴侣同住相平等的生活方式。

16 世纪到 19 世纪中期：流行文化与学术界双重夹击

在古代欧洲，到了一定年龄不结婚的女人被称为老处女。根据《牛津英语大词典》，这个词原本是纺纱专业词汇，从事这种工作的有男有女。在 18 世纪，这个词越来越多地被用作贬义词（ Chambers-Schiller ， 1984 ）；在 18 世纪前 30 年，它的意思已经发展到介于老处女和老姑娘之间。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个词更频繁地被用于指衰老中的女人，并带有轻蔑的意思。

1 ．流行文化：不结婚的女人有问题

为人妻和为人母被认为是女人的天职。不结婚的女人没有丈夫和孩子，被社会认为是异类、是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当英国 1851 年的人口调查显示，英国有 100 万 25 岁以上的未婚女人时（ Anderson ， 1984 ），英国社会炸开了锅，人们纷纷讨论应该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其中一个观点是，要防止这些多余的女人远离上帝给她们设定的自然角色，要防止独身成为模范，以免吸引更多女人抛弃婚姻。所以，必须把她们移民到当时还是荒芜之地的殖民地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加拿大，因为那里男人多，有助于提高那里的结婚率（ Greg ， 1862 ）。当时的记者兼评论家威廉·格列（ W.R.Greg ）还提出具体的操作计划：要把 50 万多余的女人运去殖民地，最大的问题是技术。一般来说，每艘船大概能装 50 个女人，这样就需要 1 万艘，或者至少走 1 万个来回。无独有偶， 19 世纪的美国马萨诸塞州也非常恐惧不断涌现的不婚女人。有人提议把州上 29166 个多余女人运到男人过多的俄勒冈州和加利福尼亚州，以平衡性别比（ Chambers-Schiller ， 1984 ）。

Chambers-Schiller （ 1984 ）分析了从英国在美洲开辟殖民地到美国内战之前这段时间，美国社会对老处女的态度发生了系列变化。在 17 世纪，仍然是殖民地的美国认为老处女是有罪和邪恶的，担心她们威胁社会秩序。 23 岁以上还没结婚的女人就会被称作老处女， 26 岁还未婚的

被叫做“刺鱼”。根据《牛津英语大词典》，这是一个指代老姑娘的过时的词（ Koehler ， 1980 ）。大多数社区都要求没有结婚的女人在有执照的家庭居住，而所谓有执照的家庭，是由体面、有财产、与教堂有关联的男人掌管的（ Stone ， 1977 ）。相比之下，未婚男人并不会遭到诽谤和谩骂。

到了 18 世纪，社会对不婚女人的态度有所改善。不结婚不再是罪恶，只不过是应受责备的、不够优雅的生活方式而已。社会不再对单身女人感觉到恐惧，取而代之的是蔑视。文学作品中描绘的老处女是古怪的，带有明显人格缺陷的女人：她们因为“健康很糟糕，脾气很坏，青春枯萎”而被追求者抛弃和羞辱。

独立战争（ 1775 — 1783 ）之后，美国社会对婚姻的态度急转直下。人们开始质疑婚姻和做母亲是否真的就是女人的全部。单身开始被视为女人拥有自尊的表现。流行文化开始为女人对未来的丈夫有高期待高要求而鼓掌，并支持女人单身直到她们找到一个在道德上、诚信上、勇气上和学习上能与她们并驾齐驱的配偶（ Norton ， 1980 ）。 19 世纪出现的“单身幸福教派”（ the Cult of Single Blessedness ）注意到家庭幸福的短暂性，它鼓励人们寻找比结婚更高的境界来求得内在的幸福。在美国内战之前，文学作品总会传递一种态度，就是单身比不幸的婚姻好得多。从 1800 年至 1860 年，这种观点在报纸、期刊、小说上广为传播，女人都知道单身能够享受到她们的祖母所不能享受到的自由。

至此，单身女性获得了一些社会祝福。但前提是，老处女必须遵守为她们量身定做的行为规范。如果她炫耀自己的独立，明显地表现出独立的思想，并且越界不再遵守社会为女性设定的行为范围时，她就会被认为是公开挑战男人的统治。针对这些拒绝依附男人的独立女人，各种丑化和污蔑便会应声而起。独立的女人被贴上贬损性的标签，她们被称为古希腊女战士（ amazons ）、阴阳人（ hermaphrodites ）或者男人婆（ mannish maidens ）。直到 1830 年，美国的社会评论者认为独立和走出家庭的女人不是女人，而是其他人。《母亲的杂志》（ The Mother ’ s Magazine ）刊登了一篇叫女性演讲家的匿名文章，攻击主张内心独立和在公共场所宣扬这种主张的女人：这些亚马逊（ amazon ）们要绞死她们自己。作者推断，这些没有魅力、不温柔的女人是不自然的，她们永远都不会找到丈夫，永远不会有孩子，她们是无法传播自己的离经叛道的。而淑女同盟（ The Ladies ’ Companion ）则认为知性女人已经超越淑女教育的界限，所以她们不是女人，而是第三性（ Harrington ， 1938 ： cited by Chamber-Schiller ， 1984 ）。到 1870 年，女人的自由、知性理智、雄心和单身才慢慢不再被认为是仇恨男人和精神不稳定，但是单身和独立的女人仍然会被诊断为先天性精神错乱和被称为同性恋（

Faderman ， Lillian ， 1981 ： John and Haller ， 1974 ： cited by Chamber-Schiller ， 1984 ）。

2 ．学术界：不结婚的女人是怪物

除了不被社会接受，不婚女性还被教堂、大学和医药界视为威胁（ Chamber-Schiller ， 1984 ）。心理学、医学和生物学的理论分别论证不结婚的女人是怪物。心理学认为，单身的人偏离了社会规范，不结婚就无法在婚姻关系中得到满足，所以是不正常的人。心理学为单身开出了纠正的药方——要想变得正常就结婚吧。一本《你为什么单身》的书收集了 14 篇论述单身的文章，其中 3 篇是精神健康领域的专业人士所写。这三篇文章都认为，单身是由精神问题引起的。就算是女性专业人士也未能避免偏见所导致的错误结论。另外 1 篇名为《老处女和单身汉》的文章就是一个女内科医师写的，尽管她事业成功，但是她断言：与事业相比，女人更渴望婚姻和家庭，女人就算事业成功，没有家庭和孩子也不会幸福，单身女人最可怜之处在于她们没有自己的家。学术界大张旗鼓地丑化单身让社会大众产生了幻觉，那就是：单身是一种精神疾病（ Adams ， 1976 ）， 这种观念破坏着单身者的自尊。

医学和生物学论证称，女人是自身生殖系统的产物和奴隶，女人的一切活动必须围绕生殖活动开展，不生孩子会折寿。当时的内科医生说，老姑娘们注定了要比她们已婚的姐妹在身体上和情绪上遭受更多的疾病。由于神经系统常年处于压力之下，没有使用过的性器官很容易患癌症和退化，尤其是在更年期（ Smith-Rosenberg & Rosenberg ， 1973 ； Martin ， 1987 ）。有理论说，不和男人发生性关系的女人，容易变成男人婆；还有一种说法认为，和男人过性生活对妇女的健康非常重要。如果没有性生活，女人要么会变得痛苦要么会扭曲或者过于敏感，最终会引发严重的疾病。“男人和女人应该互为补充”这种理论在不断加强，而女人则被视为是男人的补充（ Jeffreys ， 1985 ）。

精神病学对不婚女人的污蔑直接决定了意大利社会对不婚女人的态度。 19 世纪 60 年代，意大利亚平宁半岛统一后，意大利的不婚女人在公共领域是不被待见的。然而， 19 世纪 70 年代后，人们越来越担心单身汉会冲击刚刚统一的意大利的经济、政治和社会秩序，人们就把眼光投向了不结婚的女人。恰逢此时，新兴学科如精神病学、心理学、社会学和人类学等都非常渴望证明其具有解决社会问题，为建立更健康和强大的社会打下良好基础的能力。尤其是精神病学家，声称精神病学能够辨识社会上先天性扭曲和患有精神疾病的人。随着人们对光棍的担心的下降，精神病学把矛头对准了不结婚的女人。精神病医生成功地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为不结婚的女人建立了扭曲、古怪、凋零的形象。精神病学通过强调

丈夫和孩子的重要性来构建女性气质，宣称无法让自己拥有一个男人并生育孩子的女人并不是女人，而是第三性。不能结婚的女人，就是有病的。很快，在 19 世纪 90 年代，精神病学的这种论断进入公共话语，成为社会大众评判不婚女人的重要标准（ Reeder ， 2012 ）。

19 世纪中期至 20 世纪 50 年代：不婚女性抗击污名化

19 世纪中期至 20 世纪 50 年代之前，是老处女反击污名化的高潮期。不婚女人发动和参与了女权运动并成为主力军，改变了人们对她们的印象。 19 世纪中期，英国女权主义者关注到了中产阶级不婚女人的工作困境。当时，对中产阶级女人来说，从事工人阶级妇女的工作是不被尊重的，所以她们被迫依附家庭。但是，当她们不结婚没有家庭可以依附时，找工作就成为头等大事，这就要求更多的劳动领域向她们开放。由于社会的偏见，中产阶级不婚女人在找工作、社会生活和感情生活上都遭遇了困难。为了解决这些困难，她们在社会掀起了争取女性工作权和受教育权的运动。不婚女人也是争取选举权运动的主力。妇女运动领导机构“女性社会和政治联盟”里面，有 63% 的成员都是没结婚的。 1914 年的英国，以不婚女性为主的女权运动者因为争取女性选举权被捕入狱。她们在狱中绝食抗争，遭到侮辱性的强制集体“鼻饲”——她们被扯着头发按在地上，从鼻子里硬塞管子到喉咙灌食。由于她们英勇不屈的斗争和外面同盟姐妹的鼎力相助，她们终于被释放，昂首阔步地走出了监狱。当时有心理学专家分析，为什么这些没丈夫没孩子的女人有那么大的气力要求女性选举权呢，因为她们多余的精力太多了，没有发泄的地方（ Rowbotham ， 1999 ）。现在，大家对西方女性拥有选举权习以为常，但是我们不能忘记，包括已婚女性在内的女性选举权，很大程度上是依靠不婚女性冲锋陷阵争取来的。从 1906 年至 1914 年，女权主义者展开了规范男性性行为、保护女性不受性虐待的运动。她们反对男性性爱模式，因为她们相信在情侣关系中女人是被男人压迫的。受此影响，一战之后部分女性为了不当男人的性奴隶，宁愿保持单身。有人认为，不婚女人的加入，有助于纠正男人的动物性，建立新的精神层面的性别关系。不婚女人自己也认为，自愿不婚的庞大的老处女队伍有助于提高女性的总体地位，她们的存在就是对男性性行为活生生的控诉（ Jeffreys ， 1985 ）。

基于女权主义者的努力抗争，一战前，高等教育和专业领域向女人开放， 1880 年后白领工人岗位的增加又给了女人更多的选择。 19 世纪后期到 20 世纪初在英国和美国同时出现的“新女人”改变了社会对不婚女人的态度（ Freeman & Klaus ， 1984 ）。 Freeman & Klaus 研究了 1870 — 1920 年英美的“新女人”发现，她们都来自城市而且受过良好的教育，她们有机会结婚但拒绝了。有的是因为反对传统婚姻中的性别不平等，反对婚姻对女性追求个人目标的限制；有的则是认为男人对待婚姻

的态度不可接受，因为这个时期的男人结婚的目的只是方便自己。“新女人”很享受自己的生活。她们有自己的工作，早上出门去工作，晚上一般看完电影或者参加完俱乐部很晚才回家；她们有自己的房间或者公寓，工资可以交得起房租，买得起食品、衣服和礼物，甚至可以去旅行。人们爱用褒义词描述这群 30 — 35 岁的“新女人”：清新、开心活跃、聪明、衣着整齐。因为有更多的自由和时间，她们也纷纷加入了席卷欧美的妇女选举权运动。

正因为老处女不断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婚姻之外有了替代性的生活方式，婚姻的声誉日益被消减。人们开始严格检视婚姻，审视“婚姻是通往幸福之路”的信条，越来越多已婚女人勇敢地说出她们的婚姻存在的问题。人们的价值观也发生了变化。长期以来，人们都视婚姻为责任，就算婚姻不幸也要履行自己的义务。然而，从 19 世纪末期开始，人们越来越把婚内的个人幸福作为目标，甚至是首要目标。

在这种背景之下，英国和美国的不婚女人开始谈论：单身生活比已婚姐妹的生活更好，至少不比她们差。通过观察亲戚朋友的婚姻，“新女人”并没有动力去结婚。她们很清楚一个人的生活会面临哪些问题。在情感方面，英国和美国的不婚女人都从亲属和好友中找到了情感慰藉，不少人和其他不婚女人一起居住，互相陪伴。也有人通过收养或生育自己的孩子作为情感寄托（ Freeman & Klaus ， 1984 ）。更重要的是，从 19 世纪就开始不断完善的福利政策把女人从对家庭成员的依赖中解放出来，女人不必因为担心“老来无所养”而委身不喜欢的男人了（ Hareven ， 1982 ； cited by Allen ， 1989 ）。

20 世纪 50 年代至现在：婚姻去制度化

20 世纪 50 年代，结婚率迅速攀升，欧洲各国和美国不婚女人的比例不约而同地降到最低，婚姻的主导地位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加强。在英国，尽管女性在二战期间广泛参与了社会劳动，但是二战后，女性的家庭角色又被大大加强。人们又一度坚信，女人的主要职责就是维持婚姻和养育孩子，而且女人结了婚就等于她的一生都有“幸福的结局”（ Smith ， 1951 ）。在整个 50 年代，美国人的平均结婚年龄降到历史最低：大约男人 23 岁女人 20 岁（ Cherlin ， 2005 ）；差不多 95% 的年轻白人和 88% 的非洲裔美国人都结婚了（ Goldstein & Kenney ， 2001 ）。

美国女权主义者贝蒂·弗里丹注意到，在鼓励和赞扬女性追求“女性气质”的大环境之下，美国女人们又都争先恐后地结婚和养育孩子，上一代女权主义者孜孜追求的事业机会不再是她们的目标。 50 年代中期，有六成大学女生辍学去结婚，她们害怕读书太多会妨碍自己结婚。事业型的

女性被边缘化，连对社会活动有兴趣的家庭主妇都被排挤（弗里丹， 2005 ）。流行文化总是把婚姻生活描述得很美好（ Baker ， 1989 ），实际上，在幸福的面纱之下，已婚女人的生活并非如流行文化展现的那般美好。这些家庭主妇把自己局限在小家庭内，全心全意操持家务和养育孩子，自己却产生空虚感、无力感和不存在感，家庭妇女综合征日益严重。

但是， 50 年代传统家庭观念的复辟是暂时的。 Thornton （ 1989 ）发现，在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美国社会的家庭观发生了广泛而激烈的变化，尤其是在对待婚姻、离婚、性别角色和生育孩子这四个领域，社会规范和价值观的变化更加明显。

在美国，同居从 70 年代起开始被越来越多的年轻人接受，欧洲各国也发现同居率迅速上升（ Kiernan ， 2002 ； cited by Cherlin ， 2004 ）。而且，同居并不必然发展成婚姻。 3 年内以结婚告终的同居的比例从 20 世纪 70 年代的 60% 下降到 90 年代的 33% （ Smock & Gupta ， 2003 ； cited by Cherlin ， 2004 ）。在 90 年代，美国 40% 的孩子都是未婚同居的女人生育的（ Bumpass & Lu ， 2000 ； cited by Cherlin ， 2004 ）。而这个数字在英国是 60% （ Ermisch ， 2001 ， cited by Cherlin ， 2004 ）

在离婚这件事上，离婚率在上升，人们的态度变化非常明显， 20 世纪初，离婚率只有 10% ；到了 50 年代， 1/3 的婚姻都会解体。而在六七十年代，离婚率上升特别快，到了 80 年代，离婚率保持稳定略有下降。到后来，大约有 48% 的婚姻会在 20 年内解体（ Cherlin ， 2005 ）。

社会对不生育的去污名化开始后，丁克家庭也逐渐被接受。从 60 年代起，家庭对成员的功能和权威开始丧失。家庭规模开始变小，家庭的寿命也更短。人们宁愿把时间、金钱和精力投资在自己身上，原来以孩子为中心的社会文化开始弱化，家庭主义作为一种文化价值也开始消减。美国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了只有成人的社区。 50 年代末，美国妇女养育孩子的兴趣迅速降低，人口出生率急剧下降。当时每个美国妇女一生平均养育 3.7 个孩子，到了 1990 年，每个妇女只养育 1.9 个孩子（ Popenoe ， 1993 ）。

得益于这种社会变化，人们对待单身人士的态度也发生改变。两次全美调查数据显示，从 1957 年至 1976 年，人们对单身者的负面态度大大下降。在 1957 年，有 57% 的成年人对不结婚的人持负面态度，到了 1976 年这个数字已经下降到 34% （ Veroff ， Douvan & Kulka ， 1981 ； cited byThornton ， 1989 ）。推迟结婚的人数也在增长。从

1960 年到 1990 年， 20 岁至 24 岁而未婚的女人由 28.4% 激增至 62.8% ； 25 — 29 岁未婚的从 10.5% 增至 31.1% （ Popenoe ， 1993 ）。不结婚的年轻人生活水平提高了，他们的工资只需要花在自己身上，他们大部分都有性生活（ Cherlin ， 2005 ）。

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婚姻对个人是一种限制。在 1957 年，有 43% 的人认为婚姻会改变人生，但到了 1976 年，这个数字已经下降到 30% 。同时，认为婚姻是一种约束的人从 44% 上升到 59% （ Veroff ， Douvan & Kulka ， 1981 ； cited by Thornton ， 1989 ）。 Cherlin （ 2004 ）认为，美国的婚姻在 20 世纪经历了两次转变之后已经去制度化，结婚不再是一种每个人都必须遵守的社会行为规范，而是成为一种个人选择。

第一次转变是从制度式的婚姻到陪伴式的婚姻。在制度式婚姻中，家庭被法律、传统和宗教信仰联结在一起。随着相关法律和传统在 20 世纪早几十年的弱化，陪伴式的婚姻形态取代了制度性的婚姻。这种婚姻建立在丈夫和妻子的感情的基础上，他们互相陪伴，相互之间存在友谊和浪漫的爱情，从履行父母、家庭主妇、养家糊口的社会角色中得到满足感。

从 20 世纪 60 年代起，婚姻形态开始经历第二次转变，即由陪伴式婚姻向个性化婚姻转变。大部分女人结婚后继续工作，妻子和丈夫的角色更加灵活，双方有更大的自由空间来讨论家庭角色的分配。同时，人们以更加个性化的视角看待婚姻的回报。当人们衡量是否满意自己的婚姻时，他们考虑更多的是婚姻是否发展了自我，而不是通过扮演配偶和父母的角色来获得满足感（ Cherlin ， 2004 ）。 21 世纪的欧美，社会接受更多的婚姻形式和更多的婚姻替代物，社会规范和社会文化再也不足以迫使人们违背意愿结婚了（ Cherlin ， 2005 ）。

亚洲女性“二战”后的新选择

女性不婚率低下曾是整个亚洲的普遍现象。 1930 年，一项对 20 万中国农村家庭成员的调查显示，女性终身不婚率不足千分之一（ Barclay et al. ， 1976 ； cited by Watkins ， 1984 ）。在大部分亚洲国家，终身未婚的男女比例只有不到 5% （ Smith ， 1980 ），根据 1953 年至 1975 年 21 个亚洲国家或地区官方各自公布的婚姻状况数据显示，在 45 岁至 49 岁的年龄段中，从来没有结过婚的男女比例基本不超过 5% ，除了缅甸 1953 年是 7.8% ，菲律宾 1970 年是 6.4% （ Smith ， 1980 ）。 19 世纪的俄罗斯人种学家对亚洲的这种情况早就有描述：只

有怪物和道德堕落的人才不结婚（ Hoch ， 1982 ； cited by Watkins ， 1984 ）。亚洲普遍支持这样一种观点：女人的人生就是结婚和生孩子。

为什么亚洲很少出现终身未婚的女人呢？有学者试图用 1671 年至 1871 年日本中部一个村庄（ Yokouchi ）的登记人口数寻找答案（ Cornell ， 1984 ）。他发现，这个村庄的女人，就算结婚很晚，也都会结婚。原因在于女人除了当妻子和母亲，根本找不到其他角色能让人们接受她不结婚的正当理由。正如第一节所说的，在西欧，如果原生家庭需要劳动力，父母会不让女儿结婚，而是留在家里帮忙。但在亚洲，家长更喜欢把儿媳妇当做田间和家务的劳动力，女儿只是在家里的临时成员，原生家庭并不需要她们（ Wolf & Huang ， 1980 ： cited by Watkins ， 1984 ）。原生家庭也不需要她们代管事务，她们也不掌握专业技能，不能从事专业服务，在宗教上，她们也不当尼姑。这意味着，对亚洲女性来说，除了结婚之外，她们的人生并没有什么目标或任务。

日本民俗中有一套很发达的互相介绍对象的系统，以保证只要想结婚的人都能结婚。一个知名的日本民俗学家（ Yanagita Kunio ）注意到，古代日本人不但都渴望结婚，还非常害怕不结婚。尽管很多年轻女性认识到，婚姻生活并不像婚礼般欢乐，但很多人宁愿向现实屈服，也不敢选择单身。她们害怕结不成婚或者婚后被抛弃，这种担心也成为她们沉重的心理负担（ Yangagita ， 1957 ， cited by Cornell ， 1984 ）。 Cornell （ 1984 ）解释，在不婚率高的社会，不结婚可以被理解为个人的主动选择。但是，在结婚率高的社会，女人如果没有“按时”结婚，就会被认为是失败者。

不过，工业化浪潮给亚洲的婚姻带来了非常一致的“西方化”影响，其中最明显的就是两性的晚婚或不婚浪潮（ Smith ， 1980 ））。 Jones （ 2003 ）认为，亚洲在过去 30 年中经济增长迅猛，接受高等教育的人群越来越大，在高学历者中，不婚变得越来越普遍。在女性的教育权得到保障后，参加工作的女性人数迅速增长，这让她们摆脱了经济上依赖男人的命运，是否结婚、什么时候结婚开始能够取决于自己的意愿。职场的发展也让女性重新评估自己在家庭内的角色，使她们更渴望平等的婚姻关系，让她们提高对未来伴侣的期望值。即使找不到合适的伴侣，她们仍然可以把单身生活经营得有声有色（ Oppenheimer ， 1988 ： cited by Jones ， 200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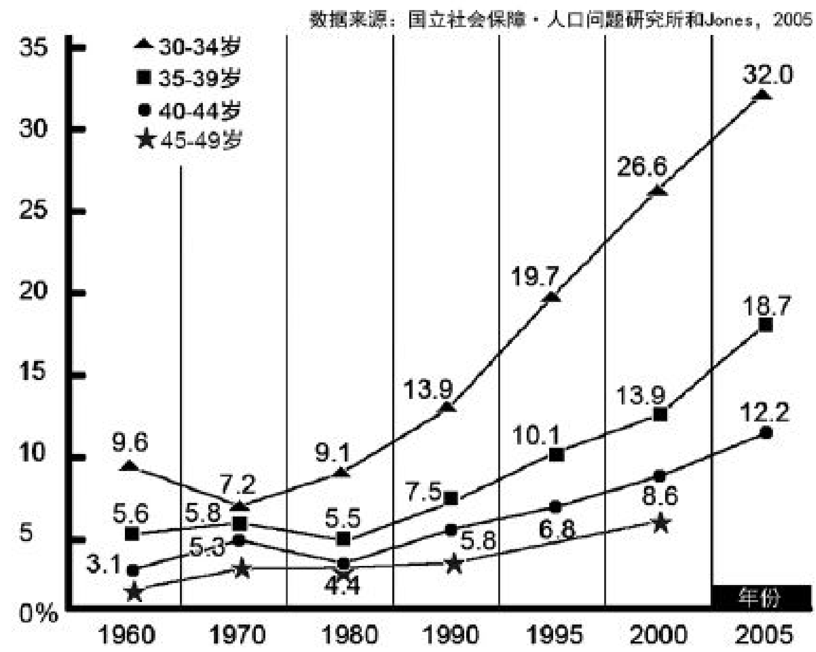
伴随以上变化，亚洲的包办婚姻体系也受到严重的冲击，功能渐失。亚洲的父母迅速抛弃了为年轻子女包办婚姻的制度，除了归因于个人主义的滋生，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父母可以从工作的女儿身上获得利益，

所以他们也不愿意看到女儿太早结婚，因为一旦女儿结婚了，她们的首要责任就变成为夫家，而不是为父母了（ Salaff ： 1976 ： Jone ： 1994 ： cited by Jones ， 2003 ）。非婚性行为越来越普遍和被认可，婚姻不再是获得性生活的唯一途径；传统婚姻让女性吃亏的现实，以及不断增长的离婚率，进一步腐蚀亚洲单身女性的结婚意愿（ Retherford ， Ogawa & Matsukura ， 200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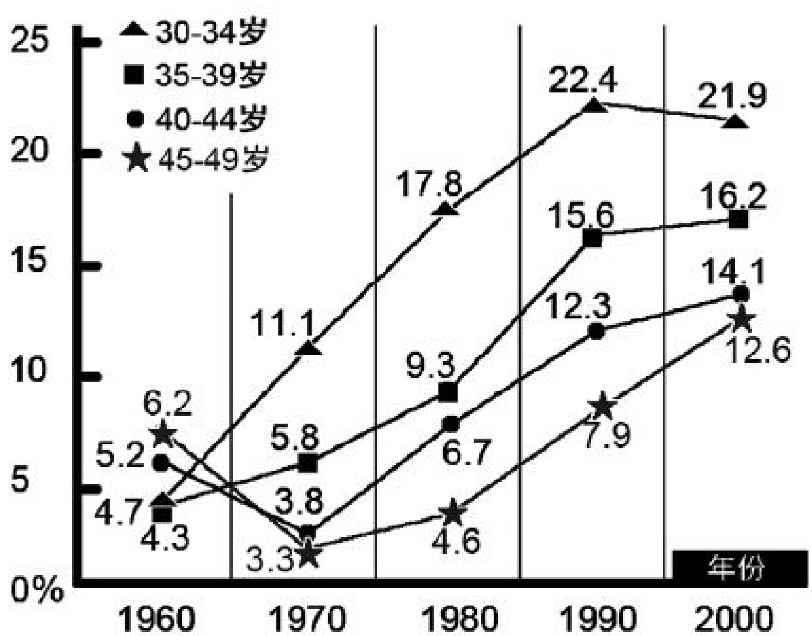
面对越来越多女性推迟结婚或终身不婚，和西方国家对待老处女一样，亚洲很多国家也掀起了对不婚女性的污名化浪潮。日本社会在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开始称超过 25 岁还没结婚的女人为“圣诞节蛋糕”，意思是不新鲜了（ Orenstein ， 2001 ）。在马来西亚，不结婚的女人会叫做老处女，会被人怀疑当小三（ Ibrahim & Hassan ， 2009 ）。在印度尼西亚，不结婚的女人会被视为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人们会对她们没结婚感到可惜，有时候也会责怪她们太挑剔或太自私。而她们，很多时候要向家人、朋友或亲戚解释，自己为什么不结婚（ Situmorang ， 2005 ）。不过，社会污名并未能阻吓不想太早结婚或不想结婚的女性，这类女性的数量持续增长。为此，社会舆论不得不节节后退，比如日本社会对不结婚的女人的称呼，从 25 岁的“圣诞节蛋糕”变为 30 岁的“除夕夜蛋糕”，对女性的婚龄要求整整推迟了五岁（森若裕子， 1996 ；吴怡卿， 2004 ）。对比西方社会的历史，我们可以预测，亚洲社会现阶段对不婚女人的污名化终会随着社会生活方式的多样化变成历史，抛弃传统社会性别角色的女性，终会赢得尊重，结婚不再是一种社会规范，而是个人的选择。

下面是部分亚洲国家和地区未婚女性数量的增长情况。由于亚洲各国的数据较难获得，我们在这里引用了其他学者所使用的数据。虽然不太新，但数据显示的增长趋势是很明显的。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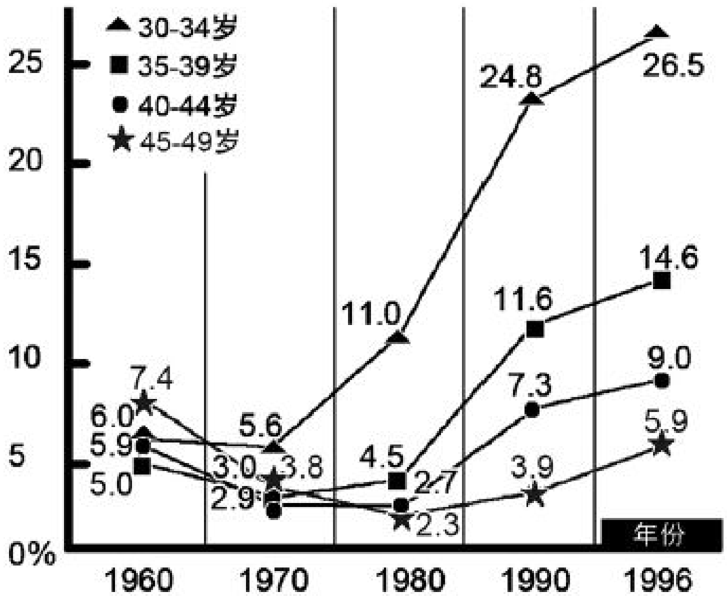
日本30 —44 岁组别未婚女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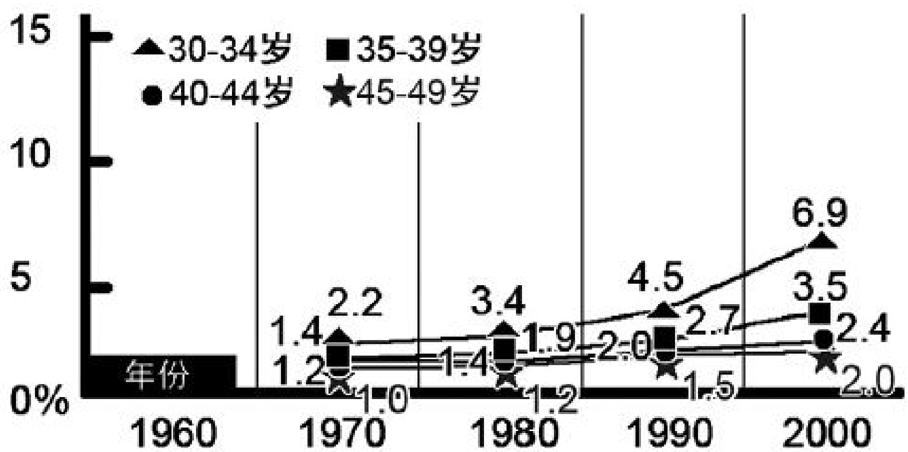
新加坡（华人）城市未婚女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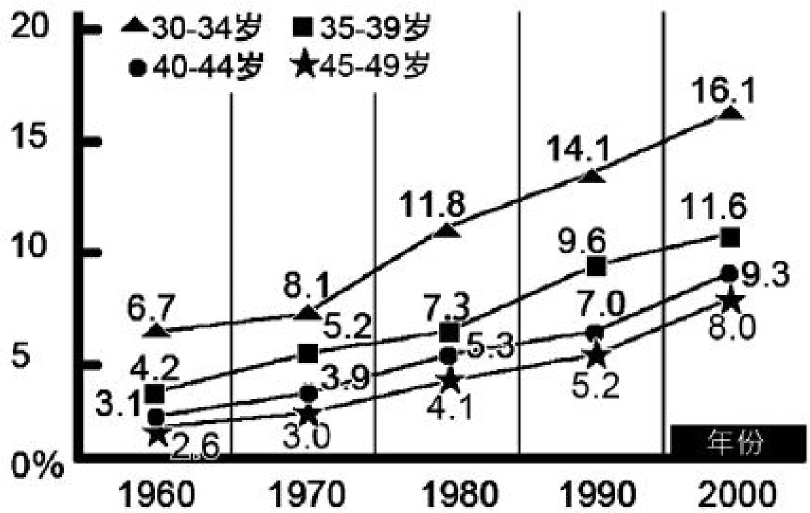
香港未婚女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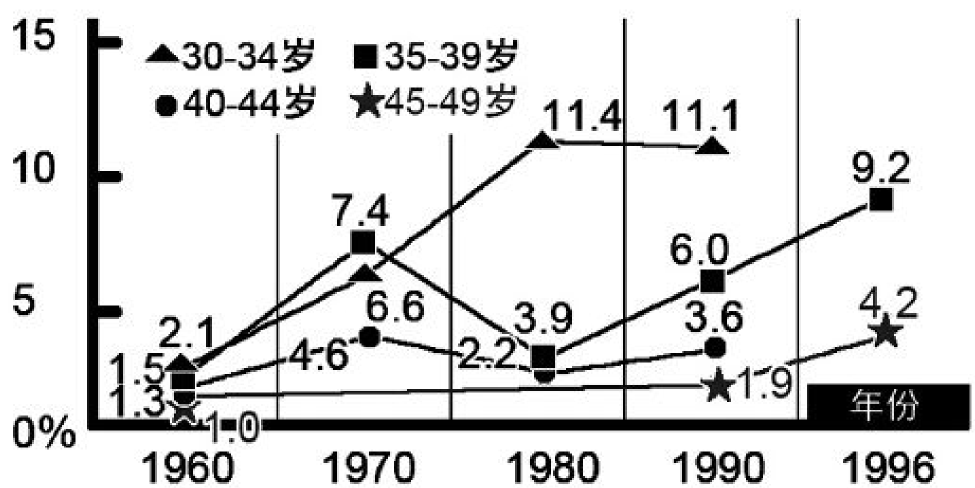
印度尼西亚未婚女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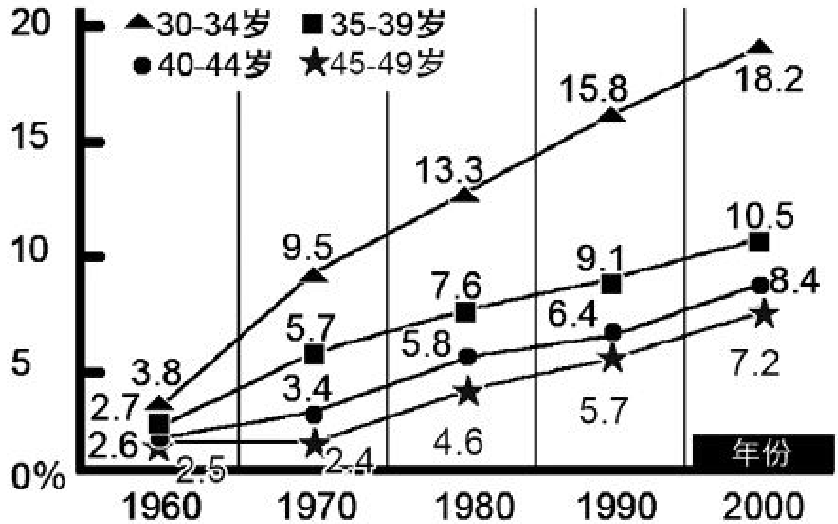
泰国未婚女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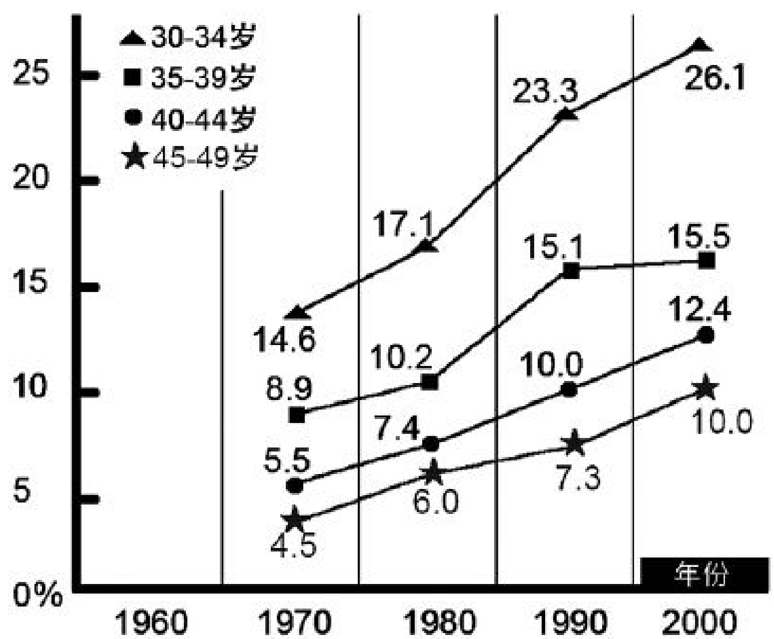
台湾未婚女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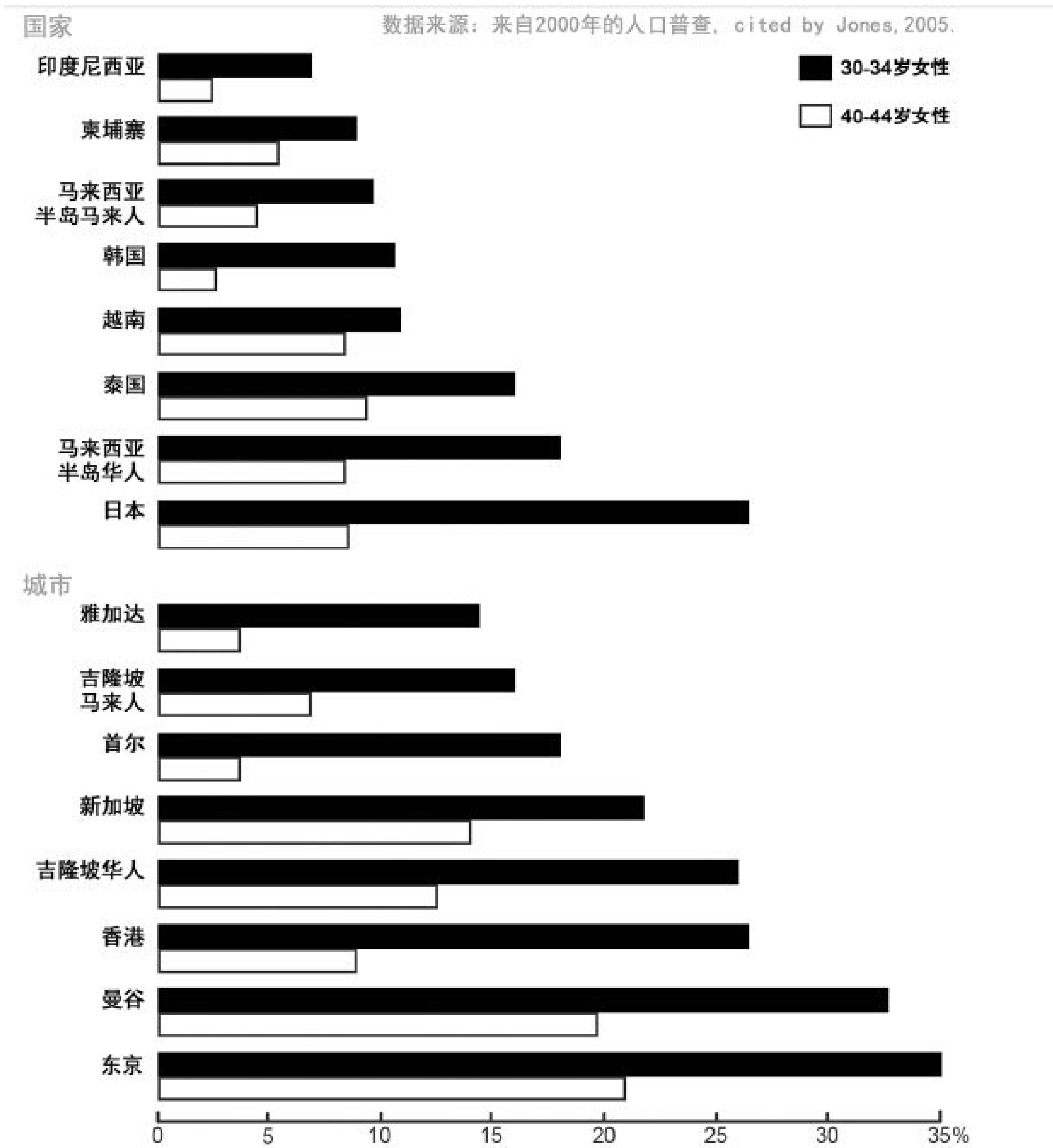
马来西亚半岛华人未婚女性比例



吉隆坡（华人）城市未婚女性比例



2000 年东南亚和东亚国家和主要城市30 —34 岁、40 —44 岁单身女性比例



说明：

由于本书参考文献太多，纸书容量十分有限，故不在此书一一列出。如有需要的读者，可以关注微信公众号“剩女成长记”进行索取，或者在新浪微博“罗爱萍-Angela ”名下搜索。

另外，参考文献部分除了包含书中引用的文献，还有根据附录四个表格数据做的图表，欢迎感兴趣的读者通过上述两种方式索取。

结束语　向剩女致敬

根据马克思主义哲学，任何事物都有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如果说父权社会必将消亡，私有制必将消亡，那么婚姻制度也必将消亡，或者说必将去制度化，这一点已正在被西方国家的社会发展所印证。放眼全球，在不同的国家，婚姻成为一种制度的原因和前提都在消失或淡化，婚姻开始由一种约束女人的制度向女性的一种个人选择过渡。由于男本位观念在女性中淡化，不单男人求偶图的是满足自身利益，女性择偶时对自身利益和未来孩子的利益考虑也开始凸现。不管这样的转变是否符合男权利益，它是必将发生的。

对于每一个女性来说，晚婚或不婚只是一种个人选择的生活方式。而女性晚婚潮的出现和壮大，不婚女性比例的增加，却不只是与个人生活有关，而是一个国家女性地位提升的必经之路，女性人口整体素质成长的契机。在女权破冰时期，女人正需要推迟婚育来冲击男性把持的职场，靠提高择偶标准来迫使婚姻制度向有利于女性的方向改变。而且，未婚女性的增加，本身就是对抗了男权对性别角色的规范。旧的规范受到对抗，新的生活方式声势壮大起来，人们才会懂得尊重女性的各种生活方式，才会意识到要用旧的模子来拘禁女性会是多么不合时宜，徒劳无功。未婚女性的增加，也会给未到婚龄的年轻女性开辟更自由的选择余地：人选择做一件特立独行的事情往往会顾虑重重，因为别人做得太少，自己也就不敢做；如果做这件事的人多起来，后来人要做出同样的选择也就少了顾虑。有意晚婚或者不婚的年轻女性越是看到大龄未婚这件事在社会上不稀奇，越容易放松地做选择。所以说，今天的剩女，是中国本世纪女性解放事业迈上新台阶的先锋。

不管一个女人因为什么原因未婚，这段经历对她个人的成长都是很有价值的。女人成年后有十几年的时间可以以自我为中心，独立锻炼生存能力，探寻自己对人生的追求，这是一笔宝贵的财富，是早早结婚的女人所得不到的。女人早婚后的生活虽然也需要有不简单的能力来应对，但是思维毕竟会被框进如何为丈夫、孩子着想的定式，不利于磨炼为自己谋利、为自己打算的生存之道。可以想象，如果中国女性的平均初婚年龄也变成北欧那样的 30 多岁，大部分女性大学毕业后都经历 10 年以自我为中心的历练才结婚，她们的整体素质将会变

得厉害得多，更不容易受人欺负。即便女性的晚婚和不婚并非出于她们的本愿，单身的经历也有助于消除她们对独立的恐惧。即使很害怕将来“嫁不出去”的女人，真正经历了单身期的历练也会逐渐看透，没有丈夫也就那么回事，不但不可怕，反倒多了很多自由。如果对独立生活不感到惧怕的女人多起来，男权社会钳制女人的资本就会减少，女性地位自然会提高。

正因为现在的剩女是推动中国社会走向进步、带领中国女性走向自由的开路先锋，所以我们要向所有的剩女致以同道者的敬礼！

建议信 从现在起为未来做准备

三十未婚的你，为未来做好打算了吗？你需要一个满意的职业，它不但要满足你眼下的经济安全，还要有发展能促使你进步。你需要未来经济规划，学习投资理财，在多变的经济社会中未雨绸缪。你可能还需要在职培训、业余充电，让自己在职场中的资历如虎添翼。即便职场中存在因产假问题而排斥未婚育的女性的问题，但未育女性的平均收入仍然好于已育女性。还没有婚育的时候，正是打造闪光简历和多赚钱的好时机。或者你希望自己创业，那就把愿望变成现实，女性的创业成功率是高于男性的，未婚的你没有家庭的羁绊，更输得起赢得起。

你还需要健康充实的人际关系，它是你事业成功和生活幸福的后盾。享受亲情的支持，并享受对亲情的回馈过程，但不要被亲情所绑架。你的心中要有坚不可摧的底线，不可接受的坚决不能妥协。真正的亲情是不会因为你不妥协就离你而去的。朋友圈子不同于亲属的好处在于，它是你可以自主选择的。选择你认为有缘的朋友，不放过任何一个友谊的机会，好好经营你的友谊，在朋友需要的时候伸出真挚的援手。不仅要常回家看看，还要常和朋友坐坐。不仅亲情是一辈子的事，友谊也是一辈子的事。父母陪不了你一辈子，但是朋友可以。

爱情不是幸福人生的必备成分。亲情、朋友和事业足以让一个人幸福一生。但爱情毕竟可以给我们的生活锦上添花，多增添一份享受，所以遇到了干吗不要呢？年龄上成熟的你们，比 20 岁的女孩更不容易因为爱情而妥协你们的底线。爱情美丽却不唯一，一个人一生中有多次遇到爱情的机会，没有哪个爱侣是以后任何一人无法取代的。在和喜欢的人相恋前，直言亮明你对恋爱关系有哪些期待、你的原则是什么，把真实的你展现在他面前。需要改变和压抑自己才能开始或维持的爱情，要勇敢地拒绝或抛弃它。认真聆听自己的内心，拒绝被改变，是爱情增加你的幸福指数的底线。爱与被爱应该是一种享受，如果它给你带来痛苦，那样的爱不值得。容许、鼓励你在爱情内保持你的本性的人，才值得你爱。没有什么爱情，值得你放弃自我与自尊。

你喜欢小孩吗？如果你对小孩子没什么感觉，那就不要为了“从众”和“防老”而为自己没孩子的状态焦虑。如果你喜欢小孩却不认

为自己能在 50 岁以前结婚的话，可以收养一个孩子，可以把爱心倾注在兄弟姐妹的孩子身上，或者加入我们为争取单身生育权利的行动中来。不需要因为年纪比较大才生育而纠结和自责，丰厚的物质基础和稳重成熟的母亲，比起年轻生育，对孩子的健康成长更有利。对你自己而言，在实现个人抱负、确保经济安全、成熟与智慧相并的年龄养育孩子，见证新生命的诞生与成长，是人生另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如果你担心年老时失去自理能力需要照顾，更应该多结交新朋友，积极联系老同学、老朋友，尤其是女性朋友、女同学。女性的平均预期寿命比男人长，她们不但能为你的老年生活提供友情，老来还能抱团取暖，互相照顾。

对于绝大部分中国单身女性来说，婚姻终究会到来。在单身时一直奉行自己的原则和底线的你，得到的会是既有感情又有互惠合作的婚姻。但是，在现行法律制度对女性不友好的情况下，你必须保持理性和清醒，保证自己的经济安全是进入婚姻的前提。婚后的你仍然需要坚持你的原则，不因为丈夫或孩子疏远亲朋或放松事业。祝福你们！

附录

自从剩女进入公共话语，不少人尝试解释剩女出现的原因。其中，“ A 女 D 男”理论得到了普遍认可。这种理论把未婚男女按照条件从高到低分为 A 、 B 、 C 、 D 四个等级，并假定男人喜欢娶条件比自己差点的女人，女人则喜欢嫁条件比自己好的男人，婚配就变成了 A 男— B 女， B 男— C 女， C 男— D 女，但 A 女又不愿意嫁给 D 男。所以， ABC 男都结婚了， BCD 女也结婚了，只剩下在大城市的 A 女和在农村的 D 男。媒体和大众也普遍相信，大城市是剩女的“重灾区”。

然而，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北京、上海和广州 25 岁以上的未婚男女中，处于同一年龄段和具有相同教育程度的未婚男性，基本都比未婚女性多。这说明，从供求方面看，根本没有剩女，“ A 女 D 男”的理论是错的。就算在北上广三大城市，不管是哪个年龄段以及受教育程度，未婚男性基本都比未婚女性多，这说明大城市并非剩女的“重灾区”。相反，大城市未婚女性的婚配数量是不足的。

附录 1　　2010 年全国 25 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未婚 \ 年龄		25-29岁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未上过学	男 3023390	158810	169950	222340	257870	217380	238570	339400	330580	761350
	女 694310	81240	57390	46520	39020	26670	18030	19500	19450	127000
小学	男 11324160	1155230	950420	1058160	993230	677710	624330	772200	593250	835800
	女 4053450	523490	241340	139300	82990	43800	24610	25430	23250	85070
初中	男 54599910	6839960	2603500	1621820	934710	522010	288540	223530	100120	121770
	女 38425840	3646260	957880	395830	169180	73010	30460	28870	14810	26800
高中	男 36612880	3381820	991580	425480	201480	137950	82130	34580	16560	30380
	女 30177980	1938960	489840	187190	81340	50120	27360	13500	6890	13680
大学专科	男 13205140	2514220	516000	163000	58310	25060	9680	5530	3070	6600
	女 12750070	1827570	330040	108030	39320	17520	9070	6960	3480	4750
大学本科	男 11012460	2240240	396330	103290	37760	15250	5150	2830	1290	5020
	女 10189970	1668940	253220	70320	26690	11220	4170	3380	1650	3560
研究生	男 945230	448460	93570	23190	6310	2490	650	300	120	280
	女 913210	402430	62540	16170	4620	1590	570	280	90	160
总计	男 130723170	16738740	5721350	3617280	2489670	1597850	1249050	1378370	1044990	1761200
	女 97204830	10088890	2392250	963360	443160	223930	114270	97920	69620	261020

数据来源：《中国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国务院人口普查办公室、国家统计局人口和就业统计司编，中国统计出版社，2012 年

附录 2　　2010 年北京 20 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年龄组	未上学		小学	初中	高中	大专	本科	研究生
20—24岁	男	1,160	9,240	243,920	240,480	208,270	313,560	54,370
	女	590	4,660	138,070	187,820	234,420	333,580	59,760
	差	570	4,580	105,850	52,660	−26,150	−20,020	−5,390
25—29岁	男	960	4,230	85,200	96,620	106,020	178,140	68,790
	女	440	1,340	37,030	57,080	90,080	159,740	63,910
	差	520	2,890	48,170	39,540	15,940	18,400	4,880
30—34岁	男	1,000	2,370	25,480	27,900	26,200	43,580	18,150
	女	360	820	10,830	16,660	22,540	36,550	13,090
	差	640	1,550	14,650	11,240	3,660	7,030	5,060
35—39岁	男	1,290	2,960	14,320	11,730	9,910	14,310	5,610
	女	410	730	5,450	7,180	8,940	12,030	4,240
	差	880	2,230	8,870	4,550	970	2,280	1,370
40—44岁	男	1,420	3,100	10,030	7,850	4,970	5,460	1,760
	女	370	580	3,080	3,740	3,640	4,660	1,300
	差	1,050	2,520	6,950	4,110	1,330	800	460
45—49岁	男	1,360	2,580	5,650	7,280	2,140	2,340	480
	女	260	330	1,370	2,510	1,620	1,920	470
	差	1,100	2,250	4,280	4,770	520	420	10
50—54岁	男	2,200	2,350	3,600	3,960	910	730	190
	女	200	120	740	2,040	1,240	960	220
	差	2,000	2,230	2,860	1,920	−330	−230	−30
55—59岁	男	2,500	2,610	3,050	600	380	410	50
	女	100	140	1,720	890	1,130	880	150
	差	2,400	2,470	1,330	−290	−750	−470	−100
60—64岁	男	1,520	1,730	940	470	180	60	30
	女	90	130	620	510	390	380	20
	差	1,430	1,600	320	−40	−210	−320	10
65岁及以上	男	3,180	2,480	930	460	120	260	20
	女	220	310	350	350	290	410	10
	差	2,960	2,170	580	110	−170	−150	10

数据来源：《北京市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北京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北京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编，中国统计出版社，2012 年

附录 3　　2010 年上海 20 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年龄组	未上学		小学	初中	高中	大专	本科	研究生
20—24岁	男	1,140	10,800	276,880	264,850	221,310	239,540	30,060
	女	860	6,530	189,780	192,790	227,270	251,350	32,710
	差	280	4,270	87,100	72,060	–5,960	–11,810	–2,650
25—29岁	男	1,210	5,380	84,770	95,370	121,210	173,450	45,520
	女	690	2,150	34,330	49,380	90,310	141,330	37,530
	差	520	3,230	50,440	45,990	30,900	32,120	7,990
30—34岁	男	1,080	4,030	30,640	31,700	28,140	36,030	12,380
	女	630	1,220	11,140	16,100	19,880	28,860	8,650
	差	450	2,810	19,500	15,600	8,260	7,170	3,730
35—39岁	男	980	3,870	16,730	15,840	9,780	9,480	3,310
	女	500	740	4,270	6,310	6,510	7,740	2,790
	差	480	3,130	12,460	9,530	3,270	1,740	520
40—44岁	男	1,350	4,260	11,370	11,760	4,390	3,820	910
	女	480	740	2,180	3,180	2,020	2,820	670
	差	870	3,520	9,190	8,580	2,370	1,000	240
45—49岁	男	1,480	3,040	10,820	18,880	3,280	2,100	350
	女	650	470	1,190	2,770	910	1,270	80
	差	830	2,570	9,630	16,110	2,370	830	270
50—54岁	男	1,950	2,790	12,620	16,920	1,640	990	170
	女	560	270	1,460	2,840	690	290	70
	差	1,390	2,520	11,160	14,080	950	700	100
55—59岁	男	1,660	2,550	12,170	3,130	1,160	550	30
	女	600	200	3,000	1,570	900	430	30
	差	1,060	2,350	9,170	1,560	260	120	0
60—64岁	男	1,320	1,810	4,520	1,650	560	230	30
	女	220	330	1,800	1,170	830	350	30
	差	1,100	1,480	2,720	480	–270	–120	0
65岁及以上	男	2,000	2,110	2,360	2,080	710	830	30
	女	960	890	1,110	1,190	370	620	20
	差	1,040	1,220	1,250	890	340	210	10

数据来源：《上海市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上海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海市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出版社，2012 年

附录 4　　2010 年广州 20 岁及以上分年龄、教育程度的未婚男女数量

年龄组	未上学		小学	初中	高中	大专	本科	研究生
20—24岁	男	550	15,980	269,540	227,180	174,970	154,040	11,410
	女	320	11,690	189,450	175,060	164,540	149,440	13,040
	差	230	4,290	80,090	52,120	10,430	4,600	-1,630
25—29岁	男	390	8,680	143,040	113,010	67,520	60,800	13,960
	女	350	4,350	73,000	64,230	52,190	47,910	12,080
	差	40	4,330	70,040	48,780	15,330	12,890	1,880
30—34岁	男	320	4,210	45,670	32,330	17,750	16,200	3,310
	女	190	2,070	20,540	17,590	12,860	11,040	1,980
	差	130	2,140	25,130	14,740	4,890	5,160	1,330
35—39岁	男	520	4,070	24,420	14,550	6,140	4,780	730
	女	260	1,900	12,020	8,600	5,140	3,310	630
	差	260	2,170	12,400	5,950	1,000	1,470	100
40—44岁	男	410	3,760	12,050	6,890	1,900	1,620	280
	女	290	1,760	6,150	4,120	1,840	1,440	220
	差	120	2,000	5,900	2,770	60	180	60
45—49岁	男	420	2,500	6,900	5,600	810	530	100
	女	320	1,010	3,120	3,270	850	610	110
	差	100	1,490	3,780	2,330	-40	-80	-10
50—54岁	男	400	1,850	2,950	3,130	390	230	30
	女	190	690	1,290	2,140	410	160	30
	差	210	1,160	1,660	990	-20	70	0
55—59岁	男	410	1,960	2,250	1,260	150	100	50
	女	90	660	920	1,290	300	130	10
	差	320	1,300	1,330	-30	-150	-30	40
60—64岁	男	260	1,740	1,130	290	40	70	缺
	女	110	530	510	330	90	60	缺
	差	150	1,210	620	-40	-50	10	缺
65岁及以上	男	1,060	3,810	1,050	500	90	190	20
	女	1,150	1,490	400	290	120	80	缺
	差	-90	2,320	650	300	-30	110	缺

数据来源：《广州市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广州市统计局、广州市人口普查办公室编，中国统计出版社，2012 年

[1] 括号中的数为频数。

[2] http ： //www . cancer . gov/bcrisktool .

[3] 西方国家在 1970 年起不约而同进入了结婚高峰期，不婚女性的数量在这个时期大大减少。